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一二冊

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獻的彙編，包括辭賦、駢散文和詩詞以外的其他諸文。收錄兩千九百餘位作者的各種文章十餘萬篇，總字數約一億。內容遍及歷史、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經濟、教育、軍事、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

全

宋

文

全宋文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一二册



目錄

全宋文卷二四一六

李之儀 八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一		一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二		二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三		二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四		三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五		四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六		四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七		五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八		五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九		六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一〇		六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一		六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二 七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三 七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四 八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五 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六 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七 〇

與孫肖之手簡 一 〇

與孫肖之手簡 二 一

與孫肖之手簡 三 一

與孫肖之手簡 四 二

與孫肖之手簡 五 二

與孫肖之手簡 六 三

與孫肖之手簡 七 三

與孫肖之手簡 八 四

與孫肖之手簡 九 四

與孫肖之手簡 一〇 五

與孫肖之手簡	一一		一五
與李去言手簡	一		一六
與李去言手簡	二		一六
與李去言手簡	三		一七
與李去言手簡	四		一七
與楊元發手簡	一		一八
與楊元發手簡	二		一八
與楊元發手簡	三		一九
與楊元發手簡	四		一九
與楊元發手簡	五		二〇
與楊元發手簡	六		二〇
與胡淵明手簡	一		二〇
與胡淵明手簡	二		二一
與胡淵明手簡	三		二一

全宋文卷二四一七

李之儀 九

與吳思道手簡	一	……	二二
與吳思道手簡	二	……	二二
與吳思道手簡	三	……	二三
與吳思道手簡	四	……	二三
與吳思道手簡	五	……	二四
與吳思道手簡	六	……	二四
與吳思道手簡	七	……	二五
與吳思道手簡	八	……	二五
與吳思道手簡	九	……	二五
與吳思道手簡	一〇	……	二六
與吳思道手簡	一一	……	二六
與吳思道手簡	一二	……	二六
與吳思道手簡	一三	……	二七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	……	二七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二	……	二八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三	……	二八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四		二九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五		二九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六		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七		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八		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九		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〇		三二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一		三二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二		三三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三		三三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四		三三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五		三四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六		三四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七		三五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八		三五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九		三六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 三六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二 三六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三 三七

與友人往還手簡 四 三七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五 三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六 三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七 三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八 三九

與友人往還手簡 九 三九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〇 四〇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一 四〇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二 四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三 四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四 四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五 四二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六 四二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七	……	四三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八	……	四四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九	……	四四

全宋文卷二四一八

李之儀 一〇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一	……	四五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二	……	四六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三	……	四六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四	……	四七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五	……	四七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六	……	四八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七	……	四八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	……	四八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二	……	四九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三	……	四九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四	……	五〇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五	五〇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六	五一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七	五一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八	五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九	五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〇	五三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一	五三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二	五四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三	五四
與俞秘校手簡		五五
與彥文侍禁手簡		五五
與主簿秘校手簡	一	五六
與主簿秘校手簡	二	五六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一	五七
與霍子惠迪手簡	二	五七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三	五八

與霍子惠迪手簡	四		五八
與霍子惠迪手簡	五		五八
與霍子惠迪手簡	六		五九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七		五九
與王君瑞手簡	一		六〇
與王君瑞手簡	二		六〇
與王君瑞手簡	三		六〇
與王君瑞手簡	四		六一
與董無求手簡	一		六一
與董無求手簡	二		六二
與董無求手簡	三		六二
與董無求手簡	四		六三
與董無求手簡	五		六三
與董無求手簡	六		六四
與董無求手簡	七		六四
與董無求手簡	八		六四

與董無求手簡	九	六五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一	六五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二	六六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三	六六

全宋文卷二四一九

李之儀 一一

與洪覺範手簡	一	六八
與明祖印手簡	一	六八
與明祖印手簡	二	六九
與明祖印手簡	三	六九
與明祖印手簡	四	七〇
與明祖印手簡	五	七〇
與資福堂頭手簡	一	七一
與資福堂頭手簡	二	七一
與資福堂頭手簡	三	七一
與珪首座手簡	一	七二

與珪首座手簡	二		七二
與珪首座手簡	三		七三
與珪首座手簡	四		七三
與珪首座手簡	五		七四
與政書記平叔手簡			七四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一		七五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二		七五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三		七六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四		七六
與天寧誓老手簡			七七
與吉祥聰老手簡			七七
與資福慈愛深禪師手簡	一		七七
與資福慈愛深禪師手簡	二		七八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		七八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二		七九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三		七九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四 八〇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五 八〇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六 八一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七 八一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八 八二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九 八二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〇 八三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一 八三

與王性之手簡 一 八四

與王性之手簡 二 八四

與王性之手簡 三 八五

與王性之手簡 四 八五

與王性之手簡 五 八六

與王性之手簡 六 八六

與王性之手簡 七 八七

與王性之手簡 八 八七

與王性之手簡 九 八八

全宋文卷二四二〇

李之儀 一一

與王性之手簡 一〇 八九

與王性之手簡 一一 九〇

與王性之手簡 一二 九〇

與王性之手簡 一三 九一

與王性之手簡 一四 九一

與王性之手簡 一五 九一

與王性之手簡 一六 九二

與王性之手簡 一七 九三

與王性之手簡 一八 九三

與王性之手簡 一九 九四

與王性之手簡 二〇 九五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一 九五

與王性之手簡 二二 九六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三 九六

與王性之手簡 二四 九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五 九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六 九八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七 九八

與韋深道手簡 九九

與趙彥強手簡 一 九九

與趙彥強手簡 二 九九

與趙彥強手簡 三 一〇〇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 一〇〇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二 一〇一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三 一〇一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四 一〇二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五 一〇二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六 一〇二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七 一〇三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八		一〇三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九		一〇四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〇		一〇四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一		一〇五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二		一〇五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		一〇六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二		一〇六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三		一〇七
與友人往還手簡	四		一〇七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五		一〇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六		一〇八
又與悟長老手簡			一〇八
與崇因長老手簡			一〇九
與承天長老手簡	一		一〇九
與承天長老手簡	二		一一〇
與承天長老手簡	三		一一〇

與承天長老手簡	四		一一一
與承天長老手簡	五		一一一
命駕帖			一一一
神仙帖			一一二
別紙帖			一一二
瞻近帖			一一三

全宋文卷二四二一

李之儀 一三

送鄭穎叔入京序		一一四
送戴道人序	并詩	一一五
折渭州文集序		一一六
夾山語錄序		一一七
仇池翁南浮集序		一一八
李方叔濟南月巖集序		一二〇
跋東坡四詩		一二一
跋東坡大庾嶺所寄詩		一二二

跋東坡與杜子師書	一二二
跋東坡書多心經	一二三
爲楊元發跋東坡所書蘭皋亭記	一二三
又跋東坡蘭皋園記	一二四
跋東坡玉盤盂詩後	一二四
跋東坡帖	一二五
跋東坡觀音贊	一二五
跋蘇黃衆賢帖	一二六
跋蘇黃陳書	一二六
跋東坡先生書圓覺經十一偈後	一二七
跋戚氏	一二七

全宋文卷二四二二

李之儀 一四

跋山谷帖 一	一二九
跋山谷帖 二	一三〇
跋山谷晉州學銘	一三〇

跋山谷草字	一三〇
跋山谷書摩詰詩	一三一
跋山谷讀中興頌詩	一三一
跋山谷草書漁父詞十五章後	一三二
跋山谷書	一三三
跋山谷二詞	一三三
跋魯直頤庵記後	一三四
跋山谷所書藥方後	一三五
跋米元章書儲子椿墨梅詩	一三五
跋元章所收荆公詩	一三五
跋元章書 一	一三六
跋元章書 二	一三六
跋元章與術人劉思道帖	一三六
跋黃米書	一三七
跋采石三亭詩	一三七
跋吳思道詩 一	一三八

跋吳思道詩 二	一三八
跋吳思道小詞	一三九
跋石曼卿二疏墓詩	一三九
跋曼卿帖	一四〇
跋黃正叔帖 一	一四一
跋黃正叔帖 二	一四二
跋小重山詞	一四二
再跋小重山後	一四三
題賀方回詞	一四三
跋凌歊引後	一四四
跋魯公帖 一	一四四
跋魯公帖 二	一四四
跋魯公題記後	一四五
跋瘞鶴銘	一四五
跋樂毅論	一四六
跋荆公金剛經書	一四六

跋李衛公書	一四六

全宋文卷二四二三

李之儀 一五

跋荆國公書	一四七
跋荆公所書藥方後 一	一四七
跋荆公所書藥方後 二	一四八
跋荆公薦醫生德餘奏草	一四八
跋荆公補成良臣充太醫生奏草後	一四九
跋君謨帖	一五〇
跋君謨荔枝帖	一五〇
跋韓次玉家君謨隸真行草書	一五〇
跋文安國篆	一五一
跋蘭亭記	一五一
跋遺教經	一五二
跋麻姑壇記	一五二
跋陳伯脩帖	一五三

跋趙汝霖帖		一五三
跋慎伯筠書		一五四
跋論坐位圖		一五四
跋沈睿達帖		一五五
跋懷素帖		一五五
跋古柏行後		一五五
跋畫贊洛神賦		一五六
跋春秋後		一五七
跋邵仲恭書		一五七
跋醉吟先生書		一五七
跋歐陽率更書		一五八
跋古帖		一五八
跋吳仲鹿書		一五八
跋儲子椿藏書帖		一五九
跋梅聖俞與郭功父詩	一	一五九
跋梅聖俞與郭功父詩	二	一六〇

題柳子厚三戒後	一六〇
題所和丁希韓詩後	一六一
題高平雜詩後	一六一
跋黃擬山所藏劉君錫太尉畫	一六二
書林逋處士詩後	一六三
題范巨卿傳後	一六三
跋董安期帖	一六四

全宋文卷二四二四

李之儀 一六

歐陽文忠公別集後序	一六五
跋東坡諸公追和淵明歸去來引後	一六六
雜題跋 一	一六七
雜題跋 二	一六七
書樂府長短句後	一六八
和山谷謝李邦直送喬雲龍茶詩跋尾	一六八
偶書	一六九

張覺夫字序		一六九
祥瑛上人字序		一七一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一	一七一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二	一七二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三	一七三
書趙鳳事		一七三
書牛李事		一七四
書楊綰事		一七四
書劉元平事		一七五
書柳材筆		一七五
又試筆		一七六
書陳格石刻		一七六
戲楊元發		一七七
贈人		一七七
書劉九思建茶硯屏		一七八
偶述		一七八

分寧縣廳雙松道院記 ····· 一八〇

吳思道藏海齋記 ····· 一八一

善應軒記 ····· 一八二

全宋文卷二四二五

李之儀 一七

炤默堂記 ····· 一八四

重修雲巖壽寧禪院記 ····· 一八五

潁昌府崇寧萬壽寺元賜天寧萬壽敕賜改作十方住持黃牒刻石記 ····· 一八七

代人作褒禪捨田記 ····· 一八九

天禧寺新建法堂記 ····· 一九〇

張氏壁記 ····· 一九二

全州隱靜堂記 ····· 一九三

銘予所携歛硯黃池張氏故物其子見遺 ····· 一九三

韋深道硯銘 ····· 一九三

圓硯銘 ····· 一九四

予所用舊硯已斷復接相從三十年偶洗之覺其衰相已見爲作銘 ····· 一九四

硯銘 一		一九四
硯銘 二		一九五
硯銘 三		一九五
歙硯銘		一九五
當塗硯銘		一九六
丁希韓圓硯銘		一九六
寧先凝福院鐘銘		一九六
僧研銘		一九七
自作傳神贊 一		一九七
自作傳神贊 二		一九八
自作傳神贊 三		一九八
折渭州畫像贊		一九八
沈存中畫像贊		一九九
保寧機道者傳神贊		一九九
崇因欽老贊		一九九
淨慧璘老贊		二〇〇

西菴璞老真贊 二〇〇

儲居士真贊 二〇〇

東坡先生贊 一 二〇一

東坡先生贊 二 二〇一

全宋文卷二四二六

李之儀 一八

靈巖愿老真贊 二〇二

靈源禪師真贊 二〇二

報恩邦禪師真贊 二〇三

李伯時馬贊 二〇三

畫龜贊 二〇三

須菩提贊 二〇四

慧林正老真贊 二〇四

布袋和尚贊 二〇四

俞秀老真贊 二〇五

俞清老真贊 二〇五

寶覺昕長老贊	二〇五
壽寧宣老贊	二〇六
爲僧作石菖蒲贊	二〇六
爲人作真贊 一	二〇六
爲人作真贊 二	二〇七
文忠公畫像贊	二〇七
爲僧作真贊	二〇七
吳思道朝服畫像贊	二〇八
吳思道道服贊	二〇八
觀世音贊	二〇八
維摩居士贊	二〇九
慧嚴永長老贊	二〇九
西庵琳老真贊	二〇九
常州薦福瑁老真贊	二一〇
雲門大師真贊	二一〇
雪峰真贊	二一一

晦堂寶覺真贊 一一一

李太白贊 一一一

姑溪自贊 一一二

姑溪自贊 一一二

李伯時畫姑溪濯足圖贊 一一二

董曼老畫姑溪贊 一一三

李伯時畫馬贊 一一三

歐陽修像贊 一一三

故朝請郎直秘閣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副使贈徽猷閣待制胡公行狀 一一四

全宋文卷二四二七

李之儀 一九

范忠宣公行狀 一二四

全宋文卷二四二八

李之儀 二〇

范忠宣公行狀 一二八

全宋文卷二四二九

李之儀 二一

羅大夫墓誌銘 二五二

楊判官墓誌銘 二五六

郡太君林氏墓銘 二五八

全宋文卷二四三〇

李之儀 二一

姑溪居士妻胡氏文柔墓誌銘 二六二

李氏歸葬記 二六七

廬山承天羅漢院第九代南禪師塔銘 二六八

淮康軍節度蔡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持節蔡州諸軍事蔡州刺史涇原路經略安撫使兼馬步軍都

總管兼知渭州軍州事兼管内勸農使西河郡國侯食邑一千四百户食實封四百户上柱國折公

墓誌銘 二七〇

宋奉議郎監亳州永城縣倉武騎尉王君墓誌銘 二七九

全宋文卷二四三一

李之儀 二一

祭秦少游文 二八二

祭折渭州文	二八三
祭文	二八四
祭某氏夫人文	二八四
祭文	二八五
藏雲十二月十四日齋僧轉經功德疏	二八六
先妣忌日齋疏	二八六
二月四日墳山齋僧轉經追薦	二八七
癸巳二月四日齋僧疏	二八七
癸巳三月二十七日還醮青詞	二八八
請悟老住隱靜疏	二八八
請晉老再住天寧疏	二八九
請祖燈禪師住崇寧疏	二八九
請祖燈禪師住院疏	二九〇
請祖燈禪師住大乘疏	二九〇
廣慈青山建庵疏	二九一
廣慈青山建庵疏	二九一

黃助教藏雲山齋僧疏	·····	二九一
禪岳化修造小門鐘樓佛殿疏	·····	二九二
化度牒疏	·····	二九二
路西政和圩共修青山中元水府行宮疏	·····	二九三
路西圩成修水陸答謝疏	·····	二九三
爲畢悟宗求化爲僧疏	·····	二九四
天寧寺翻瓦藏殿印千佛求化疏	·····	二九四
還願水陸齋疏	·····	二九五
南禪推藏疏	·····	二九五
采石修殿疏	·····	二九六
爲人作求三衣疏	·····	二九六
修黃山廟疏	一	二九七
修黃山廟疏	二	二九七
修黃山廟疏	三	二九八
米石廣濟院求化造塔疏	·····	二九八
賞花亭致語口號	·····	二九九

全宋文卷二四三二

釋元照 一

三衣賦	三〇〇
鐵鉢賦	三〇一
坐具賦	三〇二
漉囊賦	三〇二
錫杖賦	三〇三
論增戒書	三〇三
論慈愍三藏集書	三〇五
送衣鉢書	三〇八
上檀菴法師論十六觀經所用觀法書	三〇九
送聞伯龍歸太學序	三一二
温州褒法師行業錄序	三一二
四子要言序	三一三
高麗李相公樂道集序	三一四
長蘆蹟禪師文集序	三一四

釋門登科記序	三二六

全宋文卷二四三三

釋元照 二

南山律師撰集錄後序	三一七
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記序	三一九
四分律羯磨疏濟緣記序	三一九
刪定比丘尼戒本序	三二〇
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序	三二一
遺教經論住法記序	三二二
淨心誠觀法序	三二三
釋門章服儀應法記序	三二四
淨業禮懺儀序	三二四
觀經九品圖後序	三二六
校勘拾毗尼義鈔序	三二七
集南山禮讚序	三三〇
蘭盆獻供儀序	三三一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序	三三一
佛說阿彌陀經義疏序	三三二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序	三三三

全宋文卷二四三四

釋元照 三

讒議	三三四
博奕解	三三五
大小乘論	三三六
台州順感院輪藏記	三四一
秀州普照院多寶塔記	三四三
無量院彌陀像記	三四四
台州慈德院重修大殿記	三四六
越州龍泉彌陀閣記	三四七
明州經院三聖立像記	三四八
寧國院記	三五〇
吳江縣壽聖寺結界記	三五二

福聖院結界記	三五三

全宋文卷二四三五

釋元照 四

建明州開元寺戒壇誓文	三五四
誠沙彌辨衣鉢文	三五五
秀州呂氏靈骨贊 并序跋	三五五
無量壽佛讚	三五七
十六觀頌	三五七
湖州八聖寺鑑寺主傳	三五九
唐蘄州青著法師行業記	三六〇
東林禪慧大師行業錄	三六一
杭州祥符寺久閣梨傳	三六二
秀州超果惟湛法師行業記	三六三
杭州雷峰廣慈法師行業記	三六四
溫州都僧正持正大師行業記	三六六
廣陳馬氏禮經錄	三六八

四明孫氏禮佛錄	三六九

全宋文卷二四三六

釋元照 五

杭州南屏山神悟法師塔銘	三七一
祥符寺通義大師塔銘	三七二
華亭超果照法師塔銘	三七四
杭州祥符寺瑛法師骨塔銘	三七六
越州餘姚異闍梨塔銘	三七七
越州漁浦淨慧大師塔銘	三七八
考妣墓誌銘	三七九
台州左君墓銘	三八一
新市姚君墓銘	三八二
秀州沈君墓銘	三八四
崇德呂府君墓銘	三八四

全宋文卷二四一六

李之儀 八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名湊 一

早遊門下，荷侍講暨諸貴相厚。流落異時，不能少自激昂，以投平昔眷言，追訟邑邑，不知所控。而墻仞具存，近在咫尺，又復龍駒鳳雛，實相表發，不謂至今纔能申叙。契照俯求，尤愧先意之厚。低回展轉，殆將何言？春杪尚寒，閒居進修，動履增勝。人物如是，豈勃窣可久者？接武隆盛，指日可期，一介何堪，亦覲餘光之旁振也。連日衰病，支持不前，作記極草率，別圖上門次。《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二

累年家私多故，今春以來，疾病相尋，中間至有殤女之戚。老日憑陵，殆不知其可遣免。然時見子顧，得聞美況，輒資以爲慰。於是遽枉翰墨，惇諭稠重，如接講席。住太平十三四年，墳墓在焉，非不欲首丘以死，而□輒搶攘。比已就宣城得數椽地，距此無□宿。不晚將遷徙以之安，但門庭浸遙，定知何日披奉〔二〕？向風耿耿。《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知：原缺，據《永樂大典》、四庫本補。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三

比來密邇〔二〕，久不獲修記，且因循自忽而然。□□所遯，但深約結。雨不止，秋物漸登，圖更爲娛，其得於名理，蓋不貲矣。履茲勝候，惟動止萬福。德門俊望，不應淹恤如是之久。時未我與，得無懷寶迷邦之滯乎？允而盛時，日聳超軼，實惓惓於傾耳以待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

〔二〕比來：原缺，據《永樂大典》補。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四

粗迹屏寄〔一〕，蓋常投趺然而喜〔二〕。況德門俊望，豈容參承之緩邪〔三〕？蹭蹬不已〔四〕，其愧何以爲耶〔五〕？如聞貢籍占先，履茲勝概〔六〕，得赴續食田畝間〔七〕，但日聳高明，少慰疇昔繾綣爾。自是其將不輟修馳〔八〕，庶幾桑榆或在可錄。《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一〕粗迹：原缺，據《永樂大典》補。

〔二〕喜：原作「善」，據右引改。

〔三〕豈：原缺，據右引補。

〔四〕不已：原缺，據右引補。

〔五〕耶：原缺，據右引補。

〔六〕履茲勝概：原缺，據右引補。

〔七〕「得」、「畝」：原缺，據右引補。

〔八〕其：原缺，據右引補。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五

一住太平十年，雖久睽違〔二〕，故門庭常在企頌。異時先公官守纔隔一水，適遷金陵居，未及相聞，已絕明晦。興言至是，何以爲贖？豈虞仲氏過與？特迂玉趾，使得紬繹遺懿，以信不朽。拙陋僂俛，方愧不逮，而來諭稠重，讀之栗然汗下。何時一奉周款，臨筆耿耿。《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雖久睽違：原作「與□□□」，據《永樂大典》改補。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六

日者玉趾少留，獲承款晤，遽別，不忘瞻跂。改歲尚寒，不審日來起居何似？春試必在高名，相遠，聞之不時，尚阻慶問。其如久屈軒舉，似於德門俊望爲未滿，茲其時矣。得報，即圖申叙。《姑

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七

比承見諭，俾得詮次先君子遺懿，欽奉雅厚，不敢以不敏辭。然拙陋不足以形容，深有愧於俯及也〔一〕。輒已錄出，謹遣人上呈。如見子顧及圓首座〔二〕，云欲趁清明納壙，不復自緩，幸加亮。《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一〕深：原缺，據《永樂大典》補。

〔二〕如：原缺，據右引補。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八

投分世眷，差池不能旦莫相款，系懷疇昔，每以之爲有負也。子顧適在比舍，而姻婭所篤，故時得咨叩爲慰。既踐前列，想已具續食計。咫尺未有再奉，諄悉之期，臨筆耿耿。《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九

愚疏無遠識，晚節又失周防，自貽伊戚，尚復何言！常情之所共棄，分當埽軌門下，乃蒙惇篤委問詳諦，欽承至義，愈不知其所控也。一水圖叩舊館固不難，勢輒未能，倍深引詠。漸有涼思，仰冀善衛。《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無爲楊彥濟貢元手簡 一〇

投分德門，蓋濱五十年之舊。師承友接，實均上輩。而晚又獲見錄於賢伯仲間，方且鑱刻澡濯，以會器與，不謂有此污辱，殆將見絕於契好矣。而乃愛有所志，始卒不替，永言深厚，滋劇愧荷。何日披承，臨筆可量依邑。《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一

累欲作書，率爲事奪，馳情不少忘也。辱問勤款，如獲奉周旋，欲焉鄙懷，尤爲相盡。冬暖氣

候，令人不爽，不審尊候起居何似？老倦觸緒支持，咫尺又接新陽，則一歲固無幾矣。占晤末期，報筆罔然不自勝。尚冀不乏交馳，時有一促膝之慰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二

尊夫人壽考康寧，貴眷萬福。令嗣力學進益，且令一意讀書，先五經、子書、史書，未必可便打套。姑置科舉而無心於進取，自然本分學術見矣。凡謂之流俗者，爲外物所制爾，學者果流俗所制哉？只要人道好，所向無不合，即流俗也。善者好之，不善者惡之，善者其今日所謂善乎？學者審其是而已。孔子亦獵較，隨俗而不制於俗，亦何能輟我本分爲學邪？更須擇所與遊師友，則正童子之命，不待講而後知察。令嗣有美質深道，養不在外，而低回閭里，宜有報施。其身不在，則子孫其承之。《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三

終日塊坐，旋尋事遣免，每有所屬，又輒懶惰不能葺。豈付予之薄，不使預計有待，而常劫劫於

倉卒臨時之迫邪？可歎亦可笑也。五書已如所命，偶失子，言之便皇悚皇悚。十紙偶忘之，得來諭，極負愧悚。即當收索鄙素，塞白爲獻也。時人簡帖，亦未暇尋，坐右纔有德素數番，先上納，他旋有旋持呈次「二」。他時得歸，當踐前約。雖未必汗君牛馬，亦可添助篋笥猥冗，然其中未必無所得也。親情施朝請，結收此等物甚博，亦有可喜者。其子益求，君得好事，必常往還，曾就閱否？半月前，朝請君過此，出近得李西臺三四紙甚佳。去古遠，晉魏諸人筆墨已不復可得，唐人班班可錄。世既不以此爲事，故湮沒不傳。不妨隨意所嚮，聊費舒卷，作遮眼度日計，何必一一精擇邪？未即披承，不覺切切，仰投一促膝之款。《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持：原作「特」，據《永樂大典》及傳校改。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四

貴聚萬福。令兄安勝，不及別書。墨四餅，皆自用者，敬以爲獻。魯直近得永州，丁注云四月末方離永，六七月間可到南宜。行亦甚緩，兼荒遠，所到處如見古人，必少留連，相與作緣，爲況極不失所也。蒙問及，尤見風義有立，敦篤誠意之盡也，欽企欽企。亦不煩多語人。中間蒙相約乘興，幾時可以踐言？學制自縣升州，不知須用入州學否？審然，遂有數月過從之幸，於老人非細事也。兒子

到官已一月，骨肉輩荷存問。乍著錦衣，上盛眼昏，作字絕艱，恕不周悉。《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五

不通書已閱月，吉祥師見過，意其歸可以附記，而遽行遂相失，鄙誠未達，可勝缺遡。專介被問，敬審雨甚作寒，侍奉起居佳勝。老倦搜索意味，欲自激昂，差得復失，信不自然，竟爾岨岨，可歎亦可爲相知一笑也。何時瞻奉？千萬保愛。介還，略具毫髮，他佇後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六

相距甚邇，既阻瞻承，亦不異數千萬里之遠也。惟是雅睭有加，嘗得警慰，爲甚幸爾。示諭侍醫稍迫，服食必已康復。初不與知，失於咨問，皇恐。家學自是一種意味，以美才過人，蓋無入而不自得者。想日有佳趣。州學尚用貢入否？猶冀資藉，時得從容也〔一〕。燈下作字殊草略，庶幾見亮。《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得：原無，據《永樂大典》及傳校補。

與韋深道居士手簡 七

蒙示諸帖，除古人不可得而見，其諸皆故舊也。生死流落，拊卷增感。少留披繹，遂當題記歲月，續奉納次。閑中懶出，頗資是等物以消遣。獨荷見契，而又亹亹不已，不止仰欽雅致，實亦荷戴良重，筆爲油所滯，牽率不行，殊愧甚略。《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一

相別時不謂許久，計生理有經，則茲地乃舟從往來之便。而衰茶之家，實幸得之，不圖一水便成棄物，其所幸得者，遽委諸草莽。眷言欣慕，無時少忘。秋冷，日來起居復何似？乘興扁舟，固不在昔人之後，而剡溪雪夜，其能興盡而返乎？不相交馳，又將累月。以賓客輻湊之地，且皆好義而來，諒不復一老系念。特衡門棲遲，懷詠詎能已邪？屬便併修諸書，愧不逮意。《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二

附畫贊人行，有書累月矣，猶未得報。元白來，雖不承書，凡所以願得於左右者，種種皆滿足人意。而又倡酬佳篇，璀璨震駭蒙鄙，不謂尺寸之別〔二〕，斫額於雲霄之外，欽歎警策，感慰可知。日來復不審不出里閭，動止何似？謝庭蘭玉，自有一種風氣，況嵒磊砢，卓然自表見乎？投分簪履之舊，念每及之，不覺兀然拘株而神馳，乃在步武杖履之末。書所不能載者，元白必能具道加之。自是當聲問稍密者，適得此可人，故足倚仗也。如何〔三〕？《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別：原作「楮」，據《永樂大典》及傅校改。

〔三〕如何：原無，據《永樂大典》補。

與孫肖之手簡 三

衰茶屏棄，初不謂如墮井中，終無可與晤語者。杜門固足自遣，然久別或有幽憂之病。蓋元白

來，相聚累日，實不易得之事。寒擁輒間，於方款密之時，似是有以見嗇，益歎奇蹇之不款也。儀真固佳處，而諸可人適在焉，累辰招延，勢輒見繫往，但辭舌自恨，今則噬臍何及矣。春夏乘興扁舟，門庭之迹固在也。未間，時仰書誨。《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八。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四

暑後雨作，輒如初秋，日來體況復何似？久不獲奉來問，初不知行李稍遠，但翹系爲勞，亦不能無疑於見簡也。忽被手示，諄諭有加，慰釋兼之，實畏見厚。一墮井中，目前境界，一切如寒灰枯木。間不能排遣，則追詠早日與前輩從容時，資以自浣，況真得前輩之風軌邪？扁舟取疾，才一宿一日事。維之繫之，其情奈何？便介如織，不過煩一揮毫之頃爾，實我萬金良藥也。四月十八日。《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五

別後日計宣城緒餘，從者未忘，便道鴻飛冥冥，杳不知所跂屬。中間元白周旋，亦相親咫尺間事。雖慰纔皮膚，則我輩豈期於此者哉？老日不貸，近又爲在事者私有所挾，故來相逼咄咄，良可怪

者。已決爲宣城居，姑俟目前有間即上道，不審吾友韶田果相終始否？審爾，則地偏足以不偏，何幸如之！張君所附書已領，前書忘記修謝，甚愧。比來著述必多，幸乘間多錄數首爲模範。至於小冊，竟未踐言，何也？欽仰欽仰。《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六

日來資福過委，辭不獲免，失於先請，繩墨而模斲，有玷雅眷，負愧無量，資福人物甚勝，會中皆氣類，想見別是一區處，尚阻拭目。遡風增吝。《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七

去言必在揚州〔二〕，且安居，將復入浙。新語想益工深，幸傳寄。宣城天下佳處，只是鹽法太嚴，異時玉趾有妨爾，一笑。岑倅世舊尚在官，幸爲申意，久別，未敢輒作書。其昆仲各安否？《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去言：原作「去年」，據《永樂大典》改。去言，李愬字，後文有《與李去言手簡》。

與孫肖之手簡 八

元白政兄嘗作書，專人留書後，一去月餘方回，昏夜叩門，黎明戒途，所以不及改限〔二〕。未相見白，則願見之勤，具如前紙。但恨力所不逮，迫於便速爾。《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二〕改限：《永樂大典》作「政恨」，屬下句。

與孫肖之手簡 九

昨日得不愚書，方知閣中、令似今皆服藥料，憂懷相接，不易遣免也。失於上問，悚仄悚仄。今次學中可住幾日？甚有促膝事，非筆下可見。深道向來書，可密封示否？日近速有書去也。連脫二齒，極爲之邑邑，都不曉其所自。前蒙示及讀淵明詩有味，乃是才業稍進爾。兼長者正宜深讀陶詩也，此境界難入。如東坡篤好之，然所和只是其詩加閑放爾，了無一點氣格。既知其味，方敢及之。

有近詩雜文否？求數首，會明可申意。《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一〇

貴眷萬福。少尹公今在家，將已入都下，權用未見也。慶長聞已就吏部選，頭腦尖，次第不作外官矣。向所家藏古墨，久未見寄及，試爲督之。去言聞亦在儀真多日，欲作書，則聞入浙矣。許小冊子，遂不寄來，何也？後信願不食言。宣田尚可料理，都不見說。相從得兩日，比舊差肥，英爽愈逼人，可惜閑處放着。尋常每欲作書，則巨細布之，臨筆又省記不來，老態然也。奈何！《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孫肖之手簡 一一

老境無一種如意處。肖之口占六七闕，皆云遊戲中語。雖一時形容，要是天尊地卑等語，不是過也。聳然擊節，如見絕韻。而肖之每出，一則如壇上之盟，端不妄付，與其得者，亦如是也。日來觸境形容想不乏，苟加惠無聊，振起頽墮，得筆吏一大軸，何啻萬金之賜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一三六九。

與李去言手簡 一

二年不接款晤，薰然向人之不已者，其可能一日而忘也？過從中屢獲咨叩，多能道形迹間糟粕，而超特絕擬，如精金之在鑛，美玉之未剖，曾未有略與欽承之素同者。惟德愈充，才愈高，韻加粲腴，則姑領以自爲慰耳。一向窘率，無暇仰候行李。不圖未遽疏絕，特迂翰墨，申繹展轉，殆猶蠶繭，讀之恐其或斷，佩服感刻，何以借況！春暄，日來起居復何似？冗甚，頗留來人少待，而竟亦疏簡，臨筆倍深跂詠。《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李去言手簡 二

晚暮何堪，交遊如君子者無幾。枉求之日固久，而相從之樂曾未得少款，念念常若有所負，而要之此況，良未艾也。前日人行，嗣圖占叙，妄謂江上風月，或有幸於藻飾，故延跂命途，頃刻以之比奉委教，乃審三徑已葺而稍荒，不免復爲淮上之歸。高興蓋無所不在，不特拳拳未有以慰釋，可量悁企！暑候已涼，邇日復不審起居何似？老境勃窣，分從井蛙，以寄餘日。扁舟訪戴，勢或可期，但時間未能，向風滋不能已。《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李去言手簡 三

吳中風物如人意處多，但能擺落世境，超出三界之外者，或未免有常檢拘礙之累。素位而行，正有望于高遠，苟不必可免之懷〔二〕，則隨地皆我有也。彫琢物象，造化之所秘奧，想見盈編溢軸，遂富流傳之盛。而吟哦擊節，吳越之人似無復他語之間矣。孤悴不堪，惟劇欽企。故居之還，定在何日？設可度今歲，則秋末定獲披奉；苟或差池，冀書問不我遐棄也。欽仰欽仰。《姑溪居士文集》卷二十九。

〔二〕自「超出三界之外者」之「者」字至「之懷」原脫，據傳校補。

與李去言手簡 四

說禪作詩，本無差別，但打得過者絕少。久不見佳句，有便無惜大軸見寄。洪覺範報應如此，每令人短氣。聞已歸，不知何在，得近信否？某人超邁不倫，落筆即在人上，間有底滯不排遣，則想像其人，吟哦其妙語，以當良藥，端如人以手推下胸鬲間，別是一般境界也。其家維揚，環堵翛然，不

妨挽留，相與卒歲，庶幾到吳中因得扣盡。孫肖之見在宣城，不免復來矣。野夫、公擇皆平日師仰之地，諸郎豪賢，尚恨不能徧識。獨某人因到揚州，曲蒙惇篤，久知投分款密，今復官守，適階行道，想見超然物表，日有交相警策之勝，未即瞻叩，良可歎也。繼此可以接武交馳，似亦不惡。但吾友無或輕動，實深引詠。香監姪惇樸有守，中甚耿耿，或相見，更望開發。《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楊元發手簡 一

大暑，伏惟起居住勝。初相別時，作一月計，指日如約。忽感寒疾，雨中汗垂絕於朝昏間〔二〕，先辱書示，人迴，不審曾及之否？於是再枉手筆，亦以病未間，尋失布謝，慙負不能已，然必有以見亮。得舟便行，千萬遲回，貴得追隨少日，粗賞素念。作書多不暇周悉。《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二〕雨：原作「而」，據四庫本及傳校改。

與楊元發手簡 二

金陵住久，人情必漸熟，登覽之盛，想所得爲多，恨不獲追隨先後也。或少低徊舟來，即在步武

間，幸留念。《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楊元發手簡 三

大暑，日來侍奉，爲況何似？人回，荷垂報，意厚情親，感刻無已。病後氣未完，又去此之意殊迫，過一日如一年。祝舟似許不許，今再干之，更託密諭某人，得一隻且般得起爲幸，千萬留意。仍爲申意，不久相見，更不作書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楊元發手簡 四

比三得書，所藉周悉，欽諭。歲晚，顧鄙陋不足負荷，而恩勤至此，但懷仰愈不自勝耳。日來侍奉起居復何似？早來見元載云，此月末當暫歸，然不肖遂去此，審然，則正若相避。然或無別急，願少留，過中秋，同爲金陵月下笑也。急書不及詳究，其諸可以意索得之。傾企傾企。《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楊元發手簡 五

每奉來問，如接款語，久要乃爾，其仰德宜如何哉？舟已有涯，實出厚義，縷縷筆下，固不可見，況無暇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楊元發手簡 六

寒暄相乘，不審旅況何似？累到使舟，承謝客，比修問，輒云已出。相從於此，乃是素期，不謂勢地懸絕，一至此邪！瞻跂瞻跂。示教敦款，尤佩過情。或辱少降崇高，使得周旋步武，不負平昔，豈勝欣慕。介還，具記草略，望貸誅戮。《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胡淵明手簡 一

改歲，恭惟起居住勝。一別半年，間承意外，初則震駭，幾失匕箸。已而度必無慮者，所謂非其罪也，當在是矣。斷斷之力，無地可見毫髮，徒有愧於雅眷。逼歲到家，首圖參候，以無人可出，遂

至稍緩。比款第稍緩，相失，亦蒙重顧，又阻披迎。方欲早晚再詣左右，乃先翰墨，感愧。餘非筆下可見，臨紙增吝。《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胡淵明手簡 二

晚暮未知稅駕之地，茫然殆不知所控。偶得卜差，便不免遷就，以投生游死葬之計。方奔走將一周歲，乃克窵窳，非敢謂勞，特有幸於甫畢爾。當塗令何慶長似是天心見佐，而全付其助於斯人。不然，孰能極力見濟，使無纖介可憾邪？慶長雅與君子相厚，故及。别有一事，非促膝不究，一二日專造門下。《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與胡淵明手簡 三

午刻，伏惟起居住佳勝。早來承寵訪，少奉周旋，感愧無喻。辱手示并諸帖，背軸甚精，足見雅上地。少留二三日，拜納次，方又有客，具報稽晚，皇恐。《姑溪居士文集》卷二九。

全宋文卷二四一七

李之儀 九

與吳思道手簡 一

改月，伏惟起居住佳勝。久欲相款，到此遂獲自慰，而累辱見顧，評詩論文，備盡相予之意。既深開警，又以知超然特立，不愧所聞，爲欽幸也。方圖造謝，遽被書問，感佩無已。乍遠，更祈善自保護。《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二

佳詞尤畏風味，恨未得酬對也。異時遇相知者，時一出。碌碌輩妄自低昂，適足取輕爲累。其諸皆望如此，既荷見察，不罪僭易。《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三

相別，遂見改歲。倦遊落莫，求深夜論詩清話，展轉一時之勝，了不可得。但常頌秀句，以聳動吳越我輩中人爾。還家方數日，多事，未暇徧作書，所以具問稍緩。日來起居復何似？未獲尋舊夢，以寄雅況，區區徒知美才不即相會爲可歎爾。《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四

別後多在道路，故書問無從可致。還家見儲子椿，則聞動止，亦審書問常往來，每荷存記。便欲申叙，兩經除席，哀苦無況，加之在處疲曳，稍休方覺，如在醉夢間，因而不逮，想見亮也。比來詩句必愈工，嘗作小詞否？不妨傳寄，使頽情得以擊節振起也。故都春物漸侈，登覽之勝，不與他處等，定應不乏追隨吟嘯之適。陋邦老病，無異凍蠅，身世所值乃爾，故人當爲我一歎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五

近專遣人奉書，常浼左右。還家忽忽易久，然雨雪寒甚，意況不佳，甚思前日會聚從容之適也。於是遽枉書示，佩服盛義甚厚。然不知前書何處留滯，猶未達，又恐今日所貺，偶不及爾。乍晴可喜，伏審侍奉起居萬福。欲見未可得，音郵時有一接語之慰，可無憚勞否？浸暖，千萬加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六

相別將半年，一向道路，然勝處必奉思也。到家，則爲亡者作少佛事，隨分牽迫，數日前方因便奉書。近來職事必多休暇，新詩佳闕想已盈篋，時幸流布，使我得拭目爲榮，何慰如之！逼節多故，作書殊草略，不盡鄙意，當俟後信。《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七

春間寓書，爾後瘡瘍寒疾，意外百色見窘，幾與茲世泯然，況過從書問交馳之際哉？然好音未嘗去耳，懷思拳拳，略不間斷，似非形迹所能疏密也。忽披手示，愧畏不已。伏審大暑侍奉佳勝，感激滋甚。區區去此之念已久，荏苒至此，實自困耳。今已有涯，因幸便道，少逢會晤之慰，尤非細事。百冗，殊不逮念。《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八

別來昏塞，無一點佳況，每逢來者，道琢句愈工，作字不輟，追襲某人，朝夕往還談笑，恨不得從容其間，以奉勝致，但深慨歎。纔解舟，便獲展奉，諸懇不復詳盡。《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九

近託楊元發奉書，當徹左右。相別忽復近一年，雖有瞻見之期，蹭蹬輒未契，向風可量傾跂。秋

高暑退，日來起居何似？更十許日可以面懇，當幸披寫。《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一〇

鄙陋於作詩尤非所工，推借過重，率爾冒瀆，不謂厚意遽勒之石，茶焉非據，反深奉玷之愧。曲蒙摹印爲寄，加之背軸精詣，愈增愧惕。比來夜涼，燈火可親，南禪款語，展轉恍如到眼。艤舟得地，庶幾復有此幸也。冗甚，未暇周悉，瞻跂瞻跂。《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一一

日者先蒙枉問，告以圖舟之策，尤佩相予之厚。輒如所命，遂有可行之期，感刻。蓋非急欲見我，豈如是？尤愧盛眷，爲不易當也，并俟面謝。《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思道手簡 一二

竊觀筆力愈勁麗，欽歎不已。新詩佳闕，想朝夕於是。咨請有期，豫劇欽仰。《姑溪居士文集》卷

與吳思道手簡 一三

累承寵顧，牽迫未果，叩謝亦未能相從，周旋邑邑，常以爲懷也。乍冷，清晨伏惟起居佳勝。辱手示，感愧。容再叩之，續奉聞，而事極毫末，但人各有所見也。徐弟尤荷展轉。《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

伏蒙寵寄詩編，讀之忽忽，疑是貞元、元和間人。而抑揚頓挫，老眼爲瞽，而不知首之屢肯也。固非知音者，乃辱假借如此，感刻。豈易披寫，而珍藏爲貴，當與吳家共圖不朽。獲承下風，已復累年。早時同寓尺寸地，自可朝夕周旋，而滯留，今日遂有不及之歎。況瞻望數千百年後，論世而尚友哉？收之桑榆，仰賴俯應。適營葺，暑居，叢冗，別當修染次，瞻企瞻企。《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二

相得殆累年矣，而漠然姑得於往來寒溫間，雖物色以謂必有過人者，而披寫投懷，曾未得其一二也。末路何堪，獲定於交游之後，以其潦倒不振，知自愛仰而已，又不知高明所以見寓者何如哉？方相接時，固平平不甚款密，別後繾綣，幾不相捨，未知古人真能如是否？其見於傳記簡冊中，則滋有愧於不逮也〔二〕。冰雪不渝，更期晚節。《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二〕滋：原作「茲」，據傅校及四庫本改。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三

累日幸相接，竟不得少奉眷勤。早來就別，復不得一見。罔然無以爲況。向晚，履況何似？後當去此，庶幾再來，得以展叙。《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四

采石之遇，已成陳迹，足爲佳話。遂欲因之不輟交馳，投老何堪，尚乘習氣之餘，獲承超軼。不謂初書已復鉏鋿，方且偵伺爲問，以就紬繹，來問燦然，何異金篦之刮膜也！已而趙君歸，具能道動靜，亦聞遠涉衝冒，嘗移疾少日。春物浸侈，想見支頤吟諷，日與融和爲低昂。拭目他時，竊深企向。《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五

流落累年，邂逅官守所寓〔二〕，然一番搶攘，遽促異地，竟不能從容旦暮，念之殊不知其味也。論世尚友，古人常想像於數千百年之後，所以見其傾慕〔三〕。金陵殆不容應接，日思復尋野舍之樂，特未暇輟身以往，咫尺勝晤，方且圖之。初暄，更希善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二〕守：原無，據傳校補。

〔三〕「傾慕」下原有「企」字，據傳校刪。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六

過歲更圖復去，因入城一瞻，見汨沒眼前，殆不容撥置，感歎不已。日來職事優簡，新政定須情通。祿仕固不期，此要亦常情低昂，不得不爾也。金陵略無可喜處，窮目力只了得人事。俟少遣免，即在治下，庶幾得以展叙也。一事勢不得已，輒具公文，仍屬趙彥強面致。《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七

近別，伏惟起居住勝。三日太平居，三得展奉，固足以爲感，而一日病不能興，一日登門不得見，二者皆可從容〔一〕，而勢輒見奪，極不滿意。別來瞻跂，尤不知所遣免。不審日來大暑〔二〕，履況何似？咫尺未即會晤，千萬加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一〕可：原無，據傅校補。

〔二〕不審：原無，據吳對校補。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八

比價還，便作書，適在紛擾中，叙意疏略，頗蒙俯察已否？忽忽遂涉暑候，早圖登門，今則難於道路，定應未遷召間，能復見待乎？欽跂欽跂。專介枉教，如對燕晤。恭審日來侍奉起居佳勝。佩服延挹，彌激向慕，其感不待言者。才高位下，前人所難，孰謂枳棘終能安鸞鳳之棲耶？瞻望軒展，可量依向。《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九

近蒙專委迫行輟忙爲對，深恃惇愛，亦審被差考試，今必已歸。方春仍在，下車之始，政事一新，人情孚洽，體況當復何如？相見無所不宜，坐膺多祉也。才高器博，信所謂割雞焉用牛刀。隨遇低徊，少時即有遷召，胡君遽歸，不欲無書，其詳俟後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〇

數月來家私窘蹙，哭泣未間，而疾病隨之，治死營生，窮於一力，其勞弊搶攘，殆不堪命，非筆下所可形容，惟見者知焉。頃辱慰問，以故未即爲訴，想在深亮。比來應物養源，發其緒餘，已見於驚世絕俗之文。而捐其土苴，使老安少懷，凡託治下者，靡不得其所，欽慕有自來，於是尤劇傾嚮。少日或得躬叙繾綣，向風不勝系吝。《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一

不通問又復月餘，時有人來，頗能道比日動止，殊慰馳仰。且審兼領理曹，而推鞠甚多，想勞區處。有才爲累，平昔所歎，必有以裕如也。秋熱，日來體況佳適。不晚或得會聚，其諸非面不悉。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二

新醞爇鵝，皆村居所未嘗識，忝冒珍貺，固不皇，而貪得忘愧，輒已祇捧。獨未果一覲，滿飲大嚼，揮毫疾於驟雨，不勝系詠之至。《姑溪居士文集》卷三〇。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三

昨日專人歸，上記當浼几下。氣候益暄，幾有暑天意象，爲況當復何似？稍開塞疏墻，以遣經寒蔚滯之倦，遂迎三伏，以故不無應接之勞。小間，便圖近次。《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四

近作書偶失投徹之便，初意已沉浮矣。比審已歸，則鄙懷當幸塵浼。方闖其然，以冀申叙，遽被專委，情文兼盡，固已不勝佩荷。而屬辭雅麗，揮染勁秀，又得之矜式爲多，感向拳拳，特未知所借況也。春寒不解，邇日恭惟尊履佳勝。蹄涔之迫，乃能暫寓，而略無纖芥。可指以議者，九萬里而圖

南，詎不信於今日哉？竊寄下風，庶幾一息可附也，如何？《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五

江上邂逅，謂得從容，少慰欣慕。遽聞還轅，悵然不知其況，豈牢落盛寒中，勢不容少遷延邪？尋欲作書，屬風便徑歸，以故未果。改歲，伏惟動履清勝。雨雪相仍，春物頗遭抑勒，一晴則不可遏矣。美才盛年，自是當日有佳趣。老人但貶得眼爾，可笑亦可歎也。系詠勝晤，倍深依仰。《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六

晚得從玉趾之末，超軼絕塵，每自歎其不可及。而曲記愛忘，不以暮齒爲不類，爲有間。方且抑揚頓挫，竊幸其先後，不謂行色在望。一念所乘，但深悵仰。改歲已復初暑，日來恭惟動止佳勝。引詠治下，同在江上，然順風揚舲，杳未有此便，臨筆不知其況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七

別後即舉葬事，用去歲一力酬對，臘盡方少休閒。承蹙屈絃歌之樂，雖常格所拘，是亦一隅邂逅之福爾。三月末徙家當塗，旋茸蝸陋，數日來纔息肩，以故書問稍滯，固知牽制不獲已，要亦在所矜照。專介墜問疊疊，挽之不能斷，冰霜下移，信乎相悅於我滋茂也。感激愧佩，無物以喻。人品瑰爽，似非鄙拙得以形容。要將擊節衆人之後，以承峻擢。愈遠，千萬加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八

前書曲蒙寄示諸文，紉繹妙悟，盛哉，文章久不到此矣！復熟不已，幾至成誦。於今只在几案間，意有不能遣，則藉以當珍劑。別後佳製，必已堆積，雖入秦府庫，眩奪不自持，其如皆絕世之產也，安得一篇就得擊節於其側邪？日來竭涸，不異智井，辱寄縑紬，猶未有以塞責。少須從容，因以請教，然極有愧於瑰意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吳禹功主簿手簡 一九

竊究盛文，遂得周覽。治下景物之勝，追逐吟笑，實出幸遇，而羽翰不傳，咫尺千里。春已去，憑陵節物，想多翰墨之傳。繼此日有來便之望，亦當因之，或自鞭策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

希韓昨日承見訪經宿，尊候安勝，不及別啓。會次幸展轉，異時可以聯步相過，并得奉教督，實爲慰願。狂斐得之一時，偶氣類所鍾，因竊藉之，以爲請教之地。而賤家雞，貴埜雉，遂有所取於晚際。紉繹高妙，栗然汗下，庶侵尋末軌，以投自效。其諸更冀委曲掩覆，無至咄咄於太甚也，千萬見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二

欽向有自來，每以相遠，不得接武披承爲眷眷。於是特辱存顧，遂獲瞻拂，色夷而親，可畏而親

者其在是乎？別後資養之茂，重歎以爲不可及也。累日大熱，又客至不已，修謝後時，皇恐。早來伏惟起居佳勝。無緣趨謁，想蒙加照。繼此尚得一再見否？未敢必冀，傾跂無喻。《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三

「春暉」前日誤寫爲「迎春」，惡詩或未用，可貶付修完，以稱題意，或參差亦不妨將錯就錯也，一笑。向須《長春軒詩》，必是因花得名，轉錄奉呈。日來句屈俱達，藻思低昂，正當相與形容。或已得錄，無惜開警，延企延企。《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四

昨日承書累幅，詳縟未暇披繹，而家間失望，何止交徧見責，不離於坐。再遣來人，亦於少室公處，約略想已塵浼。晚來起居住佳勝。青詞謾輒注思，元不知黃籙儀物所置與夫事之本末，始如常醮，叙致而已。大匠不吝斧斤而櫟括之，良工之側多曲木，固有論次，得所模範，乃末學之幸也。遂即紬繹，謹錄呈左右，以勤斲削。如前干猥瑣，正在滾沸中。早得一出手，如中流失船，一壺千金也。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五

天氣昏重，老倦從而浸劇，願見甚至，而不能勉強，良眷眷也。晚來不審爲況何似？諸帖輒跋其後，數日不暇及，遂爾淹回，想未見訝。德素名書也，不可不使之出一隻眼。丁希韓行筆有定力，殆進而不已者，可示之。因問老人之語，頗適理否？餘俟面承。《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六

秋物登衍，追隨正爲勝日，罪垢不擬污人，遂爾屏處。眷言游舊，可勝跂仰。不審履況復何似？詩不欲違厚命，奉一笑足矣，不必參次成篇也。尚冀邂逅瞻近，少浣勤懇。《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七

晚來起居何似？數次勉強起枕，輒如在磨上，欲候見，遂不果。跂詠勝致，但深繾綣。前篇和納

并元發、明叔所賦，得之皆盛作也。老者不度德，不量力，但有附驥尾之幸爾。亂道，來日錄上。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八

濕熱不解，早來起居住佳勝。昨日幸獲款晤，超然勝致，警慰多矣。方圖上問，辱手示，銘佩增甚，見委敬悉。惡札豈足爲用，特不敢不遵稟爾。溪堂佳詞，鋪寫精詣，兼咄咄於一時，景物無毫髮不盡，不獨宛轉高妙，攀跂莫及，復喚索所遺，亦不容措手。勉投匠手，以丐斤削，甚媿狂率。少間，元發家能俯同否？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九

老倦素不工詩，又久不作，特與衲子輩代口鼓爲戲爾。不謂流傳，仰玷匠者，更煩注思俯同，借寵粃糠，皇恐無地。陋闥頓有此獲，真一時盛遇也。詩固難工，得來尤以爲屠龍而不復振起，欽承高遠，非止區區蒙被。他佇面盡。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〇

早來起居住勝。昨日過辱相求，遂獲從容勤懇，可勝愧佩。昨日睥睨，曾不得一出氣，竟至汗瀆珍藏，皇恐不已。細思誤用字處，須著改正，如「蚪」作「科」，「隸」作「頽」之類，輒望從旁注出，庶幾掩惡也。「集賢學士如堵牆，觀我落筆中書堂」，以氣吞之爾。勝人之語尚爾，脫錯區區，如衰憊何！一二日再上一面，無限勝事，而彥國不起，令人氣短。《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一

昨日承寵顧，偶未食，不果款留清晤，良眷眷也。經昔體況復何似？佳句憑陵，殆不容出手，特不敢坐享連城之瑞爾。雖不工，重以氣類，尤覺牽強。值飯數僧，未獲奉候起居，悚及。然勿廣爲禱，一則掩惡，二則不欲知爲尚敢作文字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二

久不獲展近，瞻仰無論。初暄，伏惟起居住勝。蒙手示，爛然滿紙，讀之汗下，但欽歎畏仰之不懈。蓋文章之盛，久不到此矣。衰陋雖不足以擊節，然管中之窺，猶及一斑之幸也。其梗槩若有所辯訴者，不謂流言一至於此，可怪可怪。果辱久要，敢望安織不動，使三而後起者有愧於地下，不勝願慕之至。旦夕奉謁，方有客，恕草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三

晴日，伏惟起居住勝。竹軒薄有意味，或乘閒過此焚香，試一種新茶，遂得少接勝晤，適所欣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四

欽慰鄉評，嘗謂早時疏略，似有以主之，末路周旋，豈無深念？故求田問舍，所占於此爲多，亦

有以見亮也。更數日，當暫歸。冬初復來，獲遂登門上謁次。地接闌闌，而深閑自居。每想見涇渭內分，而光塵無間，非有本者，豈能如是？欽仰何已！《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五

多日不展奉，伏惟起居住佳勝。梅花將盛，嘗約景修〔二〕，或能展轉，雅舊一來，同尋蘭皋餘味。會上元齟齬，而花亦未全拆，方佇朝夕申致，乃承暫入試闈，不知何日定可出，尚欲與花相期，遷就高明臨貺也。率易咨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二〕約：原缺，據四庫本補。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六

改月，伏惟君子休有多祉。昨日灼艾，中書賜教，并示近製雄文，呻吟方寤，遂得超然別在境界。信矣，文章與造化爭功也！前人已有兩篇記曾過眼，似不能藩籬。是等格律，尤爲難工，非屈原、宋玉，未易與風雅爭衡。漢儒頗盡心於此，要之祇是一時所尚。晉魏已後，則無足論也。李白數

篇，奔注汪洋，自成一家。不若退之、子厚，僅埒西漢。近時歐陽文忠公《秋聲》，乃規摹李白，其實則與劉夢得、杜牧之相先後者。東坡自以前後《赤壁》爲得意，不知馳騁，前人當在，是何步武？間擊節高妙，因幸垂教。《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七

承手示，恭審晚來起居住勝。蒙開諭曾門之盛，渙然冰釋。自是天聖七年，因久廢此舉，再下詔申之，而先攷定進卷乃召，自此始耳。咸平二年，是真廟第一次科場，陳堯咨榜也。天聖七年下詔，次年系王拱宸榜。制策所中，何泳是太常博士，應賢良方正科；富弼是布衣，應茂才異等科。弼第一，泳第二。此間無文字可攷，既可疑，須改動入頭處也〔二〕，如何如何？不知曾門進卷是何等文字？曾與不曾先攷定乃召？更煩見教。拙語切不惜斤斧，一出則掩覆不及，乃所望於匠手也。後日早訪及，千萬千萬。《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二〕入：原作「人」，據吳對校改。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八

蒙枉佳句佳作，固所欽仰，而愈和愈高，至於長短抑揚，罔然景歎，未易仿佛其命意也。急遣回介，徐當牽課，次第恐未盡，真成疲駑之於駟驥也。野外雖耳靜，亦目前事，隨分規處。艱生如鹽車之足，定斃於服勞之下矣，良有愧於勝游。欲到蕪湖逾年，迄茲未契，更須相見，得少暫輟，即附驥尾。《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九

魚軒必已無恙，尊候亦計復常。韋深道、潘不愚、李文郁，各寫書，不及致，平時相見否？東表近得少款，必到家矣。氣類斗別，學莫便乎近其人，信矣，詩人之美也。深道千斛，有甚次第，莫似獼猴賺鰐魚否？萬一舟行之便，自青山到敝莊亦不遠，一相見了，入城路不甚迂，非所敢望也。火瓜細者，城中無賣者，得一百條已上，趁時收藏，敢奉浼否？猥事非所以累交游。難得此便，只是須來取錢，雖微末，要須適理爾，非疏外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一。

全宋文卷二四一八

李之儀 一〇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一

皇恐上啓知府給事台坐：不獲瞻望，踰二十年，德業日新，譽望日隆。而衰遲流落，愈窘愈下。勢地復絕，情雖欲通，其可得乎？間承出膺藩服，近在咫尺，終不敢輒修記室之問。其如疇昔之念，固不捨光明，亦妄意氣類之猶在也。秋晚浸寒，日來恭惟台候起居萬福。道義紬繹，體用宏博，方時豈有居其右者？抑揚消長，自與造物者冥契，而僉允所期，天人其遠哉！日聳降制，益邁伊、周之蘊；上符聖學，永爲斯文之助。《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二

皇恐上啓知府鈐轄給事台坐：久欲申候記室，躑躅不自果。衰晚淪廢，詎敢晞光疇昔，端恐有玷美玉。末路狂僭，固知得度，未遽擯絕，故妄意一歎之及。遂辱專委，備形懇惻。醢雞覆發，未論大全，爲未始見。追說展轉〔二〕，不能自己。霜候浸寒，恭審台候起居萬福。竊承前驅，已成一代人物；聳動所過，即幸從邦人後。瞻望道次，分慰不易得之遇，亦意破甑弊帚，猶獲一顧之寵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二〕追：四庫本作「道」，傳校作「進」。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三

款承旦暮，既已辭舌，妄計便道參近，猶幸桑榆之得。加之帥幕鼎盛，較舊鎮不遠一兩驛，自是竊借光明。時猶修叙，蓋非苟然而然也。但慮席未及暖，宣命已在門矣。來使促歸甚迫，殊愧疏略。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四

每到田間邂逅，地當舊鎮往來之側，時能引睇，如望星日。初計鋒車或尋吳中前日之路，又竊覲幸舟行，便道於此，乃心徘徊，幾不知所堪。已而聞淮西擇帥，就煩開府，則遂有必得親近之幸。賜教果如所期，豈勝欣跂！欽佇侍坐，并叙繾綣。《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五

某欲爲宣城之居者累年矣，亦營得數椽地。方議遷徙，而承被命，遠近莫不見慶。此特他人妄意爾，亦未知門下餘塵，尚容擁簪已否？久須聲問稍通，乃期款晤，然後俯慰依投之幸，忽忽易成蹭蹬。竊謂素所欽挹，遂委諸草莽，竟茲猶豫，實未嘗斯須忘念也。近黃大臨元明出所予書中，獲奉批誨，則不腆所昧，蓋剪剪之吝，亦欲焉追訟，未知所以借況。方圖問道，遽聞被召。殆似有以司之，終不得仰承旦莫。其如一介之私，詎應懷之沒齒？故輒低徊筆下，庶幾省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六

伏蒙寵寄佳醞，大府上樽，豈寒鄉所應得？祇服盛意，倍深榮感。不敢別具公書上謝，想荷矜炤。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翟給事公遜手簡 七

太夫人恭惟尊候萬福，貴叙均慶。伯壽冗未及書，已赴官鎮江否？英偉之姿，宏遠之識，欽歎不已。近見和韓子蒼諸詩，并評史六論，筆勢縱橫，如洪河決九衢，老憊慊然，知莫追也。今幾孫矣？僭易及之。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

別後累承書，所以欽承歲晚，固知冰雪不渝。初不許慶侍遽歸，前此鄉人無有見告者，久之方聞，已愧申叙之緩。首蒙晦叔墜教，乃審行李在青山，有專人在此，叩之，云已歸，嗣圖上記，竊恐

未見，而以書於禮爲簡，含糊至今，未始忘也。晦叔、簡中，代承見及，固不出於雅意，然示感愧無喻。雪寒，伏惟侍奉萬福。還家當叩門，第不勝惓惓，輒有所違，而致其曲，亦投分有來，不應小文自枯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二

位中貴眷萬福。郎娘今幾人？想皆成立矣。別後相遠，書不以時。或聞已爲蘄、黃間居，初亦竊疑。比承捨舟，乃信所聞之妄。里中無復往還，如載發，見之亦有時。十二四年居此，日益退縮苟安，似是老味自應爾也。見仲既歸，可以復理故轍，不審門庭之迹猶在否？《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三

去夏徂秋，一向窘於異地，涉冬寒甚，雪至五六尺，今猶未減重裘，頗於杜門爲宜。然春事不無所妨，亦不知節物之來去，眷懷參陪之際，只著意江梅，至數十闋不已，醉笑扶携，幾無虛日。今則如一斷夢，時時卷軸間得之，未始不引歎直視也。日來交游僅有君俞爾，元載數步地，累月不一相見。元發往高郵未歸，其諸藐如路人，似亦不足怪也。筆次偶及之。《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四

脾氣作梗，忽忽少況，且去矣，不應阻闊如是，但有愧跂。獨處必甚寬涼幽寂，頗得趨於白雲甌中否？晚來復何似？頃借書數種已多時，偶打疊方檢足，謹歸書館。因循何罪，蒙見察甚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五

異鄉邂逅，實我雅契，見似人而喜，固已知所歸向，而明爽敏茂，動輒與意等，則拳拳相與之心，宜如何哉！方將歲晚周旋，不謂遽爾阻闊。戀別躊躇，或未見其戚，而別後罔然，殆不知其所況也。累約明叔圖便作記，竟先遣問，以所拊循之厚，尤極感愧。日來漸成安居計，惟無入而不自得，又復寮案多可人，則況味日佳，當過所期遠甚。何時少話離索？方暑，千萬加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六

前日不謂郊外少留，甚恨不得與錢客之末，尤爲不足。日日暑雨不解，山滿下澍，宛轉數尺地，生意從可知已。雖元載、元發、明叔相見動十許日，其諸悉已阻絕。老味益衰，可勝繾綣。台下涉吳中，氣象風物飲食，當不與此同日語。美才在事所倚，宜應接少暇，然亦不廢過從吟嘯之適已否？胡茂恭，我輩人也，閑居中必蒙顧恤，更爲周盡，甚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七

衰陋淪落，實得欽承於弛擔之初；回旋淹久，所以惇隆資藉，日盛一日。晚節出處岨嶮，迹雖如是，而拳拳不少間斷。然相從則當無曠日，既別則音驛繼修。此常情之所必致，其如理有適會，事無偏吝，故吾黨元不在形骸之內。是以論世尚友，非崎嶇尺寸之窘可據。竊計疇昔，儻能見委而不腆弊志，亦幸粗伸於今日也。爾來家居，不異老蠶，漸圖纏結，以投作繭。顧一報緣中，其得亦已多。惟溺惑者不謀其正，而務進取，是役定應究竟之謂何邪？何時促膝握手，以快擊節？向風倍深依仰。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八

別後紛紜，終冒寬典，實出至幸。老境得安田畝，飽食杜門，不廢圖史之奉，更復何求？但交游浸疏，間欲披寫，則難其地。以故平日之懷，尤爲系吝。中間或傳瑞鶴翔集，昭示美政。前日三異，與大鳳皇來下，乃表見於曠久，聖日所期，想已上報，將有不次之命矣。積累之效，因表見於斯時也，欽企欽企。佇承騰布，別圖馳慶次。《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九

蹄涔苟生，僅知所得之況。欲强分寸，則勢甚於登天。室遠心存，居常自歎，且恨無術以縮地也。申記不忘，書問過委，豈冥有所符？故是念雖數千萬里，常如一堂之上邪？佩荷之深，不講可諒。歲晏凝冰，日來侍奉起居萬福。如君尚爾，殆不容一毫髮於實力。益勵壯圖，行被超擢。《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〇

頃每得書，如奉更僕。竊計歲月，謂受代已多日，始輒疑其緩，乃有傳者云，結姻蘄、黃間名族，遂留家矣。方圖審諦修馳，不虞舟御已屆，來者亦不乏，略不及之，其不敏則殆不知所控也。忽披手示，大紙謹字，推輩見嚴，茶焉何堪，祇佩惟愧。其惓惓所素遽落第二，則幾若自據於爐炭之上矣。日來舍館已定否？百懷非展晤莫究。老懶久廢裁削，具報疏率，皇恐滋甚。《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一

久別且相遠，馳情固不忘，而書問不能相襲於其中。間亦屢獲枉誨，因而得以申叙，自非委曲見示，豈得交修相盡款承？歲晚，何以爲控？盛寒，伏惟侍奉起居佳勝。野舍低徊輒累月，缺斲僂俛，姑以寂寞自康爾。還家首幸披展，介還，聊布其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二

浸冷，恭惟尊履萬福。艱生不能他委，殆類一日不作，一日不得食。食之固無所得，其如不得而棄之何！自審營奉極力，正是交游任責之時，而獨窘於牽制，慙負已不貲。曲蒙招延，滋畏深厚。二十日正在滾沸之際，殆尺寸不容稍遠。恭候引緩，以至前一日皆當趨詣，臨川則素忘也，想辱深亮。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楊晦叔明叔兄弟手簡 一三

少別未及書問，適無便，故亦不虞還軒人遽也。偶乍自莊上歸，目前如蝟毛然，邂逅參承，未遑繼修謁。方切頌之，忽披手示，欽認增感。晦寒，恭惟起居住佳勝。早晚再圖瞻近。介還，草率皇恐。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俞秘校手簡

自去冬南去，即不與北事相接。比歸亦不復可得，不審涉春有以自樂否？成書杳不得，期程已有序，何日可西上？公所謂信道篤而自知明者，淹回歲晚，不失爲揚子雲，更祈自厚，以永終譽。新詩寵及，益見作者之高興。坐汨塵坌，徒能諷詠之無窮也。感服自餘，頻寄聲問。《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彥文侍禁手簡

久別，遂此瞻近，恍然疇昔，頓還舊觀。流落異方，警慰茲可涯邪？早來再候舟次，竊承在禪，比就展，復相失，快詠尤不能已。溫熱晚來，伏惟起居住勝。曠夕具記竦報，姑報重意之辱，他佇躬致。《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主簿秘校手簡 一

早與君詳遊，與承高明爲可畏。契闊淹久，參近遂爾不逮，鄙懷常若有所負也。於是獲奉餘庇三月矣，尚未果申致，少叙疇昔。來問遽臨，滋愧其晚。寒候，恭惟尊體動止萬福。美才乃勃窣不耀，要地不得爲無罪。行有知者，徑席顯用，豈碌碌常格可限哉？未間，千萬加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主簿秘校手簡 二

鄙拙再依餘庇，方謂未有參承之便，遽茲邂逅，慰抃可知。於其既別，復欲作書申叙，又蒙先枉翰墨，慙負諄懃，益深不逮之責。更書定何時，可能知新正否？區區止候事稍就緒，敬當公檄治下。紛然滿前，裁極草略，千萬矜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二。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一

棲遲江上，濱三年矣。罪垢未洗，不敢輒自齒於一時賢士大夫間。眷懷好義之勤，固無毫髮間斷。德譽藹然，每恨相從之晚。於是遽先翰墨，所以推措甚寵。而仰求見予之自，似是傳聞，不能無過，亦或奉告者率多溢詞也。欽佩盛意，但深恐悚。歲杪苦寒，比日不審燕居體況何似？瞻望絕百餘里，杳未有款近之期，遡風可勝跂詠。介還甚速，殊不盡鄙懷，尚覬嗣音。《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二

兒童時道金陵，周覽勝致，悵然如與古人晤語。方時□□才半日艤舟之頃，而今日不異掌握間。人存地靈，苟得從容指顧之餘，則可慕可款，可笑可憫，班班實同所寓。竊承無復世顧，一意文詞翰墨間，日與雲烟魚鳥追逐後先，因而自託於組織款詠之際。想象超軼，尤恨羽翰之不我借也。《姑溪居

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三

蒙諭作字，固好之，而終不能仿佛。來貺凌轢，遂獲紉繹妙趣，真我師法也。近日米芾元章可與貞元、元和間人相上下，頗得其講貫否？爾後可以時復交馳，蓋不待相見而後深契也。表德音書下論，庶幾見錄於遊從之末，以託久要，愧企愧企。《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四

眷聚無恙，容易上問。金陵諸禪老多奇者，必常過從相樂。故人李正夫子無咎，美爽克肖醫中成德餘，無一點塵埃，近得之於一舟往來間爾。觸類以求，則勝氣無所不在。何時相與周旋物色，以投警遇？臨筆眷眷。《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五

欽慕高遠，咫尺未得奉殷勤，披寫相盡。欲焉此懷，惟付之有，而內訴所乘，則未易如是也。三

月被問，四月張君佐出所予別紙，遂溫前所賜，始欲展轉叙致；既而勢可以出入，亟圖一見門下，鹽齎之念，期必一售。不謂皆在不可，形迹未忘，吾罪多矣。竊應掃軌，眷分從謝絕。專介忽領來貺，擢髮不足以書其罪，則所謂多者，曾何足以名之邪？系詠寬博，臨筆語塞。《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六

凡此諸況，德餘書中略見梗槩。比來病困，意味殊惡。累日用醫，今早方出。應接稍須完養，或得一踐素期，是乃疇昔之所欣願也。貢書蚤晚如著令，一方得人之盛，固不能先高明。穎者先出，不獨古人之賢。力疾具問極滅裂。寒暄不常，倍希保嗇。《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霍子惠迪手簡 七

蒙委諭書墓牒，強所不能，實愧有玷先烈。尋寫下，再閱之，不甚滿意，因循未能再作，便當牽率奉命。後時之罪，庶幾寬假。《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王君瑞手簡 一

久聞樂義盡養，爲鄉里之所欽挹。因名自激，已有瞻承晚矣之負。於是首辱枉顧，顧所得何從致之？過聽不遺，但有愧向。不圖方有所役，勢不得展叙綢繆，申繹加貺。欲焉自疚，殆不知所吝惜。別來起居復何似？非晚登聞，款布感遇。未間，更期以時善衛。《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王君瑞手簡 二

一水不爲遠，不謂今日纔得識面。又復匆遽，不能粗申所懷，仰愧屈臨，殆不知所吝惜。尚幸不晚登聞，庶或詳盡。燕壽勝緣，得結高義，何慰如之！但拙陋不足以形容，僅得不虛來命爾，皇恐皇恐。《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王君瑞手簡 三

聞風久矣，一水獨瞻見之晚，系懷可知。晚來就況佳適，承在邸中，未果候謁。來日早望訪及，

家飧容易〔二〕。《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二〕家飧：原缺，據傳校補。容：原作「吝」，據傳校改。

與王君瑞手簡 四

久不相聞，昨日邂逅尊翁，方知己參告。辱手示，伏審晚來爲況佳勝。詩闕遂蒙開發，老來易得齒軟，欲勉強少乘其味，輒不能，謹歸上。異時或得擊節緒餘，庶幾一嚮知鼎也。出沐可以相見否？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一

自夏徂秋，競傳行李將歸迎侍，朝夕伺問，覬得一瞻奉。間被來報，乃審勢地崇峻，不容自輟，以便所私。雖選任爲可喜，則遂阻面叙，可勝系吝。盛寒，日來起居復何似？履歷如是，無異乘長風，破萬里浪，雖欲少却，其可得哉！更蘄重愛，前對異數。新正不果爲壽，倍深祝詠。《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二

累年江上相從，每見未嘗不歎息久之。風骨非塵埃中人，而留滯許久。果茲進擢，其慰浣可應咫尺論邪？尊夫人貴眷既到，必遂安居京師。乍到，不無與意參差處，半年已後方有「二」。況頃所備諳，不然安得一坐十七八年也？拙陋平平人，復其味，猶如此，況美才朝夕要近，數恩之來，將不可遏，則未易先後形容。荷相知之深，惟恨山不高爾。太平丁君，文學行義之士，必去相見，敢望委曲爲應。《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二」「半年」句疑有脫誤。

與董無求手簡 三

里巷落寞，久不修馳。中間思道、子椿繼至，奉手筆，禮重意勤，彌佩。歲晚，尋圖申叙，而家私疾病相仍，生計漂溺，一力酬對，其能收所裕以究願布之懷邪？繾綣不舍，我勞如何！日來樂職奉親，履況何似？美譽益隆，遂將闊步華要，爲一時之所歆豔。芥焉何堪，劇增欽系。《姑溪居士文集》

與董無求手簡 四

比會二公，備承際遇之盛。平日固奉期如此，屢曾面聞矣，然自此超特，乃其基漸也。神和氣秀，表裏如一，自是二三地位，更宜靜以待之。近聞修建合宮之地，稀闊盛典，主人爲妙選，想已在延辟。續書馳慶次。《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五

比得佳篇，欽歎不知其已。想今又更超邈，資養有來，宜其一出便在人上也。別藁有餘，無吝開發。爲別易久，蹭蹬不獲奉問。每過比鄰，見壁間字，如獲接奉，以故懷思不少忘也。秋高，日來起居何似？爲祿不屑冗瑣，古人固以是蹕厲自起，取功名，致高遠。奉期非咫尺，更希加愛，俯契勤禱。《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六

比有去此之期，日計瞻晤，得以自慰。專介忽辱惠書，禮數過厚，感愧無已。行筆非復昔日，幾自成一家的學矣。竊幸周旋以博。冗甚，恕草草。《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七

久以多事，不果通問。眷言雅好，不忘欽挹。間承恩數優異，但有欣慕。而常情所當先者，朝夕是懷，竟亦逮撥。其歸行路，或在見亮，況疇昔之所蒙者邪？庚伏邇日，雍容美踐，居蹭勝初路之翼。方屢振以乘遠舉，故九萬里而圖南，將所額不可望矣。魚鳥間無以自寄其生，特於是時，借傳聞以投慶慰。向風罔然揮汗，殊不謹肅。《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八

伏承繼被寵數，遂膺簡在，是有以致之，適茲相值爾，欽仰欽仰。久以多事，尋失修慶，悚息。

都下既久，況味不與外方等。盛年正宜奮勉，以席亨運，況共事皆氣類也。非晚，果成北去，定獲款近。大暑未暇周急，思企思企。《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董無求手簡 九

諸君唱和詩，猶未得披覽，不謂衰朽亦在記錄，實爲欣幸也。或蒙不鄙，得盡餘蘊，豈非至願！

《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一

衰晚流落，實門下舊物。欽詠超特，固知典刑所鍾，而參承之幸，不謂蹉跎以至今日。仰佩存錄，不獨有慰疇昔，而至誠俯格，似非一報緣中而能致者。每一念及，未始不愕眙自失。求其因而不可得，必至歸於如是也〔二〕。少別，恭惟尊候起居住佳勝。高才遠器，正論自有所歸。惟是未即旦暮親依，可量傾遡。瞻望款席，倍深繾綣。《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二〕至：原作「必」，據四庫本改。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二

孤苦孱露，強顏世軌，操二十年遷奉之心，窮高素深，足繭髀消，而坐增感歎，亦已屢矣。不因天假之便，實鍾盛義。自得卜至於就窆，殆無一毫髮可憾。而周旋委曲，多先鄙意而爲之地。難已累形，遭遇不可忘之誠。然興言每及，必屑涕徬徨而不已。仰惟泉下積累之厚，其必有兆於傑敏。在其他事，固不可易以負荷，況大事成就之如此邪？歸語家人，無問幼賤，莫不手加額上，嗟歎相勞。凡所聞皆謂度越數千百年，豈復有斯人也〔二〕？行當刻石，以昭不朽。執筆可勝系吝。《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二〕斯：原作「斷」，據四庫本改。

與何知縣慶長手簡 三

逼歲到家，即欲遣人修謝。以去此差久，一番酬對，不容少自輟，荏苒稽緩，慙悚無已。大禮後，日有餘暇，府政必在遷召之次。雖邦人重惜其去，然勢恐不能復借以留。審如是，則迴避之嫌，

可以遂寢。私淑恩眷，於是不得而兼。亦冀近承大馮德澤所被，而速依小馮陶冶之賜也，不勝朝夕跂頌之至。《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三。

全宋文卷二四一九

李之儀 二

與洪覺範手簡

新正，伏惟道履增勝。世境所期，敢伸善頌。逼節，自太平葬事歸，奉九月中所寄書，恭審相府有謂，復見本來之相。過煩委諭，固非所堪，而致慶常短，未免輒乘末軌。要之亦是幻中一事，似可喜也。書未得間，邂逅入京之便，嘗草略布叙，竊計發封不能無疑爾。日來爲況復何似？自是稍安家居，日得通問次。瞻跂之勤，臨紙尤不能已。《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明祖印手簡 一

十年於此，欲一到山中，尚爾蹭蹬，況本分人在焉，其可輒自緩邪？以所期於日前，猶有其數，

則妙晤周旋，豈人自得而計也「二」？每念及之，罔然不忘其味。窮臘，氣候將變，庶幾春物爛發，獲從候蟲時鳥飛鳴跳躍，以乘物外之樂。前履新正，不敢以俗禮自勉，伏惟對時受慶。《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二」自：原作「事」，據傳校改。

與明祖印手簡 二

不相見，動踰數月。世境間如蜂窠蟻垤，擾擾自營之不暇，雖德道高風不忘依詠，而隨念有所形容，則未嘗不臨紙見奪，浩然感歎之不已也。歲杪盛寒，恭惟起居勝常。老境又添一歲輪迴，亦是一事。安得明空軟火，從容霜日，以承解脫警策之晤？系仰拳拳，非筆下可究。適有田間之行，殊愧疏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明祖印手簡 三

劬勞之日，伏蒙示遺，專委經疏、壽香、時果，曲形贊祝，衰晚何堪，豈足辱記錄之如是！至於

親寓翰墨，展轉資藉，祇奉增畏，未知何以爲稱也。感激滋甚。或云故事當屈軒從一到州中，審然，遂得一面爲慰。書所不能載者，當幸披拂以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明祖印手簡 四

送石楠人回，奉書計已塵浼。漸有寒色，山中之樂如何？伏惟所履佳勝。暫過湖州，十日爲歸期，迤邐圖詣左右次。逼行，草率至愧。《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明祖印手簡 五

晚來承訪，別匆遽，不獲寬論。入夜欲再奉晤，雨大作，跬步亦艱，殊悵仰也。伏惟起居住勝。來日必不行，當幸披展。繁昌雪五寸，如到彼，小缶分珍壓瘴疫，乃一良藥也。浼瀆爲愧。《姑溪居士

與資福堂頭手簡 一

頃蒙專介枉教，巨軸累張，率皆相期過情之語。雖剪焉弗類，未易爲據，而欽承勤腆，祇佩爲愧。道場日盛，學者至奔走天下，而化綦莽爲兜率內宮，是苟然者邪？作禮未涯，日劇系詠。《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資福堂頭手簡 二

伏聞一時勝流，多會席下，固知有以攝受。而因緣至此，更復何求？昔人彤弓旅矢，不爲有矣，詎不諒哉！欽歎欽歎。衰病涉秋，稍能扶持，但舉動未免須人，故作客不無過慮。更須少日，粗涉安健，即圖一展奉次。時不可失，業根奈何！《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資福堂頭手簡 三

麻紙之貺，繼枉厚意，然亦何用？藉手之過，又不敢不留，皇恐皇恐。碑文背軸爲奇，莊嚴其

飾，而復修以多本，感刻感刻。茶匙乃鉢囊舊物，亦聞久而未識，此則尤爲珍惠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珪首座手簡 一

流落窮遠，幾聞足音而喜。高義鼎來，已出度外，而示出定相，不覺汗下。從容促膝，初不謂所得乃如是之富，其爲欣幸，未易咫尺可論。別後日期作書，因循未逮。專介遽至，累幅相先，紬繹眷勤，可量銘佩。恭審涉夏以來動履清勝。裁報稽遲，負愧何已，想必諒其懈怠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珪首座手簡 二

欽承以正坐元本分會中，須其人當此位，但極聳歎。政兄日夕會聚，其樂可涯。以主人之賢，而諸高德遂同一席下，而又有一時人物常與往還，地當要衝，戶外之履填委，信心所廣，是亦垂手方便。漸冷，稍安，他佇面款。《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珪首座手簡 三

日者不間巨浸，一葦見臨，特意所隆，懷德滋重。至於超出世表，實相期於翰墨中，則佛法人事，一時俱了，眷言欣慕，十日猶恨促別之遽也。別來欲作書，偶將有所適，故未暇及。尚爾蹭蹬，馳情可涯。日來體況復何似？咫尺定將再有周旋之幸已否？遡風耿耿。《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珪首座手簡 四

落莫弗類，缺斲生涯，苟爲日復一日事耳。鼎然相顧，遂得一快意於談笑文字之間，久無是境界矣，其慰忤宜如何哉！別後有雨雪，懸知必屆華藏，欲圖修叙而不及。到家在何時？斬新福地，得吾人數君子相與表發，天其成就此地，將邂逅崛起，慰人望之深邪！家居爲況不佳，何時一笑？周旋有間，頻冀流問。《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珪首座手簡 五

昨日不堪款，然雪中無聊，所得亦多矣。早來爲況何如？以病作，都不曾周旋，更俟齒疾稍瘳也。少間且過此喫麵，比之天寧飯似差勝耳，一笑。睡不著，和得張敏叔詩，謾錄呈。冷金乃此紙也，未研白者尤佳，乃小白者，但不精耳。少間面奉。《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政書記平叔手簡

秋漸涼，伏惟起居清勝。中間專人至，蒙惠書，并見寄與少馮佳篇，感激厚意，無任媿服。適以失一二十餘歲孫子，追念不能已，正在哀荒中，不能爲答。其後疾病相尋，飲食頓減，加之遂涉暑候，奄奄如泉下人。亟欲牽強裁叙，終不能如意。但引睇傾懷，慙負不暫釋爾，計亦有以亮之。與世相忘久矣，獨得於世外諸人不能捨去。然信衆佛事，因而體究歸宿，乃是素計，亦覺境界頗熟。非一世所習，而業報纏繞，墮此機阱，竟至不復出頭。然不出頭間，輒時自懺悔，作來世解脫之念。其於妄言綺語，遊戲所得，姑用以排遣，豈足爲文，又何名詩？不圖流落，爲作者之所收采。如高明即叩作者之域，何啻所額望不及，端如劉夢得序靈徹詩，而錄其「經來白馬寺，僧到赤烏年」及「青蠅爲

弔客，黃犬附家書」之句也。未與元白相見時，得吾友已詳，元白來即加詳，滋恨未即周旋也。要之，我輩相投固不待見，見亦有其時，得一念常在，足以爲慰。資福日來愈盛，來者無不贊歎。修建漸完備，此亦世間事，無足低昂，惟不易得者。諸上善人俱會一處，想像斯語，今建斯地，苟病少間，拏舟一詣，便在目前。但不使作謝靈運，幸甚。《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一

張子偉來，意斯人雅涉叢林，又久在金陵，必能深款妙晤。比叩之，輒云未始相及，固已重歎。潛德不耀，高出流輩，竊謂如此，正宜抑揚末法。紹興祖今閑中，但自咄咄，辱來示，方審果契私念。正論所歸，詎可回跂於必以力勝者邪？滋畏得之已晚，而不果先事一致鄙勤也。雄辨堅力，濟之以垂手不倦，相見會下，不異覺城東際，真一時盛事也。未果修敬香火，尤劇系詠。《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二

屏處淹及閱歲，初失咨承，致先寵問，雖重愧不敏，而世外高風尤及。跂頌久之，方克具記。疏

懶固不可錄，亦方時往來常檢以脫略，然慙負眷懃，未能遽至忘念也。專介被手墨，疊疊數幅，殆無一字虛設。冰雪不渝，倍深聳慕。大暑，敬審日來道味增勝。咫尺未有周旋之期，臨筆耿耿。《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三

到此數與天禧通懃懃，亦常及叢林疇昔，其報甚悉。何爲輒遺吾兄，雖不敏之責不可逃，然天禧亦當分一半。伏讀來示，栗然汗下。金陵佳處，想日有勝踐。未果杖履周旋，庶幾翰墨塵迹，時有一笑之地，如何如何？《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崇因欽長老手簡 四

麻紙、新綿、御米，皆珍物也。見遇如此，被賜增感。乍出世，應接處多，荷煩致厚過寵，愧戢愧戢。《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天寧巧言老手簡

別後累作書，纔一奉來貺。然常聞動靜，知山居甚優裕。計書來不過如是，而拳拳所系，亦在此也。伏審邇來體況休勝。老境不異平時，報緣詎可逃哉？姑兀兀待盡而已。乘興即遂瞻叩，未間，糠粕形容，不妨一面之慰。《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吉祥聰老手簡

相別又復許日，扶病還家，至路西，奉寄人所貺書，存問勤懇，非慈憫故，豈能如是？伏審起居康勝。春事舟車往來，正當盛時，欽承遵化。而藏輪聲不少，輒亦福慧雙修，人事自相應耳。過節，或得瞻奉。《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資福慈愛深禪師手簡 一

伏承暫歸，不得暇奉侍。然本求脫離生死，於道如是，廼本分用心也。禪師書中亦頗贊歎精進，

甚善甚善。永至又承書，遂審體力佳健。如聞非晚遊歷，更宜子細。只是此事何須緊峭草鞋，若疑情已脫，直下便是道場，所不易得者，師資之地耳。無由會晤，傾系傾系。《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資福慈愛深禪師手簡 二

瞻望門地，不忘歸向。慈光所臨，隨處蒙庇。秋高，伏惟起居佳勝。欲見未可得，障礙自窘，遡風增歎。《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四。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

皇恐上啓樂道知府鈐轄工部：盛暑，恭惟鈴閣燕休尊體，動止萬福。流落衰緒，竊借光明，苟安氣類之末；尚窘異地，未有親依之幸。眷言欣慕，實在疇昔。而強毅篤實，上極墳典；旁綜該載，如探肘後物。亹亹符契，以達於論辨參決之際。雖劉向、揚雄號爲深博，度長挈大，其在下風亦久矣。顧所期之如是，乃一識面，猶不可得，則蹇薄何堪，分同腐艸以死。興言至此，悵然不知門第越在數千里之外也。何時竟席，鄙志向往，尤不能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二

自獲通問記室，遂欲接武申叙，時冀參承之慰。家難之際，養生所資，萃於一力，而得哺之急，舉在太平。奔走飢寒之水火，不知風濤鞍馬之勞者，累年於茲，用是素計不復少振。漸復所期，但深愧訟。專介戾止，恭被翰墨之賜，惇厚深密，真有意於推挽，殆將進於交遊之後。感復繾綣，但有其愧，而未知所負荷也。庶幾附驥尾，託騰驤之便，萬世之下，不失附見之幸。臨筆倍劇傾遡。《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三

碌碌既不得申記府之問，日幸遷召，舟行便道，獲承款席。伏讀來誨，乃審受代不晚，徑由陸裝，以趨陞對「二」。此志又阻，其懷可知。婆娑魚鳥之鄉，今已老矣，杳未有參見具之涯，歸之報地，尤劇喟咏。然物有必至，亦有時而不可已，則安知君子之庭，無不肖之迹耶？向風罔然，病者之側語其次，復修染，簡率之甚，千萬加亮。《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二〕陞對：原作「對陞」，據四庫本及傳校乙。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四

積釁蒙罰，禍延長子。老境孤露，尤覺其酷。日者聞其補吏節下，不獨驅策是依，而動容周旋，得所矜式。求之昔人，不待易地，而劇被至教，其幸過豈易得哉？旁暨衰晚，資其寓祿之便，欽承旦暮，則歸頌見畀之德，日有羽翰不傳之望。一旦失之，其味當不待講而後喻。行閱歲矣，至今一念及之，不覺酸鼻。而天性之感，乃其一也。伏蒙哀惻，別紙慰藉，仰銜勤款，哀毒滋甚。孤遺逼歲方歸，碎小滿前，生意不絕如綫。七八日來，又次孫得疾甚危。上報殊不逮意，可量愧歎。《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五

伏承目疾頗爲梗，乃平日討閱之過。中年已後，理自應爾，然最難藥。而北人嗜麵食，江上卑濕，不得如是。老拙比苦之，固無平日之過，特憂患悲惱所乘，僅分三四分物，日虞其非也。若稍近北，當差勝。椒與附子、青鹽三物尤佳，嘗試之否？又巴戟、枸杞、菊花，亦古法也，想已得之。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六

久庀後塵，尚未得一從披寫抑揚之奉。然炳如星日，常在歸仰。而滄溟之所納，山嶽之所容，一介之微，獲與棲託，亦不在衆人之後也。翦焉異地，日咄咄見逼，則相期之素，定有周旋之遇已否？將來日是圖，遂委於後緣所害也。悵然此懷，何以爲況？春寒未解，日來燕居尊履何似？造物者固有付予，所得者自有定分，而君子出處乃係於一時之低昂，要皆不在人爾。竊計裕處有經，日有美況。何時一笑，以了已往未來之事？向風可量依邑。《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七

自承歸闕，遂還舊物，屢次修馳，忽匆匆不逮。久之聞倫類中有所異同，以至動握翻覆，卒至投杼之疑。初不謂然，既而果不我誑，輒爲之失聲愕眙，罔然無以爲言也。逮性之相見，乃審超視廓容，略不以毫髮經意，薄祿里居，擁書自娛，凜焉一方之所矜式。欽慕有來，於是尤劇向往。擾擾目前，有疊疊黃卷中事，要之是非曲直在我，則不妨稽合取舍，使千萬世之往，斷於一致，而因以垂不

朽之勸沮，詎不樂哉？未有擊節承教之幸，執筆增吝。《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八

去夏意外驟來，以至他州就對，閱歲不得安居。實因自貽，然其說亦甚長。一觸吏議，不無流傳，震駭嗟惋，笑之及其於門下，則玷況多矣。本不作竊祿計，今遂一意田畝間，依稀優游卒歲之適。錙銖上下，愈覺命輕而思重也。但參侍益不可期，其念宜何如哉？尚冀糟粕形容，不間郵驛，高明頗謂然否？《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九

比遂高志，想只安汝陰舊居，或謂將徙安□□墓之寄，即吾家也。要之，首丘之義，終不可忘爾。文周翰暫相從，必甚款。趙德麟亦聞生事稍不如舊，復有出仕意，審能否？第恐未易出也。叔弼止此，叩天何及？盛德之後乃爾，其竟有所負耶？當在其後人也。彥立明君爽蔚有典型，不相見十六年，必甚進，更在閭里先達君子勉成之爾。自餘故家風範固不乏，每悠相見其勝也。《姑溪居士後集》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〇

性之德愈修，學愈進，詞筆其緒餘，而自可與前輩並驅爭先矣。鍾慶所貽，與夫德履相踐，固無可議。特爲高山流水，下倍增仰，而萬里必知其無窮盡也。過此一相見，遂約爲宣城遊。臘前已爲之具行，而輒爲日前一事見止。聞侍下暫欲其歸，將復來此。比亦決爲宣城居，日幸其相款也。侍下固不乏人，然冰玉相輝，更能掇慰，公衮之同，亦自不惡，而私淑拳拳，於是爲重。《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樂道工部手簡 一二

得罪固荷寬典，亦無足道者。特介於一二非類，適在居處之地，用是或與醞釀，或接便觀皇，以徼其陋。初不謂人中乃有是等輩。然後福何可得，而輒乘勢以逞，非我厄會與同，未應至此。見力圖他徙，以避其穢。度性之必能詳悉。佩服情炤，因寄一歎。《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一

六年南北，聲問雖不乏於耳，然志同氣合，亦不待旦暮諄諄乃能詳悉。其如人各有所懷，非促膝握手，是非可否之往來，則渠激厲增益，相投於莫逆之遇耶？以故邑邑，左右常若有所負。不圖便道遽叨少款，計所願得於別後者，固未能自慰，但一見豁然，如瀉積水於千仞之上，而注之廣莫野，殆將何人以遏之？則其爲欣幸，可勝道哉！既別，則遂欲作書，事至輒新，勢不免改觀以對，適爾未及，蓋非獲已。專介被問，恭審日來起居住勝。欽佩繾綣，未易咫尺形容，疇昔之所期者，徒有愧於難堪也。引詠惓惓，臨筆倍深約結。《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二

罪垢自汙，有玷遊舊。恩與過厚，獲老丘園，餘生幾何，未易負荷也。但適有值一方之任事者，早不測其著意，一旦借此以逞，幾破我家。固彼不類既有意，又平日一嚔一笑皆在他人，則爾後不得不慮，其勢殆不容一日安。此徙居之心正如烈火，順風而來逼，又況冰玉欣慕之素耶？雖委一親戚，至之初，甚慨然，比再遣人來，決有報，若猶豫，止候粗得一蔽風雨處，即命途矣。願親之切，以日

爲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三

改歲已兩月，尚未及一通問，不惟疏怠可愧，而蹭蹬自窘，不應於左右如是。向往之私，茲劇纏縷。雨甚加寒，日來恭惟動履清勝。目前事尤如蝟毛，然一力支持，惟知勉強以對，而參承之計，以故差池，深有負於眷遇之素也。其諸非會晤不展，臨紙倍增詠。《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四

比奉問已三四日，尚未知果得塵控已否。專介遽被手筆，委論勤款，如接更僕，衰茶何堪？晚得陪勝遊，遂蒙相期，若昔之投分。始終不渝，猶金石交。而每謂不足以負荷，乃於是真若他心通者。得非誠意密契，冥冥自有以符之也？佩服之深，滋畏山壓，繼而增鹽來，亦聞公袞近信。高明行李，既獲豫知，而公袞亦旦夕可以相見，喜慰固不能勝，而策之甚疏，亦不爲愧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五

自有遷居之意，宣城勝麗，夢寐不捨，尤盡見樽俎談笑，揮毫凌鑠，朝夕雲烟杳藹之間，而又人物相先後，不減東晉盛時。未論得見之爲榮遇，而一念所及，恍如仙去。方且力自策勉，冀得於一兩月中，不圖高明驟有行色，豈衰蹇不類，造物者固不與之全耶？良自感歎。《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六

比得之公袞，乃審促歸甚至堅確。雖妄意必從此來，而所聞程約近在半月。日間公袞亦云，此月十二三日可復過此，日夕企佇，杳不得耗。竊謂宣與金陵別有捷徑，恐公袞由之以歸，而性之亦從此往矣。亟作書并上尊府書，將專遣人特達。邂逅涇縣有歸便頗的，即以委之，定能不沉墜否？拳拳系吝之私，茲可量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七

伏蒙寵示近詩，開緘已如閨室得燈。已而申繹諷詠，端若驟出沸鼎中，而清風四來，醍醐甘露，相繼沾沃也。欽承有自來，至此尤覺逸駕愈遠，而高步岌岌雲霄之上矣。追逐瞻望，其何能及？擊節之餘，益數勝流，周旋妙晤，日有相契，景向妍咏，尤不能已。比亦以俗諦撥置不遣，輒時時自投僂俛。方呻吟時，似有可意處，殆錄出則反令人作惡。固願求教匠手，特以老倦，勝染極艱，徒有愧於憂忘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八

叔弼云亡，固當致弔。而彥立平日尤厚，德麟雅好，亦願詳細作書。周翰中間得一書未答，蔡致君父子不止當作書，亦作答。數書須稍情意鋪叙，力輒不逮，更俟乘行李未到間，試勉強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六。

與王性之手簡 九

不作書咨候已復踰月，日計命途，遂參武周旋之勝，竟爲猥瑣憑凌，而其勢無異拔山，行止非吾所能及，良自喟歎。公袞暮夜過門，如夢寐間。青都紫府羽衣玉簡之接，所謂得纔數十語，亹亹淪肌浹髓，靡不使人心醉。亦無異寶笈珠囊中所紀，而斗覺烟雲蓊蔚而來擁。老境何堪，殆是一報緣地，鼎然遽有所期遇也。侵尋所自來，固無功行可資，特吾性之極力挽引，乃茲妙契。其爲感幸，但深未易負荷之愧爾。以故尤恨杖履回旋，几俎雍容，可與同而輒自窘也。春物爛發，故都登攬，是時桓、謝風流，沈、杜雅致，參決先後，以奉吟笑。日來爲況當復何似？或聞朝夕遂還侍下，得是信，罔然幾不知所遣。既而又聞涉秋復來，則收之桑榆，猶有後緣之託。尚冀行李順途，庶諧一面之慰。《姑

全宋文卷二四二〇

李之儀 三

與王性之手簡 一〇

卜居初荷委曲，勢須身到，乃契高義。比既差池，姑俟及門，方能披寫。遂日幸一日，亦不虞蹭蹬至是也。公衮來，一席間，十之三四在是事，繾綣紉繹，無不飽足人意。使其自履之，亦未能必爾。於是又知先爲之容，非咫尺可以喻感。月終或出月，度可以成行。是時行李必已遠矣，緒餘參期，豫深留滯之歎。既歸侍下，涉暑未必能遽還，定無搖落之初，必有近耗，或遂過此，猶及面叙。

《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二

去臘已問途，爲路西田訟，特見及，遂遭挽繫，迄今未見其歸。非身與之對，則不無噬臍之慮，是乃如拔山者爾。詠懷登高臨遠，晦明杳藹之與俱；而窮探力取，秘奧幽深之必索，又復人物所同，莫非氣類之勝。付畀薄厚，固係於人，似是一毫髮不容妄得也。每念及之，但嗟惜自悼而已。其傾倒追逐，已成一方極則之事。異時猶擊節以乘其後，或能僂俛次第，以副都人流傳之託，是老境之幸也，如何？《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二

日者稅鞅，適幸密邇舍館，曲記不遺，屢枉存顧。薰然相予之意，歡若平生。虛往實歸，所得於抑揚間亦多矣。少別，遽復改歲，江上晚寒，不審日來侍奉起居何似？盛義不可忘，特未有旦暮參承之地。瞻望門庭，倍深馳遡。《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三

傾向門下，非一朝夕。衰頹不類，分從所無。聞以老瞻詠，一時人物，如隔世外，君子何緣得之？乃先存顧周旋，禮意之厚，遂欲收之，以託氣類。感遇固無以自名，其如應接不暇，無異放舟剡溪，一何嶮峇透邃、千里萬露之多耶！愈叩愈無盡，庶幾桑榆，終在末軌。《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四

頃得高文，幾至成誦。常謂德與俱進，每歎奔軼絕塵，不可得而企及矣。儻辱未忘，盡畀副本，使得諦味矜式。其眷契成就之賜，雖老矣，猶知興起也。自到江上，筆研幾廢，縱有之，不足浼匠手。姑俟編錄，以投至鑑，庶蒙不屑教誨，或有以上副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五

向自當塗歸，道逢令兄，方知行李尚留滯東陽。尋欲專遣人咨候，閑中無得力，竟爾鉏鋤。遂約

少回歸軒，且復不契，念之殊不自堪。蔣山清老歸來，猶未得一見。然聞前日酌客賦詩，累日甚悵矣，此況於今猶誦之「二」。近著想已滿篋，固未敢率易有請。萬一流傳一二，使得咀嚼，以滌沉滓，似未峻阻也。老倦下筆，往往不復如昔。雖伎止於此，終當騰出，以幸指教。曾詩亦未檢得，併須別營專便次，見亮見亮。《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二」猶：原缺，據四庫本補。

與王性之手簡 一六

比幸披展，適以秋成，急於寇盜之至，曾未得博探索，少慰欽慕。別來罔然，爭追訟何及。車馬留東陽幾時，先約王元均父子，俟歸途之便一報，當遣人屈致，以幸莊居。累日之款，竟不相副，良自感歎。村落間了目前事，尤不少輟，欲作書咨候，不止無便，亦無斯須好況。竟辱枉教，而不腆弊志，遂落第二，其愧何以爲控？稠重十餘幅，字字皆警策，不謂晚節有此勝遇。但無以仰對，滋不遑爾。乍歸，又當改歲。人事如蝟毛然，未果詳悉具報，續當馳謝次。《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七

日俟私故少休，一尋訪戴之興，因以識荊州之面。春晚可期，未應有是幸會已否？金陵無名廢日，尤非老境所堪，但遲暮可虞求田問舍，不無荏苒爲妨。欲焉此懷，一念及之，不覺汗下。恭惟定省之餘，圖史環擁，從容古人感慨之際，旁揖勝麗，以永佳趣。雖江山不足以契雅懷，然上游之據，皆當日名流，登覽之餘，陳迹班班可紀者，按籍與俱，其味宜如何哉！尚阻追隨，臨筆倍深依向。

《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一八

久不通書，固非得已。當舟車會通之地，而藐然情不接於上下。以不接之一身，而應日生無窮之事變，加之衰疲憂患之餘，其得一出入息，爲可休安而樂者耶？坐跂勝晤，但時時擊節賞歎，而宣心寫妙，不能回於筆下。此非常情之所及，僅自知而感歎爾，高明渠得而諒哉？忽披手示，累幅恩勤，方營醫奪死，號噉哀祈之際，申紙一閱，灑然不知烈日流汗，窘蹙之在我也。細繹所命，愧不自容。其降意俯求，固知虛以受其來，若谷若不足，皆未易況之。而施之非據，祇劇慚衄。大暑，不審

日來定省講習之餘，起居何似？病者偶不死，今猶在衽席間。太平舉葬，咫尺用工，又復秋收。是時非身履之，皆不能濟。行李在問，念一到其地，無復修馳之暇，草略申叙，仰冀矜炤。執筆不覺氣長一丈。《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二〕安：原作「耶」，據四庫本改。

與王性之手簡 一九

伏蒙寵示所集六一翁遺文，并蔡君書與其編次東坡老南遷後詩文總目，且俾附名其後，及序其前，皆巨題也。固當以不敏求免，然二公不可忘也。每得其緒餘之傳，無異自天而下，況探索討論，超出物表，非豪傑之勇，疇克爾爾？輒勉強索課，錄呈左右，爲用則不可，但此遇不易得，其高明之貺其可虛耶？所留背軸素紙，適茲紛擾，未敢下筆。俟至宣城，或能乘興。亦恐斤斧不棄，未爲定稿也。別集三冊、總目冊、背軸一卷，同元帕護附來介持納，幸祝至。《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〇

投分高明，每作書即欲巨細布之，以故尤不得間。於搶攘之地，仰佩見賜，倍深愧歎。詩軸日置几案間，不自得則必一一歷目，擿其成誦者呻吟以自寬。非特爲我矜式，實一時之良藥也。比來撰述必已充牣篋櫝，以超軼絕塵之資，而當賢父兄之間，一舉足便有數千萬之遠。況山水之勝，天下卓絕之境，適爲朝夕之助耶！早時妄意亡兒之養，獲奉周旋，雖癯疲已廢，尚意因見而悟。如有借於豐艸長林，或少振於躋攀騰躍之便爾。適茲見嗇，每念及之，但深蔚結，似非人力所能致也。何時一面，向風耿耿。《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一

適方修記左右，耑使被問，垂諭周渥，感刻未易借況。伏審雨寒起居住佳勝。衰廢久矣，分同腐草。一旦頓回生意，則退之所以推譽侯喜之語，茲復得之，其佩服尤非所據。少頃欽仲〔二〕，降屈尊嚴，以快占叙〔二〕。《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二〕仲：疑當作「仰」。

〔三〕尊嚴以快：原缺，據四庫本補。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三

天氣未定，於渡江□□□里，此固不可不避就。而私淑之懷，似物理有以見憐，故適投雅意所命也，慰幸慰幸。見徵拙語，實畏巨題，又諸作者截斷路口，殆寸步不容進。更俟牽課，然亦未敢自必於可以拈出爾。惶悚惶悚。《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三

累枉教翰，愧不自堪。不獨光明頓回蔀屋，而組纈綵錯，縱橫炤爛，寒鄉未始有此也，慰幸何已！少間，恭惟起居住佳勝。見徵拙陋，屬思幾不聯接，重惟推借之重，不退避，輒牽課上呈，姑奉一笑，不必留也。餘容面致。《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四

早來欲作記，恐遂行，姑遣人闖問。已而知尚遷延，亟且繾綣，必未獲浼徹。遽被翰墨，委誨諄密，尤畏俯求之重，而衰荅未易爲據也。雨勢未已，道路艱梗，恐人力有所不能勝，更須留宿以俟也。然黃山亦自虛曠。早來伏惟體況清適。方圖僦所肩輿以奉佳趣，庶接臨分少款，以慰不能遣，忽報田間所積微米，水上被衝注，窮餓之水火，不免輟以赴之。厄會凡皆類此，似是造物者必欲見乘，詎可力勝耶？向風不覺氣長一丈。《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五

破甑敝帚，疇復見錄？委曲終不忘，則定將何施可以爲報？家間至於重複，豫計是行，似厄會已極矣。不然，安得平生所願，一時際遇，併得之如是也？墳山石刻打未足，方欲理之，止有三本，并羅氏表同浼哲匠，餘者續附呈次。遣叙非所工，正賴詆訶，不妨筆次有以下及也。欽企欽企。《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六

向承見徵跋尾，倉卒以奉來貺。不謂刻石爲寵，又煩背軸見及。展玩愧悚，尤佩勤眷。郡首守記，前已得之，該載詳盡，實一方之幸。紫烟之作，真大手筆也。父子翰墨相先，異日想見丰采，豈小補哉？然題名正患如吏文，在處不免俗韻。劉貢父《太學直講記》以爲脫洒，今日又高一着，可勝嗟咏。《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王性之手簡 二七

衰遲，久欲爲門下客，差池不契，竟茲淹晚。不謂愛下之餘，遽叨賞遇。雖桑榆何堪，猶幸振起之光，竊借以老也。日者遷徙所擇，實主於幸義爲多。尚爾牽制，蓋未始頃刻輒忘於懷。艱生固已弗類，而厄會見乘，初不計物理憑陵，乃至於是！天其或者饑餓空乏，使平日妄迷之誤，澡雪殆盡。而遂將旦暮親依，變瓦礫爲黃金則未定□□定能不愧器就之賜否耶？願見之懷，日以爲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韋深道手簡

辱書借米，雖李侯之義不減昔人，而魯公之拙則亦久矣。方時艱食，遠近所同，非若藩鎮廩餼之餘，得借已出望外，兼蒙專遣津置，尤佩厚意。共審漸暄，日來體力佳健。獨力酬對，其來如雨雹，其理如蝟毛，須少就序，即在左右，蓋無時不奉思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趙彥強手簡 一

相別逾年，初不知行李所稅，不得數具問，至深傾馳。忽辱垂顧，尤愧不逮。然遂獲奉晤語，有足慰者。晚來履況何似？切承暫寓客邸，無緣抵造，想蒙加察。未行，因出入，無吝見訪耳。《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趙彥強手簡 二

方作書，披手示周盡，無復遺意，而語妙句秀，欽歎不能已，其感慰不待言也。湖陰佳處，人物

尤勝。三年欲一投足，竟未可得。比來無一毫髮系念，徑思問道，輒爲病留，良可歎者。聞仲權、仲常兄弟館置甚厚，彥強可人處固多，甚不惡也。力疾脩附，未暇詳悉，幸加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趙彥強手簡 三

別後日覬軒蓋，遲回所期，不忘傾遡。自四月末即病，奄奄如九泉下人。欲作一書，亦復不果，然亦未嘗辱寄聲。出處既異，雖在咫尺，蓋與數千里不少間也，念之尤不能已。大暑，不審日來起居何似？或謂已成久居計，隨遇即安。要是樂處爲不易得，所以去閭里，近墳墓，不屑羈旅，儻在此耶？何時遂獲周旋，向風耿耿。《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七。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

淪落不類下士，若與之比；而卓然儀容，乃獨收錄，遂得從容教飾。得者皆言意之表，佩服榮幸，固不得縷縷。蓋已期於必相亮久矣，於是方圖申慶，愧無以藉手。而大軸雄文，遽茲俯暨，禮意之隆，已不勝其荷戴。而屬詞典麗，盛哉，久不見此體制，真燕、許緒餘，常、揚而降，以至楊、

劉、晏、宋，皆不足道也。得我矜式，滋有衰老後時之嘆，更當紬繹，以遊十駕。《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二

久聞謁告歸，跂首而望，何啻以日爲歲。忽承舍舟，無異自天而下。亟圖就展，以涉冬徂春奔走，乍還家，又一番目前事，倥偬輒未暇。及作書申叙，亦索於紛擾之際，曾未獲詳細。差池未蒙委報，向往之深，於是不覺猶豫。方周旋歲計，酬對遠近，橫來之間，欲款門第與再具書，皆復不逮。惟是拳拳，滋不能已。忽枉專教，恭審日來體力佳健。偶亡孫小祥，津置骨肉往金陵作佛事，脩布殊不逮意，仰覲加亮。《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三

比者觀光稍款，方禮成樂作之際，想得於古人着意命駕處爲多。博我未聞，方切跂詠，而乃牽制如此，可勝悵仰。間審已具舟，特如親膝，遂復相遠，我勞如何！衰茶止候月初家人輩歸，即左右矣。曩願致於筆下者，筆下亦安能彷彿？《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四

不相問，未始許久。目前易成因循，不獨高明然也。其如老病杜門，無時不奉思。以奉思故，筆次不得無望望。來問遽貽，如獲款近。特達出於盛意，資畏責己，反輕約也。伏審日來動履清勝。或云不晚赴燕，設若在田間，必相失；如在月末，當幸迎候。《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五

適奉先所枉書教，罪戾叨復爲冒昧，然迹猶在赭衣中，而儷句褒予過甚，伏讀汗下。雖朋友之義，以得爲喜，其如茶茶焉何堪？未易負荷，謹留以永家傳。續當奉課上報次，不意禮意隆厚，非君子推借逾重，疇克爾爾？併圖爲謝，有愧倚馬，輒先布其略。《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六

大軸賁耀，似一旦躋我於雲霄之外矣。末路有此幸遇，豈造物者憐其困躓之甚，故特有以振之

耶？至於親寓美翰，濟以異國精楮，異數優渥，倍深慙衄。別容僊俛紉繹，惟其不能，故復見於此。
《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七

晚暑，起居何似？習儀罷必無事。比孫銘督迫，亦幸得於玉趾之便，輒往，望那工夫一閱。恐有不穩處，幸一一見教，無相疏薄也。更有一事請益，先大門舉制策在何年？是時先進所業用舉者否？然國史中則天聖七年特下詔，用舉者先進策論各二十五篇，命從官考定而後召試。又記得曾讀先大門集，中已有進策論。此間無文字可檢，所見止是閣試六論并御試策爾，無惜開曉。明出必早，幸過此早飯而去，亦貴少款也。閱畢，并周詩見及。《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八

昨者承示佳紙，便當奉命。爲家中几案更移，未有下筆處，又惡字不相對，不免爲物所奪。欲少待脩造定疊作之，自使人送還也。必不敢蹭蹬，兼欲作書謝不遇爾，幸察。孫銘而蒙斤斧，望貶付，欲遣其僕也，亦待換了入頭處。如何如何？見教見教。曾門是真廟第一次策試，只不記得甚年也。錢

子高《謝制舉啓》云：「章聖臨軒，先臣首中；睿明出震，李氏登科。兩朝之間相繼者父子，一門之內並進者兄弟。」以此可見爾，得先誌可考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九

今日得久若書并置到海物，書中不說歸，早晚定來。但聞已請長假，則遂不復再至。都下恐是少躁，未應如是，必有家書到左右。專人何日回？切令至取報。《柯山銘》、《獨樂亭記》偶作得，皆不滿意。然不敢拈出。方欲附去，而從者適來，謹上呈，敢望斤斧付還也。恐須全篇不入用，尤幸諒告，則可以別作求教，乃見益也。至祝至祝。《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〇

眷聚萬福，親庭必常得書。久若尚在京，何多日矣？若虛遂權作安主亦佳，何必去住自縛也？佳篇警策，但愧糠粃之在前，亦續再和奉呈次，盧居悚感，便望與等度。施子良約月末到，亦不出宣城湖陰也。日來金陵人連有專人相挽，方猶豫，豈可失吾友哉？次第宣城，不成周王二居，到遂爲湖陰老矣。但恐居成，而昆仲超在顯途，頓失依附。餓直宜酌中，蓋未脩築間，日月尚久，盍圖其難繼

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二

少間聲問，伏惟起居住勝。衰陋叨蒙過辱見慶，形容諄實，祇佩增畏。輒忘其鄙，而圖效管窺之報。遽叨過委，愈重不腆之負，悚息滋甚。職務薄遽上阻，披承系詠，尤不能已。後日投箸便可行，且何惜頃刻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石端若兄弟手簡 一三

今日偶食新薑，發動小腸氣，適方小間，遂方得答不遇書。託人粘紙作圓封未竟間，辱手示，感愧不已。又獲和篇，押韻至此，古人未知能到已否？東坡每於此尤留意，恨其人不得擊節驚嘆也。更俟莊間聊作青脣一笑。明日千萬訪及，喫飯子去。《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一

衰陋過目，延予不然之灰，乃有亘天之焰，殆非人力所能致也。亂道漫寫出時，自爲笑，豈足洩瀆？更荷諸作者拂拭，皇恐皇恐。自非吾人，未易至是。近到莊上，亦有十來韻首，隨遇隨應之語，未曾錄上，深恐散失遺忘。亂道冊子，不敢不納，便告付還，候錄畢，再求諸君子指教也。孫銘亦在其數，元稿再上呈。其專人已行，報不愚書。更欲入一小紙，望速付及。腹痛未全止，殊草草。不愚詩未暇讀，續附納也。冊子與一卷並領，只未收周詩爾。得在篋中，他日可讀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二

雨意未已，輒有寒色，適非其令，但嗜睡爾，美況從可知也。尺牘驟臨，如接超然之袂，豈夢寐中來耶？欣激可知矣。伏審已視職事，晚來起居住勝。早晚可以瞻奉馳情，茲不能控。介還，草率展布，既謝先辱，且及不豫知之愧。《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三

早來承手示，侑以佳句，如淮陰用兵，多多益善。至其背水而陣，則真所謂變化若神。忽然雷轟雹散，章邯之軍不足破也，欽歎欽歎。方爾牽課，偶一病，獲告殂，不免申官檢責。適方小休，和詩遂成。倚閭晚來體況何似？早晚得以瞻奉，傾企傾企。《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四

晚來起居住勝。今早幾似寒潮所薄，急作燥劑，進方少許，遽奉來誨，慰感無已。詩句殊不類累和之後，自是停畜有餘，用之不匱爾。却劫追逐，多見其不知量也。必多近著，不妨開發衰困，實深企向。白醪甚契欣仰，初不知有法如此。方患元白似用數果，錄以爲況，何幸如之！更先沾溉，尤不惡，頓爾垂涎，早晚可過也，一笑。《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五

天氣殊可畏，如物縈罩，每承遣貺，真發吾覆，欣佩可知。伏審晚來起居住佳勝。來韻益工，未易擊節，歸技亦窮矣，遂欲稍歸地分也，一笑一笑。然蹈海縱帆，亦將有「去將何之」之返，如何？白醪欽荷。定應蕪湖去此遠近，恨縮地無術也。客去方能作答，愧不時遣。《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友人往還手簡 六

雨意未解，履況何似？連日爲兒女畏怖，不欲輒去，千萬保愛。《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又與悟長老手簡

霜寒，伏惟動履清勝。自承愛請，固知必由州中乃行，伺候既到即通問，遽先垂顧，感愧無已。行李定能幾日上道？無緣謁者詣，但深依向。潁昌境界純熟，風範與南方絕不同，正是一行道爲人處也。勉旃，永爲一方作福之主。與諸上人相會，幸一一致聲，作書不及矣。來春夏間，或得瞻禮。

與崇因長老手簡

屏處不多與人往還，唯是世外高流，不廢欽揖，況大善知識，爲一時前輩者！常恨不能一一作禮，不圖幸遇，象駕聯步，至於十三人之盛，而老師實爲上首，未諳得名之應，其巍巍堂堂，真所謂星中之日也。別來蹭蹬，未果申叙繾綣。遽勤專委，特枉翰墨，諭意甚稠，豈勝感戴！信後復不審體況何似？前履新正，更祈法壽遐遠，永爲四衆饒益。適作數處報書，未暇詳悉。別所解免，遂命僧持誦爲禱，且致厭勝，以祛其惑。連得二篇，發藥多矣。牽課艱拙，又爾搶攘，須至作隔年還債之計也，呵呵。來篇益妙，欽降不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承天長老手簡 一

早時屬望，固知在處必得相逢。累茲見契，自是因地有自來，殆非衆人所到也。既深慰幸，亦以脩信行不爲無力爾。別後當作書申叙，初則偶爲事奪，次則家難遽及，蹭蹬。眷緣繾綣，倍劇叙系。春晚，日來不審接物利生，體況何似？門如市，心如水，此是古人境界，後來亦有拈者。要是真能如

此，不知誰肯承當已否？稽首光明，可量歸向。《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承天長老手簡 二

伏承惠顧，特以專介墜問。長牋短幅，似於三門外見我定奪，是何心行也？諦味周旋，且游乎方廣之內，既愧，且深感激。貶所固無足道，但煩惱遽來，無力量可以負荷，徒有慊於道炤爾。尚冀因風，不忘發藥。漸暄，門隨分擾擾〔二〕，甚攀企也。回祿足遽，神於我輩家似非其地，然不至疏失驚恐否？方薄用祓除，誦經呪以慰安之。早晚少休，當期款奉，不一。《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二〕此句似有脫字，宣統本「門」作「□□□□」。

與承天長老手簡 三

稍疏相問，馳系可知。晚來起居住勝。昨日蒙枉佳句，方作報，老革云少故，急歸不相待。尋遣一借兵，持拙語并簡，徒手而回，云傳語謝簡更不答，固深疑之。自早其人不來，因宿留至今，不免咨叩。得報，果前所陳不達。今輒再錄上呈，過蒙委諭，悚。《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承天長老手簡 四

適來附所遣持問，并押昨日通問者去，對會沉失，方愧紛擾，亟沐垂諭，并枉和篇，皆青都紫府之語，尤愧非據，寄顏無所。伏審晚來起居住勝。幼稚輩一起一倒，極無況，其謝疏略，想蒙深炤。

《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與承天長老手簡 五

晚來爲況佳適，幼穉輩恐怖追念，緣疑相染，殆不知圖上記次。《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八。

命駕帖

之儀特蒙命駕相期，此特出于風義周旋，視古人一時美趣，爲不難到。則剡谿訪戴，不獨前日之勝可紀也，欽企欽企。家山自是天下佳處，永嘉之後，人物典刑，多萃于此。曲直是非，雖未能一貫，要之陳迹班班可采，不妨投茲空曠，相與扶携指顧，笑語相接，亦不惡。特未果接武後塵，徒有

愧羨。之儀再拜。《寶真齋法書贊》卷一七。

神仙帖

魯直五月已到南宜，傳得詩闕，如神仙中語。而悽惻感人，一諷詠之，爲之出涕。彼已與世齟齬，惟幸其不死，多作得好言語，使知好膾炙相資，其他非可念者。之儀。《寶真齋法書贊》卷一七。

別紙帖

之儀再啓：伏讀別紙，延予加重，深畏非據。頃自稍遠，一向杜門，時到田畝間與村老周旋外，塊坐而已。高誼素所景仰，裹糧而趨，固所欣願，況近在數十里地邪。便當掇置，以圖傾盡。不愚早晚可回，聞其婦家已有代期，何猶遷延也？丁君聞好事鄙語，出於展轉應副，過煩獎予，皇恐皇恐。叔黨定肯書否？果得之，足以借重也。乍到，過從必未間。又端若將遠別，得無應接稍勞否？之儀再啓。《宋人法書》第二冊。又見《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二，《六藝之一錄》卷三九四。

瞻近帖

之儀再拜啓：自汴隄瞻近，遽復累年。一曾相書海上，不辱報，匆匆不敢嗣音。而舊德相求，庶幾未在棄黜。故役投滿，謂得還，遂見□右，又爾維繫，其味可知。美績在人固久，顯部回翔，詎得爲終歲計？歸歷嚴近，勤向尤屬。晚春，更覬善衛，前對光寵。之儀再啓。《宋人書翰》二集，文物出版社影印本。又見《書畫鑑影》卷一一。

全宋文卷二四二一

李之儀 一三

送鄭穎叔入京序

物所聚則爲富，富而特異則爲貴。天地萃和之氣無不在也，蓋有所專焉，故四方之產不同，而於其所專，則斯可以貴矣。於其貴又聚而爲富，則儻一二數；而於其所富之品，卓然絕出者，惟信一州爾；於一州又有所產之地焉〔一〕，貴溪是也。凡產於其地者，金銀、水晶、空青、石碌，怪奇偉麗之物，是皆得而用之。雖貴則富。苟爲所用，則尚安得而貴哉？惟能用其貴，然後爲貴，不曰其人歟？予私疑夫明天子在上〔二〕，闢三舍教養天下士，舉三代之墜典，而嗣成先志，而歲貢，特信未有以異於他州，豈其怪奇偉麗之物勝，而有以掩之邪？蓋怪奇偉麗之物，天融地結，非一朝夕而成，況人也哉！亦必待時而後出，是不獨貴其富，抑亦貴其貴也。予得罪，居太平久之〔三〕，既歸，道金陵，樂其江山風物而不能去，因家焉。間以事來太平，久之，遂有生遊死葬之意。邂逅貴溪鄭君穎叔爲州學

教授，時得一接語，則魁然若不可得而同，淵然若不可得而測。既徙家焉，乃得屢從之遊。而予所舍適在天寧寺側，穎叔投閑，多過其地，予得從容襲之。則前所謂不可者非難同也。蓋有所觀焉；非難測也，蓋有所擇焉。觀與擇，予固不足以當之，而似有以見委之重。予嘗私淑諸人而夷攷之，則高明疏通，練達而不苟，殆非規規於尺寸錙銖之近者。已而訪其在事之詳，則强者下之，弱者振之，程校低昂，如權衡之於輕重，不踰繩墨。而學者得肆其才，隨所區別而條制，舉適其用。上能承教養之義，下能合同異之衆，信乎能用其貴，而貴其所貴者也！夫資其所貴矣，其於人也孰禦焉？比受代，將如京師。方明天子網羅俊傑，極天下之選，而布之周行，穎叔之貴，必有識而薦之於上者。予獨慮予所私淑與夷攷之而信者，或未盡知，故於其行序而申之，以告夫識之者，以備顧問之所及。《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

〔一〕地：原作「比」，據四庫本、宣統本改。

〔二〕予：原作「子」，據文意改。

〔三〕久之：原無，據傳校補。

送戴道人序

并詩

戴道人，金陵富家。家破得命術，與常所論者不同，學士大夫多從授其術者，所論不差毫髮。奉

祖母由廬山涉江州、南廣軍、蕪湖縣，久之，凡沿江諸名士待之如朋友，一口稱其長，且譽其爲人。過太平，予一見知其不凡，已而稱譽維至。予所不可知者壽，而晚日可期，固不足問，又無志思以同授者。然心實愛之，眷眷不欲其去。既告別，輒作詩送之，并示其所向所負如此，而汨沒於窮荒以老，良可惜也。政和二年二月二十日，姑溪老人。

〔附詩〕

懶將身世問窮通，邂逅僧軒一席同。已歎故家如墜葉，可堪白髮共飄蓬。冥搜固出能言外，妙用都歸指掌中。咫尺京師莫辭遠，有雲何患不乘風。《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

折渭州文集序

師曠之聰，離婁之明，非得之天，則豈能見之於視聽？庖丁之解牛，輪扁之斲輪，非得之心，則豈能應之於手？其用雖不同，要之非勉強而至者也。昔之能文之士，亦莫不然。司馬相如、揚雄之於詞賦，司馬遷、劉向之於敘事，李陵、蘇武之於詩，是以其所長自得，而因其所自得者發之於言耳。主於離婁之視，不能代師曠之聽，輪扁、庖丁不能互任其手。故能敘事者未必工於詩，而善詞賦者未必達於敘事，蓋各有所專，而其他雖通，終不得而勝也。諸葛孔明崎嶇戎馬間，本以經綸爲事，而《出師表》、《木槩曲》〔一〕，讀之者不得而優劣，豈任重邁遠之氣，開物成務之才，不期於言而言自

至，非若視聽與手與諸能文者系於一偏，而不可以交舉而相先？信矣，天下之奇才也！公生將家，便馬善射，制勝料敵，乃其所事。而文詞論議，駸欲與古作者並驅爭馳，豈非天得而心通之，忠義激於中，利害動於外，亦不自知其抑揚頓挫，交舉相先，而見於筆下邪？於是知公於前人，幾可以無愧矣。既以世業遺其子彥野，屢立戰功，嶄然出頭角，號名將。彥質、介之，遵公所令，篤於藝學，妙蘊而英發，落筆即在人上。天子得其所爲文，而欲遂易文階，又使從天祿、石渠之游，殆若王良、造父、秣驥子而問途，其志氣已在萬里外矣。公薨，介之緝公遺藁，得詩若干，《陰符經頌》一，邊議若干，奏議若干，總爲若干卷，藏於家，而以序見屬。公一時偉人也，功在朝廷，名在四夷，德澤被於所至之地，而軍民如赤子之慕父，復其言皆足以聳動後世，不止苟爲文詞之士而已，豈待予言而後傳邪？然予辱公知爲深，竊幸託名其傳，故不得而辭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

〔二〕吳對校：「《木樂曲》必有訛奪。」

夾山語錄序

以如是因，得如是果，作如是見，說如是法，不離當處而盡未來際，由無始有以至遍周沙界，然皆本於如是。然雖如是，有一絲頭即是一絲頭，又況一問一答，提唱展演，若偈若頌者哉？夾山長老

既以如是來，復以如是去，又以如是而再住。爲日既久，隨時示現，因物流布，門人緝之以爲《後錄》，乃相謀曰：「我師之道，既已行矣，其說不可以不廣。遂命工鏤板，將使在在處處，皆得而有之。鑽龜打瓦固如是，成佛作祖亦如是。或曰隨緣應感靡不周，何假此而後廣邪？」曰：「以色列見吾，以音聲求我，皆非所以見夾山也。然則夾山何從而見邪？如是如是。」《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

仇池翁南浮集序

元祐末，予從辟中山，實東坡先生幕府。後先生到官，先生謂予曰：「子近離京師，時事如何？」予對曰：「必有所更張。」先生曰：「有所聞乎？」予曰：「無所聞，以意得之爾。」先生曰：「何以得之？」予曰：「是固不難得。蓋平日未有爲先生言者。」先生曰：「人有言，我未嘗不聽，我豈拒人者哉？」予曰：「先生固不拒人，而人自難言爾。」又曰：「願爲我言之。」予曰：「斯言近述〔一〕，而不免謂之有二心。挾二心以幸其術之必售，是可陳於先生長者之前耶？此人所以難言，而先生所以無從而聞也。且垂簾共政，八年於此，主上未嘗可否一事。諸公奏行，將太母之令。太母權爲正，而正固在位也；其未嘗可否者，蓋退託而有所待也。方其政之在我也，豈無捨其舊而求同于我？或有所不納，既不得同，必退而爲異日之謀。今日乃其所謀之時。以八年之所待，則聖志固已定矣。一旦群然而進，如所定者，十有八九，欲不信，渠可得乎？」先生曰：「太母受先帝顧託，保佑

聖躬，主上孝養不匱，承順盡道，共成先帝之志，以圖至治。故八年之間，朝廷清明，天下無事。但恐不與其事者，或有所不知爾。又況人各有心，其可得而同耶？」予曰：「先生父子弟兄，超自窮遠。文學議論（二），流布四方，莫非據古而切於事。比立朝，遂將力行其所言，雖見險猶不止也。今日之事已可知，然而君子消息盈虛，與時偕行，盍居易以俟之？」先生曰：「子之言是也。」又曰：「自是與子相從之日益難得期，與子遊戲於文詞翰墨間，以予其樂。」予曰：「敢不加勉。」既而先生南遷，予亦蹭蹬，祿仕聲聞遂不相接。其家子弟，歲必一至貶所定省，且資其養生之給。其歸，間與予相值，頗能道先生所處之詳。而嶺海之人，時亦隨其所得者告人，蓋擺落萬類，超然幾與造物者游，殆與世相忘矣，非形器中可得而議也（三）。其緒餘土苴，則縱橫造次，落筆皆爲人所取。所到之處，人人得而有之。海熟而珠富，山輝而玉出，凡所采擇，並皆滿足而去。是以殘章斷簡，片文隻字，侈如前日之家有藏也。蔡君家世輦轂之下，軒輊無所系，而能以退爲進，父子之間自爲知己，獨於先生南遷已後所見於抑揚者，博訪兼收，所較他日之得爲備。吾友汝陰王性之實與討論，仍爲手自鈔錄，總若干篇，集成若干卷。性之將適宣城，道太平，蔡君以書并其總目因性之以相示，邀予爲之序。先生即世十餘年矣，門人之在者無幾。方其南遷，予適在左右，而又疇昔相期，蓋有獨得之重者。予雖老且病矣，而承顏接辭，表裏相盡，凡在今日，固莫予若也。因以予所遇本末并論次之，乃世所未知者，是亦先生之志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一〕述：據下文當作「術」。

〔二〕學議：原作「舉業」，據宣統本改。

〔三〕自「得期」至此句「非」字共一〇九字原缺，據宣統本補。

李方叔濟南月巖集序

吾宗方叔，初未相識，得其文於東坡老人之座。讀之，如泛長江，溯秋月，直欲挈雲上漢，不知其千萬里之遠也，爲之愕眙久之而不能釋目。東坡笑相謂曰：「子何諦觀之不捨耶？斯文足以使人如是。謝安蹈海，至於風濤蕩潏而不知返。徐問舟人曰：『去將何之？』子豈涉是境界以追謝公乎？」又曰：「吾嘗評斯文如大川湍注，晝夜不息，不至于海不止。」余曰：「不腆所得亦幾然。」東坡曰：「聞之歐陽文忠公曰：『文章如金玉，固有定價。』不能異人之目也。」已而曰：「或者患其多，子頗覺乎？」余曰：「覺則殆矣，惟其不覺其殆，所以爲斯文也。」比從其遊，稍吃，至於論事，則亹亹不窮，而語亦不甚才。信乎，其响於言而富於文也。從容既久，賦目所更體制，不得而一，乃雜舉而爭長隨定，若不出一人之手。偉麗璀璨，無異入秦府庫，千奇萬騎，目爲之眩瞀而不能已。又若泛剡溪，交流競秀，幾應接不暇。退之謂「人皆劫劫，我獨有餘」者，渠不諒哉！間與之即席分韻，余方點筆據紙，則已爛然滿幅，傾坐賞歎，爲不可跂及矣。未論其工，其敏妙絕倫，殆天賦也。方天下承

平，講明六藝，招來一時人物，宜得《過秦》、《罷擊珠厓》之議論，《上林》、《廣成》之賦頌，以繪藻形容，鋪張揚厲，爲一代之所華煥。昔王勳當儀具衆集之際，五吏分授冊詞，燦然皆給。劉敞下直，且就馬，命遽出，乃倚馬却座，一揮九制。此皆方叔之任也。不幸不及祿以卒，天下知爲文者，莫不惜之。柳子厚謫死窮荒，獨退之祭之以文曰：「子之文章，而不用世，乃令吾徒，掌帝之制。」嗚呼，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也。當有讀其文，或至掩卷流涕，重歎前人一何幸，而退之之言爲不妄發也。方叔沒後八年，其子穎秀川集其文爲若干卷，號《月巖》，以書抵余曰：「願有以序之。」余得方叔之文多矣，集之成，則恨未見也。姑道疇昔之所欣慕，與夫聞之先生長者之言以報之。秀川卓特英發，甚似其先人，蓋駸駸其未已也。政和六年八月十一日，趙郡李之儀序。《永樂大典》卷二二五三七。

跋東坡四詩

近時以筆墨爲事者，無如唐彥猷，其雅致自將，故所錄皆絕俗。其子垆〔二〕，行筆無家法，而近類蔡君謨，然亦自可喜。家世相因，所有多佳墨，未嘗妄與人，蓋非東坡不可得。孫莘老作字至不工，每得佳墨，必悵然思見東坡。方時初入講筵，例有所賜，乃以爲寄爾。東坡捉筆近下，特善運筆，而尤喜墨。遇作字，必濃研，幾如糊，然後濡染。蓄墨最富，多精品。自海外歸至廣州，失船，

舉爲水所壞，良可惜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〇。

〔二〕垞：原作「峒」，據傳校及《宋史》卷三〇三《唐詢傳》改。

跋東坡大庾嶺所寄詩

予從東坡遊舊矣，其所作字，每別後所得，即與相從時小異，蓋其氣愈老，力愈勁也。自海外歸，至大庾嶺上作二詩見寄，其字政與後二帖相類。臨卷慨然，幾至流涕。《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〇。

跋東坡與杜子師書

杜子師，臨淮勝士。予未嘗識其面，頗聞其特立好義，不妄許可。寄食於人門館，與妻孥輩卒歲相保，裕如也。雅善東坡老人，酬唱往來甚款曲。東坡謫儋耳，遂欲盡鬻其家所有，携妻以往相依。未及行，會東坡內徙，乃已。惜其老矣，意其已與世相忘也。此東坡自海外歸時所與書。東坡尤喜淵明詩，在揚州因飲酒，遂和淵明《飲酒二十首》。序其和詩之因，則曰：「將盡和其詩而後已。」既留

海外，卒踐其志。雖《歸去來》亦次韻，今別爲一集，子由作序。《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〇。

跋東坡書多心經

蘇少公嘗爲其先公書是經，施人以薦冥福。長公則因張安道述夢中事，作《楞伽經》，已鏤板矣，今在金山。其他皆未嘗見也。在中山時，謂予曰：「早有意寫《華嚴經》，不謂因循，今則眼力不迨矣，良可惜者。子能勉之否？」予亦僅分黑白，每有愧於斯言也。後偈近似郭功甫家《張長史帖》。《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爲楊元發跋東坡所書蘭皋亭記

明窗淨几，筆硯紙墨，皆極精妍，是人間之至樂，六一居士嘗以是爲自得。至於一時勝流，相與周旋，隨時草木，榮悴參次，則今日之遇，惜乎六一不得而與也。然是樂也，正如朝菌與夏蟲爾，尚何足爲元發道邪？因載所自得者，以系歲月。《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又跋東坡蘭皋園記

世傳《蘭亭》，縱橫運用，皆非人意所到，故於右軍書中爲第一。然而能至此者，特心手兩忘，初未嘗經意，是以僚之於丸，秋之於奕，輪扁斲輪，庖丁解牛，直以神遇而不以力致也。自非出於一時乘興淋漓醉笑間，亦不復能爾。故曰以瓦注者全，以鉤注者巧，以黃金注之則昏。東坡此字，其亦得之於是歟！不然，豈復度越常日之書遠甚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東坡玉盤盂詩後

東坡守東武，得異花於芍藥品中，既已名之，又即席賦二詩以誌其事。異時聞其語并得其詩，花則未之見也。崇寧四年冬至後七日，陽翟人傅君仲訓偶出花圖相示，而東坡小楷二詩於其下，蓋當日本也。予得此花，又見其字，泫然流涕，因次其韻。《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永樂大典》卷九〇七，《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東坡帖

東坡從少至老，所作字聚而觀之，幾不出於一人之手。其於文章，在場屋間與海外歸時，略無增損。豈書或學而然，文章非學而然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九三。

跋東坡觀音贊

余將卜葬亡妻，愛金陵山水之勝，覬得卜以成所志。或傳南城有其地，遂訪焉。早飯於崇因，其長老欽，余二十年之舊也。謂余曰：「子胡不禱於吾觀音大士？」余即如之。既作禮，欽曰：「東坡南遷，嘗禱而應，遂頌之，前人爲刻石。後有詔，所在東坡文皆毀棄，前人不忍違。」余問石所在，曰：「幾碎矣。」索之力，乃得於庫中米廩後，塵土深數寸。稍曳出，加湔洗，而燦然如未嘗毀者。蓋是石先刻馬祖、龐居士像，用其餘刻頌像，已斷裂，而頌獨完。相與贊歎曰：「大士妙智力，其驗無所不見。」欽曰：「毀之人固在也。」呼出問焉。方毀時，惟恐其不碎，用巨斧，斧數十，應斧斷裂矣。因指示，輒大驚曰：「今安得如是？」不覺禮十餘拜而復歸故處。恭惟大士之靈，豈獨堅信心於

人，遂此示現，殆與吾東坡疇昔作大緣事，故相感如是。欽邀余記其事，余亦幸其有應於得卜，於是乎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至大金陵新志》卷一一下。

跋蘇黃衆賢帖

東坡帖，乃其子邁所作，亦自可喜。大抵蘇氏諸子，源同派異，種種皆有過人處。魯直成就諸甥之意，可謂盡矣，故率然自知，類不相遠，蓋一本於舅氏也。少遊自以書名，行筆有秀氣。無咎駸欲度驂騑，要亦不凡。睿達特立不群，遂能名家，雖未可入神，蓋可入妙。然未嘗以書經意者，未易窺藩籬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九三。

跋蘇黃陳書

東坡嶺外歸，所作字多他人詩文，似是有所避就然也。魯直晚喜荆公行筆，其得意處，往往不能真贗，此乃未入川時所作。瑩中作小楷，有秀氣，時拘窘，自爲羞澀，或未免墮羊欣域中，是帖輒放肆有精神，蓋與之相別六七年，豈所謂隔宿不問道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東坡先生書圓覺經十一偈後

諸佛菩薩以慈憫故，發大誓願，度脫一切有情，隨所因地而出見於世。是以願力昭示，不謀而同，種種利益，無一毫髮自吝。東坡老人以文學議論師表一代，忠孝強果，獨立不懼，蓋其尊主愛民之心篤於誠慤，豈非願力昭示，隨其所因而出見者歟？不然，安得雍容純熟，略無退轉之如是也？政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門人李之儀謹題。《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東坡事類》卷二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戚氏

中山控北虜，爲天下重鎮，異時選寄，皆一時人物。然輕裘緩帶，折衝樽俎，韓忠獻、宋景文公而已。元祐末，東坡老人自禮部尚書，以端明殿學士加翰林院侍讀學士，爲定州安撫使。開府延辟，多取其氣類，故之儀以門生從辟，而蜀人孫子發實相與俱。於是海陵滕興公、溫陵曾仲錫爲定倅，五人者每辨色會於公廳，領所事竟，按前所約之地，窮日力，盡歡而罷。或夜，則以曉角動爲期。方從容醉笑間，多令官妓隨意歌於坐側，各因其譜，即席賦詠。一日，歌者輒於老人之側作《戚氏》，意

將索老人之才於倉卒，以驗天下之所向慕者。老人笑而領之，邂逅方論穆天子事，頗摘其虛誕，遂資以應之。隨聲隨寫，歌竟篇就，纔點定五六字爾。坐中隨聲擊節，終席不問他辭，亦不容別進一語。臨分曰：「足以爲中山一時盛事，前固莫與比，而後來者未必能繼也。」方圖刻石以表之，而謫去，賓客皆分散。政和壬辰八月二十日夜，葛大川出此詞於寧國莊，姑溪居士李之儀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八。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全宋文卷二四二一

李之儀 一四

跋山谷帖 一

紹聖中，詔元祐史官甚急，皆拘之畿縣，以報所問，例悚息失據。獨魯直隨問爲報，弗隨弗懼，一時慄然，知其非儒生文士而已也。既而得罪遷黔南，從戎凡五六年而後歸，展轉嘉、眉，謁蘇明允墓，上峨嵋山，禮普賢大士，下巫峽，訪神女祠，寓荆渚。久之，召爲吏部郎，辭不拜，就假太平守。踰年方到官，纔七日而罷。所至遮道迎觀，如李泰和；其去也見思，如文翁。自是屹屹宇宙間，幾與三蘇分路揚鑣矣。嗚呼，充之至此，可無憾於踐形者。然書法亦足聳動後世，固以人爲重，要亦自能名家也。草第一，行次之，正又次之，篆又次之。《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九三，康熙《江西通志》卷一九六。

跋山谷帖 二

魯直於親舊間，上承下逮，一以恩意爲主。故先生長者，往往爲之斂衽者，不獨以其文詞翰墨。而張向者，其從母兄也，爲夔路轉運判官，輒奏徙魯直以避嫌，而向亦不能顯。嗚呼，聖日其可欺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晉州學銘

荆公解美字從羊從大，謂羊之大者方美。今同、華間，羊之胡頭者，其重至百斤，食之，信天下之美味不能過也。趙景修獨以爲不然，云：「四方之味，惟適口者爲美，何獨羊之大者哉？」此固非通論，蓋貴公子輩特以人爲輕重高下，未嘗毫髮出於己。審如是，予將從天下之所同，以回其迷妄，雖得罪且無憾。是猶魯直之文見擠於今之學者，可勝歎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草字

魯直晚年草字尤工，得意處自謂優於懷素，此字則曰：「獨宿僧房，夜半鬼出，來助人意，故加

奇特。」雖未必然，要是其甚得意者爾。《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書摩詰詩

曾子固謂蘇明允之文，豐而不餘一言，約而不失一辭，雖《春秋》立言，亦不過如是。槩而論之，惟明允可以當此，非子固亦不能形容至此也。魯直以摩詰六言詩方得其法，乃真知摩詰者。惟其能知之，然後能發明其秘要。須咀嚼久，始信其難。然則何獨詩邪？凡落筆皆能如明允，斯可與論文矣。魯直此字又云：「比他所作爲勝。」蓋嘗自贊，以爲得王荊公筆法，自是行筆既爾，故自爲成特之語。至荊公飄逸縱橫，略無凝滯，脫去前人一律，而訖能傳世，恐魯直未易到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山谷讀中興頌詩

元結云：天子幸蜀，太子即位於靈武，上皇還京師。杜甫《杜鵑》詩云：「杜鵑暮春至，哀哀叫其間。我見常再拜，重是古帝魂。」又云：「生子百鳥巢，百鳥不敢嗔。仍爲餒其子，禮若奉至尊。」又云：「君看禽獸情，猶解事杜鵑。」書天子幸蜀者，猶天王狩河陽也。書太子即位者，猶不當即位

也。書上皇還京師者，不應尊而尊之，非其志也。還猶來歸，而京師者，上皇之故物也。哀哀叫其間者，哀其播遷而終不反正也。見而再拜者，痛憤其失所也。非其巢而輒生子與餒之者，謂能知恩而識序也。卒云猶解事之云者，嫉之之甚也。語言出於二人，而忿世嫉邪，互相表發，出於一律。蓋甫而後，未足與議先後也。聖人之言以法萬世，故能吟詠情性，以諷其上。而《春秋》不沒其實，以示一字褒貶者，正在於此。《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草書漁父詞十五章後

家貧不辦素食，事忙不及草書，此特一時之語爾。正不暇則行，行不暇則草，蓋理之常也。間有蔽於不及之語，而特於草字行筆，故爲遲緩，從而加馳騁以遂其蔽。久之，雖欲稍急，不復可得。今法帖二王部中，多告哀問疾，家私往還之書。方其作時，亦可謂迫矣。胡不正而反草邪？此其據也。然而非所造直與神遇，則安能至是？亦足以自成一家而名於世也。崇寧二年九月三十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六、七七。

跋山谷書

前三帖，元祐中在京師時所書；後一帖，似是離西川後所作。嘗自謂後來之字方近古人，亦必自有得處，他人不得而低昂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二詞

當塗僻在一隅，與淮南、兩浙皆接境，距京師亦不甚遠。溪山之秀，飲食之富，他處未易過之。異時爲守者，多薦紳間知名士，來者往往愛之，以故流傳以爲勝地。然獨無文詞翰墨表發其勝，不免有異同之論。魯直自放廢中起爲吏部郎，再辭不起，遂請無爲、當塗，而得當塗，猶蹭蹬幾年方到官。既到，七日而罷，又數日乃去。其章句字畫，所留不能多，而天下固已交口傳誦，欲到其地，想見其真蹟及其所及之人物，皆不可得爲不足。由是當塗鼎然真東南佳處矣。事固有幸不幸者，其來已久。卓然自起，足以見稱而有託，特無有力者以發明之，則淪落湮沒，遂同腐草者固不少。如蘇小、真娘、念奴、阿買輩，不知其人物技能果何如，而偶偕文士，一時筆次夤緣，以至不朽，則所謂幸者，詎不諒哉！如歐與梅者，斯又幸之甚者焉。余居當塗凡五六年，魯直所寓筆墨無不見之，獨求此

二詞竟不知所在。比遷金陵又二年，一日楊君庶之以書見抵，并以之相示而求記其後，方知在楊氏，蓋深藏不妄示人也。楊君豈以余與魯直厚，故見諉，而久之方出者，亦或別有所謂邪？

所謂歐與梅者，皆當塗官奴也。魯直賦二詞，且有詩云：「歐靚腰枝柳一窩，大梅催拍小梅歌。舞餘細點梨花雨，奈此當塗風月何！」蓋爲是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魯直頤庵記後

古人謂「一句合頭語，萬古繫驢橛」。魯直銘法清道人頤庵，引《頤》卦中義，作合頭語，予竊疑之。魯直具正徧知，爲世矜式，不應如是。然予與之厚，雅愛其善遊戲，而於遊戲中未嘗不出眼目。清不知何許人，而其去不知幾何時，今逢老又葺以待靈源老人，使魯直而在，不知復作何語，以爲回互。而靈源既居，人亦將何以拈魯直之語也，魯直不得而見矣。靈源又與予相遠，予昔與李道甫相遇於洪覺範之坐，或問道甫曰：「覺範將升清涼高坐，道甫不可不出問話，可以遞相布施，開人天眼目。」道甫曰：「何問之有，我當推倒禪牀，拗折拄杖，喝散大眾而退。」覺範曰：「真作家手段，但恐徒有其語爾。」覺範既不及升座，而此段因緣儻尚在也，試爲予呈示靈源，遂請拈魯直之語，因書見報。隔宿不問道，兼欲知道甫別後進退如何爾。《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山谷所書藥方後

凡物以資品爲上，此造之者所命，而未易一毫髮低昂也。魯直第一等人，其可見者皆如之，斯人不可得而見矣。流傳到眼，幾至出涕。崇寧五年十月十九夜。《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米元章書儲子椿墨梅詩

予嘗評元章書，回旋曲折，氣古而韻高，上攀李泰和、顏清臣爲不足，而下方徐季海、柳誠懸爲有餘，未易咫尺論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元章所收荆公詩

荆公得元章詩筆，愛之而未見其人。後從辟金陵幕下，既到，而所主者去，遂不復就職。荆公奇之，挽不可留。後親作行筆，錄近詩凡二十餘篇寄之。字畫與常所見不類，幾與晉人不辨。頃見此

字，乃知荆公未嘗不學書也。元章懷舊戀知，故過其墳爲之□形容，讀其詩可得其意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元章書 一

服古衣冠，凡所運用，必欲絕俗，故往往以戲謔之名加之。苟盡棄是等事，一切如行筆，則其可以砍額望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元章書 二

米元章爲蔡河撥發，王元龍爲京西北路常平，蓋當日所通書也。元章與余甚善，余於其字，每心期之而終不能一到，一見一爲之注目久之。《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元章與術人劉思道帖

是非邪正，亦可以移於好惡，至黑白曲直，則不得而移也。於是乃有以曲爲直，以白爲黑者，往

往從而和之。蓋不得而詰，非詰之難，知所詰爲難。元章作字，信所謂曲直白黑，而好惡輒爲之易位，余嘗病之。近吾友張文潛評其書，幾在鍾、王季孟間，然後余所病者，不藥而愈。思道好古喜善類，藏其書過於尺璧寸珠。異時非其人，勿妄出。一出當使擊節不已，則余與文潛實在其末光焉。崇寧五年正月二十四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黃米書

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吳強晉而霸越。或以謂景修其庶幾乎。予曰：子貢，孔門之高弟，亦孔門之罪人也。方是時，彼五國者，特無人耳；不然，匹夫安能搖唇鼓舌，遂獲逞於其間者哉？黃米以書名天下，亦景修之希驥也，可不謹邪！《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九。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采石三亭詩

王德循，余見其初勝冠時，如王良、造父秣驥子而問途，氣已無萬里矣。異時夭矯盤薄，遂欲從八龍游於瑤池之上，信余初所見爲不謬也。瑞竹後堂，當暑如在冰壺間，四五可人實相周旋，而循携茶見飲，因出此紙邀余作此字。方采石僧作三亭，求名與詩，乃用以報之。或者謂我詩之遂題破此寺

矣，故返其狂率而扶持之。未知果可以扶持否邪？要之，三亭既新，陳迹炳然，亦未易能破也。所謂四五可人者，釋景祥、惠日、丁希韓、釋文舉。姑溪居士書。《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吳思道詩 一

東坡嘗謂余曰：「凡造語貴成就，成就則方能自名一家，如蠶作繭，不留罅隙，吳子華、韓致光所以獨高於唐末也。」吳君詩咄咄逼近時人，未易接武。余雖未識其面，呻吟所傳，感歎不已。聊摘其警策，以實來素。姑溪李之儀。《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吳思道詩 二

文章要當先凌歷而後收斂，正如坐而後立，立而後走也，豈遂以得坐立間者，便期於行走？自下圖高，固余所病，而嘉甫乃以是置定論於予，不其虐哉！思道近詩，度越唐人多矣，豈融、惲所能彷彿？其妙處，略無斧鑿痕，而字字皆有來歷。論詩如舒王，方可到劇摯之地。編四家詩，從而命優劣，茲可見也。政和五年二月十四日，之儀書「一」。《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二〕文末原註：張大亨字嘉甫。

跋吳思道小詞

長短句於遣詞中最爲難工，自有一種風格，稍不如格，便覺齟齬。唐人但以詩句，而用和聲抑揚以就之，若今之歌《陽關詞》是也。至唐末遂因其聲之長短句，而以意填之，始一變以成音律，大抵以《花間集》中所載爲宗，然多小闕。至柳耆卿始鋪叙展衍，備足無餘，形容盛明，千載如逢當日。較之《花間》所集，韻終不勝，由是知其爲難能也。張子野獨矯拂而振起之，雖刻意追逐，要是才不足而情有餘，良可佳者。晏元憲、歐陽文忠、宋景文，則以其餘力遊戲，而風流閒雅，超出意表，又非其類也。諦味研究，字字皆有據。而其妙見於卒章，語盡而意不盡，意盡而情不盡，豈平平可得彷彿哉？思道覃思精詣，專以《花間》所集爲準，其自得處，未易咫尺可論。苟輔之以晏、歐陽、宋，而取舍於張、柳，其進也將不可得而禦矣。《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石曼卿一疏墓詩

曼卿跌蕩不羈，劇飲，尚氣節，視天下無復難事，不爲小廉曲謹以投瓦合。非獨不爲而已，一有

相值，藐然不少降意。若此等輩，終身不敢輒窺藩籬也。方時天下無事，嘗感慨論列，引物連類，一切取律古人。君相心奇之，而適以多事爲戒，故不果用。雖在秘書，不屑夜遊，浮沈里巷間，見者如遇於煙雲中。與所善飲酒家，其命至無筭，竟席不交一語引去，至今指其地爲神仙所降。方大醉，開省西門，卧大慶殿廡下，衛士前呵，問已，而知爲曼卿也，率辟易，以手加額上，嗟側而去。年纔五十餘，竟死於小官。大鵬尺鷃，九萬里而圖南，與夫自決於檜榆枋者〔二〕，固不可同日語。橫海之鱣，睨睨於蹄涔盃杓之間〔三〕，欲求合於一轍，蓋難矣，安得不叢驚聚駭，或譏且罵邪？要亦如吾所素而無愧焉可也。文詞翰墨，乃其餘事。既不得用，聊復譎譎所好，姑玩勝日。而流傳相夸，覽之亦足以彷彿其平生爾。崇寧三年八月一日。《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九〇七，《姑溪題跋》卷一。

〔二〕決：原作「抉」，吳對校：「抉改決，見《莊子·逍遙游》。」

〔三〕睨睨：原作「鯢睨」，宣統本作「睥睨」，此據四庫本、傅校改。

跋曼卿帖

寶元、康定間，上方勵精政事〔二〕，招徠天下賢俊，故得人之盛，超軼前古。其遺風餘烈，使後

之人一歷耳、一到眼，莫不頽然追誦，聳然興起，恨不得亟與之俱，而遂相上下也。曼卿用雖不盡其才，然文詞筆墨，照映流輩。人有得之者，不異南金大貝，什襲珍藏，以爲子孫不朽之傳。況其先世從遊之舊迹同，而情相好者哉？宜其尺牘交馳，委曲展轉，尤足以見其傾盡。而一時傳玩，不獨其風流趣尚可以互相表發，且以知當時文物之勝，信非前世所能先後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六藝之一錄》卷三三七，《佩文齋書畫譜》卷七六。

〔二〕上：原作「王」，據《六藝之一錄》改。

跋黃正叔帖 一

胡昭、索靖、韋誕俱學書於張伯英，羊欣謂昭得其骨，靖得其肉，誕得其筋。蓋以肥瘠爲定，則肉不勝骨，骨不勝筋明矣。鍾繇問蔡邕筆法於誕，而誕不與，以至搥胸嘔血，魏太祖以五靈丹救之得活。誕死，使人發其墓方得之。是知用筆之法，正所謂如錐畫沙，如印印泥，乃爲極摯。余歷覽近日號能書者，獨於正叔得之。不惟得用筆之妙，其位置典刑，於誕幾何而不相先後邪？魯直輒以聖美之評少之，以余所見，魯直乃自謂爾。惜乎，正叔今已失明，則此書不復可得，亦如伯時右手之廢，而畫筆自絕也。崇寧三年八月十日，之儀題。《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黃正叔帖 二

正叔高標清致，雖在烈日塵埃中，見其字，想見其人，清風颯然，不召自至。然其少所許可，介潔不撓，獨於魯直委曲傾盡，每見一語，必手錄，因而其字所流傳者，多魯直語。正叔既病目廢，而魯直死矣，讀之慘然流涕。《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六藝之一錄》卷三四五，《佩文齋書畫譜》卷七七。

跋小重山詞

右六詩，託長短句，寄《小重山》。是譜不傳久矣，張先子野始從梨園樂工花日新度之，然卒無其詞。異時秦觀少游謂其聲有琴中韻，將爲予寫其欲言者，竟亦不逮。崇寧四年冬，予遇故人賀鑄方回，遂傳兩闕，宛轉紉繹，能到人所不到處。從而和者凡五六篇，獨得游酢定甫一篇，并予所繼者次第之。會沈端卿彥國六人於瑞竹方丈，彥國出此紙，因以識之。諸上善人，隨喜作觀，定似天津橋上看弄猢猻，不知忠國師見之如何下語？《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再跋小重山後

予與方回相別五六年，邂逅江上，未及見，首折簡問勞，甚勤懇。其末云：「比多長短句，安得與君抑揚於尊俎間，以尋平日美況？」未幾遽以相及，每爲之呻吟紉繹。未必中律，要將披寫倦滯，如與之周旋時，有彷彿其妙處。輒次第之，庶幾知所警策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題賀方回詞

右賀方回詞。吳女宛轉有餘韻，方回過而悅之，遂將委質焉，其投懷固在所先也。自方回南北垢面蓬首，不復與世故接，卒歲注望，雖傳記抑揚一意不遷者，不是過也。方回每爲吾語，必悵然恨不即致之。一日莫夜，叩門墜簡，始輒異其來非時，果以是見訃。繼出二闕，予嘗報之曰：「已儲一升許淚，以俟佳作。」於是呻吟不絕韻，幾爲之墮睫。尤物不耐久，不獨今日所歎。予豈木石哉？其與我同者，試一度之。《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凌歊引後

凌歊臺，表見江左，異時詞人墨客形容藻繪，多發於詩句，而樂府之傳則未聞焉。一日會稽賀方回登而賦之，借金人捧露盤以寄其聲，於是昔之形容藻繪者，奄奄如九泉下人矣。至其必待到而後知者，皆因語以會其境，緣聲以同其感，亦非深造而自得者，不足以擊節。方回又以一時所寓固已超然絕詣，獨無桓野王輩相與周旋，遂於卒章以申其不得已者，則方回之人物，茲可量已。《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魯公帖 一

魯公墨蹟傳於今者，惟此數帖，予皆得而臨之。後每見，每爲之展轉肝膈間。以扣其佳處，竟不能彷彿，乃知古人用意精微，非今人所可到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魯公帖 二

魯公以正書取重，然不見其行，亦不知其超然遠韻。蓋不如是，不足爲魯公也。《姑溪居士文集》

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魯公題記後

文詞字畫，入人易深，然於立身行己，了不相干。魯公忠義，皎如星日，獨以字畫，幾至蒙昧。要之，精於藝者，不可不謹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瘞鶴銘

趙景修歸自金陵，會於瑞竹藏院，凡七人：陳元俞、楊元發、明叔、張德夫、覺夫、李端叔。覺夫出此書相示，世以爲右軍書，或謂其語不類晉人，然卒不能辨也。自歐陽文忠公指華陽真逸乃顧況道號，遂知爲唐人書爾。後襲前說者，必相與排詆，殆不復容是正。其如知耳而不知目，天下之公患。吾知爲佳字耳，何必紛紛於唐晉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樂毅論

高紳爲湖北轉運使，道中聞砧聲清遠，因得此本於其覆□，而已斷裂矣。遂載以歸，完理緝綴，櫝以木箱，所可辨者如此。後世之傳布，皆止於「海」字，則其碎而不緝者，良可惜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荆公金剛經書

骨多肉少則瘦，肉多骨少則肥。惟骨肉相稱，然後爲盡善。或謂荆公知骨而不知肉，今見此經，則知傳者不識荆公書，遽以常所見清勁爲瘦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李衛公書

予讀《紅拂妓傳》，得衛公之爲人，蓋此書已落第二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〇。又見《姑溪題跋》

全宋文卷二四二三

李之儀 一五

跋荆國公書

魯直嘗謂學顏魯公者，務期行筆持重，開拓位置，取其似是而已。獨荆公書得其骨，君謨書得其肉。君謨喜書多學，意嘗規摹；而荆公則固知其未嘗學也，然其運筆如插兩翼，凌轢於霜空鵬鷃之後。此其晚年所作，紙上直欲飛動，信所謂得之心而應之手，左右逢其原者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荆公所書藥方後 一

用藥如用人，非知其必可以任此責，則未嘗輒用，故能終始以收其功。古之人多用單方，蓋識病

知藥乃如是。後人浸昧茲理，遂雜用諸品，至有君有臣有使，強自主宰，以文其所昧，良可歎也！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荆公所書藥方後 二

作字爲文，初必謹嚴於時，造語須有所出，行筆須有所自，往往涉前人轍跡，則爲可喜。久之，語以不蹈襲爲工，字則縱橫皆中程度，故能名家傳世，自成標準。凡學者從此卷首尾求之，當知吾言爲不妄發也。宛陵巨孝叔書，余三十年前曾見於李正叔家，宛陵乃其人也。最後一絕，集中不載，固未嘗見。《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荆公薦醫生德餘奏草

始余居當塗，蕭然環堵間，人不堪之日，一秀眉明目，持刺字前見，如有位與有聞於時者，逡巡前後，却而不敢進。余亟與之接，則以醫自名，稍即之，蓋有識，能文詞，表表秀出一時之士也。云：「我以君流落至此，邂逅此行，故相過焉。」又云：「我家金陵，世以醫行。先人從王荆公遊，寓於家學，實則雅相師友者。荆公屢勉其進取〔二〕，而辭焉，曰：『是亦爲政，奚其爲爲政？』醫與仕

何擇？能不愧於人，不作其行足矣！』荆公曰：『子果不凡也。』即以其術上之，其所草奏，則當時親筆，我以是藏之。非謂荆公而有夸也，姑誌一時之事，以見我先人之所不可奪。」余未之信，遂請見其藏，而聊識於後。比徙金陵，居久之，而後信其所守爲不妄，相與周旋，日愈親而愈可愛。然其相過〔二〕，不辨色，則燭下。問之，乃以病告者戶外之足相踵也。其來至奔走旁數百里地，得一脉，死生無所憾；得一藥，無異自天而下。巧發奇中，藥入病去，如易置肘腋。獨不與在事者俱，而在事者亦莫之知也。余與所待哺者，皆恃以安。而日下徐德父兄弟亦深知之，嘗曰：「德父兄弟，君子也，我得其知，而君實先焉，他不復計。」其名修，字德餘。大觀二年八月十一日書。《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二〕公：原無，據四庫本補。

〔三〕其：原無，據傅校補。

跋荆公補成良臣充太醫生奏草後

山濤啓事，蓋以一時人物爲己先務，故上自朝廷公相，下至草澤方伎，山所啓者，往往名世。荆公自任以天下之重，固不可與濤比，然其所因與夫因之者則異也。崇寧三年十月二十四日。《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君謨帖

東坡老人謂君謨書爲世第一。要之，知書爲難，能者乃信此語。《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君謨荔枝帖

學書主於行筆，苟不知此，老死不免背馳。雖規摹前人，點畫不離法度，要亦氣韻各有所在，略不繫其工拙也。君謨自少以能書得名，至老以作字爲悅。然行筆遲，肉勝骨。而此帖乃反是，疑得之倉卒間，或粉紙枯澀，運墨不勝而然。其如堅勁不撓，備盡衆體，信一代之師表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六藝之一錄》卷三三九，《佩文齋書畫譜》卷七六。

跋韓次玉家君謨隸真行草書

君謨善書多學，絕備衆體。蓋前輩善作字者類如此，惟不爲筆所制，故無不適宜也。建中靖國元

年某月日，次玉具飯，仲孺述之，端叔作客，并試常和舊墨，飲小鳳團茶。時久雨乍霽，霜天陰徹，極爲勝遇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文安國篆

景修談金陵近事，亶亶皆可人意，非細繹展轉，不能中程度，諧律呂。文安國，予與之遊三十年，善論難，劇談切中，尤得於樽俎間爲多。嘗謂其宿構預計，不如是，必有脫略可指議處。然篆筆方嚴勁正，未嘗妄立一筆，豈舌端筆次，自應相契故如是，抑機警爽悟，不謀而然邪？聽言觀書，如會茲境，可勝慨歎！《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蘭亭記

貞觀中，既得《蘭亭》，上命供奉搨書人趙模、韓道政、馮承素、諸葛貞等各搨數本，分賜皇太子、諸王、近臣，而一時能書如歐陽、虞、褚、陸輩人皆臨搨相尚，故《蘭亭》刻石流傳最多。嘗有類今所傳者，參訂獨定州本爲佳，似是鑄以當時所臨本模勒，其位置近類歐陽詢，疑詢筆也。此石已爲薛向取去，見在向家，而定州石刻又從而傳模者，然亦不能辨真贋。若諦觀錙銖，則較然相遠矣。

此乃向家本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雲麓漫鈔》卷六，《蘭亭考》卷五，《姑溪題跋》卷一。

跋遺教經

書學盛於魏晉，至唐漸衰。然當時猶以爲事，故卓然名家者班班可紀。中葉以後，如徐季海輩號能名，以歐、虞諸人槩之，則殆不可同日語。頃見季海所作《圓覺經》，字如菉豆大，精神位置，無一毫髮可以指議。則其所學，非一朝夕而能至此也。大抵唐人善寫經，而寫經字多出一律。歐陽文忠公謂此經爲經生所作，恐未必然。其格韻頓挫，非士人知書學、善行筆者不能到。謂之晉人書則不可，惜其名氏不傳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麻姑壇記

作字大至方丈，小至粟粒，其位置精神，不差毫髮，然後爲盡。如以此字與《中興頌》參校，當知余言爲信。《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陳伯脩帖

吾友陳瓘瑩中嘗謂予曰：「行己有恥，不懈於位，建安陳師錫伯脩異日當近之。」余固未識伯脩，姑以瑩中之言竢之。一日，清羸少年後，一大面長人邂逅於葉唐懿中美之座。既去，中美曰：「是少年則陳伯脩，而大面則某人也，頗識之否？」予曰：「伯脩得於瑩中已久，而彼將奈何？」中美反脣而不答。後伯脩登上第，一命湖州掌書記，特表見於東坡老人。赴逮之際，天下識與不識，已想見其人。比權御史，論事不合，亟去。已而校秘書，歷中臺，出使爲州，再踐御史，堅勁豈弟，所至卓然，予遂與之甚厚。而泛觀夷考，則吾瑩中之言反近之，而未盡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趙汝霖帖

趙君學《九成宮》、《刻漏銘》，於正書尤工，刻出，殆咄咄逼真矣。其行書則別是一家，不知何所從來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慎伯筠書

治平中，錢塘元積中子發守山陽，樂士，喜談笑。山陽介東南舟車之衝，以故客至殆不容館穀。伯筠嘗岸幅巾，著芒鞋，見子發於清晨盛服聽覽之際，子發爲之倒屣。即謝他客，輟所事，命酒三斗，挹大觥以沃之。語諄諄勞苦，欽擁之不已。伯筠直視取醺，了不與酬對，酒盡，翻然引去。州人謹傳曰：「吾使君有是客，可不往敬邪？」戶外之屨，至無少間。伯筠多作字，出廋詞爲謝，而口未嘗啓也。予爲兒童時，亦往見之，輒謂予曰：「家何在？將奉報。」明日既至，索酒滿引，揮滿壁而去。方時子發募州人作新橋，甫成矣，請伯筠記之。適據一大几，隨請題几上。州人亟模之石，相與率百金爲謝。伯筠怒目叱去，清晨拏小舟徑歸，子發走十餘輩挽之不回。嗚呼，世豈復有斯人哉！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佩文齋書畫譜》卷七六，嘉慶《西安縣志》卷四七。

跋論坐位圖

魚朝恩擅國賣權，後世言惡則必稽焉。然魯公名重一時，特降意交接而拳拳以納於正，固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要亦未始輒忘其本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沈睿達帖

予官四明，與睿達爲僚時，纔二十餘。雖□□□□□好書，而漫不識其徑路，始問津於睿達，而特展轉開曉。後不能副其勤，要亦不忘所自。其所見曉，至於近古無蹈姿媚，以悅可世俗爲工。今則沒溺，殆不容出頭矣，每有愧於斯言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懷素帖

草書以精神爲主，傳模既已失真，又恐流傳分布，纔見行筆次序爾。要知骨肉俱無安，可語精神邪？懷素字頗肉多，當時固已調之，云憨肥和尚，豈能作清勁字？是後稍就瘦硬，蓋亦非其故步矣。《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古柏行後

或謂子美作此詩，備詩家衆體，非獨形容一時君臣相遇之盛，亦所以自況，而又以憫其所值之時

不如古也。第深考之，信然。作者苟能周旋於其命意造語之際，於詩、於履踐皆可追配昔人，不當止謂之詩而易之。蓋自《風》《雅》之後，正宜有取於此。世無孔子，故單見淺聞，有所分別，良可歎也。政和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積雪初霽，希韓、德循携茶相期於天寧圓若虛首座之天竺軒，希韓出此紙見邀作字，輒以是應之。既終，二君又作山藥、芋頭、蘿蔔、晚菰號甜羹爲潤筆，真一段佳事。會者天寧慶西菴琳禪、鑑仁。姑溪老農書。《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九二，《姑溪題跋》卷一。

跋畫贊洛神賦

《畫贊》在丁文簡公家，熙寧初，予與公之孫義農上民遊，嘗密以相示，錦囊什襲，非甚款好，不妄出也。後十餘年，始見石刻，流落訛缺，無復完本，不知真蹟果何在邪？《洛神賦》乃絹上書，在周安惠家。安惠之孫延年翁孺尤見厚，每過其家，必傳玩久之，其後無聞矣。是書亦莫知所託，可勝悵然！《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一。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春秋後

春秋之世，先王之迹猶在，故一言之出，盛衰存亡繫之。孔子因而是是非非，以詔後世。左丘明隨事而解之，炳如星日。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丘明與有力焉。然《詩》《書》所述，訓其未然之教；而《春秋》之法，示其已然之實。至文辭之所研，紀叙之該貫，學者所當洗心，不獨惟法之可信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邵仲恭書

邵仲恭字秀有餘而老不足，余以是知其爲不壽也。諸帖皆陝西轉運使時與李獻父者，語嚴意重，所以事尊親前輩當如此。《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醉吟先生書

醉吟老人固善書，而未嘗以書自名，真善書者也。正行蓋嘗見之矣，獨小字今始得之。使古人復

作，余未知其先後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歐陽率更書

此碑於歐陽率更書中爲第一，於今所傳正書爲第二，從一點一畫求之，無一毫髮舛舛，信所謂如錐畫沙，如印印泥者。舊藏西京范忠獻家，今則破碎，殆不勝摹印矣。此亦近所摹者，其補葺僅能成帙，而不知他日又何如也！拊卷增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古帖

叙事有法度，殆無一字虛設，非老成於文學者不能至是。似是呂文靖公所書，元方、嘉問皆呂氏子弟名字。余未嘗見文靖書，故不敢直以爲是。《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吳仲鹿書

前輩於其所事無不盡，仲鹿作此字時已老矣，想見其人，覽之增敬。《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

《姑溪題跋》卷一。

跋儲子椿藏書帖

凡書精神爲上，結密次之，位置又次之。楊少師度越前古，而一主於精神。柳誠懸、徐季海纖悉皆本規矩，而不自展拓，故精神有所不足。或謂作字正如習馬，步驟馳騁，各有先後，一失其節，御者所愧，至其奔軼絕塵，則乃能見其材。魯直草字有類誠懸、季海與夫馬之在御者，正書、行書則爽秀爲多，要之，足以名世也。大觀二年八月四日，姑溪居士題。《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跋梅聖俞與郭功父詩 一

余爲兒童時，誦《采石月》詩，愛其詩，想見其人。既見其人，則知聖俞僅能識其詩爾。今得盡觀其所與詩帖，亦與余疇昔所期無以異，豈所謂仁者見之謂之仁？崇寧二年十月十九日汝墳劉晦叔、建安游定甫、趙郡李端叔。《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永樂大典》卷九〇九，《姑溪題跋》卷一。

跋梅聖俞與郭功父詩 二

聖俞以詩名世，一時偉人合力挽之，而竟不得進，晚始爲國子監直講，唐書置局，僅得與討論。書成，將用爲館職而死矣。命不可控，乃至是邪！或者云亦可爲功父三歎，余以爲不然。聖俞得名如是，故如是而止；功父之名不止如是，將不止於是，孰謂命終不可控哉？崇寧二年十一月一日。《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永樂大典》卷九〇九。

題柳子厚三戒後

余讀柳子厚《三戒》，未嘗不反覆而屢歎，竊謂倫類中豈復有是事，特子厚出奇以爲警爾。晚遷江上，遂於衣冠中遍見之，乃知子厚所戒爲不誣。初有疑於異類，而今輒見之於人，而又傲然歆豔一隅，方且有臨之者，是可駭也，可勝歎邪！雖賢者於禍〔二〕，可得而逃哉？《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二〕賢者：原缺，據四庫本補。

題所和丁希韓詩後

姑溪居士將有墳山之役，車載脂，馬已勒，僕夫以日暮途遠爲告。甫命駕矣，有當其前者，頭不裹而髮鬚鬢，頷無鬚而立踉蹌，持短封顧余，欲持而不能語。詰之，亦不答。比發封展玩，則吾希韓之詩。噫，數十語之間，鋪叙一場佛事，了無毫髮可間其隙。雖欲不報，其可得邪？既報之，又接武而至，蓋愈多而其語益工，愈窮之而愈不可測。昔王劇爲鳳閣舍人，一時號爲敏麗，嘗大庭班齊，同日七八制下，劇命數筆吏環立而口授之。筆吏曰：「舍人少從容，我輩筆不能給，懼恐失事。」既而制出，中外傳誦。其後過於其前，信作者之工，必在於是。余今而後，將閣筆矣，苟或見寬，幸以此爲約，庶幾追逐，獲借餘地，希韓以爲如何？余既錄所和詩，因附見其意。法家者流，願無以請求見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題高平雜詩後〔二〕

紹聖四年夏，鞠獄原州，四月□□□推，五月二十二日出院，人事不復關與。蓋獨游息於一堂之上，凡三□□□□不能平，則聊寓筆墨，以遺其□□□□□□□□不精而擇，庶幾與□□□□□□□□晤語，亦

足以見傾倒紉繹，若□□□□□□□□諸詭譎，無所不有，而卒歸之□□□□也。忽□□早衰，人所不及者□□，往往綿□□□□□謂且免矣，今復見臨，則所謂險阻艱難，□□直備嘗之矣，不在我者乎？則□□險阻艱難者，果可以見窘，非耶？覽之者□□知也。宣統本《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

〔二〕此文底本缺，僅「所謂險阻艱難」以下文字誤刻在卷四九《郡太君林氏墓誌》後，顯係錯簡。今刪底本卷四九殘存文字，另據宣統本補於此。

〔三〕自「譎」至「人所不及者」，據傳校補。

跋黃擬山所藏劉君錫太尉畫

劉瑒爲宣武節度使，每大饗，互進歌童舞女。瑒以爲非是，乃更用壯士，介甲冑，挾劍戟，相搏刺，使觀者增氣，史氏韙之。殊不知投壺雅歌，輕裘緩帶，真古昔名將之事也，尚何累於歌童舞女哉？劉侯以椒房近戚，致位通顯，而恥以之自下，輒感慨激厲，取名戎馬間，卒提衛兵，俛得鉞，遽不幸。視其趣尚幽遠，動有典則，雖筆墨流傳，人爭得而寶之，與夫習膏粱以玩於無所事而然者，不可同日語也。嗚呼，天下承平久矣，斯人者不得崛起於功名，使衛青、霍去病輩獨高於前世而死，可勝歎邪！蓋將有拊卷想像，欲作而不可得者。建中靖國元年六月二十四日，姑溪李之儀〔二〕。《姑溪居士文集》

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二〕署名可疑，李之儀崇寧二年編管太平州，居姑熟，始自號姑溪居士。此姑溪二字，或爲後人妄加。

書林逋處士詩後

西湖風物固不遷，但無和靖輩人物爾，覽之悵然。姑溪老農。《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永樂大典》卷九〇七，《姑溪題跋》卷一。

題范巨卿傳後

朋友之道廢久矣，託生猶不可得，況託死邪？凜凜若人，至今尚有生氣，思道獨友之於千有餘年之後，豈其金石不渝，真有志於是者歟？遂假一時善書者錄以置座右，而時用以自警策，且復告諸氣類。孰不知有是道，孰不知有是人，而未有彷彿於議論商榷者，詎能雍容履踐，將與之並驅爭先乎？吾知勉矣，亦由思道而發之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九一。

跋董安期帖

余始至當塗，得見講院壁間題字，不覺失聲曰：「吾元章何時過此耶？」主僧曰：「是諸董所留下。」余然後知其爲祖習，然咄咄相逼，殆不復能真贋。後得是數帖，稍索其妙處，則往往過之，蓋金陵董君安期所作。元章行筆，爲一時之冠，推而上之，柳誠懸、徐季海俱在下風。董君時年少爾，使年加長，筆力愈老勁，則吾元章未必不爲今日之徐、柳也。崇寧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姑溪居士。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二。又見《姑溪題跋》卷一。

全宋文卷二四二四

李之儀 一六

歐陽文忠公別集後序

蜀人梅贇公儀爲滑州，得殘稿數紙，文義粲然，而不知其所自。以類訪之，得十人者，又數十紙，問諸所自，亦莫知。持歸以質於公，公曰：「此我通判滑州時學書，偶至於盈紙，不意流落猶在也。」文章猶日月之在天，莫不冒其照臨；在地則猶水火也（一），萬物必資於以給，其可一日而無耶？故其隨得隨散，天地不能藏匿，而在在處處，必爲神物護持。公嘗語人曰：「筆研我輩假以寓其趣，凡有所當寓，當隨其所命意，紬繹展轉而見於筆下，不獨學書。因而可以增益其所未到處，久之，斯可樂也。」蓋公之自樂者如此，故每見於翰墨者皆抑揚頓挫，可以爲學者師法。信所謂矢口而成言，肆筆而成書也。汝陰王樂道與其子性之皆博極群書，手未嘗釋卷，得公家集所不載者，集爲二十卷。余幸得而觀之，遂以嘗聞人所誦公之言以記於後，亦足以告夫學者而爲之勸也。政和四年三月

廿三日，趙郡李之儀書。《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五五。

〔二〕猶：原無。據四庫本、傅校及《二百家名賢文粹》補。

跋東坡諸公追和淵明歸去來引後

歐陽文忠公謂詩非能窮人，殆窮而後能工。人知誦此語，而不知其工果何在也？及觀淵明之賦也，其窮可知。皦皦數百年間，如孤雲之遊太清，見者莫不引睇，將欲與追逐先後，豈復可得？東坡平日自謂淵明後身，且將盡和其詩乃已。自知杭州以後，時時如所約，然此語未嘗載之筆下。予在潁昌，一日從容，黃門公遂出東坡所和。不獨見知爲幸，而於其卒章始載其後盡和平日談笑間所及。公又曰：「家兄近寄此作，令約諸君同賦。而南方已與魯直、少游相期矣〔二〕，二君之作未到也。」居數日，黃門公出其所賦，而輒與牽強〔二〕。後又得少游者，而魯直作與不作未可知，竟未見也。張文潛、晁無咎、李方叔亦相繼而作，三人者雖未及見，其賦之則久矣，異日當盡見之。以是知窮而後工者，不爲虛發。藏雲秋日，周智臣以此紙見邀，云：「必滿軸乃已。」因尋繹所得者，次第書之，而不腆之作，遂託其後，真所謂淘之汰之者也。政和元年八月二十日。《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二〕與：原作「無」，據四庫本改。

〔二〕牽：原作「亭」，據右引改。

雜題跋 一

作詩字字要有來處，但將老杜詩細考之，方見其工。若無來處，即謂亂道亦可也。王舒王解字云：「詩，從言從寺，寺者法度之所在也。」可不信哉！近得蔡天啓句法，頗得其趣，嘗記其一聯云：「草長蝴蝶狂深見，興盡黃蜂欲退飛。」乃「穿花蛺蝶深深見」與「六鷁退飛過宋都」也。然用之惟在不覺，若覺則不工矣。《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雜題跋 二

晉右將軍王逸少善草書，爲古今之魁。嘗爲越州內史，永和九年三月上巳日，同子姪輩遊山陰之蘭亭，脩楔事也。各賦詩爲樂，遂製《游蘭亭叙》，辭翰精絕，爲世之寶。後唐太宗泊玉華，大漸，語高宗曰：「吾有事語汝，汝必從之。」高宗涕泣引耳而聽，曰：「吾身後得《蘭亭》陪葬，吾無恨矣。」唐末亂離，賊發諸陵，唯取其金玉，軸賢書畫復落於人間〔二〕，皆摹刻，失真遠甚，唯長安薛真極爲精絕。《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二〕軸：疑爲「諸」之誤。

書樂府長短句後

器之上人好事，不立畦畛，所到人多喜之，喜收予書，雖造次必錄無擇。藏雲歲杪，夜長燈暗，輒以此軸見邀。如醉夢中，隨智臣口占，隨得隨書，不覺軸盡。又以歲月與其會人及其他見邀，云：「將爲異日之觀。」時大觀四年十二月十日夜，釋寶之、周智臣、葛大川、釋子長、樊聖可并器之與予七人〔二〕，雲際院東房火積中記。《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二〕七：原作「也」，據傅校改。

和山谷謝李邦直送喬雲龍茶詩跋尾

元豐八年九月，魯直入館。是月裕陵發引。前一日，百官集朝堂，與余適相值，邂逅邦直送茶。居兩日，聞有詩，又數日，相見於文德班中，爲余口占。政和四年中元前一日，宣城周少隱出此詩相示，蓋二十有九年矣。感舊愴然，因借其韻，書於卷尾。是日大旱，久不雨而雨，黃昏月出，已而復

雨。《竹坡詩話》，一九八一年中華書局《歷代詩話》本。

偶書

俊傑廉悍，雅健雄深，蓋嘗見其人矣。既獨立於千仞之上，則下視萬物如在掌握間；足一跌，遂致於訖死不復振。故曰知所愛，則知所養也。不有其養，則無異自卧於地，以望百尺樓上，其免於物役固難矣，所謂俊傑廉悍，雅健雄深者尚何足云？纔一間耳，而相反如是，所以擇術不可不謹也。

《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張覺夫字序

自形之下者言之，高者必曰山，深者必曰海。謂山高幾尺，海深幾丈，則未免於億計。要之，終不出於度量，則捨尺與丈，何適乎？至於錙銖毫髮不差則妄矣，山果高幾尺，海果深幾丈邪？惟古人真積力久，推其自得之學以就聖人之事業，則未始不若合符節。聖人之事固不可以形論，則終見之於形者，以其器耳。以形而論，如山之高，海之深，猶謂之億計，而聖人之事業乃如是，是器不可以易也。今夫曲直長短，圓方大小，置之安則安，置之危則危，左右上下惟吾所命，此器之不易者，詎不

信哉？伊尹耕於有莘之野，曰：「予天民之先覺也。」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如已推其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此其器也。方夏德之衰，桀之不道，人知其必亡，猶就之；就之而不售，則去而之湯。比五就而卒爲湯所用，何哉？非不知桀之不足與有爲也，猶幸我君之或能用。用我乃湯也〔二〕，湯非不知伊尹也，亦五就而後用。君子未嘗不謹，未嘗不待時而後動，知伊尹之必能相予，弔民伐罪，亦必至於五而後用。既用矣，蓋有所待也。其後果咸有一德，克享天心，遂濟其美，以成其事業。則其自任之重，得不謂之若合符節邪？非獨伊尹也，凡學者莫不由此。故曰學之爲王者事，其已久矣。堯、舜、禹、湯、文、武汲汲，仲尼皇皇，其已久矣。學之不爲王者事，不得謂之學。零陵張君仲先字覺夫，以其名問其字於余。余以是告之。覺夫明爽高秀，雖在場屋，而不專爲場屋之學，旁探密取，自植物而名之，將種種皆入吾用而後已。家世以文章行義表見士大夫間，零陵之張，海外率知之。而覺夫乃資其天得，以負荷家之傳，故擴而達之，以見於事業。則夫名之所因，字之所訓，其可得而已邪？苟不已矣，則伊尹之志其遠哉？勉之，余將拭目以俟。崇寧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姑溪居士序。《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七五。

〔二〕用我：原作「我桀」，據傅校改。

祥瑛上人字序

古之人所以自厚重其字者，誠以其賢否醜美，必常與名字相上下而始終。昔邾婁片善可稱，《春秋》褒之曰儀父。解者謂名不如字，以爲極美之談。故孔子作《春秋》，記人之行事，或名之，或字之，皆因其行事之善惡而貴賤之。是以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字而不名者十二人而已。祥瑛上人欲更其字，數以名來請。告之曰：許慎云：瑛，光瑩玉色也。夫充實之謂美，瑛則美之盡也。推此則瑛乃瓊之精，其光瑩特可見矣，宜字之曰瑩中。瑩中上人少啓禪關，得佛三昧，異日高提祖印，特未可量也。然其心地真淨明妙，虛徹靈通，粹然而瑩於中，又豈能掩之哉？庶幾不失其貴者歟！戊戌三月六日，姑溪老農書。《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五。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七五。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一

日近詔求遺書，乃太平甚盛之舉。本朝書最不備，臣庶之家亦多苟簡，不以爲事。自昔隋兼南北，兩朝經籍特富，其所藏之地號嘉則殿，其卷至三十七萬。大業之亂，存者無幾，武德初纔有八萬卷。又平王世充，得嘉則舊書八千卷，自黃河水運入京師，至砥柱舟覆而亡。開元中，置使置院，專

治其事。然著於錄者，又減武德三分之一。通一時學者自爲之書，僅補其闕，以甲乙丙丁分經史子集爲四庫。安祿山之亂，尺簡不存。元載當國，請以千錢購一卷，分遣使徧天下搜索，稍稍全復。遂增四庫爲十二庫，一日爲四庫矣。文宗尤所留意，而十二庫方充滿。復經廣明播遷，迄於天復遷都，乃蕩然無遺。又更五代之亂，臣庶之家救死不暇，豈復以此自表見？故本朝書籍逮今未振。宋綬、李淑二家號藏書，亦不過一二萬卷而已。綬家又爲火所盡，其孫景年方展轉圖足，未幾輒死，豈其數耶，抑有所待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四四，《姑溪題跋》卷二。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二

油拳紙工所用法，乃澄心之緒餘也。但其料或雜，而吳人多參以竹筋，故色下而韻微劣。其如瑩滑受墨，耐舒卷，適人意處，非一種。今夏末涉秋，多暴雨，潮水大，墟田之水不能洩。吾之野舍浸及外限，戶內著屐乃可行。會莊夫以收成告，既來，復值雨，寸步不能施，終日臨几案，忽忽無況。雲破山出，時時若相慰藉者。邂逅鄰人出此紙，見邀作字。既與素意相投，凡數十番，不覺寫徧。安得能文詞者相與周旋？既爲之太息，而又字畫不工，似是此紙厄會所招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

見《姑溪題跋》卷二。

莊居阻雨鄰人以紙求書因而信筆 三

東坡每屬詞研墨，幾如糊，方染筆。又握筆近下，而行之遲。然未嘗停輟，渙渙如流水，逡巡盈紙。或思未盡，有續至十餘紙不已。議者或以其喜濃墨、行筆遲爲同異，蓋不知諦思乃在其間也。楊文公與人對奕飲酒次，人或以文爲請，即以方角小紙，蠅頭細字，運筆如飛，而與飲奕不相妨。其詞又皆實以前世事，對偶精密，引據審確，所命意燦然如掌握中，而利害明白，不容有所增損。二公皆一時異人，固未易優劣。要之，東坡之濃與遲出於習熟，而文公之小紙細字，亦非有所必也。故知熟則生之，生則熟之，貴乎無所滯閼爾。至其飲奕相參而各能辦，則東坡不善飲奕，一小杯則徑醉，睡或鼾，亦未嘗放筆。既覺，讀其所屬詞，有應東而西者，必曰錯也。但更易數字，因其西而終之，初不辨其當如是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趙鳳事

劉知幾、吳兢撰《武后實錄》，書張易之、昌宗誣魏元忠子齊私謁廬陵王事，嘗邀張說爲證。而說已許諾，賴宋璟力止之，說得冒以爲忠。後說當國，讀之而內自屈，嘗語兢曰：「劉子元叙此事，

太不假借。」兢曰：「子元已死，不可受誣於地下。此事實兢所書，其藁故在。」說後屢祈刊削，而兢終不許，世皆以爲今日之董狐也。至趙鳳爲《莊宗實錄》，乃將何挺論劉昫疏不載。昫既相，遂引鳳共政事。去古浸遠，所謂董狐者，果何人哉？《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牛李事

長慶初，錢徽典貢舉，李宗閔以所親託之，李德裕、李紳、元稹在翰林，密啓其事，宗閔坐貶，嫌隙自此遂結。至太和中，宗閔爲宰相，會德裕召爲兵部侍郎，宗閔協牛僧孺併力擠之，并罷裴度政事，而僧孺尤力。朋黨至牢不可破，侵尋四十餘年，縉紳之禍不能解，乃有牛李之號。武宗立，專任德裕，而爲一時名相，唐祚幾至中興。力去朋黨，卒爲白敏中、令狐綯所中傷。豈無心始可立事，而有心則訖不能濟？使德裕不以前日爲念，而一心所事，唐祚固未艾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

《姑溪題跋》卷二。

書楊綰事

楊綰少孤貧，獨處一室，左右圖史凝塵滿席，泊如也。雅不好名，有所論著，未嘗示人。後爲

相，時郭子儀再造唐室，勲德方盛，特爲之裁損騎從，以避其高名清節。名者實之賓也，招之不來，麾之不去，豈在汲汲自銜鬻以沽之耶？內不足者急於人知，詎不諒哉！是等人也，尚何足云？聊以知有其實而名自至，有之已非是，況無而自爲有者乎？《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劉元平事

唐霍王元軌，太宗子，與處士劉元平爲布衣交。或問王所長於元平，答曰無長。問者不解。元平曰：「人有所短，乃見其長。君王無所不備，吾何以稱之？人不見其長，則爲全人矣。蓋其質既美，則動容周旋莫不如是。譬之嘉木，本立則枝條、根節、大小、短長，皆中規矩繩墨，見者一一知其爲可用也，又何擇焉！」《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柳材筆

元祐中，錢塘倪本敦復通守當塗，一日抵書相問勞，藉以十筆，其籤云河東柳材。予時方學書，得筆試之，頗相入。是後訪柳不可得，而念亦不少輟。異時予得罪流是邦，既到，首幸自償所念。而材乃歷陽人，死已久矣，爲之悵然久之。過少廣書室，得柳東所藝，宛轉抑揚，二十年之負，恍然見

慰。問之，蓋材族人，於是知典刑淵源不無所自來也。但予老矣，字畫日退，良有愧於疇昔，臨紙一長歎。《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又試筆

手和筆調，作字乃佳，迫促取能，未見其可。前人任爲一事，蓋嘗終身踐蹈，悲歡窮通，未始不在也。退之序高閒，謂僚之於丸，秋之於奕，詎不諒哉！雖曰一技，要須如是方盡。僕知而不能行，故白首如逆風駕船，進寸退尺。不圖誤有見索，每臨紙必爲見奪，況手未和，筆未調，又迫促勉強耶？似是此紙逢厄會，定將覆醬瓿矣，可勝感嘆。《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陳格石刻

予少時客廬山，見諸刻石字，皆有精神，退而求其真蹟，率不迨也。乃知模勒之妙，有以假借致然。是後每作字，必歎息不得其人相與表發。比過金陵，所見如廬山時，至其畫筆則又過之。迨詰其所自，蓋南康人陳姓名格，從事於此十二世矣。予固知他人必不能至是，又以信予平日一見爲不可易也。凡技之善，如庖丁解牛，輪人斲輪，直以神遇而不以力會，然後爲得，況十二世傳習之久耶？彼

微幸於一旦之遇者，雖資籍展轉，豈得不自愧哉？《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戲楊元發

楚令尹子西將死，家老請立子玉爲之後。子玉直視則則，於是遂定。昭奚恤過宋，有饋彘肩者，昭奚恤阿阿以謝。爾後「阿阿則則」更爲歎息聲，嘗究其所自，乃得於此。元發偶有所系念，蒼黃失據，屢詰之，輒阿阿則則。予固知元發非二人者，不知其聲從何而至，請知者注出。《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贈人

丙戌正月九日，過彥國，明窗稍理，蘊火取暖，焚香烹茶，翛然相向。欲歸而德威遽至，復坐笑語。徐視几上散帙，得老杜詩、《五代史》、《廬陵歐公集》、《宋文選》，不覺駭愕，輒謂彥國曰：「子之膽過身矣。」已而抵掌相顧，曰：「膽未足大，始我學屠龍爲有罪。」姑溪老人。《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書劉九思建茶硯屏

番陽鍾弱翁少有出塵意，中間輒崢嶸戎馬間，以功名互表裏，晚乃致位通顯。然無妻妾，所與俱者纔一族子，似已不自得於半途之失矣。故每於世外人必從容展盡，若相氣類者。上饒劉思道以術名於世，嘗得其建茶硯屏云：「昔嘗相遇於京師，臨分以之爲別，其義不可忘也。」遂命工成就之。予方有所適，思道冒大江特見訪於歷陽，出以相示，因以記其所自來，亦以尋吾弱翁之舊也。崇寧五年九月十二日。《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七。又見《姑溪題跋》卷二。

偶述

胡文恭公知蘇州，蔣公希魯致政歸。文恭昔爲諸生，嘗學於蔣公，因即其居第，表之爲難老坊。蔣公見之，愀然曰：「俚俗歆艷，內不足而假之人，以爲夸者，非所望於故人也，願即徹去。」文恭愧謝，欲如其請，則營繕已嚴，乃資其嘗獲芝艸之瑞，改爲靈芝。文恭退而語人曰：「識必德而後遠達。」蔣公之德蓋所畏，而其識如是，固無足疑，其如非吾所及也。」范忠宣公薨，朝廷賜其墓碑之額爲「世濟忠直」。時唐公君益知潁昌，爲表其居爲忠直坊。忠宣之子子夷、子默告君益曰：「公

意則誠厚矣。此朝廷所賜，施金石，揭於墓隧，假寵於范氏子孫之傳則可；若通塗廣陌，泛爲往來之觀，聳動流俗爾，事體不同。」君益曰：「此官司之事也，君家何與？」子夷、子默曰：「然先祖先人，功在朝廷，名聞四夷，何待此而後顯？且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流俗所尚識者所當恥，異時不獨吾家取笑於人，於公亦不免指議。流傳寢久，不知意之所命，則是非混爲一區，故不得不力請。」予適官其地，亦以蔣公之語告君益，遂徹去。子夷、子默輒相謝曰：「荷公爲助。」復笑謂予曰：「凡以技能物貨自營，圖售於人〔二〕，則多曰元本某家。至於假供御供使土州爲名者，殆與下缺〔三〕。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回不改其樂，故與禹、稷同道。當時未聞表其巷爲何坊。今在處以松恩相濡，間亦有之，然槩之以理義，則廉恥之蠹。況自營土木，取之在事者一時言端句末，竊以爲名，而使在事者不得而從之者乎？」《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五。

〔二〕德：原作「得」，據下句行文及傅校改。

〔三〕售：原作「授」，據傅校改。

〔三〕原註：「以下十六字原缺。」宣統本缺字符號僅八字。

分寧縣廳雙松道院記

分寧治洪之西南，距州城四百餘里，四達皆山，縣居衆山間，自爲一樂國。山刻露峭拔，溪流回環，可鑑毫髮。繁竹木，富茶、紙、蜜、蠟，人力田，不外求以足。尚氣，一不相下，父子兄弟至不相容。知刑名書，頗善訟，多能文之士，以之名世者接武而出，然仕不大顯。士大夫論議間喜爲稱道，而於其風俗則終有歉焉。以故知爲縣者尤難，其人非才且明，篤於自信，而不爲勢力之所回斂，則未易居也。吾友金陵李道甫調官吏部，睹是闕榜於部之門，而凡可以應格者立榜下，睥睨而不敢占。道甫問所以然，皆能道其詳，而相顧歎息，曰：「非不欲也，三年其得一日安乎？」道甫笑曰：「爲政在人耳。」遂躡其前而占之，未出，人已望風懷服，父老相語曰：「爲吾邦者，多逡巡而不敢就，其風聲何至是邪？是令不狃於傳聞而來，必高議敏用，無所牽制。我曹得以是流傳之非，而因可以破他日來者之惑也。」道甫既到，父老復相語曰：「吾令果如是。」計一語之出，奔走趨承之不暇，一令之下，家至戶到，肅肅如風雨。久之，道甫亦知其安吾之政，而信其風俗有時而可易也。居數日，訴牒無十之七八，案牘簿書如質物之插架，文移報應如水之赴壑，輸委追炤，不失所期，訟庭幾可張雀羅，吏舍與僧舍無異。道甫曰：「是豈易得者？可無以自文其遇，而慰吾之所不惑而來歟？亦足以爲後日欲來者之信也。」乃闢其東，伐離木數百株，得地十餘畝，因二古松而爲道院，鑿池種蓮，

環小洲作亭其上，度以飛橋，臨橋爲軒，對軒爲樓，面樓爲堂，依堂爲齋，以入皆抱兩廊。樓前之松半分上聳，堂前之松樛曲下蔽如偃蓋。疏泉注齋前，絡石嘈雜，聲若鳴琴。又得山谷老人舊所書琴堂碣於樓下，即之以治事，種蘭菊薝蔔山茶數物。已既，成一方之勝，遂無以加。而道甫日讀書賦詩治筆研，以延其勝，間與僚友賓客醉笑其中，又收其餘日，與絕學二三友談出世事。書來，歷叙本末，且屬予爲之記。會大熱，跼伏數椽地，僅有出入息。發書，超然如濯清風，飲冰雪，不覺插兩翼而到其處也。圖有以報之，而詞藻振麗，殆不容間一語，姑借之爲用耳。後之來者可不信乎？苟得予文，亦不待既到而後信。與雖不識道甫，固已得其爲人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六。

吳思道藏海齋記

昔之隱者有大隱，有中隱，有小隱。而大隱則不離朝市，蓋隱者非爲巖居穴處，與猿鳥居、麋鹿遊，然後爲隱也。利害不藏於中，紛華不役於外，謂我爲牛則與之爲牛，謂我爲馬則與之爲馬，隨所遇而安，因所得而勝，惟我之疏密而忘彼之厚薄。至於峨冠垂綬，從容廉陛之間，可進否退，密勿君臣之際，而綽然有餘裕。夫是之謂能隱。余以是泛觀於世，而知隱者之爲難也。東坡老人云：「惟有王城最堪隱，萬人如海一身藏。」信矣，其能知隱者。嘗試言之，隱無不可也，能定則能隱矣，苟或未定，則巖居穴處，居猿鳥而遊麋鹿，亦不得而隱。故知是之隱，則知朝市之隱；知朝市之隱，則無

所不爲隱。要之，固有漸焉。既能藏，則能覺；既能覺，則能定；能定則能隱。以都城之浩穰，而寄一身之微渺，初固以是而藏；既藏矣，觸境可覺；既覺矣，則能定。久之，自然而隱矣。惟其處之久而後知其然，則東坡之語迺吾師也。吾友吳思道寓都累年〔二〕，其職事在秘殿，其所聞見皆一時盛事，乃於所舍名之曰藏海。卓哉，能師東坡之語，而知朝市之隱也！余與思道游久矣，一日謁告歸，余察其顏色，觀其詞氣，迥不類處嚴近而寓繁會者。一日舉如是，則豈特隱而已乎？憑凌八極，超出三界，不離座而照了一切矣。余嘗謂東坡乃佛菩薩位中來，以所示見而寓報緣，接物利生，期於成正覺。思道以文章節義名之時，終日翰墨議論間，未嘗輒間斷，而又所記乃如是，非東坡一會中來，詎能爾邪？政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姑溪老農李之儀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六。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五三九。

〔二〕思：原作「師」，據上下文改。按吳可，字思道，作「師」誤。

善應軒記

善應軒，金陵成君德餘之藥肆也。凡新陳苦良，對病而予，而戶外之屨常滿，無戚疏，無高下，來者以必能取效見責，而望傾東南〔一〕。其先人，王荆公以名聞，遂官太醫，嘗手寫所藏得用方畧

之。德餘先從進士踐場屋，遊庠序，晚乃世其家。以所得於義理，從容出入，雖名者未易先後也。偶過當塗，適與予相握手，傾蓋歡若平生。自是往還無毫髮間斷，薰然懿好，殆將卒歲不踰，固非藝術爲歸宿者也。崇寧五年冬，余將遊吳越，道金陵，德餘朝夕相從，間留宿，較語紬繹，往往達旦，於是渠可斯須忘邪？臨分目其略，十月十九日。《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六。

〔二〕望：原作「至」，據傳校改。

全宋文卷二四二五

李之儀 一七

炤默堂記

炤默堂，靈源老人之所居也。老人以三摩鉢提，會一切種智，調御諸有緣，而爲一方大導師。退黃龍祖席而居是堂，山谷老人名之曰「炤默」。雖燕坐不動，而來學者至奔走天下。老人不以其退自嚴，而開道誘掖，惟恐其器之不成。堂在黃龍昔所住院，院去縣一百四十里，險涉峻陟而後能到，來學者非一意，老人則未易命屨也。吾友金陵李道甫爲分寧令，既到，問道人之居，而將致禮。雜然進曰：「道幾絕，前爲令者往往不到。」道甫不顧，既見老人，問訊相勞苦，已而眷眷不欲捨去，曰：「吾願見老人久矣，今適在吾治境中，乃不得朝夕咨叩，真自棄也。且來學者間關而往，則曷若使平易而得之？是亦方便也。又況一方之所依止，而得香火相尋於禮訊乎？」會雲巖道場一新，即其後創爲退居院，而咨於老人而請遷焉。老人察其誠至矣，又謂接物利生，患在不廣，惟便且近而後可廣，

遂許其遷。而「炤默」之榜，因隨以揭。於是邦人稽首贊歎，歸德於令君，而來學者相與致其福惠之祝也。雖然，道無不在也。默則文殊師利不能措一詞，炤則爲八萬四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偈。予得老人於惠林佛陀禪師會中，所得則盡像，佛陀爲予誦老人，至不容口。爾後欲見而不可得。敢問老人：居是堂，炤耶是？默耶是？「二」？離四方，絕百非，請致一答，庶幾爲異日相見之地。《姑溪居士文集》卷三六。

「二」「炤耶是」二句：兩「耶」字原作「即」。吳對校：「兩即字俱當作耶。本書耶即互訛屢見。」據改。

重修雲巖壽寧禪院記

雲巖壽寧禪院在分寧縣中，據鳳皇山，修水流其前。背山臨流，真一方歸向之地，而大善知識行道之區也。院廢不治，雖在事者時因禱祈而至，然香火不繼，亦莫之卹。縣人謀曰：「苟不得所主，院將終廢乎！」乃謀於上，得今黃龍悟新禪師主之。既到，慨然有志於興葺，姑作轉輪經藏，成之甚艱，而新之志愈勵。藏成，新遽遷席，而事亦斷續。已而，通直郎、金陵李君來知縣事。既入院，問其所以興廢本末，而歎曰：「是在事者之過也，豈有爲國焚修，爲民植福，爲衆化導，而官不曉諭獎勵而能成者乎？」聞者踴躍相告曰：「吾令君之語如此，我輩其可緩邪？」輸財獻工，肩相穿，足相

躡。君乃命蜀僧天游董之。游本儒者，又富家子，有才智，尤敏於是學。遷就更易，凡所以崇奉提唱，安集館待，庖厨儲侍之所，莫不完具。而無一椽一甃之舊。又收其餘，隨景所聚而迎致之，以寄游息。既成，君曰：「非本分人不可分付。」於是因衆所願，請今長老德逢，以承所付。逢又邀其所厚守宜爲之佐佑。二人者妙悟固相期，而資藉紬繹，互能表發。又於其後作靈源方丈，自黃龍惟清禪師居之，故來學者至無挂搭之次。縣人又曰：「微吾令君，不能主茲事。非二三善知識，不能相與維持。苟無以記之，則四方無聞，來者何以取信？殆將委諸草莽矣。」乃請於君，遣使至太平求予文以爲記。予以爲天下無難事，顧力行何如耳。謀之而不能行，行之而不能至，與不謀等。吾友黃庭堅魯直，其里人也。於此因緣，尤所實力。初勸成轉輪藏而爲之記，叙置固已詳盡，是纔新禪師一則語爾，曾不知後來俊功偉績，展衍振起如是，豈非默有所託，而實待於今日邪？君於魯直則氣類也，靈源與逢、宜二老，皆其平昔所先後者，不獨一新壯觀爲不易得，是亦成吾魯直之素也。興工於大觀四年冬，而落成於政和二年夏。院始於唐，不知其歲月與所因，其賜額則本朝太宗皇帝誕聖節名也，當在其時。李君名孝遵，字道甫，軒闢磊落，可人也。能舉魯直之殯，而葬於其先隴之側，又能周旋諸老，以究竟一時極則之事，是皆可書。其位置之適其宜，參次之應其序，名實不爽，而奢儉得中，非到其地，則不能知。要之因人而推之，固不待見而已可信也。成之年七月二十一日，姑溪老農李之儀記。

潁昌府崇寧萬壽寺元賜天寧萬壽敕賜改作十方住持黃牒刻石記

上即位初，有司請以十月十日爲天寧節。是年，潁昌府奏乞以保壽院爲十方住持，仍乞以天寧萬壽禪院爲額，招徠四方學者，以其焚修上祝新天子千萬歲壽。尋報可。復相與謀曰：「吾君以調御身應緣示現，爲諸有情作大饒益，非其大威德，步步踏佛階梯，在在處處依佛行道，而蒙覆退藏，如杜口於毗邪，如待時於內院，其出也不遺餘力，以振起萬目，融通一切種智，同底於無上正因者，不足以主之。」皆曰：「南方有號普覺大師道和者，此其人也。」或曰：「彼方蔭嘉木，濯清泉，金碧相輝，芬馥翳蒼，享天酥陀味，印爍迦羅眼，與諸上善人同會一處，而直曲指迷，自爲津梁，是安得而致哉？」曰：「是不知普覺者也。既已爲大事因緣而出現，而受如來甚深（二），付屬固當以古人冢間林下、巡門行乞之心，而捏土成金，變濁惡而爲清涼（三），使諸隨喜成等正覺，豈有不可致者哉？」遂遣使具叢林儀物，走二千八百里，即杭州臨安之徑山，於第一座下申致迎請，果符正驗，臨福一方。比至（三），都人踏肩累足，夾道如山，香霧氤氳，旛花雜出，歡呼贊歎曰：「見未嘗有！」入院陞座，潮音一振，百怪頓息。昔之謗者悔罪，笑者革心，疑者釋情，信者加力。若齋若粥，凡可以供者，恨得次之晚，恥在人之後，奔走遠近，殆無虛日。其輸至肩摩而轂擊，其委至露積而不垣，其盛至無地可以容。然棟宇庳陋，舍次無序，莫不病之。竊自謂曰：「我師去彼即此，何啻霄壤之異，無

乃不堪其居邪？」師聞而笑曰：「汝等以何事而致我？以何道而待我？既以不可思議，如上所說之念而來，我以不退轉、屹然山岳之心，而以是相契，復何彼此霄壤之異哉？我願與汝等歷阿僧祇劫，日進日勵。阿僧祇劫有限，願與汝等盡未來際，長居此地，同轉大法輪，同建大法幢。此地有盡，此願不窮。」既聞此語，皆曰：「禪師之願，是我等所興隆莊嚴，上祝吾君聖壽之意也。顧所謂千萬者，可得而強名邪？我等願以師之言以報吾君，願吾君如師之言是爲我等依止〔四〕。既皆信受奉行，以期必至。」即以所賜敕語黃牒刻之石，而謂臣與聞師言，目睹斯事，乃屬筆於臣，使系而記之，蓋所以達師之願，而記來者之歸向也。臣方應其所屬，會臣南遷，遂不果書，而亦竟未刻石。後三年，詔京畿諸州軍監皆建崇寧萬壽禪寺，聽因舊爲新，遂改就今額。久之，普覺以一方所化爲上所知，特加號祖照禪師。已而，移住大相國寺智海禪院，其都人曰：「師則去矣，我之念無時而忘。」因追借所欲記而未畢刻石者，走奔江上，以書見徵，曰：「子昔許我矣，不可以不踐言。師雖改席，其化如師在也。」臣報之曰：「無所不在者，師之道也；無時可書者，師之願也。尚何待臣言而後傳邪？」曰：「都人之意也。」乃爲之書。姑溪居士李之儀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七。

〔一〕如：原作「知」，據四庫本改。

〔二〕爲：原無，據右引補。

〔三〕至：原作「致」，傳校作「到」，據右引改。

〔四〕依：原作「以」，據傳校、四庫本改。

代人作褒禪捨田記

崇寧二年，滎陽鄭公出守和州。既到，訪境內名山勝跡，參考圖經所載〔一〕，得褒禪由定明禪師而名〔二〕，其山因得師顯異，報應福臨，一方之跡爲詳。乃曰：「吾爲是州，所以承宣牧養之責，實與師均。而吾又被遇主上，入陪法從，出備守臣，推吾及物之心，夙夜不懈。是則爲不愧所遇，知任其責，而上報於吾君矣。」於是以師之狀請於朝廷，願以上之誕聖節名冠其院額，而歲度一僧以繼香火。尋報可。公又曰：「此特朝廷加被於師，而寵師之恩爾，於我之心則未有所及。」即以私義付院僧，命買田，歲收其所得之利以嚴供施，日於師塔前點長明燈一盞，日齋一僧，以其僧誦《金剛般若經》一卷，有餘則爲塔下修葺之費與夫度僧之助。院僧既奉命，則書公命以審於公，而請其所願。公親書點長明燈之因曰：「願無盡，法無盡，燈亦無盡。」書齋僧誦經之因曰：「願一切含生離苦得樂。」異時院僧謂公之客某人曰：「公所施所命所願既有其目，固足以永藏吾山，嗣守而相勉矣。然翰墨之傳有時而盡〔三〕，不若刻之石，庶與吾山共垂不朽，能爲我記之否？」某常爲公之屬官，辱公知爲厚，而又家於是邦，目擊盛事，其可辭也邪？田有頃，畝有界，至歲有徵收之數，其奉命經始有其人〔四〕，皆具載於碑之陰。公去和，自翰林學士、金紫光祿入爲同知樞密院事，遂知院事，今爲觀文殿學士、金紫光祿大夫兼侍讀、中太乙宮使。其黼黻斯文，羽儀聖世，名在夷狄，德在生靈。施設

固未艾，而報施所享，亦未易可量也。政和二年十月一日謹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七。

〔一〕考、所：原無，據傳校補。

〔二〕由：原作「田」，據右引改。

〔三〕翰墨：原作「默」，據右引改。

〔四〕經：原無，據右引補。

天禧寺新建法堂記

事正則能立，位正則能安，人正則能舉。事與位相須，而惟其人之正，然後能舉之而正耳。此物理之常，而苟不如是，則未有能成之者。故正者本也，本正則無不正矣。造物者以是付之人，而人由之以應於世，蓋自然之理也。江寧府天禧寺及長於道場，舊葬釋迦真身舍利。後寺廢，至南唐時爲營，廬舍雜比，汙穢蹂踐，無復伽藍緒餘。國初營廢，鞠爲榛莽。久之，舍利數表見感應。祥符中，僧可政狀其迹并感應舍利投進，有詔復爲寺。政即其表見之地建塔，賜號聖感舍利寶塔。至天禧中，又賜今額。寺據山水形勢〔一〕，坐乙向辛，以越王臺爲案。塔之後，地勢傾下，政失於遷就，不能培養相因，始以北廊造院，爲安僧之地。雖規摹僅足而狹，陋劣能庇風雨。事既不正，位亦不安，以故事不復振。元符二年，知府事溫陵呂公升卿曰：「是是一大叢林，特主之未得其人耳。」遂請於朝廷，

改十方住持。既報可，即迎致大導師永公爲初祖。永，法雲圓通禪師高第，緣契都城，大作佛事，名震四方。朝廷賜方袍，加號慧嚴大師。慧嚴受請入寺〔三〕，顧瞻太息，曰：「真福地也，所以不振者，正坐不正耳。」乃於塔後塔築福增豐〔三〕，凡下而上，積二丈三尺，深入四十尺，橫亘二十丈。將建法堂，次第以正其位。已而，信士南昌魏德寶同其妻王氏，見而喜曰：「如此更易，方見形勝。」慧嚴因道歷其詳，而德寶顧其妻曰：「此地不植福，更將何之？」乃獨許作堂〔四〕，且曰不計其資，惟成是務。慧嚴即鳩材庀工。未幾堂成，高明靜深，萬象俱發，宏麗雄特，爲一方叢林之冠。俯視疇昔，無異發覆破閭，如出雲霄之外。凡甃甃髹繪，總用錢五百萬。慧嚴又建寢堂方丈，盡所增之深，資藉締構。又建僧堂廚庫，移經藏於故院，隨向展衍，各適其正。煥然一新，直一大叢林矣。異時德寶再至，踴躍稱贊曰：「非師正眼照徹，道力超異，則不能有舉。非我信向經始〔五〕，則衆緣何從而應？」遂請僧衆轉《大藏經》，修水陸齋，落成其事。又曰：「叢林既新，將不下五六百衆，其將何以備齋粥？」慧嚴曰：「子於此地信有緣，而我與子殆非今日相遇者。儻知齋粥必繼，則功德圖滿，亦在子耳。」德寶曰：「請爲師買田產，買蘆場，收其所入之利以繼之。」慧嚴曰：「子果有是願，我將爲子記之，以信不朽。」乃遣其徒道滋走太平〔六〕，屬余爲之記。余從慧嚴遊久矣，又始終親睹其事，當抑揚表發，以侈其甚盛之舉。而余老且病，文思衰耗，故直書以報之。自餘興廢本末，則有塔記存焉，茲得以略。政和六年九月十五日，趙郡李之儀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七。又見《金陵梵剎志》卷三一。

〔一〕據：原作「拘」，據傳校改。

〔二〕「大師慧嚴」四字原無，據右引補。

〔三〕「乃於」句：疑有誤。

〔四〕乃：原無，據傳校補。

〔五〕向：原作「間」，據右引改。

〔六〕道滋：原作「道之」，據右引改。

張氏壁記

崇寧四年立春日，會德夫西軒。風回氣煖，日轉窗明，竹影動搖，梅花凌轡。德夫燒御香，覺夫點團茶，聽美成彈《履霜操》，相顧超然，似非人間。昔有病其貌寢者，常邑邑不自得。一日有異人過門，物色久之，云：「子得無有所求之歟？」病者遽請以實告，異人出一瓢如指大，命病者開口注之。後問其何所覺，對曰：「冥冥不自知矣。」異人以刀支解，徐收其骨肉，若捏塑然。既就，諦視，乃一美丈夫矣。忽叩齒數下，嚙之頓醒。索異人，不復見矣。歸語家人，皆迸走，久方信而駭之。余嘗陋此說誕甚，今輒於美成信爲不誣。嗚呼，易聽而彈，適在今日，雖美成亦不得而知矣。異時洞戶旁、書障畔，切記當頭會者十人。姑溪老農記。《姑溪居士文集》卷三七。

全州隱靜堂記 紹聖二年

清湘間山深水闊，可耕而廬者，十無二三。凡爲生不漁則樵，土地風氣雖與閩粵不甚相遠，而所以爲生理則易。蓋取足於目前，得一溫飽，更不知他圖，故爭訟亦少。《輿地紀勝》卷六〇。又見《方輿勝覽》卷二六。

銘予所携歛硯黃池張氏故物其子見遺

有腴好事，儲以資玩。謂予可享，輒櫝而薦。我不能書，亦匪能文。愧爾誤投，時出于溫。煤將童山，筆或可冢。庶吾之傳，有兒必拱。《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韋深道硯銘

馬肝色，荆玉璞。爛然一星，如出海角。來萬以下原缺。《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圓硯銘

惡圓喜方，乃士之常。隨方而圓，以救其偏。方圓以時，有矩有規。不失吾中，則方有時而不通；因以濟用，則圓有時而爲重。故君子方以守之，圓以行之，本末相權，而自達於規矩之外。夫是之謂深道之研，而姑溪居士所以銘之而不疑。《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予所用舊硯已斷復接相從三十年偶洗之覺其衰相已見爲作銘

分荆秀之所鍾，漱荆湍之所激。賦理瑩質，如削瓜而加拭。售吾之所狂狷，共吾之所窮寂。間墜而裂，旋亦無隔。豈同吾朽壤之化乎，抑奕世之所典則。不吾見於發揮，終安得而汝識？《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硯銘一

理密而質堅，體潤而形圓。不知得墨之難易，但見隨手皴皴生雲烟。心必資之而乃見，言必俟之而後傳。非吾人孰克有之，永寶用之無窮年。《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硯 銘 二

比德君子，溫潤如玉。肉好略分〔二〕，中實具足。窮天下之智巧，必資人以形容；盡萬物之變遷，曾不繫其盈縮。惟其有以稱之，庶幾力行而不訕。《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二〕肉：原作「內」。吳對校：「肉好見《爾雅》。」據改。

硯 銘 三

以相而見，聖逢之研。益之以銘，未免曲斷。雖則如是，事無一邊。筆頭落處，萬象燦然。《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歛硯銘

琢玉得月，惟點之珍。洞路下求，匪人能因。謂物必致，有燥有潤。一概之墨，其質始信。彬彬

惟覺，用發其藏。文心繡口，波瀾焜煌。無窘方習，無衄所長。物與人俱，靈璧之張。《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當塗硯銘

青山之英，采石之靈。上凌汗漫，下爲堅青。磨礪八極，包容四溟。爛若星日，隱然雷霆。揮灑之餘，沾丐後生。永寶用之，尺璧可輕。《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丁希韓圓硯銘

潤如玉，圓如盤。承以鼎足，貯之孔安。爾書鍾、王，爾文揚、韓。濡毫其間，弗羞爾顏。《姑

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寧先凝福院鐘銘

於皇惟覺，務施之博。肆及大聲，以時而作。靡昏不驚，無隱不擢。一聞其舉，振滌踴躍。猶聞

逢燈，如病得藥。下徹幽冥，旁周廣莫。潛哲吾君，乃眷忠恪。薦之焚修，爰命橐籥。肇自尚方，表以傑閣。念往既深，圖今尤卓。去識弗昧，孝思永託。普暨有情，同資利樂。《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僧研銘

踏碓是向上機，不識字是第一義。遂乃傳子傳孫，至今爲祥爲瑞。有美了能比丘，人上長出一頭。名字半露消息，伎倆非聞思修。發明前身不識字，後身湧出江河流。墨可泐，一能兩身，具眼者識。《春渚紀聞》卷九。

自作傳神贊

李伯時畫 一

似則似，是則不是，縱使擠之九泉下，也須出得一頭地。休論捉月騎鯨，到了衆人皆醉。《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八九。

自作傳神贊 十一

時雌時雄，時白時黑。不是徐翁異身，又非豐干指出。蓋優哉游哉，聊以卒歲，浮沉於物，而不膠於物者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八九。

自作傳神贊 三

孰從而圖，孰從而狀？大千俱空，況爾幻妄。直須壁立千仞，要且事無一向。雖然覲面相呈，便是本來形相。《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八九。

折渭州畫像贊

龍章鳳姿，燕頷虎頸。巍巍堂堂，弗嚴而整。山納海容，霜根雪節。可畏而親，力莫之幹。吾私淑諸，一代之英。多取益給，欲掩滋明。長庚未艾，白氣何來？精爽如在，佳城不開。出卯則角，墮地而班。豈無所遺，駉驥方閑。高牙赤舄，惟叔惟虎，有之似之，千載一武。赳赳桓桓，彼徒見誚。

他日凌烟，實光前詔。《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沈存中畫像贊

先天弗違，聖時以乘。人謀鬼謀，其誰與能？彼雖淵密，我則揆叙。萬目交張，維綱之舉。展也吾人，一世絕擬。孰友多文，宛在中泚。用此以通，亦以是窮。自崖反矣，凜然孤風。《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宋元學案補遺》附一。

保寧機道者傳神贊

萬點寒鴉，一輪秋月。時節因緣，因誰漏泄？眼光如電舌如雷，遶頷鬚眉滿頭雪。若問人間大導師，踏著稱鎚硬似鐵。《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崇因欽老贊

真如會中，相見了也，崇因堂上，因甚出來？一滴曹溪，初無二味。大冶精金，豈有他色？雖然

畫得分明，要須重新注出。十二面相忽然開，不是僧繇誰會得？《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净慧璘老贊

法雲會中，多聞第一；瑞竹堂上，說法無雙。降徑山龍，則雨必應候；祝崇寧壽，則香不妄拈。將謂有多少神通，元來只這般面目。《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西菴璞老真贊

一住姑熟溪頭，三據寶華玉座。草木無不沾恩，緇素幾多證果。世人盡愛西菴璞，誰知屢試紅爐火。雖然覲面相呈，也要從頭覷破。咄，鈍置殺人。《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儲居士真贊

敏以自求，仁而樂施。鄉黨懷其恕，朋友畏其義。悟幻妄之不留，惟精進之是利。故能告所厚而表其行，欽衆美以昌其嗣。尚慮吾志之未孚，遂復有形於夢寐。嗚呼，斯豈今人之願力歟？見者寧不

知媿？《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東坡先生贊 一

東坡仙人，岷峨異稟。導日而升，弗類斯擯。有繼皇皇，期之奠枕。誰其止之，成是貝錦？天作人遠，言何從諗？聞已聳然，見孰不凜？《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八八。

東坡先生贊 二

天作斯文，萬物所印。時慘時舒，與天同運。其誰特立，卓哉吾人。黃且落矣，蔚然常春。見險弗止，自信無悶。求仁得仁，于我何怨？光時顯被，外薄四夷。載瞻載仰，百世之師。《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八八，《宋元學案補遺》附一。

全宋文卷二四二六

李之儀 一八

靈巖愿老真贊

法不孤起，隨處有人。一花既開，無地不春。現滿月相，轉大法輪。似雷雨作解，如山川出雲。不向人偏衫襟裏喫飯，而于孤峰頂上化身。《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靈源禪師真贊

滔滔汨汨，莫知其出。汪汪洋洋，隨圓隨方。故八萬四千偈不離于當處，而五千四十八卷皆作戲于逢場。山谷老人所以強名之而無媿，姑溪居士又從而雪上加霜。咄，只這便是靈源叟，何須更上炤默堂？《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報恩邦禪師真贊

荆山美璞，霜天一鶚。可薦郊廟，志存寥廓。逢場作戲，隨病予藥。信與祖佛齊肩，直是摸索不著。《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李伯時馬贊

竹批雙耳，風激四蹄。振尾須鬣，會于一時。惟伯時父，神而明之。千載相遇，非公而誰？《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畫龜贊

鱗介所宗，壽無與京。納錫以薦，曳尾而行。與其託之于死骨，孰若遂性以爲生？余私淑諸，蓋將卒歲以沉冥。《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又見《淵鑑類函》卷四四〇。

須菩提贊

敷坐而坐，如日初曉。護念付屬，一時俱了。非此老人，其誰能表？漫自形容，本無欠少。《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慧林正老真贊

高坐清涼道場，截斷東南路口。一萬菩薩，列在下風；天下衲僧，聞者稽首。挺超佛越祖之意氣，有抽釘拔楔之妙手。拶得額頭汗出，又向王舍城中哮吼。《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布袋和尚贊

盛著底是病，拈出底是藥。衆生以相見我，却道風狂顛錯。秋來葉落歸根，春去鳥啼花落。只這便是生涯，說甚重重樓閣。《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俞秀老真贊

青山白雲中人，對面若不相識。笑我吟咏自如，終□□□居士身得度，住平常人窠窟。誰謂半山多□□，却作豐干指出。《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俞清老真贊

說著便知姓名，見者誰不歡喜？雖如自起自倒，要乃無此無彼。冥冥三板緣中，隨處逢場作戲。欲問涅槃一路，頭頭只在這裏。《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寶覺昕長老贊

法雲地中得度，慧炬光裏法身。在處淘金揀玉，隨緣運筏通津。偏解抽釘拔楔，更能因語識人。且道有相無相，休云是真非真。《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壽寧宣老贊

石霜山中二虎，後世兒孫無數。堂堂大爲古佛，一身普炤寰宇。別出壽寧一枝，又作慈雲法雨。他時侍立坐邊，往往呵佛罵祖。《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爲僧作石菖蒲贊

葉磨數仞劍，惟有清風剪不斷。根亂一窩絲，纏定白雲寒不散。水無沙，石無苔，師乎一片心清哉！《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爲人作真贊 一

王良不作，世絕麒麟。是可欺邪，豈無後人？誰其似之，維烈武孫。武則似矣，而濟以文。氣已萬里，方爾就秣。風雲其時，會如兔脫。儼然是則，現居士身。幅巾白拂，無一點塵。以無塵故，始終一如。顯忠數功〔二〕，固非兩途。《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二〕顯：原作「題」，據四庫本改。

爲人作真贊 二

茅茨爲居，脫粟爲餐。牛衣自暖，徒行亦鞍。凡人皆友，是酒可歡。略不踐迹，未嘗恤言。山林城市，隨遇即安。一旦義重，殺生非難。彼強增飾，寧知吾全？蓋庶幾不淫不移不屈者，而以樂吾之天。《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文忠公畫像贊

霜空無雲，秋天澄霧。炤然政通，何勞鐘簴。儼然望之，希世一遇。萬折方東，逢坡益注。《姑溪居士文集》卷五一。又見《歐陽文忠公文集》卷首，乾隆《吉安府志》卷七〇，同治《廬陵縣志》卷五一。

爲僧作真贊

虎頭燕頤，將軍之相。雪檜霜松，山僧之容。以是而見，胡來漠現？捩轉面目，瞻之不足。盛哉

七百聚徒，何殊在網之魚？若也向此提撕，却成土上加泥。《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吳思道朝服畫像贊

可畏而親，不扶而直。藝表士林，望高王國。如在廣庭，鵠立柱石。翼翼眉間，嘗滿黃色。《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吳思道道服贊

濃眉深眼，出塵之相。幅巾燕服，經世之狀。有時收沙界于一粒粟，忽然乘長風破萬里浪。固知透過六輪，可謂森羅萬象。本誰鼻端揮斤，先生信是神匠。《姑溪居士文集》卷一二。

觀世音贊

大慈大悲大威德，補陀落山住孤絕。三界輪迴苦熱惱，一聞我名自清涼。名雖可聞見不得，隨所建立即如見。施者受者不退心，常如心在光明裏。《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維摩居士贊

毗耶離城，此去幾許？一睹慈光，如到其所。八萬四千，翻風駕雨。枯者即榮，墮者斯舉。周徧恒沙，了無一語。《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慧嚴永長老贊

我昔同登法雲地，道場不異耆闍山。指出後身自在通，當日曾聞新受記。秀眉明目壞色衣，誰其寫作比丘相。只這便是紫金容，在在處處咸恭敬。《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西庵琳老真贊

西庵老人，誰不贊歎？東轍西蹊，路頭坐斷。維三昧力，化身千百。北雨南雲，青天霹靂。豈待形容，何處不見？須知鬧市裏，便是百草頭薦。《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常州薦福瑁老真贊

院有梅甚古〔二〕

無形而襲人之鼻者香，不謀而同人之舌者名。名因香而及遠，香因名而有聲。然則紅梅老子固如是乎？闇投明即明。隨波逐浪，應物現形。夫是之謂驢手佛脚，而真得無學於保寧者也。《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二〕院：原作「陀」，據傳校本改。

雲門大師真贊

織得蒲鞋無脚着，大雪漫山却伸脚。嬾人枉了三則語，傳家只用一字錯。至今兒孫滿天下，伸頭縮頸如鸛鶴。挨轉背面有商量，學得馬騎被驢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雪峰真贊

袞毬輸了一隻脚，答語失了一隻眼。却將兩隻殺人手，不是撈蝦只摸蜆。踏翻船子月是誰，撞破烟樓如掣電。樹倒藤枯笑呵呵，春光更覺家家遍。《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晦堂寶覺真贊

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是爲極則。胡來胡現，漢來漢現。隨所運用，莫非方便。在邇求遠，知深昧淺。頭上安頭，以口爲眼。以相而現，略無異同。一有所扣，則猶撞鐘。緣不我契，漫爾形容。稽首導師，如日方中。《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李太白贊

龍不可手，虎不可縛。矯矯世路，彼白清濁。醉遣脫靴，孰貴孰賤？弄月滄波，萬頃一線。圖畫如好，雖曰糟粕。對之超然，鯨尾欲捉。《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姑溪自贊 一

蒿目以遊于世，鐵心以踐其志。有時端委以即事，忽爾賣針而買醉。豈所謂逆行順行，莫測者歟？蓋得之自是不得是，以聽天命而已。《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姑溪自贊 二

偶乘扁舟，一日千里。若遇勝境，終年不移。故能屈御手調羹而親餉，命力士脫靴而不疑。予私淑諸人也，故欲與之同歸。鴉然于思而不售，羊然遶頷而猶癡。人固欲其售，爾謂之癡也，予方遊戲以隨時。《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李伯時畫姑溪濯足圖贊

濯余足兮寒泉，振余衣兮古丘。洞胸中之滯礙，眇雲散而水流。識此行之非禍，乃造物之予休。

《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董曼老畫姑溪贊

野老形容，公子刷研。謂俗則數珠掛于臂上，謂生則髭鬚滿于頷下。以我爲牛則爲之牛，以我爲馬則爲之馬。不妨隨俗流通，何必分真辨假。《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李伯時畫馬贊

飲不以鼻，投不以趾。雖夢亦然，理自應爾。吾師東坡，嘗有是語。天機所同，維伯時父。東坡形容，伯時位置。曹韓少陵，俱落第二。吾私淑諸，恨隔九泉。筆頭落處，幾至潸然。《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歐陽修像贊

賢哉文忠，直道大節。知進知退，既明且哲。陸贄議論，韓愈文章。李、杜歌詩，公無不長。當世大儒，邦家之光。李端叔。安徽阜陽市郊會老堂石刻（孔繁禮供稿）。

故朝請郎直秘閣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副使贈徽猷閣待制胡公行

狀

本貫常州晉陵縣。曾祖祿，故贈太師、沂國公。曾祖妣，沂國太夫人李氏。祖宿，故任樞密副使、贈太師、魏國公，諡文恭。祖妣，蜀國太夫人吳氏；祖妣，魏國太夫人何氏。父宗盾，故贈少師。妣，平原郡太夫人施氏。

大觀元年，妖人張懷素謀叛，蜀人范寥詣闕上其事，有詔置獄。既伏誅，乃迹其昔所經行之地，以賞以罰，而得其常寓蘇州通判呂淵家。寓時能以其術自晦，而莫之誰何。獨兩浙運判胡公察知其事，將取以付獄。既覺，即轉徙他州。公命劾淵，捕獲素，邂逅得罪去，輒已。以故就起公爲提舉兩浙常平等事。俄還公舊物，或謂舊物不足以勸功，又進公一階，貼直秘閣，遷轉運使。先是公措置兩浙鹽事有勞，復東南歲計，方有所因革，而總其事者，久難其人。朝廷知公爲可任，遂以公總六路，爲制置發運副使，而虛其所共事者不除，意若責成於公，而不欲分其權。續又命公兼六路茶鹽事。公固強敏，至是愈感慨砥礪。會兩浙轉運、提點刑獄、提舉學事、提舉常平、提舉市舶、提舉澳閘等司、知杭州事，皆闕官，詔以公權杭州，仍兼領諸司。其地當天下舟車之所聚，又復上方營繕，凡數

局泛遣須索，接武而至，冠蓋旁午，賓客滿門，詞訴參萃。四方人物，情僞多歧，證逮散漫，門階陞戶，駢肩累足，率待命於公。而公耳受目應，口酬手畫，無不滿足而去。纔一頃久，而其迹如掃。早時狴犴充斥，至有累數年不能予奪者，公一語而決。未幾，三院、諸邑獄遂空，迄公去，無一囚之繫。風聞諸路，不畏則恐，文移會應，交馳於道，毫髮不敢隱，亦不敢踰晷刻。於是六路事巨細無不舉，而東南所至，如公實臨之。朝廷益知公才，而上亦屢對輔臣稱獎。已而公去吳越，東南事非公所當領者，多特旨委公。公奔走抵命兼晝夜，惟恐有所不及，寢食幾廢，而不知有寒暑風雨之避。俄得疾，遂請致仕。未報而卒，享年五十一，大觀二年八月九日也。上聞報，爲之嘆悼，廟堂尤以東南之計未知所託而嗟惜之。贈徽猷閣待制，常賻外加賜三百匹，勅所葬州具襄事。諸孤以大觀三年四月十七日葬公於常州宜興縣善繼鄉金鐘之原。公諱奕脩，字叔微。平原君夢異人降其室而生。右股有黑痣，秀眉明目，表表羣兒中，能自警拔。文恭曰：「是必能世吾家。」因命名以訓其意。既就學，尤激昂奮勉。文恭每退朝，延諸孫列下坐，背誦所授書，而親爲策試。間摘其義以問，精而不失對者，設特榻置酒，相與勸酬如賓客，用以爲別。公多在所別。胡氏中表，遂不敢以常兒待公。以文恭恩，守將作監主簿。官制行，換承務郎，十遷而至朝請。起家監秀州稅務。姻黨有爲部使者，繩州縣甚急，既到，公迎見曰：「州守固長者，然務寬大，任僚屬，皆得其所長，以舉職事。願使君少留，不憚毛數而髮推之。有一不如理，請以欺罔受責。」使者曰：「少年得無以姻契故，給我乎？」公曰：「度使君必不暇徧及。」即具曹目，邀其□而按之。使者笑指稅務曰：「姑以是觀君之能，亦以驗君之

說。」又曰：「第前往，行且至矣。」公曰：「幸得從使君以往，庶幾知我，不取具於臨時也。」比按視，得自公到官後歲課生增三倍，簿書纖悉如律，使者歎息久之，固勞其守。而行監洛南稻田務，未行，改太府寺勾當公事，管勾出賣樞密院封樁物帛，就差剗刷兩浙大禮上供錢帛。先是朝廷每有事於郊廟，則有司預選官分遣，多因其人以私之，姑取文具以復命，至有冒請給至踰年不報者。公在太府封樁局，遷就貿易，屢奏成效，上信其能，下不爲擾，乃以命之。公據籍詰索，無一毫得隱，徐爲區處，取其所餘而不奪其常計，欣然得其要領。遂先諸路以歸，而所得之數輒倍之。河失故道，議者謂其流或東或北，□□以利害相乘，亦交相興役，務勝其說，其費不貲，而至累年不能會。朝廷欲知數，而會者未知所命，僉謂非公不可。即命公以往，不踰時而上其實。監城南炭場，公因請不外，執政曰：「不欲君稍遠，姑以是爲命之地爾。第少安之。」儀鑾公帳之籍，名存實亡，後故闕不足以備行在，乃以公兼領。公曰：「積弊殆不容鈎致，少驗之，則主於役者皆當坐重辟，願捨其舊而新是圖，請自今日爲之正。」既報可，纔兩月，藏貯有地，出入有經，近以顏色增浣，而燦然無一物不類創造者。下卸之役常不給，而雇募夫力以足其數，朝廷患其費而不能革其弊，又命公兼領，仍兼京東排岸司。閱籍，核得以賄免者數千人，實吏於法，而自是不復雇募。排岸獄繫一舟兵至二年，睨睨械問且死矣，公見之，惻然涉其案，蓋已三會赦矣。但官未嘗省，而吏不以告聞，故如是，急命釋之。遷司農寺丞，執政不悅公者，改公監進奏院，又以公通判延安府，然終以公議，不敢出公於外，而留公措置開封府界、京西上供柴炭。異時白波輦運司以所漕舟應他用，漫不收還，亦不能增置以登其

額。省曹吏謹五日一催，而不責其報上，至禁廷從京邸高價旋市以應用，內外相持久之，莫之察。公上其弊，收散補壞，罷冗占兵三之一，於是舳艫銜尾，而歲計沛然有餘矣。崇寧初，上意以謂先帝政事屢變，更致祖述憲章之志，狃於異同之論，乃相今太師而置講議司，討論潤色，簡實僚屬，首以公爲檢討文字。以公練達鹽事，而東南爲重，吳越之地利尤爲重，乃以公提舉措置兩浙鹽事。公以法壞之久，非家至而戶曉之，則無以達上意，輒身自履之，山行水迹，雖人迹罕到之地，亦不捨。乃嚴封宇，謹出納，歛散以時，火伏以限，賈販不得而私，而亡命皆轉爲良民矣。山谷間有至老不得鹽食者，亦皆沾足。歲中羨課，以緡計得數百萬，捕私販賞，至不支一錢。杭州已停配軍顏巽，元祐中爲州校，主秋倉輸租，專覽輸戶米爲代輸。一日監官以其米惡甚，不爲輸。巽怒，集不逞數百輩，即所輸地歐之。前爲守者黥隸他州，御史希宰相旨，論守爲不法，詔釋之。自爾益無忌憚，廣收請鹽鈔，以藥塗之而用，既毀抹，賄主者，洗去藥而再用，雖老於其事者亦不能辨。積累年，其欺數至不可計。人或知之，而終不敢發。公因會已毀抹數，得其姦而上之，特旨黥嶺外，盡沒其家財，以償所欺。有司第課，以公爲諸路冠。就遷轉運判官，仍兼鹽事。睦州遂安縣胥造大宅，豪佔民地，民屢訴，州縣憚其豪，不爲之直。公命拆屋，遷其地。蘇州吳江令操下嚴而察，胥徒病之，求所以去令之策不可得。有楊姓者，僞作書，留別其家人云：「令遣我造舟，怒不倍備，而楚毒備至，我江死矣。」其子訴於州，州以聞部使者。展轉上徹，一路喧傳。運司具奏牘請公連書而上，公曰：「苟欲就死，必不告人。且死，其屍詎可掩耶？遂以是罪令，則姦得以售，而官與吏將抗矣。」檄其縣，多至購賞

以捕之，果得於他處。公以職事當見上以稟，詔促公入覲。忌公者乘間起事，脅言路交章（一）。公腹背受敵，力不能解，遂坐廢於家中揚州（二），杜門絕賓客幾二年。或曰：「公胡不自直，使朝廷知爲仇人所醞造？況曲折如立五指，不待數而後知也。」公笑而不答。俄有詔起公，感激稱謝曰：「非陛下因事加察，則草木螻蟻之微，豈得至此地？況親承顧問，披眷獎之重耶？」具言懷素輩不足以況狐鼠，但久在江淮間，知我無披，故爾狂率。遂陳天下承平久，但留意西北，而不復備東南。山川屈折，風濤出沒，歟聚得以爲險，當知因循爲害甚大也。上又曰：「東南習俗獷狽，因緣爲吏，而又家世相資，在官者何以制之？吏強官弱，非痛懲之，則法令在其股掌間矣。方且圖之，卿宜審察此患。」後有詔開帥府，置望堠（三），修完城壁，教習水戰，公實有助焉。既又盡逐監司州縣胥，募等第人戶充，而公亦入境，首取蘇州二吏素爲懷素、呂淵囊橐者奏黥之，以隸遠惡處。昔之號爲強狡者，多謝所事以去，至有更門戶以避者。朝廷以懷素事，初有旨，申男女結社念經不如葷之禁，不覺察者增其罪名。州縣畏或累己，凡持數珠，偶同坐者，悉逮捕。吳越雅相習，至汹汹不相保。公令必夜聚曉散，十人以上，逾旬不罷者，先告而後執，下遂安。有恃蔭暴橫閭巷間，目之而不敢校者，適至庭下，公號之曰：「爾非伏路虎耶？吾在此，正欲得爾以肅衆人。苟能更心退悔，不害爲善良。不然，必不以常法實。」爾後公過其家，呼出，果自聞令悛省刻約，不敢輒出。配軍因思鄉而歸，鄰人每持之以取貨，又欲強娶其女。方猶豫中，遽歐之，反誣以殺己。邏者執與俱，公得其情，貸配軍而杖誣者。兄弟爭田，縣不能決而訟於公。公呼使前而告之曰：「吾君方以八行旌誇，而乃奪天倫之戚，犯

聖時之教，不期賞勸而務快私忿，是何意耶？」即相持揮涕，羅拜而去。富人三兄弟，其季已死，二兄欲併其資產，誣季婦以義絕，罪而出之，累訴不得理。公喻其父，使訴而還之。即分所有爲三，命探於庭下，婦果得所欲者。聞者以手加額曰：「陰其可欺耶？特煩胡公生之爾。」獄囚有連逮至百餘人，以情未明，故淹久，而瘐死過半矣，在者亦僅存視息。公促具獄，有司執以爲不可，公叱曰：「推數年而不行，尚何待耶？」即出以待之，請於朝，俄報可。方時禁小黃錢如束濕，至有投隙伏之，以誣奪人物者，猖狂日熾，行旅幾絕迹，而北闕爲甚。公捕其魁，黥隸千里外，餘皆籍爲軍，道路乃通。群盜白晝公取人物，相夸爲能，號白日鬼，人不得安居。公召至庭下，命與邏者結爲保任，令曰：「一有竊發，并坐爾曹，而先簿其資儲，償失物主，而後責其同捕賊。」用是屏息，居人至外戶不閉。無賴輩以賭博爲名，誘陷良家子，往往至破產，俗呼松子量，鮮衣美食，自相爲曹，在處有之，而杭繁盛，故特甚。入其中者，初不自覺，計所得隨手分散，以鈐衆口，而把持之，號分子錢。公張榜於市，立賞訐告，犯者給例物招刺爲軍，用是遂絕。昔被誘陷者，與其父兄出拜於道間，以謝公德。錢塘有善水者，結爲私渡。所載可取，則至江中，故爲覆溺，而取其物，歲以水死者甚衆。公增置官渡而絕之。青龍之大姓陳睚，故司農卿倩之子，有官不出仕，憑所恃，畜凶悍輩爲廝僕，結連上下，廣放私錢，以取厚息。苟失期會，則追呼執繫，峻於官府。至虛立契券，沒其貲產，甚則并取其妻女。間分遺所親厚，遠至廣南、福建，至死不得脫。公請於上，詔取睚編管湖外，而黥諸僕以配惡弱之地。又索其所遺，雖遠必致，移所在，因使人護之以歸。狂人趙天啓陰刺人長短，造爲飛語，

以幸中傷人，以是入官，亦以是所至事之如權要，又隨其處題寫窗壁，動搖譏訕，天下皆惡之，而無與對者。公密疏以聞，詔竄廣西。杭人既德公甚，相率擊登聞鼓，請公即真。亘浙東西，多畫公像於浮圖而立祠之，或香火於其家，每食必祭。其去也，扶携涕泗，或遮道，或挽其車，不得出。公給爲暫出巡按，當復來，乃得登舟。而又爭其舟，不得發，至安夜，間關方能出。所過壺漿花紅夾兩岸，老者執手爐，少者頂枋，香烟相隨不間斷，呼曰：「願公無久於外，卒爲我父母也。」公治杭，其政日有可紀，而其著者如此。大抵不爲姑息，不立畦畛，不邀聲譽，一切以身任之，而只知有是事而已。雖家世榮顯，履踐如寒士。自少喜周人急，聞人有難處之事，必委曲營度，而期必於濟。胸中無留物，人有不及，未嘗不忠告，或護前文飾，則面折之，雖取怒不已。其歸蓋主於愛人之深，而惟恐其不返，以蹈悔吝也。事親孝篤，於兄弟朋友，凡宗族鄉黨，一以誠意接之。方其盛時，遇之或有間；及其淪落，倉卒之間際〔四〕，則周旋所之，無不盡力。不營生事，不侈長物，在杭尤謹，日給飲食外，錙銖不及。有託於公者，亦以是謝絕。視其外若甚封殖，而家人僅免飢寒。兄弟有無相通，後舉公葬，諸孤力不足，而兄弟亦出力以相之。從叔父修簡公欲以恩例及公，公推與其長兄。平居盛冬雨雪，里巷間告飢，則必計供家外，盡散以給之，所活前後無慮萬人。里人朱思之子死，無以斂，公爲買棺仍葬之，思之死後，如之。包孝肅公子綬與公進奏爲代，後以罪去，貧不能舉，皆取給於公。所善曹百禮寓京師，欲赴官而妻病，且方就蓐，至衣食不繼。公日過其家，物物應之，而又助其行。辟召徽問、李儼爲鹽香司屬官，徽問夫婦相繼卒，子幼方病，公力辦其後事，仍資其子而遣之。儼病

幾廢，公兼其職事，第使食其俸，而儼固未嘗去衽席。其卒於揚也，公時在遷責中，亦爲之買棺具舟。貴人子以非嫡出，役於一庸僧，且殍矣，公爲收養如子。女奴既售，知其家世，且猶處也，呼其父母，捐所直而厚遺，使嫁人。鹽法既新，前日盤載脚乘之費，責償於主，枚舉其家所有，猶不足於償累，然相系出入官府，而無可免之期，公爲奏而免之。再過其州，聚千餘老幼婦女，相雜夾道，焚香迎公以謝。公在朝廷，改當五錢爲當三，以制私鑄，市肆盡閉，民間幾至絕食。公曰：「良法而不能奉行，恨我不在其事也。」適有米斛，盡出以救之，井市交易如初。杭之公帑費倍他處，責賣醋之息尤甚。故事，繞以數十羸老之卒，巡門比市，日額不登，則治之甚酷，至賣妻女以足之。公曰：「錢塘酒課，歲以三十六萬爲數，人食醋多於飲酒，而區區近取給於有限之力，又復強所不能，徒使之坐困，而無以取盈。若募人買撲，則所得何翅此數？」即具以聞。村落間追呼，多州縣承帖家人，三五爲曹，被酒夜叩人門，驅曳叫呼，民不能堪。公曰：「募役之法，蓋朝廷之美意，人不得以橫議者。特節外害之，而不知禁也。」公命立賞擒捕，而請疏爲令。二議皆未報，而公捐館舍，後無繼請者，人皆恨之。發運司藏百餘艘以備奏計，每出則延袤數里不絕，平時兵坐食，所至爲困，而所遇無異螟蝗入境。縣鎮之類，倉庫幾至一空。公計合用數外，纔取十餘艘而已。朝廷以轉盤迂繞，命轉運司直達，而上計所用舟多不足。公前期刷諸路積欠錢，盡以造舟，得千艇，公濟其乏。江寧界接真州，江面充闊，而多暗石，風濤一作，無可避之地。前人開李家漾爲備，而歲久淤涸，雖漁舟亦不能進。公首命浚治，不十日而巨艦可藏，到者無不感嘆。公以先見之明，晚方進用，常若惜分陰以濟所

事。間語人曰：「知無不爲，臣子之分守也。既委質而仕，則身非我有。若天假吾年，庶幾不愧所遇。」不謂公隨地抑揚，大小施設，卓然一時之所難者，纔見於杭州數月之政，此上自人主，所以嘆息不已，而贈恤至於絕儷也。疾已革，猶若語人曰：「王事雖暑毒，豈敢憚勞？」聞者皆爲之出涕。訃聞，錢塘人相與命即僧舍發哀，受弔於生祠地，仍集衆力度僧以薦冥福，歲以爲常，瀕海鹽戶有爲之服喪者。娶鄭氏，封仁壽郡君，尚書右丞雍之子，有賢行。四子：績、緯、紳、維。公爲篤信因果，平生未嘗殺活物。在杭時，因其人喜食鮮，多細碎水類，日不下千萬，公諄諄誘勸，食者遂絕，而業者爲改。喜建立叢林，請有名行僧住持。吳越號六伽藍，主之者多公所命。大通禪師遷化，公以私力致供，邀其僚屬，即其虛焚香作禮，戒諸禪刹，次第薦嚴。特表其素，詔加諡號，賜塔名，歲度一僧以專灑掃。少嘗得一疾，醫不能工，日以爲虞，默有所禱，期遇人以收其功。忽於通衢中逢一窶者，鬻紙撚，人爭市之而不與。偶見公，獨授之，比開，乃公姓氏年甲。公異之，遂約同過酒肆。追其步，相去纔一尺許，逾時不可及。既飲，告公曰：「汝有病，吾爲汝治之必效。」出丹一粒，公服之立愈。酒闌，又語公曰：「此去二十年，當再相見。非申年得申姓人，不可說。」果至申年，得申姓人，公始與語而遂傳。比疾革，實二十年矣。又嘗夢有所授，既得疾，有二青衣如童子狀，侍公左右，時有見之者。後因追薦，家人具黃籙，醮於所結生天，堂上得甘露數斗，鄉人多取而食之。嗚呼，非自信不欺，積累深遠，其報也可復如是耶？胡氏自文恭以清德懿學奮身遇主，方在位時，以一物不得其所爲己憂，每推以教人曰：「必以是爲本。」故其子若孫，各能行其所聞，則其陰功在人者

可知矣。至公又能格以至誠不苟，雖不得年，不得極其用，而四子端靜敏克，森然平相發揮，則其所鍾，固可表見矣，亦足以爲學士大夫之勸也。謹狀。大觀四年三月十五日，趙郡李之儀狀。《姑溪居士後集》卷一九。

〔一〕脅：原作「協」，據四庫本改。

〔二〕揚：原作「楊」，據右引改。

〔三〕堠：原作「群」，據右引改。

〔四〕間際：當衍一字。

全宋文卷二四二七

李之儀 一九

范忠宣公行狀 上〔二〕

公諱純仁，字堯夫。幼警悟，五歲知讀書，八歲從群兒戲，能以其所授書爲之講說，正席環侍，剖析有理，文正奇之。十一遭楚國喪，哀毀如成人。文正仕漸顯，一時知名士多所延揖，如孫復、石介、胡旦、李覲輩，率命公從之游。乃博通群書，爲文無有長語，切於語事。文正曰：「是必能世吾家。」以文正恩，起太常寺太祝。皇祐元年進士及第，知常州武進縣，辭不行，改許州長葛，復辭。文正曰：「彼遠固有名，此纔數舍爾，何辭焉？」公曰：「本不欲去親側，遠近非所恤也。」文正薨，家貧無歸，借官屋以居，僅芘風雨。長兄早得心疾，不省事，門內幾百口，公實主之。人不堪其憂，而上下無一言之異。服除，始就仕。賈昌朝守大名，辟公掌安撫司機宜文字。公曰：「方北道多事時，彼將以我爲助，義不當免，其如吾兄相與爲命何！」人固彊之，曰：「偕行何妨耶？」公曰：

「兄之疾一作，則數人不能制。未論官守，不得專在側，此去隔大河，萬一中流疾作，則我必與之俱溺矣。」再辭，遂已。宋庠薦公堪館職，召試學士院，公以兄疾辭。再召，又辭，卒不赴。以著作佐郎知汝州襄城縣。民不知蠶，公曰：「是可緩耶？」乃課民種桑，後紡織比他郡爲多。既去，思公不已，至名其地爲著作林。簽書許州觀察判官事。會昌朝守許，事無巨細，待公而後決。知開封府賈黯辟公知襄邑縣。凡隸官屋舍，無一椽不更，而民不知勞。縣有牧地，衛士歲牧馬，率縱之，壞民田，前此莫之禁。或訴於公，即捕而杖之。主校抗聲曰：「令敢爾耶？」遽白其事，詔劾公甚急，公曰：「衛士非令所當杖，然民吾子也，又兵實資田以養，安忍坐視其抑哉？」亟自列以上，尋報免。令遂兼領牧地，蓋自公始。天久不雨，下將艱食，公命賈販者輟他貨，一意積粟，而告之曰：「異時之出，吾當爲爾宰。」果如其計，賴以全活者甚衆，利及旁境。大興學校，號舍飲食，畢自區處，來學者益盛。比自公湖外歸，邑人夾道焚香羅拜，逆挽公舟，唯恐其過之速也，距公去四十餘年矣。擢河南東路轉運判官，召爲殿中侍御史，未拜，遷侍御史、知制誥。錢公輔繳詞頭，責滁州團練使，公言：「此其職事也，言雖有過，情則無他。陛下近詔求直言，而侍臣未聞有所獻，得非以公輔爲戒耶？」又言：「自公輔貶謫以來，朝廷除授寧免失當？臣下不敢言，虧損聖德，無甚於此。」京師大水，公請詔侍從官各上封事，指陳時政闕失，餘官依次轉對如故事。又乞罷秋宴，以承天戒。時更定江淮、荆湖、福建路鹽法，公請並依兩浙法減價，并下三司別定私販之令。又言日近雜學士、待制修撰太冗，宜立定員數。又乞爲潁王（二）、東陽郡王擇保傅。又言歲上辛祀天南郊，致齋日當聖壽節，

乞上壽不用樂，以明克己奉天之意。有詔兩制依典禮議濮安懿王稱號，封冊已定，而政府議不同，復有詔權罷。公謂同列曰：「此大事也，不可不辯，蓋將有甚者焉。」乃上疏曰：「陛下昨受仁宗詔命，親許爲仁宗之子，至於封爵，悉用皇子故事。以至纂承大統，天下以陛下爲仁宗之子，與前代入繼之主，事體不同，願以大公斷之。」特降詔旨恭依兩制所定。相次果議尊濮王爲皇，夫人爲后，公又疏曰：「仁宗當盛年，立陛下爲子，皇太后不避六宮之怨，力贊先帝，保育陛下，是皆欲陛下繼統承祧，一意大業。不期陛下率然建爲此議，上則違先帝之意，中則傷太后之心，下則失天下之望。」又奏：「歐陽脩首開邪說，妄引經據，以枉道悅人主，以近利負先帝，請寘于理。」累上章未報，公遂繳納告身，居家待罪。皇太后俄出手書，申追尊殊號之議，尋降勅命奉行。公言：「此事始因中書之謀，陛下謙慎未行。聞太后曾下手書，切責政府，因此權罷。始末不同，天下將何以取信？此必權臣欲爲非常之事，假母后之命以行其志，或乃出於逼脅。願察臣言，凡繫濮王典禮，陛下自可擇而行之，何必以母后爲說？」既而促公供職，公言：「太后與政府大臣並受先帝顧託，言猶在耳，永昭陵土猶未乾，豈遂忘而弗顧？」再有旨起公，公言：「臣不能早悟陛下，罪益深重，豈可復居言路？臣之心有死無二。」又中書劄子督迫公出，公乃錄前後未降出凡九章回申，又申御史臺，殊號之議遂止。公猶未已，乃出公通判安州，移知蘄州，改京西提點刑獄。未到，移陝西。未到，權陝西轉運副使。未到，權京西轉運使，復移陝西。召對，神宗問公曰：「卿在陝西久，必精練邊事，城郭甲兵糧儲如何？」公對曰：「城郭粗完，甲兵粗修，糧儲粗備。」上愕然曰：「卿才如此，朕所倚賴，而職事皆

言『粗』，何也？」公曰：「粗者未精之辭，然如是足矣。臣願陛下無留意邊事。陛下若留意邊事，則邊臣觀望，要功生事，結釁夷狄，殘害生靈，耗竭財用，糜費賞爵。不唯目前之害，又將貽他時意外之憂，願陛下深留聖慮。」公又奏：「王安石變更法度，物議沸騰，人心不寧。《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願陛下圖不見之怨。」上曰：「何謂不見之怨？」公曰：「杜牧所謂天下之人不敢言而敢怒者，此不見之怨也。」上曰：「卿才如此，善論事宜，爲朕條陳古今治亂，可以爲鑑戒者以聞。」公遂作《尚書解》以進：「皆堯舜禹湯文武之事也，治天下無以易此，願陛下深究而行之。」除尚書兵部員外郎兼起居舍人、同知諫院，公辭不允。邊帥种諤坐擅興，謫湖外，俄除秦州都監。公言：「朝廷既許夏人納款，及謂取綏州非本意，今便令諤處邊任，不唯致夷狄疑阻，亦無以戒勵沿邊生事之臣。」又乞催促齎夏國封冊詔書，使人進發，所貴朝廷恩數速達異國，而疆場早得寧靜。進集賢院、同脩起居注。公五上章辭，不允，乃促公受勅。公既不獲免，益思所以爲報。公嘗謂人主之勢既重，而又堂陛阻絕，非開廣聰明，則下情無由周察。頃雖有言，止緣一時之事，事過即已。今須推而行之，以防壅蔽。乃上疏言：「兩府之下則有侍從官，實古九卿之職，是宜朝夕論思，同國休戚。今則只將主判司存便爲己之職事，寵亞四輔，報同庶僚。人情既習因循，朝廷不知考核，或有時政得失，唯能退有後言，處之不慚，僅同胡越。願降詔督責，凡朝廷闕失，並須論列。」其所上章疏，付政府詮定，量加賞罰。時上新即位，躬親庶政，公言：「盡心所務，督察細事者，有司之職；經國阜民，選賢任官者，宰相之職；容載如天地，廣大如江河，巍巍蕩蕩，無得而名者，王者之德。願陛下

潛晦頤養，擇相而任，廣聽納，察邇言，使愚智效力，上下盡心，自然端拱垂衣，太平可致。」又言：「近日御前揀退年老將校，皆是久歷艱辛，累歲戍邊守之人。既因對御選擇，將來殿前馬步軍司便爲永例，此軍政也，不可不察。望於其間取稍堪部率者，改隸已次軍分，以示人主隱恤知難之意。」知秦州孫永以守邊失策，詔以李師中爲代，公言：「帥臣尤須久任，方能練習事。若屢更則難責其效，而又百事從而變易，兵民無不煩擾。兼永忠謹鎮靜，師中任術躁動，不若責永後效，依舊在任。」又請用慶曆中故事，增置諫官，以廣言路。又請重定縣令考課之法，以防濫奏。神宗切於求治，臣下多自疏遠召對，延訪得失。公言：「小人之言，聞之似可采，行之必有累。蓋其知小忘大，貪近昧遠，急於奮身，不思害國，願加深察。」又言：「走馬承受妄有論奏，動搖帥臣，過索承奉，其言不可輕信。」又請宣諭執政，如有妄奏邊事及曾惹引生事之人，不得與邊任。又請委監司體量走馬承受，不得於條約外妄陳邊事及言人長短。其所入文字，乞降出公行。京東轉運使陳汝義進羨財，及以官綿折還和買絹價，荆湖北路孔延之進納入官，本戶不充則令三四戶共買一官。公請重行貶謫，以戒聚斂辱國之臣。富弼再相，輒辭疾，家居謝客，屢詔不起。公言：「弼起布衣，仁宗擢爲宰相，先帝暨陛下倚爲舊德，四方士民以爲賢臣。弼當自任天下之重，而盡陳其所欲爲。而乃恤己深於恤物，憂疾過於憂邦，致主處身，向背失宜。弼與先臣最厚，臣待罪諫垣，不敢通私謁，以致忠告。願陛下宣示此奏，使弼循省，以供厥職。」又奏：「唐則天以僭竊之政，務求多士，以收人心，廣令臣下，舉薦兼人，亦得自舉。選任雖冗，然猶多得人材。故姚崇、宋璟相繼時出，開元之治，實有賴焉。願詔內外

之臣各舉所知，以備選任。」御史中丞呂誨以言事降黜，公言：「誨，正人也，願留之左右，以勸忠良。」又奏：「臣前此面奉德音，令臣具陝西利害，今列十事以進。一、於邠寧二州移置帥事。二、擇帥府通判，令兼經略判官，專董糧草。三、罷監牧，以其田爲營田。四、委帥臣監司裁省冗占官兵。五、新城中武藝人於近裏州軍差使，候有警急，旋行勾抽。六、沿邊次邊鄉村酒場，月課不滿二萬貫者，並停閉城寨酒課，不務增羨。七、通解鹽茶馬於轉運司。八、依秦漢軍功爵級置散官及牙校名品，募人入粟，以實邊備。九、沿邊置榷場，以茶并雜貨博易，仍通入解鹽額。十、陝、解、虢、絳四州，歲差夫采斫黃河梢木，並以官錢收買。」神宗一日謂公曰：「取士之法不均，行之雖久，不能無遺才。」命公條其利害，公曰：「祖宗以進士一科爲盛，公卿以降，多此塗出。然所舉之業，東南、川陝之士最工。至禮部只合西北而考之，故東南、川陝多得而西北少。設欲明示區別，不無寄貫巧僞之弊。願詔郡邑嚴養士之法，每下詔責長吏與學官取本貫及曾入學滿二百日有行者，於解額中分三分之一送至禮部，則別爲特舉一科，只試論經義，明記路分，考校優，立所取之數，至御前賜第亦如之。若是則均矣。」又乞詔政府、臺省、館閣、經筵、監司並數路參取，無拘有無出身。著作佐郎章辟光請岐王出居外第，公言：「親王居外，自有故事，豈容小臣輒生間言？萬一岐王聞之，不安其處，則傷陛下友愛。防微杜漸，不可不察。」三司判官張靖論陝西轉運使薛向博買鹽馬不實事，詔靖就劾，而向已前知矣，兌換藏匿，唯意所任。靖至，而欺罔之迹已不可得，靖反坐謫，向遷發運使。公上疏極論：「賞罰之失，致天下疑。陛下責君子太重，獎小人太深。靖許風聞言事即坐左遷，向違

法罔上驟加進用。向在陝七八年，靖一旦體量，不能盡見虛實。責君子太重則忠臣難立，獎小人太深則姦邪易滋。微臣恥枉尺直尋，陛下不可啓寵納侮。望追還二人之命，以正賞罰。」又言：「陛下但愛向小有才，可備驅使，其詐佞不足深慮。此臣所以竭力陳論，死而後已。兼臣在陝西，親見其姦，不獨壞法，民實被害。上有大臣主張，下有小人鼓譽。衆雖深疾，在陛下無由得聞。今又被旨體量之人遽先坐謫，而小人獎用益深，復使均輸六路，則必增其姦計巧於前日。且復人人以靖爲戒，誰復有言？是縱裴延齡之詐妄，極皇甫鏞之誅求，爲朝廷斂怨害民，使陛下財聚人散。」又言：「臣曾奉德音，欲脩先王助補之政。今乃效桑羊均輸之法，而使小人爲之，必將剖割生靈，斂怨基禍。蓋是中書不合差除，致累陛下聖德。」章十餘上，展轉詳盡，其意欲人主之必聽也。是時王安石初秉政，置三司條例司，興青苗、助役法，分遣專使詣諸路搜抉遺利，將盡變祖宗法度，同己者進，異己者逐。富弼、趙抃、唐介日交論於上前，或以疾辭，或以事去，或以至發疽而死。司馬光、呂誨、范鎮章疏論辨，每進對亦必極口指陳，中外紛然。公曰：「君子信而後諫，未信以爲謗己，姑取必於聽納而已。逆耳之言可遽效耶？不若馴至於深切，則庶能售。」以故公自陝西召對，因事以及安石者，無一疏不反復開曉。至論薛向均輸，則漸至於深切。於是上疏言：「臣自到諫垣，方見陛下進用王安石，與士大夫相慶，以謂儒者得用，必贊陛下行堯舜三代之政，脩己安人之務。今安石臺官，天子耳目，將使警察百辟，以防僥倖。今琦等一言柄臣，便蒙降黜。況在廷大半趨附，陛下更以法令驅之，使畏大

臣，則其勢將無不至。然而道遠者理當馴致，事大者不可速成。人材不可以急求，積弊不可以頓革。

所以景帝削七國之地而晁錯戮，東漢疾橫議而黨錮興。宋襄公急於求霸而致喪師，唐文宗急於除姦而訓注禍作。故帝王之圖治，必顯仁藏用，人材以長育而成，功德以積累而大。通其變使人不倦，神其化使人不知，無爲而天下自安矣。」又疏：「六路均輸爲害，借《周官》賒斂理市之法，謂可以奪兼并百物，其實乃商賈賤買貴賣漁奪之術。久之不免抑配民間，邀求羨息，罔上毒下，有傷盛德。蓋上率下以儉，上化下以勤。上下勤儉，則自然公私有餘矣。願速詔罷之。」公以數言事未見聽，因見上自陳曰：「臣言可用，願加采納。臣言不可用，願罷臣言職，重行貶竄。」上曰：「官家留卿，不可求去。」公曰：「臣爲言事官，言不信於陛下，雖聖恩隆厚，臣愈難當。」遂居家待罪，上察公不可彊，乃罷公諫職，移公管勾國子監。公求去愈堅，執政密遣人謂公曰：「議除知制誥，可出視事。」公曰：「斯言何爲至哉？得用過於得美官，如不用，萬鍾非所願也。」又再乞早賜責降，不從。公言多激切，神宗每優容，而所上章疏未嘗降出，左右近臣亦不得而知，蓋防執政之或聞也。而公每宣乞付中書、樞密院施行。至是公盡錄前後章疏申中書，安石見之怒甚，携以告上曰：「范某狂妄如此，不可不重貶。」上曰：「范某無罪。」安石爭不已，上久之乃曰：「與一善地。」遂以公知河中府。蓋方用安石，故屈公，令少避也。未幾，移成都府路轉運使。安石憾不能釋。而謂新法行之民間多不便，公蓋盡論，仍戒州縣不得遽行以待報。安石愈怒，命其客李元瑜爲提舉常平官，且伺察公，將遂害之。鉤索摺撫，無所不盡，卒亦無所得。公竟坐謝景初、李杲卿遊宴事，爲失覺察，降知和州，移邢州。未到，進龍圖閣，權環慶路經略安撫使、知慶州。因入覲，神宗見公，喜曰：「卿父在慶有威

名，卿今繼之，可謂世職也。」公謝曰：「臣不肖，何足繼先臣！」又問曰：「卿兵法必精。」公對曰：「臣儒家，未嘗學兵。」上曰：「卿久隨侍在陝西，必熟邊事。」公對曰：「先臣守邊時臣尚幼，不復記憶。且今日事體恐不同。」公察上意，欲攘夷狄，開邊境，徐對曰：「臣不才，陛下若使繕城壘，愛養百姓，不敢辭。開拓侵攘，願別謀才帥。」因堅辭。上曰：「卿才何所不能，但不肯爲朕悉心爾。」公對曰：「臣子之於君父，殺身且不避，豈有不盡心之理？但陛下所問，悉非臣所長，不敢上欺。」公又辭，上曰：「不可。」明日上謂韓絳曰：「范某論邊事一何疏耶？」絳退而問公，公即以對上之語語絳。絳歎曰：「非我所及也。」上之謀，公、絳適與聞，故及之。慶大饑，道殣相枕籍。公到，遽發常平米賑貸。僚屬願請而後行，以避不用赦原之令。公曰：「報到則無及矣，當獨任其責，何復累君等耶？」民遂蘇復。斂殣爲聚塚，已而懼無以繼，忽蓬結實延袤原野，類粟而甘，食之可飽，境內以足。前此民謠曰：「飯來即飽。」方公命下，民相告曰：「范果來矣。」至是民德其祥，仍收所餘以實倉廩，益市耕牛穀種，分貸墾殖殆遍。雨暘隨禱而應，歲大熟。或謗公賑發過多，全活不實。朝廷遣使按視，皆曰：「公實活我，其忍累公？」乃相與兼晝夜輸還，使到已無所負。其窮核至發冢數骨，卒無所中。公知環州，种古執屬羌爲盜，奏流南方，過慶輒聲冤。公以屬吏果非盜，古乘間訟，公爲挾情變獄。朝廷遣御史制勘獄急而情不可得，古反誣告，然朝廷終不捨公。會鄜延呂惠卿密奏公擅回宥州牒，坐是落職，知信陽軍。方公召對，合四州之民無慮數萬，遮道涕泣，挽公馬，不得前。皆曰：「公擅回宥州牒而反坐獄，我生不如死。」至是有自投于河者。又有小兒數十號哭，

以詩送公，西州至今傳誦。移齊州，或謂公齊俗凶悍，輕爲盜劫屠販，治不峻急不能戢。公曰：「我寬乃性也，矯以猛則不能久，適取玩爾。」獄至不能容，公問其然，則皆不當繫，不敢出。公曰：「不出奈何？」曰：「出則官所病也。」公曰：「終如是安乎？」曰：「姑待其瘳，用以除民害。」公曰：「是豈天理耶？」盡呼出立庭下，而令曰：「爾等害民紊官，莫不欲爾爲瘳者。苟能自新，我將生爾。」皆叩頭如令，後犯法者至減常歲之半，而獄幾空。以連喪子，請宮祠，詔以公管勾西京留司御史臺，再知河中府。保甲教閱甚嚴，非老弱不得在家。諸路專置官提舉，督責按劾，聳動天下。公曰：「妨農無甚於此。」三上疏請輟其力，以應歲事之急。俟其隙，計日補之。遂乞計一歲應教之日，并就閒月餘日，令並歸業，請著爲令。又乞選武藝精熟人材可觀者，以次選用，其頽墮者刺充軍。錄事參軍宋儋年暴卒，公疑其非命。即遣子弟家人與後事，微得其遇毒，乃下吏，果如之。其謀瑣細，悉如公所料。復直龍圖閣，帥慶。哲宗即位，宣仁聖烈皇后權同聽政，詔中外實封言事。公上疏，請凡在官，各陳本職事及所經歷利害，無間遠近；仍設科條，須隨事具因革，亦可因之以識其人。時邊事未寧，絕西夏歲賜之物，方議還其所賜，或以謂夏國困弱不足慮。公乃錄光武《報臧宮馬武詔書》上之，又引孟子「以大事小，可以保天下」之語爲據，并謂邈川首領溫溪心所言夏國大旱無苗、難集人馬爲不足信「三」，務欲休兵息民。已而，夏人入貢極恭順，然每頓市物過平日之數，謂恭順爲悔過，市物多爲於我無疑間。公言：「恭順非本情，多市物似不爲頻來計。恐於分畫地界之際，阻兵脅盟，願戒邊臣益加嚴備。」遷天章閣待制，以兼侍講召，道拜給事中，辭不允。公以謂：「人君當正

心誠意，以仁爲體，使邪僻浮薄之說無自而入。然後發號施令，爲宗廟社稷之福，豈務章通句解，以資口舌之辨哉？」公每進講，必反復開陳，期於人君可行而後已。於是司馬光初相，將盡改熙寧、元豐以來法度，公聞而歎曰：「先帝勵精求治，十九年間，寤寐堯舜三代之君，如旦暮相與紬繹。但大臣用心太過，希合者不計可行與否，趨風迎意，私致先帝寤寐之求，旦暮之遇，轉而之他。今特去其太甚者可矣。又須徐徐經理，乃爲得計。」一時與光同者，多指公爲好名。公聞而歎曰：「是又一王安石矣。」又曰：「差役一事尤不可暴，當擇人付之，使之施行，以審利害，方可去取。然而不獨此也，賢者在位，能者在職，法度無不便者。」既見光，光即以所上役書稿示公，公曰：「方欲有請也。」力陳不售，又作書告光曰：「此法熟議緩行則不擾，急行則疏略而擾。委非其人，其擾滋甚。公忍以擾，重毒吾民耶？大不類公所舉，或已奏難回，則可先行一路，以觀其究竟。」光不從，而持之益堅，公曰：「不從容尚有說，遽爾以益堅之請，是使人不得言爾。不言，人孰不能，亦可以贊公苟取容悅者。若果爾，何如少年合介甫以速富？安用彊顏於此，以媚公求合哉？公未可以我心至誠，便爲民受其賜也，不勝憂懼。」光又欲進士得朝臣保任，乃許應舉。公曰：「不可，此議已行，人不我同，則虛勞思慮，而失宰相體；若遂從，則衆人莫如公者。正人退，而諂諛得乘其間。不獨乘間，且將增飾以迎公意。推此以往，何所不至？」既而都堂召公計事，退而上言曰：「三省樞密院召臣議邊事，臣已隨問略對矣。欲降詔，則臣對以解仇釋怨，罷兵息民；欲審察敵情，措置事機，則臣對以專委帥臣；欲棄地，則臣對以不可徒然便可與換易，陷蕃兵民。此安危所繫，而執政所異同。計陛下

深居九重，不易裁決。願賜對上前，使得詳盡。」上尋遣中使賜御膳及實封劄子問公曰：「夏人自升遐，累遣使入朝，外雖恭順，中則未測。向日所得城寨，守之棄之，何者可久？」公對曰：「今聞夏人將到，請擇押伴臣僚，使與推誠語，論聖政好生惡殺、捨己從人之德，以索其語。如其意在得地，則以換易諗之；如無說，則以此事付延州趙高俟。其押生口至界上，乃遷入城寨居人，勾集虜到生口人，與地相交還。然後罷兵息民，以圖無前之利。臣所以乞責之臣下者，慮其言不婉順，有虧國體爾。」又奏乞依嘉祐敕，重定案問舉首之法。又奏：「四方讞請大辟案，見依去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書。臣竊校之，降詔以後，比舊斷死者無慮數倍。罪疑惟輕，寧失不經。得失甚明，望委執政必決於上，而降除誤奏之罪，則可無冤濫。」進吏部尚書，公再辭，未報，俄拜中大夫、同知樞密院事。有旨：誥命更不由門下省，逕付外行下。時夏人在廷，上欲公遂任此責，而公與司馬光聯親，慮光引嫌有言，稍稽入院也。公既辭，又指此爲嫌，不允。公知上意所託，乃力陳前議，而同列或難之，持久不下。公偶移賜告，遂上疏具三策以獻。以地易人，一也；留蘭州定西城，二也；并塞門吳堡、義合二砦與之，三也。又乞還地之外，每送到一漢人，支絹十疋，以誘其利心，而人盡可得。章惇得罪去，父年九十歲，議與一便郡，已行矣，而言者遽止之。簾中宣諭三省，今後不得如此，似形責戒。公言：「置往咎而念其親，與夫從諫不惑，皆陛下甚盛之德。然戒約之言，君臣之間，不免形迹。况二三大臣多是老於患難，進之猶恐不及，若更退之，不免顧避，自防翻怨，無所裨益，而偷合苟容之人進矣。又聞宣諭：『假令私家尊長有所怒，卑幼豈容寬解？』臣愚以爲不然。人主之量如天地，豈

得更有喜怒好惡？臣恐佞人讒間，以惑聰明。」乃引唐魏徵對太宗語：「君臣一體，若有形迹，邦之興喪，未可知也。公自以不次被遇，尤思所以爲報事。雖非所與，必亦竭盡啓沃。知鄧州鄧綰知揚州，言者指綰舊事，論斥甚急，公於簾前極論以爲非，退又上疏言：「綰已經先朝責降，今來因人易地，豈可再有所貶？」三上章，反復開陳，期於必省。又言：「臣曾蒙差知襄州，因綰奏罷。今日之言，蓋上惜朝廷事體，下以安人情反側。尚恐進呈之際有所移易，不免再三冒瀆。」上遣中使密賜批語，以謂：「當時希合者衆，若人人而責，則事無窮已，似非安靜之道。欲作一詔書，諭以更不行遣，當各安職業，令改過自新。如何？卿更具可否奏入。」公奏：「臣伏讀批旨，不勝感歎，望只以此意付詞臣潤色，以成訓誥之美。」學士院試館職人蘇軾草策題，言者論其引用不當，公言：「軾乃臨文周慮不至，本非有罪，而聞言者不已。臣深恐萬一施行，則相與論辨紛紜，不免上煩處畫。望召言者，諭以朝廷置諫官，蓋欲補闕失，辨邪正。人臣小過，本無邪心，不須深論。若其引咎求去，則云朝廷不欲以小事輕去言者。」有司議太皇太后冊禮，依明肅皇后故事，御文德殿受。公乞不用此例，又言：「近日以久無雨，上心焦勞，群下利病寬卹殆遍。獨禁軍教閱主兵之官牽於賞罰，不復究察，頗聞嗟怨，有傷和氣。望詔有司，並依祖宗故事，各量人力爲石斗，察其偷墮而不繫賞罰，則自然相濟。」公在樞密，以進退人材，蓋大臣之事，而地參丞弼，乃不得與聞，遂因早上疏言：「古者多因菑異求訪直言，所以宣導人情，以防壅蔽。陛下即位之初，所得應詔章疏，其中必有可采。願選官置局，隨宜行下。」公奏：「尚書六曹，諸路監司，多執文害事，以致冤無所訴，亦宜取索元案看詳，

求訪邊防利害，軍民疾苦，務從寬卹。」韓維有旨與外任，公言：「維論議賞罰，直前盡心，未聞別有大過。遽然罷去，必有人譖毀，致誤陛下。任賢不終，失進退大臣之節，乞追寢前命。」《范忠宣公集》卷一八至一九。

〔二〕此行狀爲李之儀撰，見《宋史》卷三四四《李之儀傳》。因原文太長《范忠宣公集》分爲三卷，今分爲兩卷。

〔三〕穎：原作「隸」，據諸史志改。

〔三〕謂：原作「渭」，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二四二八

李之儀 二〇

范忠宣公行狀 下

是後朝廷議論，稍以朋黨相目，公疏其害，并以歐陽脩《朋黨論》連進，以明善惡好惡，願上深加照察，無使滋蔓，以敗風俗。諫官王覲以言事忤旨，遂坐朋黨罷，公曰：「覲不免則朋黨興矣。」乃與文彥博、呂公著辨於簾前，上曰：「朋黨甚多，宜早施行，亦恐於卿等不便。」公對曰：「朝廷本無朋黨，但善惡邪正各以類分，臣已論之詳矣。」又指彥博、公著曰：「是皆累朝舊人，陛下延之左右，豈容雷同罔上，庇護黨人？只如臣向以言事不合，擯棄二十年，陛下拔擢，置之此地。惟一心事上，豈復懷私，自玷家世？臣先因面謝，曾具奏聞，先臣與韓琦、富弼同爲仁宗柄任，各舉所知，引用忠良。當時造爲飛語，指作朋黨，三人者相繼補外，造之者公然相慶，曰『一網打盡』。此事未遠，願陛下深以爲戒。」次日，又與彥博、公著、大防等上前斥論。公曰：「彥博、公著以重德老成，

特留共政。大防陛下親自識拔，以爲有聞望，可信之人。今同論一諫官差除，久不見納，臣實憂懼。」觀由是得直龍圖閣、知潤州。元祐二年，經冬雨雪不止。明年春，積陰不解，下民失業。公又上疏言：「君子爲陽，小人爲陰。或慮朝廷之上，君子少而小人多，以致陽不勝陰。願詔三省選用正人，以迎協氣。」公在樞府踰年，邊奏未寧，夏人唯受封冊，而不遣使入謝，坤成節亦不貢奉稱賀，全失恭順。公言：「西賊之勢可慮矣，皆臣竊位無效，以致如此。願除臣陝西郡，萬一用兵，則就近可以備任使。」再奏不報，公既不得去，而議事終不能同。雖罷兵還侵地已決，而慮邊臣不切爲備，議遣中使分詣陝西、河東，拊諭帥臣各盡心，無致因此或失守禦。詔書所云「體量邊事」，公言：「元議無體量二字，若加之，恐失朝廷恩數，宜削去。」熙河俘蕃酋鬼章以獻，上御便殿受俘，百官入賀，命從官告裕陵，即遣中使賜公黃金三百兩，犀帶兩條。使者宣諭，以公指蹤有勞，故爾賜賚。公辭所賜，不報。尋議質鬼章塞上，以招其子，公力陳不可，又條十利害事，請正典刑，使四夷聞之，彼雖怙彊如此，卒爲我擒，而其罪必誅無赦也。夏人空國寇鎮戎，諸路赴援，到有先後，故所俘有多寡，議分犒賜銀合茶藥。公曰：「均用命爾，今乃有全不及者，非所以激勸也。請不及犒亦賜。」知熙州劉舜卿因李憲故事，擅支金帶銀器與立功將佐及走馬承受，朝廷議行戒約，公言：「方委帥臣理節制，而苛細責之，所失不少。」上察公之忠，將以爲相久矣，特以邊事未定，故留公樞密，以責其成。至是乃拜公太中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是日降三麻，在廷愕然延望，至唱公名，則舉笏相賀曰：「天下事無慮矣。」公辭至六七，上遣中使促公視事，不得已而就位。公前在樞密，欲誅鬼章

以謝天下，同列深不爲然，上亦未決。阿里骨使到，文彥博欲令見之，庶幾其子結兀捉知其父在，僥倖得其心。公曰：「不可，鬼章既就擒，彼國已絕望。阿里骨納款，因已歸罪鬼章矣。若使之見，必別生覬望。而其子以必見爲期，或未見，聞死，則嫌隙再生矣。」又欲以鬼章爲校尉，公曰：「未正稿街之戮已爲非是，況可官之耶？前日曾以團練使命之，又寵以金帶，且不顧，尚何校尉之能有？方受俘告陵之際，有志之士爲先帝快意，而熙河死事之孤皆欲就食其肉於刀鋸之下。今乃一切倒置，何所示信？」元豐中河決小吳口，水遂北流，神宗命因其性而導之。邀功之徒乘時射利，輒謂北流害塘濶，請塞小吳，使之東注。文彥博、呂大防是其說，公曰：「水性固未易知，然水性就下，則不待講而後信。」彥博、大防不悅。公曰：「上初即位，母后垂簾，是豈宜興大役時耶？」附會者益衆，彥博、大防持益堅，乃議遣使按視，遂以吏部侍郎范百祿、給事中趙君錫爲使。既回，具言東流地高，水不可行，議遂罷。然起事者終不快也，輒密啓，從中批出，再申前議，以河未復故道，終爲河北之患。公言：「先帝因議者以謂夏國微弱，若不早取，必爲此虜所併。亦是從中批出，令邊臣相度。而希旨生事者，謂刻日取勝，遂興雲武之師，後貽永樂之患。今日之議，正與之同。」又言：「大河之役，休戚半天下。不先規度，便欲興工，將來垂成，水勢擁遏，上下危急，公私無備，欲罷不能矣。」又言：「既回之後，不免擁住北下，使之東向，則舊河不能吞納，必致決溢。」附會者既不得逞，乃欲先開減水河以探水勢。公曰：「此不攻自破也。可回則回，不可則止，何用探爲！必其功料已有所費，萬一不回，則以此爲除破之名爾。」又言：「水官驟乞計置梢草，中書舍人彭汝礪請見其可回，

計置未晚。此安民惜費之所同也。」公因奏事，上遽曰：「河事且熟講。」公對曰：「臣前後所論，無所易也。欲望收回批旨，一切付之朝廷。」上遂遣使收回所批，責大臣與水官參議。知漢陽軍吳處厚以蔡確知安州所爲詩，解釋而進，以爲譏訕，簾下助之。公曰：「不可長也。句端語隙，輒快私忿，而欲置人於死地。羅織黨錮之禍，將起於此。」已而章疏交上，所以詆確者無所不至，遂流確新州，公於簾前具言不可，以曖昧不根之過誅竄大臣，今日舉動，宜爲將來之法。又上疏言：「臣知蔡確，衆議不容，不可以不容之故，行希闊之事。」又謂「父母之有逆子，雖天地鬼神所不容，至於父母親置於必死之地，則不免傷恩」。又奏：「以重刑除害，正如以猛藥治病，其過也不能無損，況國體久安，尤重審慎。」明日見上，公再三論列，呂大防曰：「蔡確之黨甚盛，不可不治。」公曰：「朋黨難辨，却恐誤及善人，此事正宜詳審。」公又上疏，極論朋黨爲國家之患，且如王安石喜同惡異，至今風俗以觀望承迎爲能事，願陛下寢確命，下詔釋附會者之罪，以安反側。又於上前期於必辨，方論次，同列不顧公而退。王存議與公協，因留存同議，卒不能回。或勸公引去，獨明己之力盡，公曰：「我方慕古人，願爲良臣，不爲忠臣，安得楚楚以自見耶？」言者果復論公，公遂與存俱待罪，不報。繼請補外，竟亦同罷，而宰執內屈，不敢罪公，乃如公請，出公觀文殿學士、知潁昌府。公到潁，水菑之後，官私屋舍倒皆漂蕩，井邑蕭然。公極力振補，上下康乂。遂環城築長堤，植榆柳，以防其害。後數年，水復至，堤遂有功。公因請將兵所駐，遇水火盜賊急難之際，協心拯救，仍許長吏不拘常制差使。公才罷相廟堂，復興回河之議，調發入潁昌，公得報，歎曰：「是可已耶！」上疏言：

「堯舜之治，不過知人安民。知人則不輕信，安民則不妄動。小人希功好進，行險生事，以求爵賞，然其利口，足以欺罔。勸更法令則曰，君臣千載一遇，時不可失；勸興邊事則曰，將爲北虜所并，時不可失；勸回河則亦曰，河勢方東，時不可失。故臣前日深畏其言而力陳之，今日之舉，又必用時不可失之說動搖天下，遂欲少快其意。如一路生靈何！如一路民力何！」上曰：「范某之言有理，宜從其請。」議復少緩，其調發猶未已也。會公再相，紹聖初再遣中書舍人呂希純、殿中侍御史井寬來相視，亦言其不可。公罷，東流之役遂興，騷費半天下，而不閱歲，果大河之北幾爲一空，天下益以公爲著龜也。潁昌歲料河役，每輸七千則免一丁之行，或以爲便，已奏得請，公曰：「此有錢而不出力者之便，有力而無錢者何便之有？且用民之力，於古有限，而今其遠不過五百里，乃一槩催之，特在官者與上戶爲地爾。」復奏罷之。移鄜延路經略安撫使、知延安府。未行，進大學士、改河東路安撫經略使、知太原府。河東地狹民貧，至吝尺寸地，使死不得葬。公下令葬必如期，又撥官錢殮無主者瘞之，仍檄一路皆如此。熙河分畫地界，邊將以兩不耕地爲控扼而不與。以故持久不決，公請依元約，因上言：「與司馬光陳棄寨之策，與陛下議定大計，以示輕地愛人之德。今邊將蓄疑敗謀，留兩堡之地，將再起事端，以招後患。望詔邊臣，速令界畫，悉依已行詔旨。」三上章，並乞錄示邊臣。夏人犯麟府神木寨，無所得而去，朝廷猶詰責將吏，公一無所累，上章待罪。上曰：「無所得而去，何罪之有？」公請不已，曰：「非將吏失律，乃臣之罪也。人君賞罰必信，不可爲老臣屈。」乃不得已，降公一官，移河南府，又知潁昌。未幾，上遣中使齎詔撫問，仍賜銀合茶藥，召公赴闕，拜通議

大夫，再爲右相。公辭六七，不允。又遣中使促公就位，因入謝簾中，驟曰：「卿此來，且與呂大防等同心協力。人言卿必先引用王覲、彭汝勵。」公對曰：「臣方欲薦此二人，望陛下早賜進用。」一日奏事次，簾中曰：「卿父文正公在明肅皇后垂簾之初，仁宗親政之後，忠厚正直，見於始終。卿名望衆人所歸，必能繼紹前人。」公頓首謝曰：「臣不肖，何足以當陛下獎勵委任之意？」太皇太后崩，所賜遺留物，公再上章辭，不從，則又乞以助山陵之費，亦不報。侍御史楊畏議除諫議大夫，公難之，呂大防曰：「畏曾論公，必無所嫌。」公曰：「初不知也，除自不敢與聞，容上前別有奏請。」三上章，乞避位，哲宗謂大防曰：「范某有時望，不宜去，卿可爲朕留之。」亦遣中使促公歸府第，又遣中使促公入見。有間，上獨問公曰：「先朝行青苗法如何？」公對曰：「先朝愛民之意本深，但王安石立法過當，激以賞罰，所以官吏急功，故爲民害。」上曰：「當時不須立賞罰。」公對曰：「不唯賞罰不當立，付之尤宜得人。」遂又述此意上疏，引諭精確，卒言青苗非朝廷所能行，行之終不免擾人也。是時用二三大臣，皆從中出，而侍從言事官多不由進擬。公上疏言：「陛下初親政，四方拭目以觀。知人舉直之化小有失當，其繫不細。」疏奏，上爲之動。而中批之人，類由密啓，上乃以所得姓名質之於公，公曰：「天下治亂，實本於此，不可不慎。」又疏言：「舜舉皋陶，不仁者遠；湯舉伊尹，不仁者遠。聖政之初，選人材，正宜如此。縱未能如古人，亦須極天下之選。」中書省以二疑獄爲不可貸，已畫可，門下省復奏貸之，公曰：「門下非取旨之地，就使未安，亦當各正其職，容無辨耶？」遂上疏言：「二囚一殺舅，一殺妻之父，皆已殺也，情雖可疑，如死者何！若論親黨，

則全無渭陽之念，頓戾寡妻之刑，公然背義忘恩，弗思投鼠忌器。尤繫朝廷風教，不可不慎也。請如已畫。」又言：「王存可大用，彭汝勵可任言責。」上曰：「王存如何人？」公曰：「忠厚正直，臣所信也。今年已七十，願早用之。」紹聖元年，言事者交章力排垂簾時事，人情大恐，公曰：「太皇太后保佑聖躬，欲躋天質於堯舜之上，其功烈，其誠心，幽明共所鑑也。今人主初親政，而議者輒自爲計，不卹國是，一何薄哉！」遂以明道二年五月癸酉詔書上之，曰：「望陛下稽倣而行，以戒薄俗。」已而狂人趙天啓作《擬試策》，傳播中外，御史章疏稍取以爲用，其語何止誣罔也。公曰：「太皇太后勤勞公正，陛下尊奉備至。一旦策題出，小人僥倖臨事，致誤陛下。」又曰：「狂妄詆訐者已多矣，容之則累聖孝，懲之則恐塞言路。不若以詔書禁約，一遵仁宗故事。天啓在元祐中已上書，詆熙寧政事爲非道矣，後見其書，編管鄧州。」上不納公言，亦不許公去。客省副使高士敦以太皇太后恩，特旨改官，蘇轍責知汝州。御史來之邵言士敦任成都鈐轄日不法事，又論轍所謫太近。公言：「之邵爲成都府路監司，士敦有犯，自當按發。轍執政累年，之邵已作御史，亦無糾正。乃繼有二奏，其情可知。」公知不容於時，再上章乞去，語甚懇切，遂以公爲觀文殿大學士，加右正議大夫、知潁昌府。陛辭日，賜坐啜茶，慰勞甚渥。上曰：「卿耆德碩望，朝廷所賴，然堅不肯爲朕留。卿雖在外，兩爲宰輔，凡有裨益於時政者，但入文字來，無事形迹。」公曰：「敬受命。」既到官，值興廣武埽，役下潁昌、汝州，科梢草一百萬^{二二}。公曰：「兩處之民不習河役，方薦饑之後，加之道路阻遠，乘此急難，又須數倍之價，何以堪？異時遂以爲例，則永爲深患。」力請至七八方免，然破產失業已十

三四，有至非命而死者矣。報到，閭巷田野謔呼鼓舞，如脫機穽。方爲公立生祠，會公南遷，畏事者止之。司馬光、呂公著奪恩，數毀墓碑，凡元祐時大臣侍從官例皆貶竄。章惇以公嘗斷國論，遂以爲黨，而將因其例，上曰：「范某非黨也，但不肯爲朕留爾。」惇曰：「不肯留即黨也。」上勉從其請，降公一官，移知河南府。公以疾辭，改陳。相次大防等竄嶺表。先是公未罷相，上嘗問公曰：「貶謫之人，幾似永廢。」公察上意甚善，特有所牽制而未果，因致賀曰：「陛下語此，堯舜不如也。今重罪編配之人，尚理期叙復，豈茲等人不與此比？願陛下只用檢舉，候進呈，令依條則。或有言者，亦易裁處，唯在陛下力主之爾。」是歲郊祀，上懷公語，將因赦稍理大防等冤，而惇近測上意，前期奏大防等難從恩宥，遂以爲永例。公聞而憂憤，及齋戒累日，奏疏曰：「大防等年老疾病，不習水土，炎荒非久處之地，而又憂慮不測，何以自存？迹其所罪，亦因持心失恕，好惡任情，以異己爲怨讎，以疑似爲訕謗，違老氏好還之戒，忽孟軻反爾之言，誤國害公，覆車可鑑。然牛李之禍，數十年淪胥不解，豈可尚遵前軌，靡卹效尤？兼臣與大防等共事，臣有所言，多相排斥，陛下之所親見。臣之激切，只是仰報聖德，不爲其他。兼今夏內地大熱，炎方想不易處。向來章惇、呂惠卿雖爲貶謫，不出里居，臣尚曾有言，深蒙陛下開納。又陛下常憫遷謫之人，幾爲永廢。臣測知聖心，亦曾乞用檢舉之說。陛下以一蔡確嘗軫至念，今趙彥若已死貶所，將不止一蔡確矣。願陛下斷自淵衷，將大防等引赦原放。」奏上，亦感悟，惇持意益堅，反詆公爲同罪未錄，遂落職知隨州。方草疏時，或以難回觸怒爲解，萬一得遠謫，非高年所宜。公曰：「我世受國恩，事至如此，無一人上言者。若上心遂回，所

繫不小；設有不從，含糊觀望之際，體國愛君，亦曾有人力陳其非者。果得罪，死復何憾耶？」促家人束裝以待。謫命在隨幾一年，州事毫髮必親，客至談笑終日，無倦色。公素苦目疾，忽全失其明，因上表乞致仕。惇戒堂吏不得上，懼公復有指陳，終移上意，遂貶武安軍節度副使、永州安置。命下，公怡然就道，切戒子弟，不得少有不平意。曰：「不見是而無悶，爾曹勉之！」間有嘒者，則曰：「我兩爲真相，報國無狀，今日之貶，無所憾也。」或謂公近名，公聞而歎曰：「七十之年，兩目俱喪，萬里之行，豈其欲哉？但區區愛君之心不能自己，人若避好名之嫌，則無爲善之路矣。」在永三年，人不堪其憂，公處之有餘裕，非醫藥方書未嘗經理，非修身行己不以語人。預作棺衾，以俟瞑目。上即位，皇太后權同聽政，南遷流人例徙內地。以公爲光祿卿、分司南京、鄧州居住。二聖將復用公，而意若未得伸，乃遣中使至永州，就賜銀合茶藥，問勞委曲，曰：「二聖甚知相公在先朝言事忠直，已虛位待相公，不知目疾如何？用何人醫治？只爲左右有不是當人阻隔相公。」公頓首謝。又云：「太后問相公，官家即位，行事如何？天下何說？」公謝曰：「唯鼓舞聖德。」又云：「天下有何不便，但奏取來。」公對曰：「敢不奉詔。」又云：「鄧州莫且去否？」公對曰：「已出望外，如歸鄉里。」又云：「離闕日，二聖再三命某言，太后在宮中，皇帝在藩邸，甚知相公是直臣。」公感泣不已。俄進公右正議大夫、提舉嵩山崇福宮，許歸潁昌。遂復觀文殿大學士、充中太乙宮使。召赴闕供職，而公病矣。詔書有「豈唯尊德尚齒，昭示寵優；庶幾輶論嘉謀，日聞忠告」之語，公捧詔感泣，曰：「上果用我矣。目明全失，風痺不隨，恩重命輕，死有餘責。」將至畿內，上又遣中使賜銀

合茶藥，促公入覲，仍宣諭渴見之意。公曰：「老臣昏忘，不可勉強。」中使曰：「朝廷自有優禮。」公曰：「老臣命薄，虛蒙聖眷。」繼又遣中使賜銀絹各五百，以繼道路之費，仍遣國醫診視，醫藥所須，並出內府，一錢不得取於公。又敕須公病愈，乃得歸。公乞免供職，許歸潁昌養疾。上不得已而許，後見輔臣，問公安否，乃曰：「范某得一識其面足矣。」久之，上知公決不能起，始命上宰。公既安里第，有間，疾少瘳，念醫者在門，不許受私謝，乃以天寧節所得冠帔，請改其服色。上批其奏曰：「冠帔可留與骨肉，醫者之服色已依所請。卿有忠言嘉謀，宜時陳奏，以副朕眷待耆德求治之意。」公上表謝，遂復告老，尋降詔不允。比詔到，而公薨矣，實建中靖國元年正月二日也，享年七十五歲。正旦坐受家人賀如平時，明日若熟寐，然家人視之，則公逝矣。前期戒諸子殮如古人，周身之外，不得侈一物，葬務至約。口占遺奏以授諸子，歷叙家世遭遇，晚被厚恩，不得一見上爲不足。言不及私，唯指陳切務數端而已，讀者益知公爲不可及也。又令遍別廟堂及侍從諸公、內外知舊書，其大致則欲尊王芘民，竭誠盡瘁，以輔成聖世也。上覽表震悼，時東朝晚出，中外縞素。輔臣進見，語及公，上爲之出涕，尤歎恨不得用公也。得遺書，痛悼嗟惜，益期不負公之囑。潁昌之人無不揮灑，而遠近來哭者無虛日。上遣中使密賜銀三千兩，且宣諭曰：「非常典也。」撫慰諸孤，索其所須無纖悉。問欲勅葬否，諸孤以治命力辭。尋勅潁昌、河南府給其葬事，賜其墓碑曰「世濟忠直」。添差婿蔡穀通判潁昌府，專督喪輦及存卹喪家諸孤。卜以四月十日葬公於河南府河南縣萬安山下文正墓之西北。初，楚國之娠也，夢步月中庭，有兒自月中下，以衣裾承得之，明日生公。既就學，晝夜不

少休，夜坐帳中，燈煙所薰，帳頂如墨色。後公貴，魏國出以教子。其在襄城，有貴公子挾進士第筮仕，方初歆豔一時，公頽然其後。政事之餘，從諸公勸講，賦詠爲樂。嘗賦「秋風吹汝水」，讀者已知爲公輔器也。文正墓碑石未得，而葬之日且逼，公衰服行哭，密有所禱，遽得之道左。逮公將終，潁昌城內外林木俱冰。集賢殿修撰唐義問與公久游，且相好也，亦起自謫籍，而歸遇公于鄂，相語甚款。公折簡抵義問曰：「某非久就木，後事願公證明。」公捐舍館，義問適守潁昌，凡經理陳請，切於己事。雖氣類相求，亦公精誠，前有所托也。方文正即世，遺二稚子，一男一女，甫七八歲。公教養至於成人。男爲名臣，官至龍圖閣直學士。女嫁令族，封和義郡君。又公伯姊嫠居，公爲給事中，請以所得恩典改授冠帔。簾下諭政府曰：「范氏，文正公女，宜特賜，何必改也！」公草謝表，曲盡感遇之意，後亦以公恩封高平郡太君。公有文集二十卷、臺諫論事五卷、邊防奏議二十卷。公內剛外柔，端亮不撓，其正身齊家，以至許國愛民，皆得之天資，而本於平易。不宿怨，不吝過，不苟近利，不邀虛名，未嘗忽細故而不親。常欲以天下如一堂之上，人心如己之心，利害休戚皆欲與之同。嘗曰：「我平生所學，唯得忠恕二字耳。」食不重肉，亦無所擇，衣纔蔽形體，不事華靡。暑月必襲衣，見子孫必冠。所得錫賚，入手盡散。任子恩必先疏遠，故其仲子垂五十而官未寄祿，幼子與五孫猶未仕也。位宰相如布衣時，無好惡，不以聲色加人。在政府，賜予纔在門，徑以廣義莊。歸自南遷，家人衣食將不給，所資金帛均給親族，曰：「上不忘老臣之賜也，幸同此恩。」論事周旋，油油翼翼，唯理之得，唯陳請之通而後已，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上自人主信其忠，士大夫服其義，武夫

悍卒、匹夫匹婦懷其德；外至夷狄，皆知其名。其爲留臺也，一時耆德多在洛，公與司馬光皆好客而家貧，相約爲真率會，脫粟一飯，酒數杯，過從不間一日，洛中誇以爲勝事，而天下唯憂公不起也。方其在永也，天下固未嘗一日忘公。其召而來，天下跋首以望其用。其病而歸也，天下猶幸其復興。至其薨也，莫不嗟咨太息，或至淚下。故其歷事五朝，用捨出入踰五十年，朝廷以爲輕重，天下繫其安危。方晉叔向、唐裴度雖近是，而彼則不能無少愧矣。夫人王氏，天章閣待制質之女，魏國夫人，卒于永州，今舉以祔。五男：長正民，單州團練判官；次正平；次正思，宣德郎；次正路，次正國。五女：嫁將作監崔保孫，朝請郎、荆湖北路轉運使莊公岳，奉議郎司馬宏，承議郎蔡穀，通直郎郭忠孝。正民、正路、崔氏、馬氏二女皆先公卒。孫七人：直彥，宣義郎；直方，郊社齋郎；直雍、直英、直清、直舉、直孺。女一人，嫁長安李琥。曾孫一人。公雖篤於恩仁，然非其義，纖介不以假人。教子弟則曰：「六經，聖人之事也，知一字則行一字，要須造次顛沛必於是，則所以謂有爲亦若是，豈不在人耶？」故皆表表自起，士大夫指以爲勸。公嘗曰：「人材難得，欲隨事有用，則緩急無以應手。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非儲之以待，其如病者何！」故雖以人材爲己任，每有薦引，必先公議，內舉有所不避。其不可，則人君所主，亦必爭。元祐中嘗實封手詔，委公薦士，公具十餘輩上之，後皆進用，亦有至廊廟者。上以爲公知人。性不欲生事，不欲撓人。其歸葬兄也，廊廟先以屬河南府守，將以爲助。公既葬而後見太守，守問公曰：「卜葬定何日？」公曰：「已葬矣，姑一見公而去。」守驚曰：「何不一相及也？廟堂諸公皆有書以見託，今將何以報之？」比其薨也，前飭子弟無

以後事累公上，皆取給於私力，而亦不可以煩人也。公之再相也，簾下非特知公之賢，亦將有所託，故其引文正以賞公，其意可知也。公亦感激遭遇，期以身盡，而哲宗亦察公之忠，咨訪眷待，不與他等。然退而寒之者至矣，公雖披見肺肝，上亦無從可知也。嗚呼，之儀既銓次公章疏，每至抑揚論列之際，未嘗不掩卷而歎，亦或至於墮睫也。蓋無一語不出於誠意，無一事不切於物情，或所指者小而所戒者大，所陳至近而所及至遠。其言而未行也，亶亶如理棼絲，必至於緝而後已也，丁寧反復，愈挫愈勵，甚者如救焚溺。其已行者略，而不行者詳。竊以問公子，其子曰：「此先公微意也。已行者，君臣一心而信矣，所以略；不行者，將以示吾君優容聽納，臣下屢瀆而不厭，所以詳。既互見君臣一時相與之盛，而又可以爲來者之勸也。」使公之言行於熙寧、元豐間，必無元祐之更張；盡申於元祐中，必無紹聖、元符之已甚。至是上虚心必有待於公，而公病矣。所謂「君子萬年，介爾景福」，與有陰德者，必饗其樂，天下孰不有禱也？而公弗顧以往，其果有命耶？抑物理自有其數也？觀公終始一致，白首不渝，所謂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於斯可以無憾矣。一時之語，固不得而加損，姑撮其切於事者載之。蓋非其語不見其實，故不得而簡；盡其文不出其事，故不必備。使讀之者聳然必作而欲有所爲，則如公臨之而致不朽之托，公既有所命矣。或曰，孔子作《春秋》，而定哀之間多微辭，是不能無所避就也。然則「邦有道，危言危行；邦無道，危行言遜」。執筆者固當論世而言，亦當知盡萬物，不能易己之重，庶幾不負公之記，而異時可以下見於公而無憾也。謹狀。《范忠宣公集》卷一九至二〇。

〔一〕彭汝勵：《宋史》本傳作「彭汝礪」。

〔二〕稍草：原作「稍草」，據上文及《宋史·河渠志》改。

全宋文卷二四二九

李之儀 二

羅大夫墓誌銘

崇寧五年七月

太平爲州，當姑熟溪上。大江自東來，至西北別爲支江，匯溪水于西。而南溪水清，支江之水濁，其分也略不相染。州人以其分，各有所況，而其清則公也〔一〕。公諱彥輔，字經世，世爲太平人。少依青山讀書，雖家人見之亦有時。人有就見者，非所願見輒避去。書無所不讀，下至雜家藝學，亦皆通貫。五與鄉里奏名，中嘉祐四年進士第，調建昌軍南城尉。以捕盜賞，移揚州江都令。用薦者改著作佐郎、知江州湖口縣。丁父憂，服除，知江寧府溧陽縣〔二〕。辟江南東路根究稅役司勾當公事，轉秘書丞，遷太常博士，賜六品服，進屯田員外郎，通判宿州。未行，辟司農寺主簿。降一官，監江州稅。丁母憂，服除，還所降，陞朝散郎、通判和州。追稅役，賞所得官。久之，還所追，知池州。以朝請郎知睦州。未行得請，管句江寧府崇禧觀，加朝奉大夫，遂告老。以元符三年七月六

日卒于家，享年七十四，即以九月八日葬公于白紵山。崇寧五年七月十七日，改卜于山之南。公曾祖諱德祖，祖諱明，父諱貫，皆不仕。父以公故，贈中散大夫；母康氏，追封永康縣太君；周氏，封壽安縣太君。娶趙氏，封安福縣君。五男子：成甫、正甫、忠甫，餘未名，與正甫皆先公卒。成甫，饒州司理參軍，亦已卒。忠甫，以上舍生，貫而未第。三女子：長未行而卒，次嫁里人鄒鴻、諸徹。孫男五：曰泰，已卒；餘尚幼。八女：嫁者六，二在室。公介潔不苟合，精悍自勵，讀書外無他嗜好。居鄉里，口不挂州縣事。與在官者疏，于鄉人無少長貧富，戚之如骨肉。有爲不善者，必召而密教之；有一善，必委曲稱誦之。至其忘己之汙而喜自銜，盜勢力以欺惑愚衆，因而有所利者，未嘗扶同假借，每見必面折之。以故莫不畏且愛，而善類則往往倚之以爲重。其終也，哭之皆盡哀，到今思之不能已。其去南城也，有知其貧者，袖黃金十餘兩邀公于路而贐之，公謝曰：「荷而知我，黃金非所可當也。」固邀之〔三〕，曰：「人無知者，受之何傷？」公笑曰：「冥漠之間，不遠左右，安得爲無知？爾亦非愛我也。」贐者負愧而去。湖口僚吏有訟公沽酒，受所增之數。是時劉公述知州事，得所訟即付吏。或曰：「是至毫末，兩置之可也。」劉公曰：「羅湖口，廉吏也，不窮見其實，則使終身被誣。」既曰：「多取一絲髮亦不可。」果得其誣，而反坐之。先是溧陽歲不登，道殣至相枕藉，公至則曰：「此可緩耶？」亟請發常平米，又勸有米家量力而出，下皆樂輸，而就哺者至不遠百里地，賴公以生者不可勝計。部使者將條其施設而上之，公曰：「救災，令之職也。飢者命在頃刻，況詔令具存，其可忽哉！人知惜人命，令知謹詔令而已，賞非所覲也。」司農長多便文自營，公事無巨細必爭，

長患之。公知不合，乃欲請去〔四〕，宰相直公而高其義，曰：「自擇所欲而行。」會尉氏闕，乃得之。公到之三日，謁孔子廟，舍宇頽圯，塑像半爲雨所侵。公愀然曰：「州縣有學，風化之始也；吾師有像，尊所歸向也。學不葺，像不嚴，何以施顏面以臨斯民？」首出俸錢補治，邑人競相率而應，像設館次俄一新，來學者至不能容，仍歲繼有登第者。教閱保甲令下，擢通事舍人劉瑄提舉畿內，瑄以驟得用，過自矜持，按視所到，吏屬至不敢仰視。方闢教場，公從瑄至其地，輒命公引繩以信丈尺。公比其下爲引，瑄色變，徐以三事將困公，公條叙詳諦，瑄遽斂衽，因厚爲容而去。既或第其勞，爲所隸之最。尋召對，比到闕下，會元豐末命，不果對，乃得少府簿。復與其長論不合，遂摭簿書失銷鑿二三事，用以中公。或强公求直，公曰：「九江去家近，奉親良便。就使力圖之，未必得直，將何求？」公攝和州，前爲守者多市公使物，更累政負，民間逋責多。公不受一錢而率其下，未幾償足所負，皆曰：「是終身不可得者，微公，疇能有之？」至齋僧誦經祝公以爲謝。真州有司以法不應支錢互用，發運司案其事，主吏將自引決。公被檄推治，或從公報其州，令具推所，公曰：「應猝而互，其得已耶？姑待之。」吏聞公語，曰：「是生我也。」即他營以足之。公至，具已足報，吏卒獲免。有請致仕者，黃牒到而疾且革，略能領之。齋牒者疑而不受，公曰：「第受之，有累非爾及也。」又爲具其後事，保奏其所得任子恩。池之地下，歲苦水患，加之沮洳不能城〔五〕。公萃逋逃卒得百人爲役，日親程之，兼責數幹僧，募民力，伐九華山石爲路。自是池有城，而水不爲患，往來者利之，有作記以傳其事者。强盜得財而無所傷，邂逅屬縣有訴旱者，公即以荒政從事，皆寬以讞之。奏課爲本

路第一。公外雖嚴而中實平恕，樂成就而惡掊克。在官飲食外，未賞買一物。遇公使應時送，他人如例，而已獨不納。居崇禧，部使者以公清介，列名而上，請還公一州。公聞而歎曰：「晚節末路，得從容家居，以盡餘日足矣，爲州豈所幸也？」俄有旨，還稅役之賞，而有司執文，置前歲月不爲用，故大禮後一月方得。應任子官，或謂公理之必可得，公笑而不答。晚得攝生術，強健如壯年，耽味禪說，遊心內典，多得其要妙。平居策杖徜徉里巷間，見者必却文改容曰：「異日求如斯人，不復有矣，願其壽考無窮也。」公一日微屬疾，語家人曰：「我家固寒也，但以一節自信，縱明日餓死不爲介。每以人之急難勇于事〔六〕，而責之則常使有餘地。雖不顯，而白首退休，姑造履瞑目，何所憾邪？素愛白紵山，昔所偃泊以寄吾老者，比築庵號妙高，當即庵地以爲葬。謹勿妄求銘誌，設求，或昧平生而有請，及爾曹憚而託之，是穢我也。我既以清面遺而曹，萬一至飪粥不繼，亦不可少屈以違我所戒。」言訖，索浴更衣而逝。後其家併日而食，忠甫教授一時晚生，仰以奉偏親，至藜藿不厭，及久不請銘者，皆所不敢違也。公即世十五六年矣，州之人每行溪上，俯流水而歎曰：「羅公何在，溪流如故。公胡不留，永爲吾邦之所矜式？」相與躊躇詠之而不忍云，至有流涕者。銘曰：

涇渭之殊，物理所概。疇渭于公，涇輒未艾。霜天皦日，而豕負塗。浮雲何來，反說之弧？謂不我相，胡畀壽考？一其終初，居晦而長。孰得孰失，路人舉知。琢詞墓道，以昭其思。《姑

〔一〕公：原作「分」，據傅校改。

〔二〕漂：原作「漂」。江寧府無漂陽縣，據四庫本及《元豐九域志》卷六改。

〔三〕固：原作「故」，據四庫本、傅校改。

〔四〕合乃欲：原缺，據四庫本補。

〔五〕城：原作「成」，據四庫本、傅校改。

〔六〕勇：原缺，據四庫本補。

楊判官墓誌銘

大觀三年三月

無爲楊氏，自傑次公以文學行義有聞于時，外至殊方異國亦知之，而以字行，以故遂爲東南望族。其論議激昂，舉止淹雅，不問可知爲其家子弟，或席下諸生也。當次公時，各以其得之者互出頭角，卓卓相見。後于今有抑揚頓挫，自爲一宗，而士論歸之無異辭。君，次公叔弟，諱所，字次文，與其仲兄伋次思，能羽翼所學，差池上下，冉冉雲霄間，若不可得而親，而愈久愈可愛。君時恢廓無停滯，重然諾，從次公遊宦，爲一時知名士所欽嚮。隨所至，較藝多占高等。晚登舒王門，益信其所傳爲不昧，鄉校推爲前輩。場屋以經術取士，君首中其選，再試復在第一，竟不第，遂無復進取意。久之，近日有以十科交薦者，于是相與勉君出仕。君謝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渠敢以退爲進，

而固自背馳邪？」後舉經明行修，起家調吉州廬陵主簿。或謂君儒者，非剽劇之所長。君謹簿書，肅期會，剖析是非，無一毫髮不及，上官以爲能。邂逅永豐闕令，仍歲大歉，獄訟充斥，即以君攝其事。凡振貸招集，悉能舉其要。乃審所繫，因得其乏食而自陷于強盜，君愀然曰：「命在俄頃，而苟免罪之，法意不如是。」皆使之更新。既得出，歡呼涕淚曰：「微吾令君，可復爲良民邪？」比君去，率遮道挽留，幾不得行。再調池州司理參軍〔一〕，未到輒感慨自歎，以謂時非不我與，而我自不勉，因上書自薦曰：「麒麟也老，致遠尚能；鴻雁失群，不鳴爲恥。」得是語者壯之。辟西安州天都定戎寨主簿、管勾安撫司機宜文字。方時拓復境土，經理疆場，有志之士，輻輳砥礪。而新造之區，風俗異宜，君能以文采學術緣飾，以相其事。人物細穉，莫不師事之。興鹽池之利，肅重關之役，資其規畫爲多。第其最，積階至儒林郎、攝開封府考城令〔二〕。益有治聲，達官要人引導惟恐後，而君以去墳墓久，思得並家一官，以便洒埽。調和州防禦判官，受八寶恩，加承直郎〔三〕。未幾得疾，以大觀三年二月十四日卒于官，享年六十五。即以其年三月二十八日葬君于無爲鄉東歷村先塋之次〔四〕。君曾祖諱果，祖諱明，具以文名〔五〕，官雖不顯，爲當世推重。父諱復，左朝散大夫，母長壽縣太君趙氏。娶鄱陽姜氏，再娶同郡侯氏。三男子：洵，蚤卒；汴、溱，舉進士。四女子：抱全，適從事李敦頤；抱真，適戴圯，皆進士；抱素，適□上舍出身□經；抱玉，適從事郎俞長源。君和而不苟，無所不盡誠，處己嚴而恕于接物。于內典蓋家習也，而亦天資所超悟。嘗結彌陀社，著《決定住往生西方論》，勸人修行。疾且革，語家人曰：「生死本空，無甚悲惱。」誦西方佛名不絕口，端坐而逝。自號

白雲子，有《錦溪集》二十卷。嗚呼，古人謂「松柏之下，其草不殖」，又曰「部婁無松柏」。信乎，造化所鍾，各有其本，非咫尺可得而論也。次公之學既行于人，而君又能資藉紬繹，以足于用，可謂盛矣！而設施之地，猶未能飽足人意，豈有所待而然耶？待之者，亦有所以也，積流厚遠，當知必有所在。銘曰：

得自是，行靡他。而止此，如命何！弗稼穡，胡取禾？後且顯，銘不磨。《姑溪居士文集》卷

四九。

〔一〕參：原作「泰」，據四庫本改。

〔二〕階：原作「偕」，據文意改。

〔三〕加：原作「如」，據四庫本改。

〔四〕葬：原作「卒」，據右引改。

〔五〕名：原作「明」，據文意改。

郡太君林氏墓銘

大觀四年十一月

大觀三年，朝奉大夫閤中罷吏部員外郎〔一〕，得請監太平州酒稅。明年到官，適與余相位。余稍以遷謫勞之，乃曰：「君恩厚矣，吾親年八十四，此距家纔隔一水，以所得祿爲養，升斗猶萬鍾也。」

余愧其語也。而完補舍次，掇拾器用，凡所以娛老之備，無所不盡。即其母就迎，而來有日矣，夫人遽得疾，吏部謁急歸侍，療治祈禱，以夜繼日，而憂戚憔悴，見者幾爲出涕，未幾竟不起。余聞報，亟欲親往以問饋粥，未及行，而訃者且以銘見委，曰：「吾親以八月八日棄孤遺，卜以十一月祔先君中散之兆于和州歷陽縣順天鄉冷水澗之北源，願有以銘之。」先人與中散遊，而余未及見。于治平間得吏部，雖晚，其義則曰弟也，銘其可辭邪？夫人姓林氏，建州建安人。自爲女子，于所事不待教而能，事父母惟恐失其意，穎出流輩而不以之自異，宗族間每歎以爲不可及，皆曰是難其配也。久之，戶外之禽相繼而委。于是，同郡徐氏方以文學政事接武華顯，獨中散奉偏親，稚弟幼妹（三），藜藿不厭，而隱然名重閭里。既從所委，建安葉夫人甚愛其子，而憂稚幼之未有託。比與夫俱，閭內之事無復經意，佐佑奉承，無一毫不至。常所憂者，率先期以緝，迨其婚姻，惟視成而已。中散仕浸久，交游多一時知名士，其至必命飲食，相與傾盡。夫人佐饗飭器，不屑其勞，亦不以晝夜爲難。中散執喪，夫人之年六十餘矣，夫婦皤然履苦塊，弔者既哀之，且懼其不能勝。自歷陽護其柩歸葬鄉域，水陸無慮數千里，不遺餘力，以相見舉。既老，專以佛事爲日用，誦其書，禮其名，未嘗間一日。或有以暫休爲請者，輒曰：「上以薦吾姑，中以報吾夫，下以備吾日後之資，幸可勉。俟其不能勉，休未晚也。」平居不妄笑語，御下寬而有法。間有延揖，必正容貌，整冠裳而後見。訓導亹亹，莫不本于爲善。自奉養至約，喜周人之急，其于法施佛家，則率先衆人，而略不計有無。屬續之際，不留一語，惟合掌誦經以至瞑目。初以中散通籍，封永福縣君，又以郎中進封永安（三），以子時中通籍封永

封縣太君，以閔中任屯田令改封永康〔四〕。天子既受八寶，覃慶中外，特許命婦視夫秩爲封〔五〕，而閔中在吏部，遂封普安郡太君。夫人之先隱德自晦，至皇考諱含章，始教子爲學。曰衍，于夫人爲兄，以進士起家，以材武自振，終左藏庫副使，故贈其父率府副率，封其母吳氏壽光縣太君。中散諱師回，以左朝議大夫捐館舍，贈左中散大夫。四子：久中，藤州軍事官〔六〕；時中，承議郎；剛中，安州□□□□，先夫人以卒；季則閔中也。兩□□□□□□□□天范峒，次嫁承議□□□□敷〔七〕。□□□□郎□州來丞旒□直□知池州□□縣□□〔八〕，珏林茲秣皆進□□□□□□□□孟子曰：「王者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后《春秋》作。」此特一時之論耳。王者之迹，蓋無時不在也。自采詩之官不繼，故深閨之美，無以爲明。其隨時自見，而達其天得以合于是道者，夫人其可以無愧矣。而又典刑所鍾，顯有令子，雖不克盡其養，亦庶幾無所憾。無以愧至于無所憾，嗚呼，夫人其賢哉！銘曰：

勤儉慈恕見于用，柔慧孝愛資之天。非天即用豈能見，推用而後知其然。偕君子之老，五福以備享，而又引之以修年。達夢覺于鹿人，則知下缺〔九〕。《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九。

〔一〕閔：原作「宏」，據下文改。按慕容彥逢《摘文堂集》卷四、《宋史》卷四六〇《列女傳·徐氏傳》等亦均作「徐閔中」。

〔二〕稚：原作「畜」，據四庫本改。

〔三〕郎：原作「即」，據宣統本改。

〔四〕「令改」二字原作「政」，據傅校改。

〔五〕許：原作「評」，據四庫本改。

〔六〕軍事官：疑當作「軍事推官」。

〔七〕敷：原作「剔」，據傅校改。

〔八〕□□□□郎□州來丞旣□直□知池州□□縣□□：原無，據右引補。

〔九〕「知」下原注：「以下一百六十字原缺。」下頁又有「所謂險□□□□直」云云殘文二行。按四庫本此墓誌之後爲《題高平雜詩後》，此二行即此文之末二行也。然不當置于此，今刪。《題高平雜詩後》見《姑溪居士集》卷四九。原注「一百六十字原缺」當是據空行算字數，亦不可靠。

全宋文卷二四三〇

李之儀 三二

姑溪居士妻胡氏文柔墓誌銘

大觀四年十一月

文柔諱淑修，字文柔，姓胡氏，世爲常州晉陵著姓。祖宿，歷位要顯，其子孫族屬多能取美官，遂爲大族。父宗質，娶宣城施元長之女。元長娶丹陽刁氏（二），約之妹。爲館閣舊人，樂善喜賓客，公卿巨人多所親厚，故相因習，以風範好事，互爲表發。文柔當內外族盛時，獨能於所聞見，擇而不隨，一時翕然以爲賢。選所宜歸，皆侈家達門，文柔辭焉。于是先人蹭蹬祿仕，敝車羸馬奉朝請。余方從學者遊，有以合姓爲言者，先人難之。文柔謂其親曰：「此可託也。」乃歸于我。事先人、先妣，能盡其所以事。嫁方數月，先人當赴遠官，余將從舉子試，皆不欲余相遠。文柔曰：「君無以我爲重，而使君有新婚惜別之議。凡晨昏致養，我之職也，第勉之。」後先人得疾，文柔未嘗去其側，藥餌非親嘗不進。甫屬纊，謂文柔曰：「吾幼女及行而不及見，以是累爾。」文柔涕泣承命。既佐先妣

營葬事，治家外，一意掇拾，多取其自隨物爲其用，卒得佳配以行。余既出仕，表偏親，祿不給于養，文柔謹甘旨，均有無，脫粟不自厭，而門內無間言。施夫人卒，文柔即褫去服飾，不茹葷血。先妣屢強其反常，文柔每謝曰：「內失吾舅，外失吾母，可復世間欣豔以相夸邪？」卒不回。先妣棄孤遺于京師，余羸然在疚，傍無一力之助。文柔經理促辦，迨護喪歸葬，無一事不至。凡穿穴封殖，率與余分任。每舉其衰襦，運土以從事，而手實之。其松檟灌溉，則涕淚與水俱，無慮數十本，後無一不榮者。父感疾，善醫者曰：「非灼艾不能效。」固請不可，文柔泣曰：「疾已至此，得不爲兒女念？」輒炷香于臂曰：「願于一炷對一壯。」至十餘，父始覺，至噉呼，親以手撥去，猶不已。既喪，推毀幾不勝衣，掖之乃能行。京師新闢禪刹，召名師主之，學者至奔走天下，然一方猶未全信。文柔著壞色衣，一飯不粥，隨諸學者參問，而所謂明師者，皆即其可。上自宗室公卿家，往往化之，類中遂爲領袖，而名聞京師。天下叢林，至今稱之，文柔亦以是爲己任。崇寧二年〔二〕，余以撰故宰相范忠宣公行狀，逮繫御史獄，方大暑，文柔自潁昌兼程野宿，追余至京師，僦數椽地〔三〕，手自執爨，具獄中飲，當烈日烟焰中，斯須不暫，過者爲流涕。獄詞有所追詔，而所追偶寄一姻家，其長雅不相習，文柔曰：「彼若覺，則不可取。」輒給曰：「久闊，幸一相見。」先厚賂其使令〔四〕，而得其處，入門則相與破鑊發篋，得所追以出。長大驚曰：「一何妙耶！」亦具以是訴于人間者曰：「富有是乎！」已而曰：「豈古所謂烈女者！」莫不首肯而嗟賞之不已。余既南遷，文柔相迎于御史府，顧余泣且喜曰：「囹圄中何所不有，而君乃豐悅過于常時，豈不以之介然邪？我當與君俱貶所，未必惡

也。」遂同涉闌闌，止旅邸，其修途所次，具已集矣。或曰：「陸趨良勞，又方庚伏中，且久雨，奈何？」遂附運糧空舟以行，而舟敝，上不能蔽，果大霖，至加雨衣相擁覆，兼晝夜者六七。比舍舟而陸，歷深山大澤，夫婦形影相携。暑每增熾，率達旦命途，時藉草以休其乏。既即貶所，異鄉人情齟齬，又以罪來，上下觀望，幾不相誰何，蓬蓽蕭然，惟薪水相給而已。文柔間謂余曰：「通塞自有其數，苟不偶于今日，則合眼再開，未必無佳處。要須于向上事精進，當能必致其佳。」既到此，尤甚自策。一報緣中，不昧者有幾？遂一意佛事，朝暮禮觀音懺不懈，間邀余共之。先是〔五〕，文柔三弟各分俸爲助，忽語余曰：「日月易得，食其所分行二年矣。此時以我故分，而元與之約，遇赦恩或得免，則還之。赦來而不及，彼不能無所望。」余曰：「姑少待以成其義。」文柔曰：「第還之，我亦欲履其約也。」家人輩竊疑其說。一日，二三禪者相過處〔六〕，遽留飯〔七〕，饗滌舉饋，文柔皆不以委人。既徹，微覺疾作，居兩日，遂革。輒自洮頰更衣，屢舉身起，欲跣跣而行，家人輩幸其生，不爲之掖，乃兩手結彌陀印而逝，時四年二月四日也。氣候已暄，猶停七日，以待其子。甫就木，顏色光潤如笑。嗚呼，之儀不幸，事先人之日短，文柔間關相保于窮約中，與先妣不異親母子，無頃刻暫相捨。比終養，見遺像，必出涕。遇時享，薦獻必親。而歷道其平生，咨嗟感咽不自禁。余仕不偶〔八〕，偶又仰祿爲生，文柔能使不足爲有餘。既篤于其姑，又不忘其父母之愛，周旋往來，常恐有所不及。二家中表，矜式其所踐而嚴憚之。其二親之葬，適在數千里外，皆輕裝赴之。孤妹自襁褓拊育至及行，又親爲紉製以待。性高嚴，喜風節，自許與甚重。練達世故，喜論事，于人物取捨則毫髮

不假借。上自六經、司馬氏，更及諸纂集，多所終識，于佛書則終一《大藏》，作小詩、歌詞、禪頌，皆有師法，而尤精于算數。沈括存中，余少相師友，間有疑忘〔九〕，必邀余質于文柔，屢歎曰：「得爲男子，吾益友也。」余從辟蘇軾子瞻府，文柔屢語余曰：「子瞻名重一時，讀其書，使人有殺身成仁之志，君其善同之。」邂逅子瞻過余，方從容笑語，忽有以公事至前，遂力爲辦理，以竟曲直。文柔從屏間歎曰：「我嘗謂蘇子瞻未能脫書生談士空文游說之蔽，今見其所臨不苟，信一代豪傑也。」比通家，則子瞻命其子婦尊事之，常以至言妙道屬其子婦，持以論難，呼爲法喜上人。子瞻既貶，手自製衣以贐曰：「我一女子，得是等人知我，復何憾？」雅不耐事，責己甚常，而待人御下必欲如己。自始蔬食，迄老不少輟，雖疾病亦不易。食無鹽酪，終羸羸屬饜爾。隨禪者力行，受圓炤宗本師記，從其門弟子，別名守慧。兩男子：長未名而卒，次堯行，未葬前一年亦已卒。一女子，嫁餘杭虞奕，孝而義，甚似其母，而明喪疏通〔一〇〕，不膠于事，文字一過眼輒誦，爲文多魏晉間人語，後文柔數日卒。内外孫兒女十三人。李氏占數滄州無棣，後徙楚州山陽，今得卜于太平州當塗縣藏雲山之致雨峰下，遂遷先人妣以葬，而以文柔從葬。先人諱頌，先妣田氏。享年五十八，其葬以大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先以余通籍朝列，封蓬萊縣君；再以余加大夫階，進封南華；後以余復官，追封靜安。嘉祐中嘗從其祖母至內廷，見于柔儀殿，中官拊之曰：「是乃胡氏有學能文之女乎？」後因上元節，御宣德門觀燈，命婦皆在侍，又顧胡夫人曰：「能文之女何不來？」文柔適在後，遂呼出而賜冠帔。文柔生平可紀之事固多，惜非其地，而終不能超見其志，宜能文詞者抑揚以信後世。然與余四十年伉

儷，且復所履歷，皆人所不能堪，亦人之所甚難，又多緣我而致，加之閨門之外，或不及徧知，苟非親爲直書其事，則九原之下所深負矣。輒攬涕而銘之，尚恨有所不盡也。銘曰：

生之非艱，行之則難。胡捨彼以即此，蓋所遇之適然。達我行之必至，庶古人之莫能先。或謂此丈夫之事也，孔子不曰有婦人焉。噫，求仁而得仁矣，亶吾銘之弗諼。《姑溪居士文集》卷五〇。

〔一〕氏：原作「民」，據文意改。

〔二〕二：當爲「元」之誤。因黃庭堅於崇寧元年到太平州任，數日而罷，又數日而去，時李之儀謫居當塗，故繫御史獄必在崇寧元年。

〔三〕餽：原作「就」，據傳校改。

〔四〕厚：原作「後」，據右引改。

〔五〕先：原作「見」，據四庫本改。

〔六〕過：原作「遇」，據傳校改。

〔七〕遽：原無，據右引補。

〔八〕余：原作「于」，據右引改。

〔九〕忘：原作「志」，據右引及四庫本改。

〔一〇〕「喪」字疑誤。

李氏歸葬記

大觀四年四月

李氏，世葬滄州無棣，自先祖出仕，從于楚州，即卜以葬（一）。至先人捐館舍，以其地不可以從葬，乃卜于州之西南安樂鄉興□里（二），先妣歿，亦舉以祔。地近河，復以流鑿變更，間爲河逼，議遷者久之而未果。之儀得罪居太平州，既許自便北歸，道金陵，愛其江山勝麗，遂有卜葬之意。凡距城百里內外，求之殆徧，而不可得。邂逅復過太平（三），得此地爲葬，蓋當塗縣歸鄉尊宿社藏雲山之致雨峰下也。以大觀四年四月十八日，奉先人先妣合未葬四喪而葬焉。于是先人以之儀陞朝，累贈光祿大夫，先妣追封永嘉郡太夫人。孫堯行以通仕郎、江州軍事判官；次堯光，方四歲。曾孫德師，郊社齋郎；德孚，尚幼。先人之女，長嫁朝奉郎何景初，封德安縣；次嫁顯謨閣直學士、太中大夫林邵，追封崇國夫人；次嫁朝請大夫鄭億，封同安縣君。之儀之女嫁承議郎、河北西路提點刑獄虞奕，封文昌縣君；次方二歲，次生未滿月。堯行之女，亦嫁虞氏孫徹，一未行。何氏孫釗，儒林郎、監秀州鹽場；鑄，將仕郎；鎮，承議郎、通判明州。林氏孫攄，正奉大夫、中書侍郎；鄭氏孫耀，將仕郎、宣州司法參軍；虞氏孫澈、浚、澧、渚。外孫十五人，已嫁，皆大族，七在室。嗚呼，先人先妣積累之厚，其德澤所鍾，當有承之者。而之儀無似，深懼不克負荷。然報施不昧，庶幾有待焉。故詳書之，以昭其成。其諸具載誌銘，今并舊刻石，移置壙中，來者可以再見也。朝奉大夫、管句成都尉

李之儀謹記〔四〕。《姑溪居士文集》卷五〇。

〔二〕卜：原缺，據四庫本補。

〔三〕□：原無，據傳校補。

〔三〕過：原作「遇」，據四庫本改。

〔四〕管句成都尉：疑爲「管句成都玉局觀」之誤，《姑溪居士文集》卷四有《再領玉局》詩可證。

廬山承天羅漢院第九代南禪師塔銘

師一日晚沐浴，次日早更衣升座，白衆，既歸方丈，即跏趺而逝。其語有「倒騎鐵馬，逆上須彌。踏破虛空，不留朕迹」之句，實紹聖元年三月二十四日也。時氣候早熱，居五日乃就木，儼如平時。傳聞四方，爲宗門希有之事。異時師友人上饒子章過余于京師，與之遊久且相好也，有間出其所述師出處經行大略示余，余讀而壯之，茲恨師不得而見也。已而，從余求銘，將刻之石，以詔未來之日。嗚呼，師既不得而見矣，其示寂之際能結信心者如此，其住世抑揚者又如此，余銘其可辭耶？師諱系南，汀州長汀人，姓張氏。甫十歲，告其親，願從學佛者遊。久之方得請，既去，凡三年不歸。其親思之，因携酒饌就見，命其師同饗。師怒，亟請徹去，曰：「汙衲伽藍，罪入無間。」親與其師皆有愧色。其後偶庭下初植柏秀茂可愛，師以一頌示其師，師始異之。遂不復以世諦事累師，尋得

度，受具戒。嘗與其屬海評營所事，忽流涕語評曰：「吾佛有出妙世法，而我與若反局促于名相間，不求自利利他以達究竟，斯有負于一報身矣。」乃相與徧參善知識。初見開元潭，又見隆慶間、仰山偉，三人者一時之所臻臻，皆謂法師器也。雖降意延挹，而師終不契，獨于開元賦中秋月頌會中有百餘衆，悉爲之斂衽。晚遊湖湘，入道林元祐之室，然得蜜符心印，自是不復遠矣。祐遷羅漢，師超據第一座。祐命立增，就學者日盛，祐退席，師遂繼之，時年三十有九。□□年學者至頃東南，又以其餘力，棟宇敗陋若未及者〔二〕，皆一新之。壽四十有五，僧臘二十□□奉全身建塔于院之西。昔師與海評□□遊歷，同院惠深者夢二大蛇，一角黑章，長各數丈，遶院三匝，騰躍而去。黎明，師與評別，深以所夢告，且屬之曰：「二子善護持，他日吾門龍象也。」後評住開元，與師相鄰，俱得名叢林間，號廬山二龍云。銘曰：

作如是因，得如是果。只如是行，成如是事。于大總持，證如是義。不漏絲毫，不落第二。亘古亘今，普天匝地。若乃動着，不雜紛碎。所以倒騎鐵馬，逆上須彌，踏破虛空，不留朕迹。嗚呼，如是如是。《姑溪居士後集》卷一四。

〔二〕「棟」原誤作「揀」，「字敗」原缺，據傳校改補。

淮康軍節度蔡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持節蔡州諸軍事蔡州刺史涇原

路經略安撫使兼馬步軍都總管兼知渭州軍州事兼管内勸農使西

河郡國侯食邑一千四百户食實封四百户上柱國折公墓誌銘

政和

元年二月

夏人自元昊以後，服叛不常。雖朝廷務爲優容，然疆場未嘗弛備。熙寧初，出師鄜延。方時公年十六七，已能從軍斬獲。至四十餘年，無一日不在兵間。每戰必克，屢立奇功，恩威並行，諸將無復居其右。故能被遇上主，秉旄仗鉞，專制一路。既去復來，迄終於位。兵民懷之如父母，朝廷倚之如長城，信一時之豪也。公諱可適，字遵正，其先與後魏道武俱起雲中，世以材武長雄一方，遂爲代北著姓。後徙河西（一），有號太山公者，因其所居，人爭附之。李克用爲晉王，知太山公可付以事，收隸帳下。凡力所不能制者，屢命統之。而能輯睦招聚，橫捍西北二虜。封上柱國，以其地爲府谷鎮，又以爲縣，爲節州，爲節鎮，更五代，皆許之相傳襲。其世次至御卿（二），入本朝，尤爲太祖皇帝所信任，數下詔書獎慰，賜賚不貲。是生鄭國公從阮，生禮賓副使德源，德源生諱惟讓，贈左清道率府副率，則公之曾祖也。祖諱繼長，內殿承制、閣門祗候、左千牛衛上將軍。考諱克儁，文思副使、贈

左領軍衛上將軍。公生數歲，尤羸弱，幾不能勝衣，獨千牛識之，曰：「奇兒也，後未易量。」已而果聳拔絕類。沈厚有智略，敏決而斷，以功名爲己任，馳射超軼，殆不習而能。郭逵帥鄜延，見公而嘆曰：「真將種也！」遂薦之，試其藝於廷中，補披帶班殿侍，就充鄜延路經略司準備差使。從种諤出塞，遇敵於馬戶川，賊有以年易公者，公索與鬪，即斬其首，獲其所乘馬。進葭蘆川，輒大俘獲，遂有名行陣間。朝廷既城綏德，夏人遣其親信楊已良者，分畫地界。經略司命領軍就收其要領，而以公從行。公語其間，共反復屢折之，已良至不敢仰視。立界堠，築中山堡而歸。即以領軍治綏德，而留公爲之助。新造之區，營置多日，地壓賊境，所舉非一朝一夕事。凡巨細，公必參議而後定，至今不能改易。領軍捐館舍，乃出仕爲烏波川堡把截。舊用漢番捉生戶更戍，然有力者家居而自便，貧乏者長上而無糧。公曰：「弊難遽革，姑令居者月輸以餉上者，兩以爲便。」辟安南安撫司舟兵隊將，勒所部過谿洞，肅然秋毫不敢犯。以便親，求爲滋州永寧關。元豐五年，鄜延進討，辟副軍，期爲五隊，將戰三角嶺，收復米脂城，獲級爲多。間自安定堡摺運糧草以赴軍前，賊邀我於蒲桃山，公獨出擊，敗之。東兵久不得食，數千人於盧堤門，或曰掩殺可有功，公曰：「飢不任役而苟爲逃避者，非叛也。」單馬就詰，輒轂輦相向，公曰：「爾輩何爲而至是？得不爲父母妻子念，而甘心於異域之鬼耶？」遽回所向而喏，或至流涕，曰：「得公一言，遂再生矣。」公各遣歸所隸。遷第一部將，從討金揚白豹，戰六掌平，下葭蘆，入義合，皆先登斬級。辟環州洪德塞主，權第二副將，破訛子野雞塞。先是平遠塞番兵多逃匿，及已勝兵而未係籍，公鈎索而籍之，得八百餘人騎。自是無敢蔽隱，遷

第三將。破曲律六掌平，又破安州川，改第七將。夏人將併兵入寇，公先得其守烽人姓名，乃給爲界外默烽首領〔三〕，就以所得姓名，呼出而盡斬之。烽不傳，因卷甲倍道，大破尾丁磴，斬獲萬計。回過柳楊溝，遽下令第三溝下營，皆曰：「日方午，到漢界猶三百里。不即歸，可無後慮耶？」公笑而不答，復選兵臨溝持滿，又分勁騎據山西。賊果躡吾後，與選兵遇，而山西騎乘之，腹背受敵，遂敗之〔四〕。賊既衄，乃大舉而來，公所提兵纔八千，自啓樓舖逢遊騎，轉戰至馬嶺〔五〕，公度賊未能深入，乃取他路趨洪德，邀其歸路，分遣二十騎屯肅達，入洪德川，公設伏以待。伏發，賊前軍亂，後兵爲肅遠所制，幾匹馬隻輪不得返。僞國母踰山而遁，衆相蹂踐，赴崖洞死者不可勝計。輜重盡棄，雖帷帳首飾之類，我皆得之。夏人之敗，莫此爲甚。進環慶路兵馬都監，時元祐六年也。移涇原第三將，擢知寧州，改岷州兼安撫，又改鎮戎軍。與帥臣議不合，朝廷是公。初到而未備也，亟屯羅山以覘我兵，以麾下兵大破之。由是累前後實功，積官至皇城使、成州防禦使，復知鎮戎軍。紹聖二年，以公知簡州兼安撫。時己未冬〔六〕，詔促公行，須河未凍到官，將委公以事。未幾章楙帥涇原，請築石石門峽好水川，而謂其地當鎮戎之衝，非公不能佐己以成其事，乃請公鎮戎，章再上而後可。詔以熙河、秦鳳、環慶三路兵會涇原之師，無慮三十萬，而聽命於楙。近時出師之盛，未有其比。楙以總管王文振爲統制，而以公爲前軍而副之。令曰：「追賊不得過一百里。」又曰：「事或警急，勢難稟議，聽行而後報。」前軍伏路頭重而求援於公，公即稟於文振，文振曰好。又恐一軍不足以蓄其銳，再約文振發熙河兵。熙河兵驕而貪功，主將不能制，即報曰：「已發二千矣。」偶失道，盡赴坑谷死。

文振懼，爲自全計，輒諱其好，而劾公以擅興違節制。竊得所劾，即下公吏。奏到，宰相亦懼，具惜熙河之失，乃歸罪於公，而請行軍法。上曰：「彼方治，俟案到未晚也。」案上〔七〕，而公追賊纔四十里餘，又得報而後行，宰相恚曰〔八〕：「誕也，請從京師遣官以治。」上難之，爭不已，即以審覆爲名，實則再治也。既而不移前治，猶卒降公十三官，而罷築請，留公以收後效力，以公權第十三將，守盩厔寨。賊兵出沒葫蘆川，公曰：「此志在平夏城也。」日作樂享將士，使之不疑，夜出勁兵撓之。凡十餘日，賊遁去。時賊中號統軍嵬名阿埋及監軍昧勒都逋〔九〕，皆西界用事桀黠首領也，朝廷密詔公圖之。邂逅以牧放爲名，會境上，其意則瞰我乘間也。公既知，即請出兵，以所部兵分兩路，銜枚以趨，用夜半叩其巢穴，圍而。二酋始大驚曰：「天兵何自而來？」又問曰：「將之者誰？」曰：「折安撫。」曰：「我父也，幸免我死。」公即以上恩慰諭，俘其家屬族部凡三千餘人，皆許以不死。簿所得，約十萬餘計。哲宗特御前受俘，百官稱賀，即日遣中使賜公袍帶兵器，及以內庫白銀衣幣爲藉，拜公西上閣門使、洺州防禦使、涇原路兵馬鈐轄。繼以賞不稱功，再遷東上閣門使。其所得地，即天都山也。有詔，就委公經理。公以接連一帶秋葦川、南牟會，地適熙河、秦鳳，形勝相控制，皆賊牧養要害處。若不乘利勢據之，異時不能無患。遂以秋葦爲寨，南牟爲州，詔以寨名臨羌，州名南安，而以公知州事兼安撫使。在治七年，止以所得部族丁壯爲用，人人皆效死力，以捍邊面。累遷引進客省使，正爲和州防禦使，進明州觀察使，爲涇原路副使、都總管。崇寧三年，鍾傳將師涇原，以萬人出巡，賊出平夏州，圍鎮戎，分兵掠山外。傳不得歸，公以輕騎尋朱龍勝界，隨賊所

向而先奪其險。賊意初欲扼石佛峽以制官軍，而縱兵大掠，聞公之出也，乃不復逞。既而至銀冶關，而公適頓兵瓦亭寨，遂一夕而遁。適上以傳奏不通，密以手詔問公，而命公訪傳所在，仍許便宜從事。詔到，而賊已遁，公條上其略，上覽奏嗟賞。傳又請以本路兵直據靈州徐堡寨，以接聲援，上召公入覲，將面議。未行，而環慶請乘西賊無功而歸，氣沮疲乏之餘際尾擊之。詔以涇原之師，會於靈州川。帥司委選萬騎以往，然報到後時，公取捷徑，由葫蘆川廣獨孤瀾漫抵岱嶺，掠靈州川。賊携老幼趨靈州。時已半夜，火明如晝，門不得閉，城內外大擾，往往墮濠塹相枕籍而死。明日俘獲甚衆，牛馬橐駝蔽川而下。環慶失約，我軍勢孤，不可以留，命裨將當前，公以精騎爲殿而還。賊果見襲，公令少憩食而後行，分兵迎戰。賊又以數百騎擣我於兩脅間，以邀中軍。公親率兵，出其不意，賊果不利，將依山自保。官軍掩其後，得脫者纔數十騎，俘斬幾千人，而首領居三分之一。上即詔公入覲，既見，上慰諭甚數，乃以傳所請質於公。公曰：「傳知其一，不知其二。得之雖易，守之則艱。若不先削其地，弱其勢，藩籬完固，饋運可以相接，而後圖之，未見其可。」上曰：「卿之言是也。」遂進公武安軍節度觀察留後，爲步軍都虞候，賜賚有加。他日再力陳開墾廣土，進築要害之利，上皆嘉納，俄促公還，以總其事。尋有旨，先城蕭關。既與傳議不同，而凡所報應，無不鉅錙。夏人知之，稍點集爲備。傳又申前議，而同令未可築，公執不可，傳遣其辟客數輩强公，公曰：「國事也，帥臣將佐，義均一體。苟情不通，則不無膠柱。頃自冒矢石，是等事皆在所志。其如勢有先後，設不審計，則噬臍何及！尤欲如帥司所議，未見其便。」傳度公不可回，乃從蕭關之役，終快反覆，而諸

將皆觀望。傳亟云：「賊且至，不可不擊。」帥司檄公曰：「不管不擊。」意將冒此以伸其靈武之請，徑以他將統兵，兼晝夜出界。賊覺，遽襲其後，所得不補其失。傳沮，反劾公爲專，輒故敗我事，乃罷公管軍，仍令條具以報。公以所得傳節制狀上之，朝廷悟，即還公舊物，而上益知公爲可委寄也。乃以公爲涇原路經略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知渭州。公謂減泊口、磨移隘、朱龍、烏雞、三岔、減井子，皆藩籬之要也，遂築五寨以控之，自是邊面雖闊遠，而如在一堂之上矣。又展西安州，增置定戎寨，廣平夏賊，爲懷德、安興、定戎鹽池，歲得鹽七十萬石。從始事至成功，未嘗調發，而民間不知其役，輒更歎駭曰：「是何神耶！」兩被手詔，褒諭有「更其無擾，用副予懷」之語。在鎮二年，拜淮康軍節度使。又二年，公以守邊分事已就序，將求解罷少休與安逸，未及請，而轉運使有以邊面既開拓，糧餉不能無缺絕，請於平夏、通峽、鎮戎、西安四處分置五百萬糧草倉場。公以所費大，難之曰：「如不得已，止可用舊舍屋爲用。而平夏、通峽，相距無二十里，可省其一。」俄有詔，罷轉運使，又借帥司係籍車戶爲運，又欲以十萬斛助熙河之計，而以涇原隨軍中驢橐駝致之。公不從。疊是數端，故造爲可慮之謗以申公。於是召公還朝，除佑神觀使。既而所造皆誣，上疑遂解，尋命公對，拊諭委曲。公泣曰：「臣老，以守邊無狀，致煩物議，以惑上聽。賴陛下終始保全，萬死何以報上？」無一語自辨。特賜錢叁百萬，爲京師居第之費。俄以其子換文除少府監丞（一〇），少日請歸省墳墓，有詔許其行。明年詔還，復以公帥涇原。比入對，上尤敦勉，公力辭不可得，即以少府丞換貼直秘閣、書寫機宜文字。到鎮四月，感疾，遂告老。未報，而以十月二十九日薨，享年六十一，乃大

觀四年也。沒數日，御寶批所奏，不許公去位，賜靈寶丹二十粒，勉以自衛。報到，上嗟愴不已，命本路走馬承受問其家安葬之地及遺表陳乞恩例等。公弟皇城使可通知岢嵐軍，應副葬事，即以政和元年二月七日葬公軍之北安仁鄉道生谷武家會領軍墓之西〔一一〕。公夫人趙氏，繼室王氏、梁氏，皆先公卒。兩男子：彥野，西染院使、秦鳳路第一副將〔一二〕；次彥質，朝請郎，乃直閣君也。三女，左班殿直朱挺、李偁，內殿崇班郭浩，其婿也。孫男宗丞、三班奉職。兩孫女尚幼。公平生不妄笑，望之若不可得而親，而即之彌溫。好學樂善，喜讀書，雖醫藥占卜，無不通貫。論議衮衮，愈叩愈無窮。其忠義仁恕，不苟而自信，蓋天得也。爲文長於叙事，作詩有唐人風格。事親孝，友愛兄弟，宗族間一以恩意周旋，惟恐失其歡。丁內外艱，皆以邊制不許終喪，而請之每至三四。事間即請持餘服，亦報可。安南班師，遂歸營阡隴，蔬食廬於墓次。永樂之變，太夫人初不知，公徑歸，先見其弟，乃相與寧觀。仲父早世，繼有六喪皆在殯，悉舉以葬。又官其從弟，嫁其二女。雖顯貴，奉養不少加，不昵聲色，不飾厨傳，以邀虛譽。歸鄉里，與親舊握手相盡。出入才以四人肩舁，遇輩行間長者必下。輕財好施，所得賜予，必先族人，隨親疏緩急，以次而均。其尤不能自存者，分俸以給。保德、陽沔有世遺產，諸父既離析，而推所得分及公，公悉均人諸分。置別業於長安，以贖孤遺。又置義莊於岢嵐，以贍近親，而爲松楸洒掃之奉。自始即戎，未嘗妄戮一人。接物遇下，一以誠意。所與遊淡以長，而所去必見思。其罷鎮戎而待命於原州也，昔爲將而駐札，又嘗攝州事，聞公之來，扶携出迎，不遠數千里，至巷無居人。夜則望公所舍，焚香膜拜。其所履歷之地，皆家畫公像而生祠之，

有每食必禱者。公不事權貴，不爲勢利所奪，不自矜伐，有言必踐。利害或不同，雖在人主前，亦必展轉開陳，期感悟。奏報往來，情不達已。靈武之議，鍾傳至，出政府私書示公，而以語撼公曰：「奈何捨節鉞而就竄逐耶？更不從，當以報政府。」公曰：「所繫甚大，非敢有所吝也。」尋已言其密奏曰（二三）：「臣只知以忠義事陛下，今政府不知臣爲，帥臣又務邀近功，堅持所見，臣迹不安，願罷臣邊任。」上遣中使報公曰：「我自主張。」夏人舉國以城爲練泉，詔公以一路兵破之。公曰：「衆寡不敵，難以奉詔。」又促公曰：「若不行，當行軍法。」將佐亦勉公如詔旨，公曰：「我之首領不足惜，一有不虞，辱國爲重。」亦以是報上曰：「惟陛下幸察。」尋詔公曰：「覽卿所奏，誠如是言。」又界外聚材植，將立保障，或詔公可引兵撲滅。公密遣人焚其所聚，彼但見烟焰屬天，而不知其所自。嘗與人同鎮兵計蕩已回軍，而共事者方至，即推其功爲先。與同僚約爲婚姻，未定而同僚死，公往哭之，呼出其子而定婚。每行軍，與士卒同甘苦。雖深入賊境，露宿不開壕。深達性命之理，視在官如傳舍，於死生禍福略不少芥蒂。語子弟及戒將士，必曰：「無貪賞生事，妄開邊隙，重貽朝廷之憂。」又嘗語其子曰：「三世爲將，道家所忌，況家世爲之耶？爾曹當以業加自勉，無以箕裘爲累。」有文集十卷，奏議三十卷，晚著《邊議》十篇，未及上而終。嗚呼，天都又腹心之地也，據險隘而地寬平，水草豐美，糧餉屯聚，所以□□□敢中國抗，蓋在於此。元豐中，之儀在鄜延幕下，親睹詔旨，觀先帝所以規畫必取之意，可謂深矣。俄而輟者，當時不副上意，所在曾不知上與天通，留遺聖嗣，故公奉行天討，不血刃而取之。又復能隨所控扼，且城且耕，使之略不得內向，而寢尋未歸之

地，進窺玉關，以還都護之舊矣。以是求當日之中輟，難乃在今日也。而公上成先志，增重國威，天人合符，君臣相濟，照映今古，於是爲盛。銘曰：

天之降材，豈無所謂？若文若武，以時而至。乃聖乃神，有命承之。雖作則規，風虎龍雲。憬彼殘羌，遊魂未殄。尚竊吾第，間輒鼻吁。奮天之威，時哉折公。推陷恢拓，所向必功。天子曰咨，予肘予臂。公曰忠臣，捨帝何恃？高牙大纛，拊有全師。孰去孰來，天子之知。河西朔方，暨安西府。郡縣可期，公胡弗顧？軫帝之懷，漢蕃是悼。維其不亡，勒銘有詔。《姑溪居士後集》卷一〇。

〔二〕後徙：原作「徙後」，據四庫本乙。

〔三〕其世：原作「某某」；卿：原作「鄉」，據右引改。然按《宋史》卷二五三《折德宸傳》，御卿乃從阮之孫，與此異。

〔三〕給：原作「給」，據文意改。

〔四〕敗：原缺，據傳校補。

〔五〕馬嶺：《宋史》卷二五三《折可適傳》作「高嶺」。

〔六〕時己未冬：此句疑有誤，紹聖二年非己未。四庫本「己」作「巳」，亦不可通。

〔七〕案：原作「宰」，據四庫本改。

〔八〕宰：原作「案」，據右引改。

〔九〕「埋」原作「理」，「昧勒都通」原作「昧勤都通」，據《宋史·折可適傳》改。

〔一〇〕換：原作「煥」，則「煥文」似是人名，然此子即折彥質，觀下文自明，不名煥文也。「煥」當作「換」，「換文」者，自武官換爲文官也。今改。下文「換貼直秘閣」亦同。

〔一一〕政和：原誤作「致和」，徑改。

〔一二〕染院使：原作「梁院使」，徑改。

〔一三〕「已」疑作「以」，「其」疑作「具」。

宋奉議郎監亳州永城縣倉武騎尉王君墓誌銘〔一〕

元祐二年九月

上即位初，有詔求直言。言者務取稱，多浮其實。君曰：「不切於事而直焉，將何以信？」乃上書請有所訓抑。宰相以君沮言路，斥監亳州永城縣倉。明年道京師，得《司馬溫公諫草》，嘗指君考爲姦邪。君泣謂所親曰：「先人遭遇潛邸，時宗室未有禁也，顧可與衛綰辭太子、飲張美、知世宗將入繼而奉之同日語哉？苟不得直，我死不瞑矣。」言未達，疽發於背，遂卒。元祐二年六月癸卯也。九月壬申，葬於鄭州新鄭縣旌賢鄉之賈村。君姓王氏，諱得君，字道弼，大名城安人。今家鄭州管城。曾祖扶，尚書刑部員外郎、直集賢院。祖師顏，左侍禁，贈特進。考廣淵，龍圖閣直學士、尚書工部郎中，贈通議大夫。妣譙國郡太君盛氏。娶章氏，崇德縣君。六男六女，男曰惟、忻、懌、愔、

惕、惊。惟，試將作監主簿。忻，河中府河東縣尉。女皆未行。惟、懌及一未名，一女先君卒。君慷慨有大志，視天下無難事，讀書至功名之際，必掩卷嗟味，以不及爲可惜。與人交，不間毫髮。客至盛饌，惟所欲具。周人之急，無遠近疏戚，蓋無明日飯弗計也。至就木，衣不能更。雅善射，飲酒斗餘。秀眉明目，論議俊偉，見者知其爲奇男子也。嘗會射，或出一留犁鍾，容可數升，令曰：「能破的而釂此者，予鍾。」君笑曰：「聊以爲君歡。」手二矢起，一發中之，一座大呼。退，舉鍾無餘，座復大駭，遂揖其鍾。博覽敏思，每執筆，人以其方思也，而數千百言已在紙。字畫端勁，善世其家。其小楷則又能得古人所用意。通議帥環慶，士卒應得賞，既上而報不以時，遽敕庫兵反。通議遣君招拊，君單馬往諭，恩信皦然，遂聽命曰：「微吾龍圖老子而郎君語動人，則屠其城必矣。」上聞之，以君可任大事。君以蔭補將作監主簿，賜進士出身，歷監下卸司、審官東院主簿、太僕寺丞、將作監主簿、軍器監丞。自下卸至將作，皆上親擇以命，最後軍器復從中出。官制行，太僕事兼舊數司，頗難其責。宰相有所擬，上曰：「已有人矣。」乃自懷中出君姓名。後朝正旦，帝人徹幕不謹，毀新王輅，御史以君在宿，不可獨免。上不得已，罷君。未幾，命還君故物，宰相以無闕員對。久之，上特員外置君。將作君雖厚陵故人子，而尤爲神宗所知，然其進常脫略恩舊，用其所自效。君亦淬礪激奮，思有以當上意。故其所見，率憤悻踴躍，無所避回。皆謂君且顯矣，而官止於奉議郎，年不踰四十，則又爲君哀之也。君所爲文，未嘗留稿，亦時爲人□得，讀之者可以知其志也。余於君仲父弟承嘗寮也，於是以其從子悚之狀來請銘。余知君晚，恨有所不能盡，姑以是爲銘。銘曰：

志於行則厲，才於用則餘。我馬我車，而弗畀之途。銘以哀之，以告不誣。乾隆《新鄭縣志》
卷二十九。

〔二〕題下原署：「趙郡李之儀撰並書。」

全宋文卷二四三一

李之儀 二三

祭秦少游文

嗚呼少游，子不可得而見矣！而子之平生，未嘗一日忘于胸次也。想像展轉，一嘖一笑，拱揖步驟，折旋俯仰，至于眉須膚髮已來，歷歷可數可襲，如扶携傾倒，論難抑揚之際也。晝而思，夜則往往發于夢寐，不在扁舟江湖之上，即並轡闕廷之下，與委蛇班列之中，或相與追逐樽俎之地也。嗚呼，子一去，雖冥冥寂寂，無路可從，然子之所寓，予已得之而無疑。其清都紫府，雲衣玉簡，實子之素志，而今輒未及者，豈有以託之，而適乘其係累也？方其聞子之訃也，予哭之幾不欲生。已而丹旆之歸，又得哭于江上，蓋嘗寫予之哀而宣之以祭也。于是子之孤，羸然衰服，執徐夫人之喪來訃之于予曰，將遷子之柩，合葬于惠山之陰，而用予昔遊之詩以定計也。嗚呼，故鄉義也。今子之藏，予固所願歸骨者〔二〕，似在其左右，而一語動搖，遽不能自果，亦初不謂子由此而來，遂失阡隴爲鄰，

使子孫歲時展省，永不相捨。命矣，乃天若有所制也。衰疲苟生，餘日無幾，既不得憑棺一慟，又不得從撼鐸之聲，以臨其塋而雪涕也。不腆儀物，聊致一奠，庶幾不忘疇昔，爲予隨所厚薄，屬饜而盡醉也。《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者：原無，據傳校補。

祭折渭州文

理固可期，命或難制。天人之間，時有同異。雖公之出，逢世昌明。束髮從軍，隱然其名。以忠得君，以仁得衆。談笑廓清，弗鼓而勇。彼絕漠來，天都其藪。烏竄鼠伏，恃此以久。於赫先廟，神靈在天。既遺聖子，又委公賢。獻俘重光，收功大觀。高旌巨節，以極歆羨。方期都護，開府稱觴。公胡不淑，正晝而亡？上自朝廷，下至蕃漢，歎惜震悼，情無少間。矧我迂鄙〔二〕，早辱公知。發訃失聲，既驚猶疑。十年江湖，望公天際。公不我遺，軫卹相繼。公今已矣，欲報不能。公有令子，實我弟昆。臨喪無從，又阻執紼。有淚如泉，淋浪胸臆。《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迂：原作「以」，據傳校改。

祭 文

嗟我晚生，猶及前輩。端厚沈懿，莫或瑕類。固不妄發，發必有對。落羿彀中，遊豈在外？表柔裏剛，如未嘗淬。一振其銑，萬牛可膾。彼不知我，我何彼罪？命非力勝，誰進誰退？嘗謂涉世，有同碾礧。運轉循環，即分向背。惟我低昂，無彼殿最。以是始終，一槩諸內。白首歸來，自信不昧。凡幾百年，遠與德配。如器琉璃，忽爾破碎。求仁得仁，公則何慙？彼譖之者，寧不知悔？方公之歸，亟欲往會。杖屨周旋，豁我蓊薈。差池未及，奄隔明晦。茹歎銜哀，薦此一醉。《姑溪居士文集》

卷四三。

祭某氏夫人文

嗚呼，不求而得，不思而至。自非積累，豈復如是？八十之年，臨終而仙。冥告之符，孰不謂然？夫人之賢，乃其自出。端靜柔閑，不愧典則。來嬪君家，實配我公。翕然宗之，有德有功。公且逝矣，奄然先之。意將楔除，以待公歸。茫茫青都，表表淨土。不仙則佛，固有其處。萬世之後，瞻望何及？生者之情，徒啜其泣。殽羞羅列，醢俎後先去聲〔二〕。庶與公俱，歆此一奠。《姑溪居士文集》

卷四三。又見《永樂大典》卷一四〇五〇。

〔二〕「醺」原作「醉」。「先」下原有「失聲」二字，又「失聲」下二字注「原缺」。宣統本「失聲」作「去聲」，無缺字。顯係誤「去」爲「失」，誤注文爲正文，又妄補缺字。今並據宣統本改。

祭 文

嗚呼，霜天之鶚，雪野之驥。既得其時，斯動而銳。君相一德，好賢下士。知公有才，首擢已試。浮雲雖作，旋亦昭示。事任遽隆，寵榮斯洎。如何不享，使我增喟？嗚呼，我登公門，公甫數歲。氣已食牛，信必達器。惟文恭公，每進諸釋。指公語我，此郎特慧。他時可觀，吾家或世。四十四年，利害多契。情好之篤，無異兄弟。我方南遷，爲衆所棄。公獨不恤，問勞相繼。間遣其子，顧吾窮裔。眷言恩勤，實自高義。比家金陵，公且適至。暮夜過門，握手出涕。謂我雖老，壽骨可恃。雞黍田園，約我爲備。我笑謂公，非公所議。願公直前，無跋無蹙。公能信然，亦我之利。別未兩月，忽訃已逝。不覺失聲，公而止是。公有令子，敏洽而藝。庶其緒餘，必踐無愧。雖不終享，足以爲遺。獨我報公，幾至無地。歛不得親，器不得致。用託長號〔二〕，侑公一醉。《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用：原缺，據四庫本補。

藏雲十二月十四日齋僧轉經功德疏

是日大雪

歲月易遙，恍如夢斷。音容雖隔，宛在目前。念去識之莫追，仗真乘而仰導。適臨諱日，恭詣靈園。延西竺之勝流，演貝葉之秘說。山林震動〔二〕，俄瑞雪之來符；歌唄抑揚，猶內宮之化現。光明說法之地，散漫雨花之天。召此休徵，尤知顯應〔三〕。某人神遊不昧，寶界安居。徑徹三摩，永謝諸緣之漏；同會一處，長陪上善之人。《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山：原作「上」，據傳校改。

〔三〕應：原缺，據四庫本補。

先妣忌日齋疏

江山雖異，所利者葬書；阡隴既營，適逢于忌日。載念劬勞之重，難忘追慕之懷。祈哀覺皇，正位新室。庶修崇之不昧，達增上以彌高。非徒致謹于莊嚴，兼亦告成于遷奉。伏願某人周旋饒益，資

藉光明。即福地爲萬世之安，躋妙緣于三界之外。金沙布地，瑩如清淨之蓮華；玉偈聞音，超證飛昇之化佛。《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月四日墳山齋僧轉經追薦

與人異轍，問佛知因。乃能所願必從，是故有感斯應。言我氏既掩泉宮，茲臨屬續之辰，尚昧應緣之地。恭依新壟，仰達真誠。憑齋修持誦之功，薦資藉莊嚴之福。設猶沈滯，遂獲超昇。如在功名〔二〕，更期增上。伏願藉平生之信向，仗今日之修崇。地布金沙，安居于淨土；音聞玉偈，不捨于紺宮。永辭濁惡輪迴，常爲般若眷屬。《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二〕功名：傳校作「光明」。

癸巳二月四日齋僧疏

衆生業力，未免億劫迷塵；諸佛願心，務救一切苦趣。恭惟無上之正覺，乃是去識之資糧。明晦既殊，薦嚴敢昧。伏願某人以平時之素履，仗今日之良因。沈冥不滯于閻途，安養常居于樂國。玉毫

光裏，親承解脫之音；金色界中，永陪清淨之衆。《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三。

癸巳三月二十七日還醮青詞

人無所知，有急則禱。天能必應，惟意是從。故禱應常爲低昂，而天人實相表裏。伏念臣男堯光，比出瘡疹，輒昧療治。勢甚綴旄，遂茲叩請。報如答響，竟獲痊安。因其日之受生，謹乃心而致謝。仰冀高明顯降，衆聖普臨。靡間螻蟻之甚微，俾享丘山之永固。精誠昭格，洪造難酬。誓以始終，長依保佑。《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請悟老住隱靜疏

碧霄勝地，杯渡道場。乃東南第一叢林，真佛祖第三境界。宜得毗耶之士，重開簷蔔之花。啐啄既同，機緣斯在。悟公長老，月涵衆水，雨澤群生，爛然天下之名信矣。僧中之寶，諸聖幾回。推去高情，惟務退藏。雖巨漫明珠，自謂韜光之得便；然疾風勁草，固應有目之難逃。法已在茲，理容必致。何勞飛錫，見成行道之區；願副傾心，同罄後天之祝。《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請巧言老再住天寧疏

諸法各有因緣，常情強自起倒。況無位真人，祇于面門上出入；而好事君子，却于眼界外尋求。欲識今日主人，便是前時長老。吾公禪師，了這個事，得無礙才。神通妙用，盡入鉗鎚。世諦宗風，有同水乳。此地從來歸向，其勢再須住持。方朝廷普極修崇，于時節尤爲際會。祝聖人壽，既同在處焚修；說祖師禪，更爲重新提掇。《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請祖燈禪師住崇寧疏

祝聖人壽，無出上乘；說祖師禪，須歸作者。惟賜額改新未久，而當人適值爲難。啐啄既已宴府，建立自然相契。僉言斯允，令舉是宜。祖登禪師負天下名，如星中月。南北道靡不通達，內外學悉能兼該。大雄能仁，若到今時，解空多聞，俱膺上首。可謂青天白日，凡眼亦知其清明；無論翠竹黃花，有時畢資其運用。雖長袖難施于褊小，而慈航實計于通□。眷言向德之誠，何異念家之客？既茲幸會，似應宿緣。虎步龍驟，願赴群心之拭目；雲蒸雨澤，佇觀萬物之回春。法鼓一聲，潮音四徹。《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請祖燈禪師住院疏

大用現前，固有投機時節；圓融斯事，須憑本分鉗鎚。況此政通人和，已是風移俗易。盡出吾君之賜，不勝臣子之心。爰建法幢，鼎延德器。庶假一毫之善，仰裨萬仞之崇。日月增輝，龍天共證。祖燈禪師，四馳令譽，三座道場。疑與歷陽之人，同受靈山之記。瓜爛蒂落，緣熟可知；蜜就花存，因成敢昧。輒效觀音之勸請，遂見彌勒之下生。願震雷音，十方普應。《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請祖燈禪師住大乘疏

一性融和，本無係著。諸緣邂逅，遂有去來。方截斷當塗要津，又復作歷陽上首。叢林雖云小大，盛衰實係抑揚。聚散有時，蓋非細事。而勸請之主，仍是作家。幸垂難思議心，重據寶華玉座。祖燈禪師如日正午，似地擎山。初不計其光明，遽自成之孤峻。聲名常在，掩覆固難。啐啄已分，飛騰斯契。天高地厚，既同祝于萬年；川納海容，願均慈于一字。《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廣慈青山建庵疏 一

橫挑拄杖，幾年遍歷諸方；高掛淨瓶，今日却尋住處。既認得本來面目，又不妨建立門庭。珍重青山，齒搖髮白。蕭疏生計，囊乏鉢空。維摩大室未建修，趙州繩牀無處頓。《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廣慈青山建庵疏 二

道人活計，志在林泉；禪客生涯，心棲雲水。草以爲菴，雖無丹牖之勤；□□□□〔二〕，粗有茅茨之費。中扃基址，已憑自己增工；外境莊嚴，須藉傍人著力。《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二〕四缺字符號據傳校補。四庫本「草以爲菴」與四缺字符號互易。

黃助教藏雲山齋僧疏

諸佛現前，有感斯應。至誠不昧，觸處皆通。既因勝踐以自期，實念常生而致禱。輒依福地，恭

置堂羞。庶資饒益之仁，同證圓明之果。爍迦邏眼，既由種種以普臨；不退轉心，更冀重重而無盡。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禪岳化修造小門鐘樓佛殿疏

兜率陀天，雖一心之可到；妙莊嚴品，捨衆力以難圖。眷茲拔榛莽以興宗，亦既歷歲時之綿遠。漸成保社，尚缺津梁。如人之身，面目最爲大者；是役之務，殿閣豈宜緩哉。唯其費用之極多，所以經營之反後。轉憑不退轉之誠懇，博謀無滯礙之檀那。此日世緣，暫爾破慳而見助；他時佛會，莫云相識之未曾。更俟焚修，仰資報應。《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化度牒疏

祝聖人壽，莫如度僧。現比丘身，是亦說法。能體一時之想，即得三昧之門〔二〕。非昔日曾膺受記，則今朝豈易發心？輒放巡門之求，以接開壇之便。跋遮那相，果獲助緣；兜率陀天，定須相見。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二〕「能體」至「之門」二句：傳校改爲「能體一時之殊勝，必從衆力以圓成。況捨所甚愛之財，而赴此難遭之想」。

路西政和圩共修青山中元水府行宮疏

俗諦自欺，異同相黨。神工不宰，正直是師。眷盛德之威明，實吾邦之依止。每感必應，無隱不周。將有事于汙萊，復並受于侵冒。庶格終始之吉，嘗邀輔佑之仁。果獲奏成，敢忘昭報？非醪羞不足以答丕貺，非象設不足以顯至靈。是用博謀食利之財，就啓來臨之館。一則便圩農之祠禱，一則表福善于無窮。竊圖錫禹之圭，兼證吠堯之犬。《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路西圩成修水陸答謝疏

大慈大悲，則光明四徹；無遮無礙，則平等一如。既能周遍河沙，最爲利益功德。上自諸佛菩薩，下至餓鬼畜生，靡間幽微，普同供養。比舉大役，時有異心。輒歸命于上緣，冀協謀于茲事。果蒙明顯，遂獲奏功。謹揆日以修崇，用酬恩于成就。衆生差別，父子未免于交攻；至道坦夷，胡越可回其不類。更祈佑護，相與始終。《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爲畢悟宗求化爲僧疏

昔自在王，應物以化，普爲有情；今畢悟宗，順俗而行，止求得度。念一佛出則是一時境界，必千人緣者乃千處津梁。故資一以投識，俟滿千而示相。妙高孤絕，已知向上之楷梯；把臂摩挲〔二〕，曾是本來之面目。庶憑願力，同結正因。《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二〕把：原缺，據傳校補。

天寧寺翻瓦藏殿印千佛求化疏

風雨其除，人事固爲先務；齋粥之寄，禪林豈可後時？況龍宮海藏之所流通，而檀那善友之所歸向。既敝則安能不作，欲作則未免有求。輒覲信心，同圓妙果。或專一佛而布施，或兼衆力以修崇。庶資無盡光明，共證當來利益。《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還願水陸齋疏

吾佛之于衆生，猶親之于愛子。凡呻吟之所及，必拯救以無違。是故作大醫王，務欲酬諸願力。然轉誦觀施，則未免于偏係；而歌揚贊唄，則僅足以莊嚴。惟無遮無礙平等之大齋，乃盡善盡美極至之勝事。普沾利樂，靡間幽微。比發誠心，仰投覺報。冀茲功德之重，遂蒙感應之符。果致危疑，遠諧解釋。謹奉阿難之教律，備修天監之科儀。如接晦明，悉依召請。既荷降臨之不昧，更期保佑以相資。永賴慈恩，益綿世筭。《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南禪推藏疏

仰祿而食，悼既往之搏虛；求田以歸，庶將來之有託。比聞路西之役〔二〕，適符令下之新。經始之初，潔誠以禱。敢邀佛力之助，冀皆農事之成。謂一大藏教備載三乘，而十轉地宮全收萬善。果獲光明之報，粗償種植之勞。輒謹素心，奉酬夙願。場圃方作，尚懷薄厚之疑；廩廩所儲，更冀圓滿之益。餘自今日，常保豐年；旁及衆莊，永無後患。《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二〕聞：原作「間」，據傅校改。

采石修殿疏

叢林所居，殿宇爲之冠冕；捨施之利，香火乃其津梁。一瞻一禮，必自是而精虔；萬法萬緣，須乘此而發表。比將徹故而增葺，不免有求；設非篤信于莊嚴，豈能見助？惟茲地最當衝要，凡上士常所經行。入口則多素願欲還，出江則望好風相送。設誠良便，舉眼有歸。筆頭果遂標題，世路倍增饒益。《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爲人作求三衣疏

既見比丘身，當受甘露戒。沙彌之相尚染于深黃，如來之衣須同于壞色。雖正法王之子，未沾施主之恩。願捨諸漏以發心，使備三衣而得度。今日絲毫之助，他年狐貉之居。若更一念出塵，便向三摩受記。《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修黃山廟疏 一

嶽鎮安靈，隨方顯祐。嘉寧表異，無地不歆。眷黃山之崇隆，實江國之依止。禱祈雖遠而必至，報應如響之答聲。有赫威明，常在瞻仰。廟貌儼存于雄峻，棟宇良藉于莊嚴。歲月屢遷，風雨乘間。既有傾頽之慮，可忘完葺之圖。是用徧謁于信心，蓋欲共成于盛事。至誠所格，幸偕喜捨之同；降福是承，式契冥符之驗。《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修黃山廟疏 二

天無私親，蓋委神而表著；神則正直，實代天而照臨。恭惟仁聖之司，全分造化之寄。故在在處處，戴之如父母；而冥冥蠢蠢，因之託死生。既昭示以不誣，于欽承而敢後？適瞻翳暗，且復隳頽。非徒邀福之未嚴，是乃吾邦之可恥。謹投誠於信慤，將不顯於增完。庶幾不日而成，共致如心之報。

《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修黃山廟疏 三

竭虔妥靈，廟貌所以建立；謀新改舊，檀施所以修崇。洪惟德配於兩儀，久矣福臨於茲地。靡間幽微之側，常如俯仰之親。凡念之興，應期而答。雖慈親一子之愛猶有異同，而神威萬變之酬略無厚薄。豈位置之浸敝，可營造之不圖。敢竭丹誠，徧祈正信。共致推心之感，相成協力之恭。毫髮苟輸，江山必報。《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米石廣濟院求化造塔疏

高顯所示，來遠目之信心；建立非難，託正緣于衆力。眷茲勝地，俯瞰大江。實中元水府之鎮臨，而前世名流之履歷。舟車之所輻輳，人物之所追尋。固宜表見以發明，況復祈禱而感應？風濤不測，脫性命於須臾；名利是圖，携妻孥而來往。方有求於佛力，忽孤出於雲端。何異父母之再逢，宛若迷途之有遇。顧饒益之如是，豈修奉之可違？輒募特達之檀那，共成無盡之功德。妙莊嚴品，既知步步階梯；不退轉心，當證重重樓閣。《姑溪居士文集》卷四四。

賞花亭致語口號

懽難得而易失，要在追尋；時去速而來遲，尤宜愛惜。況此萱榴用事，蜂蝶退飛。江亭倏變于清和，春物頓驚于蕭索。昨日歌聲舞節，更復何求；明朝樂事賞心，未應必得。且據目前之勝遇，聊爲醉裏之佳期。某官才固海內無雙，績爲天下第一。闔境遂沉于夜柝，編氓自樂于年豐。既此無所用心，當知不飲非計。況賓僚俱是賢俊，復樂部莫非選掄。從容四座之綢繆，成就一時之盛麗。歡適之際會，不揣荒蕪，上奉華筵，輒陳口號：

綠陰初合燕歸來，煮酒新嘗換撥醅。不獨江山想王、謝，須知賓客盡鄒、枚。十分歡意休教賸，萬斛愁心亦自開。倒載任他路人笑，更將何處作春臺。《姑溪居士文集》卷四七。（以上曾棗莊校

點）

全宋文卷二四三二

釋元照一

元照（一〇四八——一一一六），字湛然，號安忍子，俗姓唐，錢唐餘杭（今屬浙江杭州）人。幼出家居祥符寺，後禮神悟大師處謙習天台教觀，博究群宗，以律爲本。元豐中住持杭州靈芝寺，歷三十年。著述頗豐，今存《無量壽經義疏》，《阿彌陀經義疏》，《資持》、《濟緣》、《行宗》諸記，又有《芝園集》二卷及《芝苑遺編》、《補續芝園集》等。政和六年卒，年六十九，賜謚大智律師。見《咸淳臨安志》卷七〇，《釋門正統》卷八，《新續高僧傳四集》卷二七。

三衣賦

吾有三衣，古聖真規。粗疏麻苧爲其體，獸毛蠶口，害命傷慈。青黑木蘭壞其色，五正五間，涉俗生譏。其奉持也如鳥兩翼，其敬護也如身薄皮。信是恒沙諸佛之標幟，賢聖沙門之軌儀。九十六道起信之首，二十五有植福之基。是以堅誓獸王忍死而頻加稱歎，蓮華色女作戲而盡斷貪癡。弘誓甚

重，至德難思，龍被免金翅之禍，人得息戰敵之危。末流浮薄，正教衰遲，競貨亂朱之服，卒遭濫吹之嗤。壯大於貢高我慢，欺壓於碩德厖眉。習以成俗，愚不知非。汝當敬遵彝範，仰荷恩慈，時時自慶，步步勿離。潛神樂國兮銖衣自被，垂形忍界兮報服常隨。劫石可銷，想斯言而不泯；太空有盡，諒此志以難移。《道具賦》，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三冊。

鐵鉢賦

吾有鐵鉢，裁製合轍。斗半爲量，不大不小；竹煙熏治，唯光唯潔。似二分之明珠，若將圓之皎月。清晨入聚，群心發越。黃梁傾散〔二〕，有若金沙；白浙高堆，宛如積雪。與香積之變現無殊，比自然之天供何別。咨爾同舟，宜自隳括。不耕不粒，不鋤不割，有生之命，自何而活？且夫口腹無厭，貪源叵竭，正念微乖，羅刹已奪。嗜一時之甘味，爲萬劫之飢渴。萬金可受，保君未徹；杯水難堪，聖教明說。是宜五觀無違，三匙有節。慎勿枉彼信施，以養穢軀；會須藉此資緣，早求自脫。

《道具賦》。

〔二〕梁：原作「梁」，據文意改。

坐具賦

吾有坐具，裁量有據。其色相則一類袈裟，其物體則兩重疏布。長四廣三，壞新揲故。彼形之大者，可用開增；吾身之小兮，從初制度。好大惡小，但責他非；反制爲開，焉知自誤？嘗聞比丘身者五分之塔也，尼師壇者四方之基也。是則道者所資，豈宜身之爲護？安禪講法，敷之無失於威儀；入聚遊方，持之勿離於跬步。不然，諸律有違制刑科，一生無如法坐處。《道具賦》。

漉囊賦

吾有漉囊，製造有方。繳練作底，熟鐵爲匡。其用瀘兮深須諦視，其還放兮切忌損傷。宜知我佛仁慈，尚不遺於微物；將使吾曹飲用，得幸免於餘殃。一化境中，上下皆制；半由旬內，往返須將。世多輕略，孰究否臧？或聞而不製，嗤爲小道；或製而不用，但懸於草堂。斯由內無慈愍，外恣疏往〔二〕，塞來蒙之津徑，害吾教之紀綱。汝當存誠捋守，竭力恢張。豈止四生有賴，抑使三寶增光。《道具賦》。

〔二〕往：據文意似當作「狂」。

錫杖賦

吾有一錫，裁製有式。上下三停，聳幹六尺。十二環圍而無缺，示因緣乃死乃生；兩鑽開而復同，顯空有不離不即。匪以扶羸，唯將丐食。執之兮居然寂寂，振之兮其鳴歷歷。直欲使諸有門，開三途苦息。隨身所止，懸之屋壁，塵垢易生，長須拂拭。擲雲外兮不以爲難，解虎競兮未須勞力。幸哉凡愚，踏夫聖跡，外露粗暴，內懷荆棘。用之捨之兮，能無夕惕？《道具賦》。

論增戒書

某月日，釋元照謹熏滌裁書，獻于權府運使門下。貧道自齟齬出家，冠年比試獲中，泊落髮稟戒，潛心於佛乘，十有六載。自度庸昧，區區於卷策間，雖不能深造聖人之淵蘊，然亦粗領萬分之一二。今不避狂斐，輒敢言於左右。夫佛之教，大率指萬化而歸一心，即一心而見自性。且性之爲體，湛寂虛曠，朗徹無礙，其高不可踰，其廣不可際。無生佛焉，無依正焉，無死生焉，無去來焉，無愚智焉，無物我焉，平等一相，一相無相。是謂法界焉、常住焉、真如焉、實相焉、如來藏焉、首楞嚴

焉、般若焉、涅槃焉，種種異號，其實一也。聖人覺之謂之菩提，衆生昧之謂之煩惱。聖人將以其所覺而覺其所昧，於是無像而像，現百億之容儀；無說而說，出大千之經卷。機分異類，說有殊途，要其所歸，無越三藏，所謂經、律、論也；示其所修，則有三學，所謂戒、定、慧也。戒也者，所以軌範於身口也；定、慧也者，所以融冶於性情也。然陟遠者未始不自於邇，入室者未始不由於戶，是故三藏、三學必推戒律爲首焉。伊昔南山律師專以此學爲己任，操觚著撰，大倡其要，一家部帙計三百餘軸。貧道雖不敏，嘗從事於此宗矣。且知夫戒者，截苦海之舟航，發萬善之端緒，三乘聖賢之所尊敬，歷代祖師之所傳通。但受之者心有明昧，學有精粗，而不能一揆，故有初受者焉、重增者焉。故律明發心，則有三品：一者唯期脫苦，專求自利，名爲下品，此二乘心也。二者爲物解疑，自他兼濟，名爲中品，此小菩薩心也。三者忘己利生，福智雙運，了達本性，求佛菩提，名爲上品，此大菩薩心也。審知初受，但發中下，佛開重增，轉爲上品，此所謂增戒也。按梁《高僧傳》，宋元嘉十一年，有梵僧名僧伽跋摩，爲祇桓寺慧義等五十許人度蔡州岸，駕船江中，重增戒法。又準《戒壇圖經》，唐乾封二年，南山律師於京兆府爲諸岳瀆沙門，春夏二時，再行重受，以至《四分律》、《成實論》、《師資傳》等，並明重增之法，實佛教之常儀，僧徒之本事耳。然彼諸師不知所以，相與鼓惑鬬構紛紜者，蓋亦有說焉。貧道熙寧間自溫、台遊方，還本受業，院在祥符寺之東南隅，閉戶專業，謝去人事，乘閑揮塵，讚述戒律。無何，謬爲人所知，遂有遠方之朋，負笈日至而就學焉。每患正法下衰，人情鄙薄，僧綱解紐，非一日矣，輒不自料，頗有意於扶持。故夫來者必博之以禪智，約之以法

律。持孟丐食，以充其口腹；疏布裁衣，以蔽其形苦。日加朔引，夕增勵修，出處語默，率遵於佛制。如是數年間，罔敢自怠，然將行古道，必反常情，往往同儔輩以爲矯異駭衆，而窺伺短失者有矣。竊自解曰：孔子云「事君盡禮，人以爲諂也」，予事佛盡誠，人以爲詐，不亦宜乎？且孔子聖人也，言無口過，行無怨惡，然猶不免世俗之憎嫉，故嘗疑於桓魋、辱於陽虎、畏於匡人、困於陳蔡，況一末下庸僧，學古背俗，而不爲人之所惡者，其可得乎？以致彼徒率因行事，有所不同，夙懷忿愠，乃乘是增戒之勢，以致鬪訟。其意無他，直欲以無辜之人陷於縲紲之中耳。自念與時寡合，一無勢援，獨力不能加衆，厥或枉遭刑戮，固無惜於一身，但恐遏絕律風，使無聞於後世耳。恭惟權府運使負伊周之才，佐唐虞之主。文聲治術卓出于群英，仁政德風下臨於庶物，願垂明鑑，少賜哀矜。苟得戒法流通，三寶住世，則《涅槃》所謂「我滅度後，以正法付囑國王大臣」，斯言殆有所寄也。荷法事重，繫叩情深，冒瀆尊嚴，豈勝戰汗！不宣。《芝園集》卷下，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四冊。

論慈愍三藏集書

某月日，釋元照謹齋沐裁書，獻于權府朝奉明公。貧道嘗聞：律，佛所制也；教，佛所說也；禪，佛所示也。是三者皆出於佛，曰三學，曰六度，故爲佛者不可滯於一端。威儀軌度，持犯開遮，皆見於律，非學無以自明；權實偏圓，觀行因果，皆見於教，非學無以自辨；識心達本，忘筌離相，

皆見於禪，非學無以自悟。經曰「歸源性無二，方便有多門」，是則律與教與禪同出而異名，殊途而一貫。所謂同出者，出於一心也；一貫者，會於一性也。心性也者，一切衆生，見前覺知之體也。其量虛寂，其用亘廣，潛于萬化之際，見于動用之中，四相流而不遷，三惑覆而常照。奈何漚生覺海，雲點太清，岸逐舟移，花因眚發，熾然妄動，瞢然昏塞，紛然馳散，非一朝一夕矣。吾佛哀之，將使復其本也，於是制其妄動，故謂之律；闢其昏塞，故謂之教；攝其馳散，故謂之禪。以是觀之，律亦心也，教亦心也，禪亦心也。三者皆我自心，豈容是非彼此於其間哉？不然，則心外有法，未契佛祖上乘之旨也。是以自古知識，節行超邁，未始不稟於律；博涉經論，未始不知於教；希夷淡泊，未始不通於禪。歷觀三代《高僧傳》，至有木食草衣，孤節苦行，卓然風霜，不改其操，鏗然憂喜，未達其心，故得振清望於當時，垂令模於史籍。近世慧林、孝本、法雲、大秀，皆釋門之豪傑，舉揚宗風，激勵修奉，天下緇儒，雲奔草偃，率從其化。自是其徒稍知頓悟漸修之門，藉教悟宗之理。但古今學者，自有黨宗蔽曲之淨〔二〕，謂了心見性，何假修行，認放蕩爲通方，嗤持守爲執相，殘毀正教，瞽罔來蒙，故《慈愍三藏文集》於是乎作也。斯實救一時之訛弊，護佛法之紀綱耳。而況一破一立，或抑或揚，乃釋門述作之通規，義學討論之常事也。西天諸論，大小相攻，或空有爭馳，或性相勦敵，二部、五部，十八、五百，異執支離，于今不絕。此方傳教，華嚴、賢首、天台、慈恩，互相斥奪，章疏競行。亦猶儒家魯史《春秋》，學開五傳；《國風》《雅》《頌》，分爲四《詩》。孟氏辭闢於楊墨，子雲無取於老莊。鄭玄、王肅，師資形矛盾之談；劉向、劉歆，父子有異同之論。至如宗

門，自達摩西來，衣鉢相傳，迨于五祖而下，則南北分宗。其後各建門庭，而五家派別，雲門、臨濟，當世盛行，然各據師承，互相嗤笑。又如古今語錄，謂佛身爲屎橛，指大藏爲故紙，薄講學爲入海算沙，貶聽習爲分別名相，徧在禪策，不復具舉。即應講學之師，執爲謗己，而興於諍訟耶？蓋不知古賢爲物情深，方便苦口，使求魚觀月不滯於筌指耳。貧道少小辭親，冠年從道，尋師務學，負笈橫經，于茲三十一臘矣。不料寡薄，謬爲師首，在處養徒，晨夕講訓，上酬佛祖開悟之恩，次報王臣存護之德。頃以前任太守王公修撰持遣公符，邀命至此，俾於南寺重建戒壇。方欲糾募豪族，發首興工，無何諸師見忌，異論鋒起，以謂《慈愍集》乃貧道自撰，假彼名字，排我宗門。曾不知此文得於古藏，編于舊錄，不省寡聞，輒懷私忿。以至訟于公府，干長吏，直欲投諸深穽，加以大石，恐憊督迫，幾不能免。竊惟古人有言「出乎爾者反乎爾」者，我既無心於物，物豈能加於我？故唯緘默坐視，未始一辭辨之。然恐官司未委情實，謹賁元得古本文集，并叙始末三于左右〔二〕，是否枉直，惟明公裁之。不宣。《芝園集》卷下。

〔二〕淨：疑當作「諍（爭）」。

〔三〕三：疑當作「干」。

送衣鉢書

某月日，比丘元照謹裁書獻于淨慈圓照禪師。元照早嘗學律，知佛制，比丘必備三衣、一鉢、坐具、漉囊，是爲六物。上中下根，制令遵奉。故從其門者不可輒違，違之則抵逆上訓，非所謂師資之道也。三衣者何？一曰僧伽梨，謂之大衣，入聚應供、登座說法則著之。二曰鬱多羅，僧謂之中衣，隨衆禮誦、入堂受食則著之。三曰安陀會，謂之下衣，道路往來、寺中作務則著之。是三種衣必以粗疏麻苧爲其體，青黑木蘭染其色，三肘五肘爲其量。裂碎還縫，所以息貪情也；條葉分明，所以示福田也。言其相，則三乘聖賢而同式；論其名，則九十六道所未聞；叙其功，則人得免凶危之憂。龍被逃金翅之難，備存諸大藏，未可以卒舉也。一鉢者，具云鉢多羅，此云應器。鐵瓦二物，體如法也；烟熏青翠，色如法也；三斗斗半，量如法也。蓋是諸佛之標幟，而非廊廟之器用矣。昔者迦葉如來授我釋迦本師《智論》，所謂十二條粗布僧伽梨是也。洎至垂滅，遣飲光尊者持之於雞足山，以待彌勒，有以見佛佛之所尊也。祖師西至，六代相付，表嗣法之有自，此又祖祖之所尚也。今有講下僧在原，奉持制物，有年數矣，近以病卒。將啓手足，囑令以衣鉢坐具奉于禪師，實以賴其慈蔭、資其冥路故也。恭惟禪師道邁前脩，德歸庶物，黑白蟻慕，遐邇雲奔，天下叢林，莫如斯盛。竊謂事因時舉，道假人弘，果蒙暫屈高明，俯從下意，許容納受，特爲奉持，如是則大聖之嚴制可行，諸祖之遺風未

墜。謹遣僧賫衣鉢共五事，修書以道其意，可否間惟禪師裁之。不宣。《芝園集》卷下。又見《緇門警訓》卷七，《緇門尺牘》卷七。

上檀菴法師論十六觀經所用觀法書

元照頃年過台州，謁見于赤城，此時詢及淨土事，晚蒙示及惑對，其間二三疑處，摘以請益，而不蒙見答。過往同人傳其言，意如見訝，所以此際數相會，並不敢措一詞。元照仰慕吾丈學行，非一日矣，雖蒙以同輩待之，然且衷心不敢輒易，所以欲論及淨土，愛師過耳，凡鄉里講員未曾與之語。碧泉累次見聞，此人強戾自負，非學道之器，亦對之唯唯而已。今亦欲師之相知，略舉一端，可否請試裁之。大抵諸師章記，並以十六妙觀混同止觀觀法，故有觀心觀佛之諍，約心觀佛之漫耳。嘗考諸大乘觀法，能觀心雖一，而所觀境隨機不同。且說二種：一以心爲所觀，如天台止觀、賢首法界觀、還源觀、南山淨心觀，以至少林壁觀等，并指現前覺心體性爲淨土，如淨名、心淨、土淨、圓覺、地獄、天宮，皆爲淨土。誌公六祖等皆云「即心是淨土，不須求西方」等，此指理體爲土，唯佛一人居之，衆生雖不離，而未能顯。《圓覺》、《楞嚴》、《占察》等諸大乘經所詮觀法，皆是此方，破惑入道，無生理觀。二以諸佛菩薩修成功德，依正色像爲所觀，如《觀佛相海經》、《普賢行法經》、《觀彌勒上生經》、《觀無量壽佛經》等，題中標定，能所分明。此又三別：一者《觀佛相海經》即觀釋迦，《普

《賢行法經》即觀普賢，皆不離此界，而觀亦爲破障滅罪，助成理觀，非求生也。二者《上生經》即以心想天界彌勒內院，求生彼天。此二者不出娑婆。三者《觀無量壽佛經》十六種觀，並以送想西方十萬億刹之外彌陀依正莊嚴，求生淨土。是故初落日觀，指其路頭，至第三地想成，已除疑破障，蓋心念已達彼方矣。《天台疏序》云「落日懸鼓，用標送想之方」，豈非明據？今人說十六觀反令觀心，乃是攝想，豈名送想耶？故知地觀纔成，身雖未死，心已往生，修淨業入蓮池中，已有華生，良由於此。諸師反以十六觀爲陰境，故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等。且彌陀願力積劫，修成清淨境界，豈得反同衆生生死陰邪？又云「攬彼依正，歸心觀之」，此由不辨兩土觀法各異，但見本宗多贊唯心，遂一混釋之。嗚呼，誤却多少人邪！每一思及，不覺潸然。自諸師章鈔行世，學教者多不生淨土鄉中。諸老講員，講却多少《彌陀觀經》，臨終只在人家託生，是爲苦事。却是行翁行婆不知教相，直信而生者多矣。「若爾，十六觀應非理觀，疏中何以用三觀釋邪？」答：非謂理觀，只是觀心。若達理則佛法，衆生法心，法皆是理也，故曰「一切諸法，無非佛法，觀一切法，空如實相」等。當知能觀心所觀境，修成淨業，蓮胎淨報，皆是因緣生法，緣生無生，即空假中何妨理觀。但此方觀心理觀，唯上根達理者可修。若十六觀，達者則爲理觀，不達者則爲事想，不妨皆生淨土，但悟有遲速，位有淺深耳。而宗師見天台多用觀心，遂將一代觀法作觀心解耳。若不信者，請以《十疑論》證之。彼云：「智者熾然求生，淨土達生，體不可得，此乃真無生。熾然者猛盛也，求生即能觀心，淨土即所觀依正，皆緣生法，此則能所俱空，即爲無生也。愚者爲生所縛，聞生作生，解聞無生，作無生解，不知生即無生，

無生即生。」彼文第二疑甚，詳請細看之。今人乃云能所俱泯，取捨皆亡，方成圓觀，若存能所，即是偏邪。嗚呼，豈不與祖師相反乎？又云：「以心想佛，此是取捨生死心，何能生淨土？故談淨土者不取言能所取捨往來之義，而不知能所取捨等，皆緣生法。緣生無生，故泯能所取捨；無生而生，故不妨能所取捨；不出法性，故能所取捨，無非自心。若爾，以心取境，則非唯心義邪？」答：祖師云，凡欲修觀，先了方法。唯心但是了達諸法，非謂唯心頑然不動，都無心念。故《攝論》云唯識義不失，亦不無能取所取，當知終日想彼淨土，取彼淨業。若能若所，無非自心，皆非他法。乃至捨此生彼，雖過十萬億刹，未始出於心外，只由淨穢唯心，故使往來無礙。譬如江南江北，雖彼此往來，而不出大宋天下。非謂唯心守心不動，非謂理觀凝然寂住。若謂守心亡能絕所爲理觀者，祖師那云「用標送想之方」邪？豈非送心往於彼方，方名淨土觀法，但了此能想所往皆緣生法，即理觀也？更有釋疑通妨，不能細舉，信筆寫去，不成次緒。望爲留心思擇，俯照志心。如更不信，請觀《十疑論》第二答并《十六觀經》、《大無量壽佛經》等。竊觀往古飛錫壽禪師等諸公，雖苦勸往生，亦爲事理所礙，縱令分辨，終成混漫，況餘人乎！世謂先德文字，一信其說，況容情黨於其間，遂不考是非，遲疑不決。又凡學人多以舊見爲礙，他人之言難爲入耳，儻令有取，密知而已，不敢外揚。此皆人情，非實心爲生死者。幸無以人廢言，或狂狷有所不到，專聽慈誨，幸勿見外。寫此書時，不勝傾淚，若或見悉，彌陀會中願爲法侶。元照再白。《芝苑遺編》卷下，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三冊。

送聞伯龍歸太學序

余學佛外，嘗閱先儒書，觀古聖人立言垂法，大率使人修己、治性、立身、行道，且與夫衆人異焉。柰何後世學者資性有淳薄，所習有高下，雖皆讀書爲儒，而有修者焉，有不修者焉，則君子小人見矣。孔子謂子夏曰：「汝爲君子儒，無爲小人儒。」今之業儒者，誦其書不爲不多，與之議論，落可聽，發爲文章，郁郁可觀。然以才俊自負，輕浮貢傲，嬉遊縱誕，無所而不至，是故求其爲君子儒者或寡矣。余素未識聞君，已見長者稱其性行，時輩服其才業。及一見之，聽其言，觀其行，果如余所聞。每謂人曰：「此所謂君子儒也，宜乎貴矣。」適聞促裝，將復于太學，故直書以勉之，庶有所補焉。《芝園集》卷下。

温州褒法師行業錄序

法師名契褒，字天錫，永嘉橫陽徐氏子。幼歲厭俗，投興業寺壽聖院出家剃髮，二十進具戒，遂遊學四方。至越州天衣山，見曇翼禪師生平事業，慨然有景慕之志，誓發心終身誦經爲業。俗年七十八，至和改元十二月二十七日，澡浴易衣已，念佛而終。其諸大乘經呪、佛名，或目覽口誦，或刺血

書寫，或逐字敬禮，並具錄如右。當時文士有過其塔，率多留詠，略錄其三章，則師之功行可見矣。
《芝園集》卷上。

四子要言序

天道體剛而用柔，地道體柔而用剛，人生天地間，稟天地二氣而爲體，固當法天地而爲行。古先聖王能盡天地之理，法天之柔所以教人行仁也，法地之剛所以教人爲義也。是故仁主於慈愛，義主於果斷，此人倫之大本，儒教之宗極也。孔子祖述堯舜，憲章文武，豈有他哉，故曰：「吾道一以貫之，忠恕而已。」忠豈非義耶，恕豈非仁耶？則知孔子言行動靜，雖用舍萬異，而未始出於仁義矣。予嘗閱諸子書，獨愛荀、孟、揚、王，能宗孔子之道，知儒教之本。故孟子對梁惠王曰：「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文中子曰：「仁義其教之本乎？」荀子曰：「唯仁之爲守，唯義之爲行。」揚子曰：「《太玄》爲仁義而作。」所以四子之書不混於異端者，此也。《孟子》、《文中》皆門人所錄，《荀子》、《揚子》乃秉筆所撰，其文富，其事繁，非博綜於儒業者，不可備覽。故於其間采摭簡當精要之言，有足訓世者，總爲一集，題曰《四子要言》。然在言雖簡，而爲學、爲道、爲人、爲政，君臣父子、百行五常之義，亦已盡矣。學而思之，得無補於心術哉！
《芝園集》卷下。

高麗李相公樂道集序

予昔見海東使臣經從吾鄉，名山勝槩率多題詠，觀其格致，則與夫大國文軌頗同。後見僧統所留篇什，語句平易，思味幽遠，復知僧統又知詩之深者。比以朝辭迴杭艤舟，府亨忽持李相國詩集爲示。發卷一覽。愛其學瞻而識遠，辭直而理詣，大率稽於釋典，宗於理性，皆超拔物外之論，非所謂世俗文筆也。處富貴而慕真寂，故以《樂道》命其題；居塵染而守清節，故以「婆塞」標其號。以夫道無不在，故其言觸事而發，隨物而應，存乎梗槩。且錄百篇，足以弘贊佛乘，啓迪來裔。豈與夫雕蟲刻篆、嘲風詠月者同日而語哉？然彼國文士能詩者甚衆，而僧統獨愛此集，將命鏤板，流通於世，向所謂僧統知詩之深爲不誣矣。觀是詩者，當體斯意。《芝園集》卷下。

長蘆蹟禪師文集序

佛教所謂大乘師者，蓋有上根利智勇厲丈夫，頓了自心，旁達諸法，緣生無性，一切皆如，無性緣生，廣大悉備，安住實際，得大總持。摩尼寶珠，出生無盡，大圓鏡智，應現無差。秉智慧刀，被弘誓鎧，入生死海，遊濁惡世，徧微塵刹，歷恒沙劫，善巧方便，化導群生。六度四弘，三聚四攝，

如夢如幻，無捨無著。終日說法，無法可說；終日度生，無生可度。衆生無盡，悲智願行，寧有盡乎？業惑無窮，身土壽量，寧有窮乎？發此心者，即菩提心；行此行者，即菩薩行；傳此法者，號大乘師也。然則功高而業廣，任重而道遠，自非識洞天人之際，道超區宇之表，孰能荷三寶之重寄，爲四生之良導乎？是以在昔高僧，學優才贍，節高行苦，至有食不耕鋤，衣無繒纈，忍人之所不忍，行人之所不行，扶顛持危，闢邪禦侮。其濟物也。視形骸如朽木；其護法也，輕性命若鴻毛。與夫獨善偷安，厭誼求寂者，日劫相倍，未足校其優劣矣。蹟老禪師，河北洺水人，少業儒文，晚從釋氏，志節超邁，學問宏博，徧歷叢林，飽參宗匠。天機既洩，學衆雲從，三處住持，六時精苦，門墻壁峻，規矩霜嚴，著述盈編，播流寰海。傳聞有日，尚或持疑，比得斯文，喟然驚歎，不意後世復有大乘師耶。觀乎《發菩提心要》，則知修行發足，不踐於小道也。觀乎《自警銘》，則知篤志在道，無暇於世論也。觀乎《百二十問》，則知晨夕自檢，不容於妄慮也。觀乎《誠洗麵文》，則知節儉清苦，不以口腹費於僧物也。觀乎《在家行儀》，以至《公門十勸》，則知憫物情深，不擇於高下也。觀乎《枯骨頌》，則知達妄窮真，不爲世相所動也。觀乎《蓮華勝會序》、《勸念佛頌》，則知決了死生，靈神有所歸也。觀乎《坐禪儀》，則知志尚修習，不徒於言句也。噫！正道難聞，知音罕遇，方圖款扣以盡所懷，俄聞暮秋奄歸真寂，沉吟感槩，長吁永日。惜乎，得非吾道衰替，不使真善知識久住世耶？古人有言：「百年影殂，千載心在。」覽斯集者，則禪師之心可鑑矣。《芝園集》卷下。

釋門登科記序

三代僧史，十科取人，讀誦一門，功業尤重。皇朝著令，帝王誕辰，天下度僧，用延聖祚。尊崇吾教，宣布真風，自古皆然，於茲尤盛。方今州縣淨侍寔繁，每歲選人必量經業，開場考試，合格精通。公榜星羅，獎平生之勤苦；綸恩露墜，許畢世以安閑。外被田衣，內懷戒寶，爲法王子，作人天師。不事耕桑，端受信施，棲心物外，旅泊寰中。釋子之榮，豈復過此！近世出俗，多無正因，反欲他營，不崇本業，唯圖進納，濫預法流。或倚恃宗親，或督迫師長，至有巡街打化，袖疏干求，送惠追陪，強顏趨謁，頻遭毀辱，備歷艱辛。爲者百千，成無數十，豈有榮身良策，安樂法門？斯由當本昧出家心，抑亦爲人無丈夫志。況《蓮華》妙典，驚嶺極談，大事因緣，開佛知見。是諸佛降靈本致，實群生悟入津途。無量國中，不知名字，幸而聞見，那不誦持，豈獨辜恩，誠爲忘本！奉勉未度者，宜加精至，早冀變通；已達者莫廢溫尋，終爲道業。百金供施，實亦能消；四輩瞻依，諒無慚德。幻軀有盡，實行不亡，故有舌相粲若紅渠，身骨碎如珠顆，具書傳錄，識者備聞，況《般若》有經耳之緣，《法華》校隨喜之福。幸依聖訓，勿棄時陰，近期於削髮爲僧，遠冀於破魔成佛。若能如此，夫復何言？所患爲僧不應於十科，事佛徒消於百載，古賢深誠，寧不動心哉？《芝園集》卷下。

全宋文卷二四三三

釋元照 二

南山律師撰集錄後序

佛教流及此土，自後漢至曹魏，僅二百載，從其化者但剪落殊俗而已，歸戒則未嘗稟焉。至嘉平中，曇摩迦羅者至自西梵，闡化京洛，始依法正學宗，立《十僧受戒》，仍出《僧祇戒心》，用輔隨行。祖師所謂東夏戒律之先者是也。逮至姚秦，首譯《十誦》。以夫真教濫觴，源流未辨，攝修之侶，於即承用。是則納體從乎《四分》，戒本誦彼《僧祇》，隨行宗於《十誦》。宗部之亂，由茲始矣。爾後《四分》、《僧祇》、《五分》、《三律》繼翻，有以先出戒本詮相允符，故《僧祇》一部獨盛當世。降及元魏，聰師探源究本，尅體辨行，遂輟舊所習，首講《四分》。道覆而下，章疏出焉已來，傳習之英，遞代不乏。然猶羣部乖競，假實爭驅，化制兩宗，混而未判。首師披釋，宗緒雖分，而行事謀猷，亦未甚詳備。逮于南山律師出於隋唐間，博究羣宗，獨權戒學。稽極聖之洪範，追法密之遺蹤，

顧眄乎舊章，哀矜乎後學，由是著撰興焉。大抵得意在乎行事，故首述《事鈔》，統四藏，括兩乘，區別異部，搜駁衆說，實維持之宏綱，發趣之夷經也。其次《拾義鈔》者，拾毗尼之秘要；《戒業疏》者，展止作之毛目。故得受隨體相，持犯重輕，衆別儀軌，治心理身，日用之行盡矣。故凡預吾門者，其所習雖異，而日蒙其賜，無得而稱。豈非數仞之墻，得其門者寡矣；天時之雨，物無謝於天乎？自是九代諸師之作，蔑如無聞。歿後數百年間，霈然莫禦，非四依大士，垂示像季者，其孰能至於此哉！自外鈔註、傳錄、儀集、圖紀，或發明己宗，或贊述經論，卷帙繁富，不可遽數。但地之相遠，歲之相後，況經會昌之孽，五代之亂，諸宗典籍率爲煨燼，故祖師之訓亡逸過半矣。且夫教者所以辨其道，文者所以持其教，文或墜則教不存，教不存則道不明，故文之於世，是可廢耶？是以在昔尊道輔教之士，患斯文之將喪，嘗攬諸名題，集爲別錄，使來者得其名而獲其本，其所列亦已博矣。但搜括未詳，時代差誤，布厝紊雜，不足披檢。今以《內典》、《開元》等錄，及戒疏、後序、諸文批誌看詳對會，重纂一本，各從其類，節爲五科。以其遠惡清身、行根道本者莫大乎戒律，故有初也；窮神蕩累，莫深乎經論，故有次也；持危禦侮，必在乎弘護，故有三也；克勤自進，必假乎軌度，故有四也；勝迹光遠，必藉乎傳錄，故有五也。至於卷數之開合，年曆之前後，若見行，若遺逸，或編入《大藏》，或標題不同，悉備見于註。仍不愧蹇陋，輒繫序于後，庶覽者識吾宗之大略焉。時皇宋元豐改號之歲後安居日，餘杭郡沙門釋元照重錄。《芝苑遺編》卷下。

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記序

心隨物轉，故積動以成昏；業自惑生，故習惡而亡善。所以化分兩學，將因靜以旋明；制列二持，必先止而後作。故知止業，實乃行宗。若夫翻疇昔之沉迷，禦方今之狂逸，清澄根欲，蕩滌心塵，平苦海之波濤，摧界繫之籠檻者，唯斯戒本，頗適機緣。然而聖意包容，微言簡要。爰自逍遙初譯，代漸支離。泊乎太一重恢，理歸淳正，仰規彝範，俯察顓蒙，摘廣律以注本經，演義章而申厥旨。文凡兩出，義復重修。逮此衰遲，罕聞傳授。雖前脩出於章記，而草創未詳；或時輩繼以講求，而相承莫委。於是載思載覽，隨說隨抄，彌歷歲華，遽盈卷帙。考名責實，搜古評今，俾利鈍以兼資，冀說行而兩遂。尤慚寡薄，莫盡玄微，或所未安，以俟來裔。時元祐三年夏安居竟，在東安碧沼蘭若絕筆，因題序云。《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記》卷首，續藏經第一編第六二套第二冊。

四分律羯磨疏濟緣記序

僧以衆爲名，衆以和爲義。良以情生性昧，行別事乖，由此隨流，莫知究本。所以歸一師之氏族，等三聖之容儀。其爲德也，戒見利以齊均；其爲用也，身口意而一致。爭紛既息，我倒斯平，可

使性顯情忘、返流復本者矣。且夫陰陽育物，非斯而萬物不成；禮樂治民，舍此而四民不立。所謂天時、地利不如人和，先王之道，用斯爲美。矧乃發揮佛化，綱紀僧宗，建滅惡生善之緣，闢超凡趣聖之路，唯茲勝法，備此大功。爰自玉毫收彩於西乾，貝葉流津於東夏，微言殆絕，異集繁興。賴我聖師，慨茲凡庶。知時舉要，纂八法以成文；索隱鉤深，闡四緣而作疏。忝霑微善，獲迨遺音。竭慮研幾，何啻於韋編三絕；隨聞著錄，敢遵於墨印四求。庶令垂裕後昆，豈謂反光前代？使僧海還同於一味，祖燈分照於無窮。劫石可消，願言曷既？勉夫來學，無怠流通。《四分律羯磨疏濟緣記》卷首，續藏

經第一編第六四套第三冊。

刪定比丘尼戒本序

按南山祖師撰集錄，僧、尼并有刪定戒本，《僧戒》見行于世，尼本未流。此方今所誦者，乃是後人準律抄出，且備時用。然以翻傳尚質，受誦尤艱。致有下壇畢身不誦，或雖誦習，鮮克有終，故使受若牛毛，持如麟角。內懷法體，外被佛衣，反乃混俗營生，恣情造惡，招他譏毀，辱我教門。徒染法流，虛食信施，乖出家本志，負生育深恩，一墜三塗，動經萬劫。且夫禪定智慧，以戒爲基；菩提涅槃，以戒爲本。愛道虔請，深憫沈淪，大覺知機，嚴加制約。良以無始業種，量若塵沙，任境彰名，何止八萬四千之數；隨犯立法，且提三百四十八條。爲演說之常儀，作持犯之蹊徑。五夏不誦，

盡壽依師；半月不聞，違教獲罪。由是敢依《僧戒》，重定尼文。彼此俱同，則一無改作；彼無此有，則須至看詳。庶令語意從容，誦持便易。四明尼衆樂戒者多協力傾財，鏤板模印，且欲廣流寰海，大振律風，使中外以同遵，令佛法而久住。恣爾來者，試聽吾言：無上法王，萬德慈父，不遺汝等末惡凡流。委曲指陳，微細過患，可謂沒身苦海，垂手迷塗。柰何不省身心，反生輕笑，或懷羞而棟略，或掩耳而懼聞。寧知聖制刑科，全是自心妄業。故《善見論》云：此戒法語，諸聞說者，慎勿驚怪，生慚愧心。念佛恩德，已離愛染，得清淨處，爲我結戒，說此惡言。若佛不說，云何得知？請詳此文，深自剋責，若誦若聽，宜敬宜遵。元符己卯祖忌日，餘杭沙門元照序。《刪定比丘尼戒本》卷首，續藏經第一編第六四套第三冊。

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序

出家之士，稟戒爲體，聚法居身。行必據體而修，故因名隨行；身必稱法而動，故果號法身。誠由發趣有宗，因依得所故也。且夫一識元明，垢淨叵得。從緣流變，彼我熾然。觸物生情，隨妄興業。繫諸有獄，受萬類形。億劫昇沉，罔有寧息。故我如來乘真實道，闢大慈門，將令究盡苦源，故制先除漏業。譬夫伐樹，始必刊枝，豈唯種果無依，抑使根株漸朽。毗尼爲教，厥致在茲。伏自蘊結中天，五宗競演，譯傳東夏，《四分》偏弘，雖九代相承，而六師異轍。而我祖師示四依之像，秉一

字之權。軫力扶顛，爲如來所使；垂慈軌物，作群生導師。首著斯文，統被時衆。莫不五乘并駕，七衆俱霑。攝僧護法之儀，橫提綱要；日用時須之務，曲盡規猷。是故歷代重之，以爲大訓。然則理致淵奧，討論者鮮得其門；事類森羅，駕說者或容遺謬。由是研詳可否，搜括古今，罄所見聞，備舒翰墨。仰承行事之旨，題曰《資持》；不違三行之宗，勒開卷軸。良以一部統歸三行，三行無越二持。科譯文言，貴深明於法相；詮量事用，使剋奉於受隨。是則教行雙弘，自他兼利，首題一舉，部意全彰。但由聖智通宏，凡情寡陋。以蠡酌海，長嗟罔測其深；捧土〔二〕，實愧不知其量。式酬祖德，少副夙心，庶永流通，冀裨萬一者爾。《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卷首，續藏經第一編第六九套第一冊。

〔二〕「捧土」下疑脫二字，當與上句相對。

遺教經論住法記序

馬鳴大士，傳法祖師，跡示四依，位居深地。或宗經而造論，或著論以通經。適協時心，允符聖旨。以謂中霄遺訓，叔世當機，於是假道微言，開萌品彙。且經翻秦世，誦習尤多；論譯陳朝，弘通蓋寡。雖復別開戶牖，競務穿窬，然而未造門牆，孰窺美富？或倚附而撰疏，或采掇以箋經，章句益繁，理味逾隱。矧乃唯資談論，罔示修持，壅塞夷途，隳殘正教。譬塵蒙於寶鑑，莫辨妍媸；猶霧掩

於冰輪，寧分衢街。是以專依本論，敷暢佛言，仍述記章，申通祖意。研詳理教，搜索古今，的指行門，直決心要。非圖數寶，期用書紳。庶毗贊於真風，俾住持於億載云爾。《遺教經論住法記》卷首，續藏經第一編第八六套第三冊。

淨心誠觀法序

太近至易，無如自心，入死出生，了不知覺。其體明瑩，其量包容，故使一迷，遽生諸法。其猶寶鑑，因明而像生；又若長川，緣澄而波動。謂心異物，爲物轉心。吸攬塵緣，積成勞結。淪歷諸有，沈屈己靈。餘趣無知，人倫尠學。縱令聽習，多墮邪癡，奔逐名聞，封著知解。至有江南江北，走覓菩提，曲見邪心，未嘗正直。野猿騰躍，家犬遲迴。勞我聖師，提耳垂誨。曲留妙藥，的指病根，囊括兩乘，津通萬行。託彼親度，用表弘慈，囑使竊闚，特彰秘勝。深訶講論，苦勉修治。然古德傳通，雙弘教觀，諸部則以教開解，斯文乃以觀示修。既非無目而遊，豈是數他之寶？須信從真起妄，舉體現前；達妄即真，不從他得。淨心之要，覽者宜知。《淨心誠觀法》卷首，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卷四五。又見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二冊。

釋門章服儀應法記序

《感通傳》：天人問曰：「前所製《章服儀》，靈神感喜。自佛法東傳六七百年，南北律師曾無此意，師何獨拔此意？」祖師答曰：「余讀《智論》，見佛著粗布僧伽梨，因懷在心。及聽律後，便見蠶衣縱得，已成斬壞塗墍，重增景仰。又見古昔高僧咸皆著布，復見西來梵僧，咸著布氎。由茲興念，製此儀文。」斯乃發起之元由，述作之大體。文理高邈，引用該羅，不得其門，莫窺其美，徒知申釋，但費辭章。是以竭鄙思以幽求，訓諸生之勤請。擊揚遺化，敢晞驥於前修；衍布慈風，庶指南於來學云爾。紹聖二年安居中，於淨住寶閣絕筆。《釋門章服儀應法記》卷首，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三冊。

淨業禮懺儀序

元照自下壇來，便知學律，但稟性庸薄，爲行不肖。後遇天台神悟法師苦口提誨，始知改跡。遂乃深求祖教，博究佛乘，而於佛祖微言，薄有所領。竊自思曰：「初心晚學，寧無夙善？但不遇良導，作惡無恥，虛喪一生，受苦長劫。」於是發大誓願，常生娑婆五濁惡世，通達佛理，作大導師，

提誘群生，令入佛道。復見《高僧傳》慧布法師云：「方土雖淨，非吾所願。若使十二劫蓮華中受樂，何如三塗極苦處救衆生也？」由是堅持所見，歷涉歲年，於淨土門，略無歸向，見修淨業，復生輕謗。後遭重病，色力痿羸，神識迷茫，莫知趣向。既而病差，頓覺前非，悲泣感傷，深自克責。志雖洪大，力未堪任。仍覽《天台十疑論》：「初心菩薩，未得無生忍，要須常不離佛。」又引《智度論》云：「具縛凡夫，有大悲心，願生惡世，救苦衆生，無有是處。譬如嬰兒不得離母，又如弱羽祇可傳枝。」自是盡棄平生所學，專尋淨土教門二十餘年，未嘗暫捨。研詳理教，披括古今，頓釋群疑，愈加深信。復見善導和尚專、雜二修。若專修者，百即百生；若雜修者，萬千一二，心識散亂，觀行難成，一志專持四字名號，幾生逃逝，今始知歸。仍以所修，展轉化導，盡未來際，洪贊何窮？方便多門，以信得入。如大勢至，以念佛心，獲悟圓通，入三摩地。復自思念，已前所造無量罪業，不信淨土，謗法毀人。業因既成，苦果必克，縱百千劫，所作不亡。業性雖空，果報不失，內懷慚恥，曉夕兢惶。於是躬對聖前，吐露肝膽，五體投地，苦到懺悔。仍發大願，普攝衆生，同修念佛，盡生淨土。欲常修習，須立軌儀，故集諸文，布成此法。從始至末，第列十門。並準聖言，咸遵古式，事從簡要，法在精專。所貴自備修持，豈敢貽諸先達？後賢披覽，知我志焉。《樂邦文類》卷二。

觀經九品圖後序

世之學佛者，其始莫不皆曰爲生死事大故也。及乎聲利所動，世緣所汨，則死生大事置而弗論。或爲人所扣擊。則他辭託跋，不能自決，或云此不須問，或云不必須知，或云符到奉行，莫作計校。或云隨處受生，出入自在；或云且生不高不下之家，復男子身。或云把定精神，見善惡相不得隨去。或令預候知時；或教臨終奪陰。或云百骸潰散，一物長靈；或云形散氣消，歸去寂滅。如是種種，臆度矯亂，皆不出凡夫外道斷常二見。逮乎四大解分，病苦所迫，識神無主，隨業輪迴，決無疑矣。借令定日剋時，坐脫立化，世術可致，未足爲奇。斯由不見《十六觀經》，不知九品生相，不信彌陀願力，而堅持所見，自甘塗炭，豈不爲之悲哉！姑蘇逸上人，久歷叢林，不滯偏見，屬意《觀經》，蓋有年矣。將恐道俗未閱經本，乃命工圖繪九品之相，具引經文，以示其說，隨於經後，各以偈頌爲之激勵。且使知死生事大者，有超越之路，而不溺於異見，枉受輪轉。若乃因相以舉目，因文而動懷，是必有信者、解者、修者、生者焉，以至疑者、謗者，莫不皆爲往生因種。則斯文於世，豈小補哉！

青山安忍子仰之不已，輒復命筆，隨喜贊嘆云。《樂邦文類》卷二。

校勘拾毗尼義鈔序

此鈔傳世其來久矣，或爲之訓解，或口以傳授。但去聖綿遠，在人寡薄。城中之乳，日漸乖真；林間之偈，相承傳謬。故使大慈留訓，久掩其風，末裔問津，莫知所適。是以積年沈翫，四出搜求。欲廣見聞，固當詮示，輒爲序引，粗列三科，庶使智者觀之，所謂思過半矣。著撰來意一也，駁古異議二也，校本差互三也。初，中天毗尼爲教，厥號行詮，行之所依，存乎事相。往古諸德，未窮斯旨，競述義疏，廣引繁詞。唯我祖師拔乎衆見，刊削搜補，顯行世事。森列二持，統歸三行，故《事鈔》之作，最居其首。且事則在乎簡要，行必憑乎楷模，故不廣義章，但直舒正範。然則聖教宏遠，至理淵微，或隱伏之深文，或廢興之來致，無非正說，豈患多途？學必優柔，義須精練。是以攬諸要義，別錄成章，斯文之興，抑其次矣。是知《事》、《義》兩鈔，表裏相資，非《事鈔》則行無所憑，失乎教本；非《義鈔》則解無以發，昧於來詮。詳其題號兩分，實乃行解兼舉，二部之作，旨在于此。或云戒、業二疏不盡之義，收拾成文者。嘗用對考，而文義多同，若其不盡，止可拾其所遺，豈得彼此重見？故知不爾。或云爲二疏張本者。且《事鈔》所指，三部顯然，豈是爲疏而爲草創？吾宗學者，深須詳鑑。果有所疑，試引誠證，鈔興意云，每所引用，先加覆檢。於一事之下，廢立意多，諸師所存，情見繁廣，今並刪略，止存文證。此明《事鈔》，下序《義鈔》云。及教通餘論，理相難知，

自非通解，焉能究盡，廣如集《義鈔》所顯，此引文證也。又下明不學無知持犯等義，兩鈔猶同，及乎二疏，始多損益，或復廢前，其類非一，此以義證也。又先撰《事鈔》，當武德之末，九年。次製此鈔，乃貞觀之初，元年。年曆相去，足顯同時。況貞觀之間，始創二疏，戒疏八年，業疏九年。以見昔云「拾疏不盡」者，得非謬哉？此約時驗也。又法寶律師玄暢批云：「此鈔國初南山祖師述，助釋《行事鈔》。」據此所明，頗得其實。既云助釋，則相資之義，皎若重輪。況指國初，而同出之文，奄如合契，此引古證也。釋疑會異，委在別論。第二駁古異議者，通慧《僧錄》贊寧評此鈔有三種，定在《事鈔》前撰：一曰文義魯質，多云「首解」。二曰著述不全，埋名沒代，前無序引，後無批文。三曰備其遺忘，略示義章，但云將講等古記。雖欲救正「二」，奈何理寡辭枝，況不知疑之所來，誠有由矣。嘗三復斯語，竊所未安，故曲辨之，俾無後惑。原夫此鈔之製，蓋集諸師章疏以成文體。古賢製作，直伸義意，不務雕飾，今則且依彼本，刪要錄之。及乎二疏，始加潤色，比諸大部，辭理彬彬，與此酬校，安得無疑？又歷代述作，僅兩十家「二」，他師之義，但通標昔解、又解等，唯首師大疏，理趣弘遠，爲今所宗，故獨顯名，用簡諸說。斯實推寄有本，不掩師承，況首解之言，蓋語從省要，亦何質之有？而彼輒見指斥，一未可也。又嘗考古本，首後不全，章節不次，名代不顯，誠如所言，然亦未可非於作者，故今略以數意求之。有云草藁纔成，便爲他竊，未暇緝綴，此昔所通，亦一意也。又唐室衰末，涉于五代，天下紛擾，釋侶逃散，諸宗經訓，因之殘缺，此二意也。又祖教流衍，本於關輔，江浙相遼，過數千里，傳文至此，訛脫叵知，此三意也。又撰述至今，歲時悠遠，或

傳寫遺漏，或紙素零脫，例如《歸敬儀》文，前無半序。比於儒宗，《書》、《禮》亡逸尤多，況此間見行，猶闕下卷，可非驗耶？此四意也。而彼未詳，直爾輕貶，二未可也。又製撰之家，非唯一轍，今但攢聚義類，不立篇目，撮略爲宗，復無附釋，但標將講，節爲大科會，諸家之異同以區，可不列展轉之難問，用闢深疑，辭義宛然，豈唯備忘，三未可也。用上諸意，駁彼三種，以見先德曾未討論傳習之流，無踐斯迹。第三，校本差互，復有三別。初辨諸本者，天台律師允堪科釋之本，則爲三卷，世中見行。後得古本，止有上中兩卷，比三卷者始末皆同，固常持疑，無處求決。近於永嘉得故常寧律師文溥一本四卷，即以上中各分爲二，彼自批云：「據《法寶目錄》云有三卷，今止獲二卷。」細尋此說，復按後批，始知東夷寄還元有三卷，下卷獨亡，不傳江左，非本無矣。後人不達，分中爲下，且應目錄之數，豈知失於本趣，不於後進耶？又審諸部隱略，指在《義鈔》，而文多不出，良由於此。諸師章記輒云指誤、檢彼無文等，蓋不知所以裁之，故言多率爾。今從古本，止存上中兩卷，復慮重大，析開爲四，下卷闕如，以俟於後。二，正名題者。此間所見古今多本並云《四分律拾毗尼義鈔》，而永嘉一本獨云《拾毗尼要》，然雖理趣一貫，其如全缺兩殊。又《事鈔》所指，復有多別，或云《集義鈔》，或單云《義鈔》，皆略舉也，或云《別鈔》，非同部也。今則從多爲正，如文所題。又按通慧云「埋名沒代」，可驗卷首，本無撰號，後人添入，今亦存之。三，定品次者。自上卷之初至中卷之末，總一十六段，皆首標將講，而無一二次第之目。然諸古本於「破僧大意」之下，即列「僧殘」及二「不定」，又間以「時非時」，然後始列「四夷」，便接「捨墮」。校以篇聚，顯然倒亂，

究其所由，莫可知矣。昔天台律師降「僧殘」、「不定」次於「四夷」〔三〕，昇「時非時」綴于「破僧」。雖云改易，而文次宛順，於理無損，今從彼意，總列卷首。《拾毗尼義鈔》卷首，續藏經第二編第二套第一冊。

〔一〕正：原作「止」，原校云「恐合作正」，據改。

〔二〕兩十家：疑爲「兩三家」之誤。

〔三〕四夷：原作「四重」，據上文改。

集南山禮讚序

吾祖聖師盛績懿業，備載于李邕行狀，嚴原本碑《大宋高僧傳》。後賢多采爲讚頌，每至齋忌，廣列供養，歌而詠之，以申哀慕之素，其來久矣。昔孤山法師首事秉筆，蓋酬兜率擇梧律師之請。其次，雪谿法師患其事儀尚闕，音韻有所未便，繼有作焉。天台真悟律師兼而用之，以謂歌之不足，乃復操染，用擬三日〔一〕，次第間行。於是三本傳世，可謂金璧爭輝，蘭菊擅美。後世雖有作者，而才識辭翰不足以亞焉，故所不錄矣。然據諸傳錄，考校是非，或辭理未安，或軌儀有闕，並爲加改，且使後學無惑於兩岐焉。嘗試思之，佛化東傳，四依弘闡者頗衆，雖行業著聞，或一文一讚足以稱之。獨吾祖雖讚詠者，殆至數家，卒未能盡其美，有以見道高德遠，功深行密，非常情思議所及矣。同宗

學者尚不能稟訓脩身，想德追遠耶？元符三年祖忌日序。《南山祖師禮贊文》卷首，續藏經第二編乙三套第一冊。

〔二〕日：疑當作「目」。

蘭盆獻供儀序

昔孤山法師嘗作《蘭盆禮讚文》，三寶目連共爲六位，啓白懺悔各四句而已，仍用常途羅漢禮請之聲。後真悟律師更爲天竺祖禮唱之，遂加啓請，冠于讚首，移孤山四句以爲歎佛。予謂釋子奉行蘭盆，固當代爲存亡，露過陳悔，又依經設供，必先呪願。此二乃法會之至要，而昔皆遺之。故今於歎佛後，依經出呪願法，又禮讚後別出悔文，餘並仍舊貫，無別改作。有加圭峰一讚及勸請等偈，今例不存，各其志爾。餘杭沙門釋元照重集。《蘭盆獻供儀》卷首，續藏經第二編乙三套第一冊。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序

堪忍濁土，異趣群居；安養淨邦，上善俱會。是知棘林胎獄，宜奮志以長辭；寶界金池，可潛神

而直往。潮音偏讚，遍見琅函；海衆高棲，備聞青史。但以機宜殊等，誘掖多門，或恒課密言，或專持嘉號，或克期繫念，或潔己修齋，各赴時緣，備存衆典。唯茲正觀，畢趣無生，信是除疑捨障之神方，長生不死之要術也。歷觀前古，受誦尤多，逮至方今，樂聞益衆。忝從早歲，專翫斯文，翻嗟億劫之無歸，深慶餘生之有賴。然則諸師著撰，各尚所宗，後進披尋，莫知攸往。由是參詳名理，酬校古今，撫取優長，芟除繁瑣。述而不作，何敢侮於前修；統之有宗，庶可貽於來學。文從簡易，意在修治。月藉指標，見月而無勞執指；岸因舟度，到岸而自可忘舟。曲被未來，不負韋提之虔請，仰承遺囑，敢忘慶喜之重宣。聊贊上來，冀資西邁云耳。《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首，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卷三七。

佛說阿彌陀經義疏序

一乘極唱，終歸咸指於樂邦；萬行圓修，最勝獨推於果號。良以從因建願，秉志躬行。歷塵點劫，懷濟衆之仁；無芥子地，非捨身之處。悲智六度，攝化以無遺；內外兩財，隨求而必應。機興緣熟，行滿功成，一時圓證於三身，萬德總彰於四字。是以知識廣讚，感獄火化爲涼風；善友教稱，見金蓮狀同杲日。八十億劫之重罪，廓爾煙消；十萬億刹之遐方，倏如羽化。嗟乎！識昏障厚，信寡疑多，貶淨業爲權乘，嗤誦持爲粗行。豈非耽湎朽宅，自甘永劫之沈迷；悖戾慈親，深痛一生之虛喪。

須信非憑他力，截業惑以無期；不遇此門，脫生死而無路。聞持頗衆，正協於時緣；著述雖多，鮮窮於要旨。盡毫端而申釋，敢數前修；舒舌相以讚揚，誓同諸佛。太虛可際，鄙志奚窮？敬勉同舟，深崇此道矣。《佛說阿彌陀經義疏》卷首，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卷三七。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序

天台止觀有四本：一曰《圓頓止觀》，大師於荊州玉泉寺說，章安記爲十卷。二曰《漸次止觀》，在瓦官寺說，弟子法慎記，本三十卷，章安治定爲十卷，今《禪波羅蜜》是。三曰《不定止觀》，即陳尚書令毛喜請大師出，有一卷，今《六妙門》是。四曰《小止觀》，即今文是，大師爲俗兄陳鍼出。寔大部之梗概，入道之樞機。曰「止觀」，曰「定慧」，曰「寂照」，曰「明靜」，皆同出而異名也。若夫窮萬法之源底，考諸佛之修證，莫若止觀。天台大師靈山親承，承止觀也；大蘇妙悟，悟止觀也；三昧所修，修止觀也；縱辯而說，說止觀也。故曰「說己心中所行法門」，則知台教宗部雖繁，要歸不出止觀。舍止觀不足以明天台道，不足以議天台教，故入道者不可不學，學者不可不修。奈何叔世寡薄，馳走聲利，或膠固於名相，或混淆於闇證。其書雖存，而止觀之道蔑聞於世，得不爲之痛心疾首哉！今以此書命工鏤板，將使聞者見者皆植大乘緣種，況有修有證者，則其利尚可量耶？予因對校，乃爲叙云。時紹聖二年仲秋朔，餘杭郡釋元照序。《修習止觀坐禪法要》卷首，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卷四六。

全宋文卷二四三四

釋元照 三

讒議

曰讒與謗同耶，異耶？曰，讒必假謗而成，蓋有謗而不讒者，未見讒而不謗者也。夫讒之生也，其始因於憎嫉，而終成於輕信。爲之者，諂佞小人也。古之人有輸忠以輔君者，盡孝以事親者，抱義以結友者。雖君臣之相得，父子之相愛，朋友之相親，一日爲人所讒，則反目攘臂，擯逐離間，至於相視如寇讎。雖在古聖賢，所不能免也。然有初不能辯，久而後明者；有生不能辯，死而後明者；有至死不能辯，終古不能明者；不可勝數矣。子游曰：「事君數，斯辱矣；朋友數，斯疏矣。」此所以誠人遠讒也。嗚呼！讒與謗不可不察也。且經史載之，不爲不明，學者覽之，莫不知其非，往往身自陷於讒口，噎鬱至死不能自明者，是必怒受讒者不察，爲讒者之諂佞也。至有群小至其前，復讒於他人，則又聽之以爲然，是可謂聰明乎？蓋善爲讒者，巧便鬪構，迎合蒙蔽，使其瞢然如爲鬼所魅，至

有終身不能察者。孔子曰「浸潤之譖，膚受之愬」，言其浸潤之來，不使人預覺。雖曾參至孝，母必疑其殺人；市非林藪，人必疑其有虎。間有不行焉者，則謂之明遠君子矣。予以愚拙疏懶，不喜諂附，妄悅於人，遂多爲人所讒謗。予聞之，竊自省曰：「彼言果是歟，吾當改過，彼則我師也。彼言果非歟，彼亦徒爲耳，焉能挽我哉？」於是耳雖聞之，而口未嘗辯。士君子察不察，在彼才識明不明耳，吾孰能申其枉直，求知於人哉？然且不知久而後明耶，後世而後明耶，終古不明耶？文中子曰：「何以息謗，曰無辯。」吾常事斯語矣。《芝園集》卷下。

博奕解

《論語》云：「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不有博奕者乎，爲之猶賢乎已。」解曰：此孔子勉人之爲學，非所以使人博奕也。凡人所以異於草木土石者，以其有識故也；所以異於禽畜者，以其最靈故也；所以異於衆人者，以其爲學故也；所以異於輩流者，以其自強不息故也。是故爲人不可不爲學，爲學不可不自勉，豈宜飽食嬉遊而不知爲學，一混於衆人？縱學而無所成，業未殊於輩流乎？自古聖賢急於爲學，孜孜矻矻，無暇於其他，尚恐虛擲其時陰，而有所不至。而彼罔然無所用心，悠悠以終老者，不知何以自處而度其永日耶？此聖人所以感歎，故曰「難矣哉」也。「不有博奕者，爲之猶賢乎已」者，此舉市井鄙事以較之，將使知耻而思爲學故也。且夫群聚博戲，爭先鬪勝，殆非賢者

所宜爲；然且有所用心，雖不肖，猶足以爲賢，以見飽食虛度、不務學者，尚不逮於博戲小人，況君子乎！此蓋激勵之深切，非所謂稱美博奕，使人爲之也。安有聖人之教，誘人於不義哉！儒者說曰：「爲其無所據樂，善生姪欲，故且使之博奕耳。」此不唯毀滅聖人垂訓之旨，陷人於不義之中，抑其言復何鄙俚之甚乎！每讀至此，未嘗不爲之慨歎也。何平叔猶以爲諸家之善者，黃侃、邢昺之徒又不能考其善否，相沿舊說，無所辨正。致使古今儒冠釋服，競習博奕以爲己能，往往廢棄所業，忽慢人事，竟日徹旦，失食忘寢，精神耗耗，色力疲頓，以至成疾，猶不知止，而卒無成益。且仁人君子，言行動止，必審其損益而後行之，何爲無益世伎所役，獨不思之乎？予嘗極言以勉之，彼拒之曰：「孔子尚稱爲賢，子何昧而見罪耶？」予乃退思先儒之謬妄，有誤於來者，不爲不甚，故特爲之別解，冀負識君子或有取焉。《芝園集》卷下。

大小乘論

大小二乘，半滿兩教，佛法關鍵，修行大途。世多不曉，故曲辨之，有謂學律爲小乘，聽教爲大乘，參禪爲最上乘。經云「十方佛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豈有多岐哉？又復世人見講經論者謂之小乘，見參禪者謂之大乘，斯皆寡學無稽之論。夫大乘者謂發菩提心，行菩薩行，忘己利物，歷劫不捨；小乘者厭苦求樂，樂出三界，獨善一身，唯求脫離。略示大途，今爲細辨，大分五

門：一曰正名，二曰示體，三曰辨行，四曰明功，五曰簡異。初正名者，梵云摩訶衍摩訶，翻大衍，即翻乘。入此乘者謂發菩提心人，即經所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阿耨多羅此翻無上，三藐三菩提此翻正等正覺，此即如來果上之號。諸經或曰發無上道心，發大乘意，發無上心，皆略言耳。誠能發此心者即是佛心，即下佛種衆生界中。若有一人能發此心，則三寶住持佛法，光顯羣生，依賴三界，導師今人。但言發菩提心，不知發心之理，口雖云發心，實未發也，徒有其名而無其實。二示體者，欲發此心，須知發處，未識此心，依何而發？今依二經，略明其相。《金剛般若》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所有一切衆生之類，若卵生，若胎生，若濕生，若化生，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若非無想，我當令人無餘涅槃而滅度之。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衆生，實無衆生，得滅度者，此則明示菩提心體。《普賢行願第九願》云：言常順衆生者，謂盡法界、虛空界、十方刹海所有衆生種種差別，所謂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或有依於地水火風而生住者，或有依空及諸卉木而生住者，種種生類，種種色身，種種形狀，種種相貌，種種壽量，種種族類，種種名號，種種心性，種種知見，種種欲樂，種種意行，種種威儀，種種衣服，種種飲食，處於種種村營聚落、城邑宮殿，乃至一切天龍八部，人非人等，無足二足，四足多足，有色無色，有想無想，非有想，非無想。此普賢菩薩明示菩薩心體，如《華嚴》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廣說，乃至法界衆生，即是諸佛菩薩菩提心體，更非他法。一切諸佛萬行莊嚴，河沙果德，皆從此生。若無衆生，定無生處，是以發此心者誓入五濁惡世，垂手提耳，種種方便，成熟衆生。雖證涅槃而不離生

死，種種方便，勸化調伏，皆是成就無上菩提，無有邊餘。經云：「如一衆生不成佛，終不於此取泥洹。」又經云：「我觀十方一切諸佛，無有終窮入涅槃者，唯除方便示現耳。」又經云：「無有涅槃佛，亦無佛涅槃。何以故？衆生無盡，惡業無盡，煩惱無盡故也。」三明行者「二」，既知衆生是菩提本，即當運廣大心，起無礙行，於如是等一一衆生，種種承事，種種供養，如欽父母，如奉師長，及阿羅漢，乃至如來等無有異。於諸病苦爲作良醫，於失道者示其正路，於夜暗中爲作光明，於貧窮者令得伏藏。菩薩如是平等，饒益一切衆生。何以故？菩薩若能隨順衆生，則爲隨順供養諸佛；若於衆生尊重承事，則爲尊重承事如來；若令衆生生歡喜者，則令一切如來歡喜。何以故？諸佛如來以大悲心而爲體，故因於衆生而起大悲，因於大悲生菩提心，因菩提心成等正覺。譬如曠野沙磧之中有大木王，若根得水，枝葉華果悉皆繁茂，生死曠野，菩提木王亦復如是。一切衆生而爲木根，諸佛菩提而爲華果，以大悲水饒益衆生，則能成就諸佛菩薩智慧華果。何以故？若諸菩薩以大悲水饒益衆生，則能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是故菩提屬於衆生，若無衆生，一切菩薩終不能成無上正覺，此即普賢明示大乘行也。四明功者，既發此心，能行是行，則於世間得大饒益。依經略說十種利益：一者順道益，經云：若諸菩薩於此大願，隨順趣入，則能成熟一切衆生，則能隨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二者獲福益，經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滿十方無量無邊不可說不可說佛刹極微塵數，一切世界上妙七寶，及諸人天最勝安樂，布施爾所一切世界所有衆生，供養爾所一切世界諸佛菩薩，經爾所佛刹極微塵數劫相續不斷所得功德。若復有人聞此願，王一經於耳，所有功德比前功德百分不及一，千分不及

一，乃至優波尼沙陀分亦不及一。三者破障益，經云：或復有人以深信心，於此大願，受持讀誦，乃至書寫一四句偈，速能除滅五無間業、所有世間身心等病，種種苦惱，乃至佛刹極微塵數一切惡業，皆得消除。四者摧邪益，經云：一切魔軍夜刃羅刹，若鳩槃荼，若毗舍闍，若部多等，飲血取肉，諸惡鬼神，皆悉遠離，或時發心親近守護。五者自在快樂益，經云：是故若人誦此願者，行於世間，無有障礙，如空中月出於雲翳。諸佛菩薩之所稱讚，一切人天皆應欽禮，一切衆生悉應供養。六者獲果益，經云：此善男子，善得人身圓滿，普賢所有功德，不久當如普賢菩薩，速得成就微妙色身，具三十二大丈夫相。七者離過益，經云：若生人天所在之處，常居勝族，悉能破壞一切惡趣，悉能遠離一切惡友，悉能制伏一切外道，悉能解脫一切煩惱。如師子王摧伏羣獸，堪受一切衆生供養。八者不失善根益，經云：又復是人臨命終時，最後刹那，一切諸根悉皆散壞，一切親屬悉皆捨離，一切威勢悉皆退失，輔相大臣、宮城內外、象馬車乘、珍寶伏藏，如是一切無復相隨。唯此願王不相捨離，於一切時引導其前。九者往生淨土益，經云：一刹那中得即往生極樂世界，到已，即見阿彌陀佛、文殊師利菩薩、普賢菩薩、觀自在菩薩、彌勒菩薩等，此諸菩薩色相端嚴，功德具足，所共圍繞。十者生彼獲記益，經云：其人自見生蓮華中，蒙佛授記，得授記已，經於無數百千萬億那由他劫，普於十方不可說不可說世界，以智慧力隨衆生心而爲利益。不久當坐菩提道場，降伏魔軍，成等正覺，轉妙法輪，能令佛刹極微塵數世界衆生發菩提心，隨其根性，教化成熟，乃至盡於未來劫海，廣能利益一切衆生。五簡異者：一者發心異。小乘發心，專期脫苦，畏炎炎火宅如鬼虎龍蛇，求寂滅涅槃，自在解

脫。大乘發心，非謂脫苦愍，念三界受苦衆生，誓入五濁惡世、三界六道，拔濟羣生，令其出離衆生，未盡不離三界。二者境量異。小乘發心，斷惡修善，不出三千大千世界，大千界外曠無一物，即是所證涅槃之處，所謂二乘出三界也。大乘發心，修菩薩行，盡十方法界通，如《華嚴》不可說不可說極微塵數刹、佛刹微塵數世界，盡是菩薩所期境量也。三者教主異。小乘之人，華葉內百億釋迦中，一世界一釋迦也，一世界外更無佛土，一釋迦外更無他佛，小教所談限齊至此。大乘則以十方世界一切諸佛法報應身，以爲教主，若自若他，同一佛性。四稟戒異。小乘則以五戒、八戒、十戒、具戒，俱名別解脫戒；發得禪定，名定共戒；發得無漏慧，名道共戒。破三界見思，證四果羅漢。大乘則以十重、四十八輕、八萬威儀戒，《善戒經》、《瓔珞經》所述不同，無非發菩提心，行菩薩行，名爲大乘戒。五趣向異。小乘之人一向求出三界火宅，自安其身。大乘之人一向趣入五濁惡世、三途八難，垂形五道，調熟衆生。六造行異。小乘之人，隨所動用，無非利己，不能利他。大乘之人，動必利他，無非救攝三有衆生，護持三寶，令法久住。七趣果異。小乘之人修因證果，初果二果，乃至四果，證真空涅槃，趣寂滅樂。大乘菩薩從初發心，直至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妙覺，斷盡無明，三惑永盡，二死俱忘，證大涅槃常、樂、我、淨四德之樂。雖證涅槃，不捨生死十方刹土。隨機應物，如水中月，隨類說法，如谷答響，盡未來際，無有窮盡。上來略辨大小二乘教門差別，餘如經論，不可具書，已上五科，略舉梗槩。餘如《華嚴》及諸大乘經，廣演分別，此乃諸佛出世之大事，群生獲遇之妙緣。若不曉此，徒稱傳教，謾說參禪。予觀向上宗師雖云出世利人，祇是光榮一己。雖

十方諸佛，三世如來，四辨八音，百千方便，更有多說，無出吾言，各請細詳，如說而發，如說而行，展轉流通，佛種不斷。《芝苑遺編》卷上。

〔二〕明行：上文作「辨行」，疑此亦當作「辨行」。

台州順感院輪藏記

擣楮以爲紙，殺煙以爲墨，采毫剪筠以爲筆，點畫蹙捺以爲字，字有呼召以爲名，累名以爲句，累句以爲偈，累偈以爲卷，累卷以爲帙。用是以紀聖人之言，垂于後世，可法而不可易，故命之曰經。嘗考其所以爲經者，皆天地間有爲之物，抑人力之所爲耳。紙素筆墨，土木水火之所成者也；名字句偈，世俗之字，語言虛響之所爲者也；造作工匠〔二〕，精識血氣之所聚者也。此等皆由衆緣而生，然且各不自名，而人強名之。以強名之人，會強名之物，以成乎經，則經亦強名也。夫如是，則佛之經果安在哉？雖然，至有信受誦持，一念隨喜，固有滅罪者焉，脫苦者焉，生福者焉，開悟者焉，證人者焉，以至萬行莊嚴，正徧知海莫不由是而生。如是，則佛之經豈在他哉？紙素筆墨、文字句偈、造作工巧，無非經者。如向所求，了無一切當其名者，況有實乎？以今觀之，未有一物而非實者，況其名乎？是則吾佛之經不可謂有，不可謂無，不可以內外中間求，不可以語言情慮測。苟能達

此，不見達者，則物我齊泯，取舍兩忘，當處湛然，一切清淨。雖手不執卷，常讀是經，口不輟誦，未霑一字，是以一句一偈，經耳過眼，雖河沙身命，布施之福，未足爲多，而況深造者乎！故如來於百千萬劫，捐頭目，棄國城，屈身爲牀座，布髮爲裯褥，從衆聖以求之微塵刹土，示生唱滅，因緣譬喻，隨宜以說之。逮于滅後，飲光慶喜集結之，二十四師傳持之，安清童壽翻譯之，法顯玄奘搜索之。經雖無量，且據東華，見翻五千餘軸，流衍布濩，啓寤迷塞。其間迴邪復正、識心達本者，不可悉數。東陽大士補處聖人，將欲普植龍華得度之緣，乃會集大小部帙，盛以琅函，架以層樓，括以機關，飾以金彩，號爲轉輪經藏焉。於是毗盧海藏大千經卷，寂然不動，運轉無窮。或徒見其轉而生信者，或因其所轉而知其未嘗轉者，或安住無轉而從其終日轉者，上智下愚，隨分得益。故輪藏自雙林爲始，厥後他寺皆倣之，而浙東尤盛。雖無所考，斯亦善巧汲引之一端乎。台城順感院，石晉天福中郡人胡都使捨宅爲之，始名報國，今朝祥符初改賜今額。師徒繼世，甲乙住持久不得人，寥落滋甚。熙寧十年，郡吏臨華、弟僧希湛相與募緣，建轉輪經藏，洎法堂、僧堂、三門、鐘鼓臺、房廊、厨庫等，于茲僅二十年，然猶興葺未已，所費無慮一千萬錢。其輪藏所出，用建長堂，接待海衆，遂有士女競施田畝，以給二時。每夏請法師講唱化導，香燈鏡梵，晨夕不輟。予以景德建壇之命，寓于楞嚴上方，而臨華、希湛累以記文見託。竊惟命之爲佛者（二），謂道不在語言文字，而忽於經教者有矣；或藉此講誦，專求聲利，飾於一身者有矣；或因之得利，不懼罪福，用與不公者有矣。豈意俗士身爲公吏，而能崇奉興建，竭力外護，若此則吾曹得無愧乎？故爲書其始末，以告同道云。《補續芝園集》。

續藏經第二編第一〇套第四冊。

〔一〕工匠：據下文當作「工巧」。

〔二〕命：原校云疑作「今」。

秀州普照院多寶塔記

元豐元年八月

靈鷲山中，無上法王會百千萬衆說《法華經》，俄有寶塔從地而涌，卓然聳于四天王宮，華瓔飛灑，龍鬼翼從，塔中發聲，稱歎釋迦世尊所說如實。大衆驚疑，莫知所自。世尊告曰：「此遠古多寶如來全身之塔。彼有大誓，滅度之後，十方國土有說是經，我塔涌現，證明讚嘆。」衆聞欣踊，咸欲瞻禮。于時世尊大軫神用，三變其國土，徧集其分身，即舉右指指開塔戶。衆睹彼佛儼然如生，仍分半座與釋迦並坐。世尊乘是顧命大衆，懇囑流通，終于散席，塔亦隨隱。竊惟如來爲一大事因緣，出興于世，群生著欲，力所未堪，四十餘年，秘而不授。泊于大根將啓，圓音方震，指萬化歸乎一理，會三乘同乎一轍。髻珠既解，寶輅等賜，宣降靈之致，暢久默之懷。將事歸真，猶悲末度，庶幾妙道，垂諸無窮。夫以道在人持，種由緣起，是故古佛現殊特之瑞，本師亦殷勤之囑，且使無邊大士，奮志維持，後世獲聞，莫不由此。秀州海鹽縣廣陳鎮普照院有僧處詮，嘗覽斯經，仰追化跡，乃率衆

信，依經建塔。自嘉祐癸卯發首興構，至治平間不幸物故。弟子智圓，克荷師道，接武遺業，力勤營幹，歲無暇日。逮于元豐改元戊午仲秋，跨一十六載，役工方畢。所費無慮萬緡，皆出於四衆。塔有七級，每級藏法華寶篋各一帙，下級加以金銀爲文字，頂層安《相輪經》九十九本，基下瘞以卧佛舍利。自餘經卷、塔像不復具數。中間塑多寶釋迦列坐之像。衆寶莊校，極爲嚴飾，遐邇具瞻，歎未曾有。由是聞見者迴邪而復正，禮敬者殄罪以蒙福，至於遇物感心，即事通道，植一乘緣種，造諸佛境界者，往往有之矣。旨哉，處詮草創之，智圓力成之，以有爲材建大佛事，發千古之遺美，爲萬劫之良導。其濟世益物可勝言哉！余以經從，獲究始末，輒復命筆，爲之記云。《補續芝園集》。

無量院彌陀像記

元祐九年四月八日

彌陀教觀載于大藏，不爲不多，然佛化東流，數百年間，世人殆無知者。晉慧遠法師居廬山之東林，神機獨拔，爲天下倡，鑾池栽蓮〔二〕，構堂立誓，專崇淨業，號爲白蓮社。當時名僧巨儒，不期而自至，慧持、道生，釋門之俊彥，劉遺民、雷次宗，文士之豪傑，皆伏膺請教，而預其社焉。是故後世言淨社者，必以東林始。厥後善導、懷感大闡於長安，智覺、慈雲盛振于浙右。末流狂妄，正道梗塞，或束縛於名相，或沉冥於豁達，故有貶念佛爲粗行，忽淨業爲小道，執隅自蔽，瞢無所聞，雖聞而不信，雖信而不修，雖修而不勤，於是淨土教門或幾乎熄矣。嗚呼！明教觀孰如智者乎，臨終舉

《觀經》、贊淨土而長逝矣；達法界孰如杜順乎，勸四衆念《彌陀》，感勝相而西邁矣；參禪見性孰如高玉、智覺乎，皆結社念佛，而俱登上品矣；業儒有才孰如劉雷、柳子厚、白樂天乎，然皆秉筆書誠，而願生彼土矣。以是觀之，自非負剛明卓拔之識，達死生變化之數者，其孰能信於此哉！近世宗師公心無黨者，率用此法誨誘其徒。由是在處立殿造像，結社建會，無豪賤、無少長，莫不歸誠淨土。若觀想，若持名，若禮誦，若齋戒，至有見光花、觀相好，生身流於舍利，垂終感於善相者，不可勝數。淨業之盛，往古無以加焉。生當此時，得不知幸乎！臨安縣實杭之巨邑，九仙山乃邑之佳境，無量院又境之精舍。先是，道者於院之東南隅建觀音堂，復於堂後建彌陀殿。其徒用淵乃募士女一千人，率財計三百緡，雕造八尺彌陀像。元祐八年上元日，集衆瞻禮，淵乃述識說偈，發大弘誓，真像腹中。是日供五百羅漢，設會飯僧以落之。越明年四月八日，莊嚴圓備，儀相妙好，輝彩煥發。由是一方之人得以歸向，百世之下得以流通，其有禮足瞻顏，稱名送想，莫不拔業根於苦海，投蓮種於寶池。若夫畫地聚沙，皆成佛道，低頭舉手，同歸一乘，而況竭力經營，存誠繫念，克論其利，尚可量耶！淵聞予屬意此道，累以記文爲請，遂援毫直書，以塞其命。《補續芝園集》。又見《樂邦文類》卷三。

〔一〕鑾：疑當作「鑿」。

台州慈德院重修大殿記

元祐二年十一月

西天竺國藏佛舍利者則曰塔婆，此謂之方墳也；安佛形像者則曰支提，此謂之廟也。然今所謂殿者，本宮室之異名〔一〕，秦漢已來，唯王者稱之，蓋至尊之所居也。佛爲法王，首出庶物，大千化主，群生導師，其尊可謂至矣。自佛化東漸，王公大臣尊其道，重其教，凡聖像所在，必構以大廈，揭以勝名，而謂之殿焉。故歷代相承，其風不墜。此院舊有佛殿，而草創低窄，歲月浸久，加復朽故，往來瞻禮，不能發越極敬之意。宿德子城、主首子斌、斌之弟子仲元，乃同謀併力，導募衆緣，鼎新大廈，重塑尊像。克誠所感，衆信響合，故不簡豪賤，傾施金帛，所費無慮二百萬錢。發首於嘉祐戊戌，落成於治平丁未。由是材植宏壯，簷棟高敞，金彩輝映，儀相殊絕，豈止一方之榮觀，抑爲萬世之歸向也〔二〕。竊惟如來以法界身，住寂光土，清淨湛然，廣大虛寂，言詮不可示，情慮無以測。經曰「性空即是佛，不可得思量」，又曰「離一切相，即名諸佛」，即知佛身非相，佛土無方。然而啓迪來蒙，提携弱喪，非事無以表其理，非相無以動其心，故出世也現奇妙之容顏，洎滅度也示莊嚴之形像。是以優填創啓於西竺摩騰，賁至於東華，爲生福之勝緣，作出世之夷徑。故使散心稱號，咸悟佛乘，舉手低頭，盡歸實道。其功叵究，其利莫窮，實設化之要門，住持之大本也。元祐二年仲冬月，予以結界之命，因過是院，而仲元者具狀本末，丐文爲記。辭不得已，試復叙云。《補續芝園

集》。

〔一〕室：原誤作「至」，據文意改。

〔二〕抑：原作「仰」，校云「仰疑抑」，據改。

越州龍泉彌陀閣記

大觀元年八月

金璧珠具，世間貴重；道德事業，出世尊仰。難得希有，皆名寶焉。然出世間寶大略有四：衆生妄念，天真本具，一體三寶也；諸佛果德，清淨無染，理體三寶也；乘時利見，啓迪群庶，化相三寶也；垂裕後世，流及無窮，住持三寶也。範金合土，彫刻丹青，住持佛也；琅函鈿軸，紙素竹帛，住持法也；壞服毀容，陞壇稟戒，住持僧也。餘之三寶，以佛爲尊，住持三寶，推僧爲上，豈不以無興替，維持在於人乎？越州餘姚龍泉寺，經始于東晉咸康中，逮今大觀丁亥，凡八百五十載。唐末會昌，天下寺宇，例遭毀廢，唯茲塔廟，儼然獨存。咸通啓運，吾道復興，寺主法光大師勸募邑人詹文舉等，寫造大藏。皇朝開寶二年，慧文大德始建藏閣，安著經卷，待遇四方。皇祐二年，智端蘊栖，并力化緣，別立殿宇，更爲輪藏。於是藏閣廢而不用，歷年滋久，舍宇隳弊，其徒不能葺治。主首僧衆具狀申舉，邑宰曾公給牒，命智榮者繼嗣住持。榮乃竭力募衆鼎新，構立其閣，左右前後共五間。

寺首覃悅以謂淨土教觀，方今盛行，仍出長財，彫造丈六彌陀妙相立于當中。舊有千佛畫幃，大悲刻像，布列左右。重修雙塔，增廣堂舍，利成一院，揭號彌陀寶閣焉。自是可以延集僧徒，焚脩報德〔二〕，遵承律範，演唱利人。三寶得以隆安，四生得以依仰，嚮所謂「道無興替，維持在於人」者，爲不誣矣。大觀改元仲秋晦記〔三〕。《補續芝園集》。

〔二〕焚：原校云：「焚」疑「梵」。

〔三〕元：原無，據文意補。

明州經院三聖立像記

三聖立像，見于《觀無量壽佛經》，釋迦世尊無緣大悲〔一〕，深悲堪忍未得度者，大啓淨土法門，曲示念佛三昧，將使神棲淨域，故令繫想聖緣〔二〕，十六妙觀於是乎設也。是以落日懸鼓，指其向方；大水凝冰，狀其寶地。林泉樓觀，第而觀焉，莫不皆以百寶莊嚴，世無與比，光色炳煥，不可具名。已而方欲廣宣，觀彼佛身，光明相好，衆會階善。俄於太虛空中，現出三聖，令韋提希見，以爲發請之端。經曰：「佛告韋提希：『吾當爲汝分別解說除苦惱法。』說是語時，無量壽佛住立空中，觀世音、大勢至侍立左右。韋提白佛：『我今因佛力故，得見彼佛及二菩薩。未來衆生當云何觀而得

見耶？』佛令先觀華座，次觀形像，後觀佛身左右侍者、九品徒衆。念佛三昧，於茲備矣。」自廬山遠師已來，天下僧坊結繫念淨社，立彌陀三聖，蓋出於此經，的見於斯文耳。四明慈溪靈龜山福源蘭若釋子戒深，自入道稟具，常持是經，而篤志淨業有年數矣。以謂脩一己不若誘諸人，振一時不若存諸久。於是糾募衆信，躬往錢唐，命工彫造三聖立像。江山千里，往返經營，歷涉數載，始獲完就，所費幾一千緡。立于城南開元寺經藏院之懺室〔三〕，四衆具瞻，歎未曾有。一日拏舟度江，抵于芝園蘭若，解囊結夏，捻香稽首，請文爲記。予忝屬意此道，故樂爲書之。或曰：「經云諸佛如來是法界身，入一切衆生心想中。今刻木爲像，世物所成，用比爲佛，不知其可乎？」對曰：佛身無相〔四〕，亦不離相。以其無相，故世出世間，無有一法而是佛者。雖八萬四千三十二相亦即非相，況他物乎！故曰：「離一切相，即名諸佛。」以其不離相，故世出世間，無有一法而非佛者，況相好乎！故曰：「當知一切諸法，即是佛法。」如能達此相即非相，非相即相，則山河國土，草木微塵，四生六道，翺飛蠕動，莫非諸佛法身之體。而況範金合土，刻木繪素，莊嚴相好，而獨非佛乎？諸有智者當觀此像。材木、灰布、膠漆、金彩，假彼衆緣〔五〕，和合而成，求於衆緣，皆世間之物，各有名體，孰爲佛乎？然緣無定相，物無定名，既號爲佛，一切衆緣莫非佛體，豈可捨此別求佛乎？故《華嚴》云：「色相不是佛，音聲亦復然。亦不離色聲，見佛神通力。」若此觀像〔六〕，不住於相，亦不離相，理事一如，真俗不二。雖復對像，是真見佛。經云：「若佛滅後，造立形像，持用供養，是人來世必得念佛清淨三昧。」是知末法住持，像設爲勝，上中下根，莫不霑益。是以紫檀琢削，優填創啓於西乾；

白氎丹青，迦竺始流於東夏。傳模既廣，瑞應尤多，生靈睹相以知歸，佛化承風而久住。其有識心達本，直造上乘，至於舉手低頭，終成緣種。克論弘濟，詎可勝言？凡到道場，宜加兢慎。《補續芝園集》。又見《樂邦文類》卷三。

〔一〕悲：《樂邦文類》作「慈」。

〔二〕令：原作「合」，據右引改。

〔三〕于：原誤作「干」，據右引改。

〔四〕相：原作「想」，據右引改。

〔五〕彼：原作「被」，據右引改。

〔六〕像：右引作「之」。

寧國院記

元祐二年二月

新城邑，古爲東安郡，寧國院在邑之南，相去五六里，地名陸渚，又在渚之北隄，所謂青巒山也。晉郭文舉者，河內人，雅好山水，晉室既亂，渡江來吳，嘗棲隱於茲山。獨坐巖穴，性不干俗，葛巾鹿裘，少私寡欲，受佛戒，持經法。山中多虎，而室無藩籬，有虎張口，乃引手探之，得大橫骨，便曳尾而去。明旦，置死鹿於其室側，其至誠感物有如此者。既而遐逝，鄉人慕之，乃塑形儀，

立祠宇，以時致祭。至於旱潦患難，有所禱求，皆立見感驗。鄉長孫邳率財立齋館佛宇於祠之旁，仍聞于朝，遂賜「碧流」爲其額，命僧以主香火，即東晉惠帝隆安五年也（二）。自是逮于唐末，經會昌，累遭廢而臺殿猶存。至懿宗咸通中，孫幹與衆進狀，乞請重創，遂復元額。中和間巢寇作亂，例爲煨燼。至光啓三年，梁太師杜稜復葺廊宇，起石幢于殿砌。晉天福八年，院僧得鉢、智聆等重建大殿。吳越王錢氏始更爲碧沼，以其門枕小池故也。太平興國四年，院僧德仁不堪治事，請全著者主之。著付廷璉，璉付廷獻，獻付自與，與付自忠，忠付自南，南付善祥。祥有道行，爲人知識，出己募衆，躬勤營締，至於堂殿像設，一皆新之，受用供事，靡不充備。主院事僅三十年，遂付今善孜。凡八士，歷一百有九載。聖朝祥符中復改賜今號。其院幽曠寂絕，蕭然世外，流泉奇峰，松竹花卉，四時佳致，足以悅耳目，養神性，禪誦經行，吟詠自適，真所謂蘭若僧坊，宜乎外方高流之所道也。故其徒居常不下二十餘衆，皆節儉守行，遐邇嚮風。唐賢方干，巨儒名僧，多所留詠。元祐改元秋九月，予嘗以結界之命，因寓上方數宵。其徒有好事者，相與從予丐文爲之記。越明年仲春望日，始獲執筆。既而編次事迹之本末，仍復爲書後云：佛出於西竺，祇陀須逮首建祇宇精舍。洎滅後千餘年，其教始流於東，漢明帝爲摩騰法蘭首建白馬寺。又數百年，漸於江南，吳主爲康僧會首建初寺。自爾僧徒既衆，寺宇益多。五代時錢氏據有吳越，大闡吾教，造寺度僧，不可勝數，故今天下言佛法者無盛於江左矣。且夫寺者所以安僧，僧者所以持教，教存則佛之遺化布于四海，流于無窮。其有見者焉，聞者焉，往往回邪復正，遷善遠惡，廓情塵，叩真寂，逍遙於形器之表，上以毘天子垂拱之化，

下以爲黎庶殖福之境。夫如是，則梵刹之設，其濟世益物可勝道哉！鳳山釋元照記。《淳祐臨安志輯逸》卷七，武林掌故叢書本。又見道光《新建縣志》卷二一，民國《杭州府志》卷三八，民國《新登縣志》卷七。

〔二〕惠：疑爲「安」字之誤。隆安者，晉安帝年號也。

吳江縣壽聖寺結界記

元祐三年十二月

言天下爲佛氏者，有參禪者焉，有聽教者焉，有習律者焉，以至營福雜業，事業萬異，且未有一人不登壇受戒者，則知受戒乃爲僧之本歟。然受戒者必當持奉，持奉必遵制法。制法萬途不越，一者晦望說戒，二者衆法羯磨。羯磨是和僧之要術，既秘且勝，非作法之地，不能勝之，則知結界又持奉之本歟。然而毀容壞飾，陞壇稟戒，反不能持奉，伽藍設置，歷年寢久，復不能結界者，得非忘本乎？蘇州吳江縣東走近二十里，有僧伽藍，號爲壽聖。考其創建之始，乃有唐大中元年鄉人顧文通捨宅爲之。舊名報恩，皇朝治平中改賜今額〔二〕，中間興廢，傳錄不書。往世相承，未嘗結界，律議法制，有所不行，負識之流，慨其忘本，嘗有不足之色。遂以元祐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命知律僧主法行事，隨方維以立標，約步量以集衆，唱相以告之，秉法以加之。是夕二鼓，厥功告成。翌日，將勒界相，垂諸不朽。仍書其始末，以告來者云。餘杭釋元照叙。《吳都法乘》卷一〇下之上。

〔二〕朝：原作「明」，逕改。

福聖院結界記

政和元年十月

會稽郡江北纂風鎮福聖院，昔錢氏有吳越，廣順元年，鄉宦蔣欽等狀，乞以嚴可瑛所捨之地建堂屋三間，以爲鄉衆焚修設齋植福之處，仍請興福院省諱主之。得旨依申，以延壽爲額。厥後徒侶既衆，舍宇漸增。本朝祥符初，天下寺觀例賜名額，始易今號。然雖堂殿完密，像設嚴整，而往世因循，未嘗結界，伽藍制度，有所未備。□城開元寺講僧履淵，結生□□，募道俗一萬人同修淨業，化緣屆此，人頗從之。又觀院衆率多□學，各尚熏修，於是率諭上下，具疏展禮，命予□□待結界法。隨方立標，區別於中外；約量集衆，檢校於和別。唱相以告之，秉法以加之，三相無差，十緣斯具。自從衆□□，可舉而行，攝僧護淨，各有分齊。上從標際，下徹金輪，無作神功，住持常在，故使龍天之所翼衛，災劫不能漂焚。□政和元年十月二十五日也，餘杭靈芝蘭若釋元照記。光緒《上虞縣志》卷三七，光緒十七年刊本。又見光緒《上虞縣志校續》卷四〇。

全宋文卷二四三五

釋元照 四

建明州開元寺戒壇誓文

釋迦遺法，比丘元照恭於娑婆世界南瞻部州大宋國明州開元寺建築戒壇，敬造護法神王，立於壇上。我聞神王有大弘誓，於末法中護持塔像，住持佛法，利樂群生。我今建此壇場，直欲報答佛恩，令戒律興隆，三寶住世。仰願同軫威神，常來擁護。若有毀戒作惡之人，爲求名利，妄居師首，秉實聖法，誤彼來蒙，即請驅逐令退，勿使登壇。或將腥酒觸汙此處，即時誅罰，令知畏敬。將有水火風劫盜等難，願同力捍護，不令毀壞。且使此壇在世久固，令無量人登上受戒，發大道心，行菩提行，展轉授受，佛種不斷，盡未來際興佛事。紹聖五年二月十五日，沙門元照謹誓。《芝苑遺編》卷中。

誠沙彌辨衣鉢文

戒從心發，法假緣成。律制，沙彌須辨三衣一鉢，資緣既備，戒品方生，問難之時，須當審實，羯磨詞內，牒以告僧。近世浮訛，率多慢易，或從他借得，或臨時稅來，欺誑聖賢，妄云己有。且比試者極受難苦，進納者稍廢資財，及至受緣，反同兒戲。非唯慢律慢法，實乃帶禍招殃。律制作法不成，定是一生無戒，虛消信施，濫在福田，四事難消，三途定入，喪佛門入道之本，虧國家祝度之恩。在理既乖，爲過非小。今遍行告示，仰各知委，宜準律科，早須營辦。《芝苑遺編》卷中。

秀州呂氏靈骨贊

并序跋

秀州海鹽廣陳鎮普照院釋智圓母喪，以遺骨盛於小匣，日誦《毗盧灌頂呪》，加持淨土，覆于骨上，殆至盈尺。一日，頂骨忽涌於土面，初不以爲然，仍舊覆之。翌日復爾，衆皆驚駭。適會武夷公權鎮，作記以廣其事，青山安忍子復作贊曰：

噫彼遺形，兀如無情。既積土而餘尺，何自底而還昇？爲毗盧之本誓，爲濯頂之勝能，爲慈母之積德，爲孝子之克誠。考衆緣而罔知所自，詰至理而寂爾無名。不見所宰，孰示斯徵？無師上智未足

測，懸河妙辯無以評。唯其莫測莫評兮，所以爲靈。

吾佛初成正覺，即結上乘戒，首曰孝順至道之法。次命其徒曰：「我初出家，與父母誓，若得佛道，當先度之。」逮還本國，父王展禮，即踴身虛空七多羅樹，若有所不敢當也。尋昇忉利天，爲母一夏說法，由是二親皆獲果證。父喪既殮，率難陀阿難羅，云共舁棺就葬，顧謂衆曰：「吾恐當來兇暴，不知報恩故也。」其苦勉深誠，徧見于大小乘經律論，學者共知，不復備舉。然有晚輩不從師範，肆意狂走，棄親遠遊，殊不念倚門延頸、拊膺飲淚，積思而成病者，往往有之。矧復知病而不歸省，聞訃而不奔喪，臨喪而不展哀，履時而不致祭，乃引洞山拽殺母，玄沙不救父，以爲方外達人，不在是也。吁！汝謂吾佛方外耶，方內耶？達耶，不達耶？何拳拳奉親，不違生事死葬之禮乎？哀彼二師，但肆一時之特異，不顧後世之冒濫，害傷名教，不爲不甚。且夫辭親割愛者，蓋所以平親疏彼我之見，息愛惡取舍之情，然後生佛等觀，怨親無外。四生六道，孰非吾親，服勤侍養，未害爲達。是以睦州供母，手自編蒲，道紀報親，肩常負擔。安有辜恩悖德而爲達乎？若乃尋師訪道，夕惕朝勤，不棄分陰，猶不免過，而況任性嬉遊，爛眠飽食，則無間極苦，未足爲報。嘗覽呂氏《靈骨記》，愛其所謂報恩求法兩存而并行，有以見武夷簿公不獨知圓師之所存，是亦深契吾佛垂訓之意，有足警寤於吾曹也。因題贊末，以廣其致云。

無量壽佛讚

八萬四千之妙相，得非本性之彌陀，十萬億刹之遐方，的是唯心之淨土。淨穢雖隔，豈越自心；生佛乃殊，寧乖己性。心體虛曠，不礙往來；性本包容，何妨取捨。是以舉念即登於寶界，還歸地產之家鄉；彈指仰對於慈容，實會天真之父子。機生負德，枉受沈淪。今日投誠，必蒙拯濟。三心圓發，一志西馳，盡來際以依承，歷塵刹而稱讚。《樂邦文類》卷二。

十六觀頌

靈山衆會，耆闍山沒，王宮中出。事畢還歸，阿難重述。韋提請法，禁閉深宮，發起大事。濁惡衆生，于今受賜。

第一日觀。落日懸鼓，出生死路。十二時中，繫念一處。
第二水觀。大水澄清，凝然冰結。表瑠璃地，內外映徹。
第三地觀。瑠璃地上，莊嚴衆相。了見分別，除疑破障。
第四樹觀。行樹七重，珠網華宮。清陰垂布，妙好無窮。

第五池觀。八池德水，七寶妙色。蓮開鳥鳴，洗除煩惑。

第六總觀。樓中天樂，讚佛法僧。寶樹地池，一念圓成。

第七座觀。大蓮華座，百寶嚴飾。微妙難思，法藏願力。

第八像觀。托像凝真，見真忘像。三聖炳然，尚名粗想。

第九佛觀。觀佛相好，一經宗要。三昧現前，始知深妙。

十觀音觀。光臨五道，佛立頂冠。聞名獲福，何況諦觀。

十一勢至觀。光通諸佛，力救群苦。頂瓶盛光，普現佛土。

十二普觀。趺坐蓮中，蓮華開合。依正莊嚴，一切俱攝。

十三雜觀。卓乎池上，一丈六像。變現大小，了無定相。

十四上品上生。三心圓發，諦理深明。金臺隨往，即證無生。

上品中生。達諸法空，了無驚動。有願即生，不必讀誦。

上品下生。但發道心，未窮妙理。到彼開明，獲菩提記。

十五中品上生。諸戒久持，往生如願。聞說苦空，得阿羅漢。

中品中生。一日一夜，奉戒願求。蓮開見佛，即預聖流。

中品下生。孝友仁慈，知識開悟。遇二菩薩，聞法得度。

十六下品上生。生平積惡，死遇良師。一稱佛號，生蓮華池。

下品中生。毀戒業深，獄火俱至。聞法迴心，衆聖迎去。
下品下生。十惡五逆，臨終苦逼。教稱十念，華開金色。《樂邦文類》卷五。

湖州八聖寺鑑寺主傳

師名惟鑑，字公照，德清嘉育沈氏之子。少厭塵俗，依寺僧有章脫素，年十六試經業剃度。既具戒品，從長水子璿、縉雲仲希學《賢首》、《經論》，又從安吉羅漢長老參問禪理。晚歸本居，衆推以董寺事。師口不沾葷，囊無餘積，所獲施利，畢歸營福。言行繩準，舉措公正，其徒莫不敬服。建觀音院，啓長堂，鑄鐘結界，皆勩力爲之，募萬餘人爲社，同崇淨業。以旃檀木刻西方三聖，早暮懺念，中宵施食，終身不輟。閱大藏一周，誦《法華》千部，《光明》萬部，如是凡三十餘年，孜孜不懈，而世鮮有知者。噫，非《僧傳》所謂高而不名者歟！元祐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微恙不起。越三日午時，澡浴易衣，集衆持諷，加趺瞑目，屈指爲印，泊然化去。數日方殮，體貌儼如。俗齒七十九，僧夏六十三。弟子輩以明年三月十三日闍維之，仍錄平生事業，請文於余，故爲編次，庶有補於同道云。《芝園集》卷上。

唐蘄州青著法師行業記

法師名慧普，本郡蘄水宋氏之子。稟賦疏朗，器識超邁，既具戒品，操守頗嚴。元和初嘗過廣濟邑，北望數里，峰岫峭卓，鬱如屏障，遂有終焉之志。乘興曳策，趨而登之，得一巨巖，結廬其下。誓誦《大涅槃經》，以爲常業。歷年滋久，一部通徹，凡四十二卷。或疑其誕妄趣舉，品題以試之，師應聲連續，了無澀滯，聞者莫不歎伏。而師初不介意，躬力耕種，用備辰羞，卉服布裘，以度伏臘。居常誦經，朝夕匪懈，梵音清朗，響應空谷。山深路僻，人跡罕到，唯樵叟往還，每見一青衣隨侍坐起。自是絕粒，更無他營，議者以爲必有幽靈奉供，或有扣問，師終不言。鄉俗稱異，乃以青著名其山焉。至十年，有徒道進糾率檀信開基構厦，創爲伽藍，即以山名揭其院額。大中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怡然無疾，澡浴更衣，集衆告別，加趺收視，奄爾長逝。弟子輩以香泥纏飾，建塔于院之東峰。皇朝初，第三世孫德明患其居處嶮絕，艱於登降，乃遷院基于山下，徙塔當其前峰。熙寧末，七世孫智華、智潭又慮院塔相遼，事奉有間，復徙塔于院之西北隅，傍溪增築，用接廊廡。逮今八世，幾二百年，香火不絕。予嘗覽三代《高僧傳》，其間誦經一科，多叙臨終異事，豈非博聞多學，未若專業一經？寓目妙乘，不參世論，遊心聖境，頓息妄緣。是以生則德動神明，死乃全身不壞，振一時之清望，垂千載之令模，豈與夫恃燭火之明、銜鼯鼠之伎者，同日而語哉！其孫擇言嘗慨先祖之遺

美，雖傳錄所載，而脫略舛誤，未足取信於世。遠遊江表，累造吾廬，檢錄事條，首命纂緝，將謀勒石，以永其傳。予喜其爲人敏銳好學，復能念祖尚德，故爲筆削，以塞其請云。《芝園集》卷上。

東林禪慧大師行業錄

大師，湖州歸安縣東林吳氏之子，智印諱也，復之字也。少厭塵網，志慕超拔，父母奇之，乃聽出家。年甫弱冠，禮祇園寺宗盛爲師，未幾經業通利，比試得度。既而登壇稟戒，便欲裹糧負笈，四出遊學。無何，師老且死，遂嗣其居，弗果先志，每以爲恨。然凡遇知法有道之士，欽羨敬服，避席請教，一有所聞，則忻然頂受，拳拳不敢忘。於是經律論藏、戒定慧學，皆薄知其梗槩。中年聞淨土教，觀決能超絕諸有，至無退轉，自是專勤禮誦，凝神繫想，日無虛度。師天資質直，不喜巧言諂容，迎合人意。歷掌衆事，而公白廉慎，上下悅伏。身無妄爲，語不輕發，道俗往還，止以因果死生之理以相警勵。由是閭里嚮風，率從善誘。元符改號暮秋月得疾，乃摒去人事，不接賓侶，扶羸牽強，不卧枕席，獨於常課愈加精至。一日語其徒曰：「吾此疾不復起也，吾平居誓生安養，時其至矣，宜集寺僧以佛事相助。」十月二十一日辰時，寺衆雲擁聲磬，諷《阿彌陀經》殆至卷末，師乃加趺瞑目，泊然長逝。經夕神色如生，鄉俗聞之，持香奔赴，稽首稱歎，不可遽數。壽六十九，臘四十五。弟子曰善欽，曰有邦，曰思尚，皆他適，獨思坦者侍疾至終。越明年二月十一日，依天竺法火葬于近郊。

收舍利葬于本居之後園，立塔以識之。予元祐中以結界之命，嘗至此寺，寓大師房數宵，因語及淨業，師頗以爲然。自此相別十餘年，蹤跡南北，殆不知師之在否。比坦者至，具道先師平生本末，袖出行狀，請文爲記。予追感不已，故爲編輯，且欲以始終見證警諸同道，庶幾篤志西想，無復自疑自障，致虧於發足耳。《芝園集》卷上。

杭州祥符寺久闇梨傳

釋可久，字佚老，錢唐錢氏子。少厭俗，遇天聖覃恩得度。嘗從雪溪法師學天台教，喜爲古律詩，大抵造於平淡清苦，比夫然徹清塞之流，未相上下。左丞蒲公集錢唐古今詩，從師求稿，師曰：「隨得隨去，未始留也。」人亦頗高之。晚年杜門絕迹，送客指門闕爲界，內翰蘇公、樞密林公一時名賢，傾蓋相訪，亦未始屈也。予初聞之，作詩嘲曰：「拗折牀頭舊仗藜，任教桃李自成蹊。如何昔日廬山遠，却爲陶潛一過溪。」師笑而不答。居室荒陋，人不堪憂，庭下唯紅蕉數本，翠竹數百竿，自號蕭蕭堂，師居堂上，經行宴坐裕如也。既病將卒，輒語人曰：「吾死蕉竹亦死，擇瑛公亦死。」是時瑛公尚無恙，後皆果其言，人亦莫能測。臨行口占頌曰：「生老病死，樂在其中。已矣乎，傳語風花雪月。」言訖長往，壽八十，其徒葬骨于北山禪宗蘭若。予平時常敬事之，每過舊居，愴然有所感，因提數事，以示來者。《芝園集》卷上。

秀州超果惟湛法師行業記

法師本東陽義烏宋氏之子，惟湛名也，子照字也。未生之日，有神異僧謂其父曰：「汝當生子六人，其第五者慎勿留之，宜令出家，必弘大教。」祥符中，母陳氏始生法師，齠年便懷出俗，父母難之，因而致疾。其父方悟疇昔異僧之言，乃從其志，遂禮雙林寺慧勤爲師，寺即梁朝大士所居處也。真宗天禧中普度天下僧尼，法師乃獲剃染。明年即具戒品，嚴奉彝範，深樂圓乘。聞天台之教大振于江左，遂投天台東掖山神照法師而求學焉。晝探妙義，夕奉懺摩，三業翹勤，寸陰不廢，故同學輩以道人稱之。復詣四明廣智之門，旁求異聞，博究精義，一坐十載，大有所成，乃曰：「大師所得，我亦得之。」遂陞堂請益，爲衆激揚，四方嚮風，群學畏服。復自思曰：「大師所授，吾不復疑矣。若夫圓頓絕待之旨，非深造自得，吾竊不敢自許。」乃優而柔之，積而思之，忽於智者祖師言下廓然自悟，渙如冰釋。乃與同學先達輩相與講論，或稽首伏從者，或攘臂拒斥者，法師喟然歎曰：「吾佛之道，得之者謂之無諍，三昧尚非言思所到，寧容戲論乎？」遂卷衣還鄉，棲止舊隱。焚柏進月，遠繼大蘇之風；菜食水齋，高慕赤城之節，宴晦林野，禪誦自適。既而思曰：「吾祖有訓，弘法是務，莫作最後斷佛種人。吾今專門獨善，豈其孫謀耶？」於是負錫來吳，關絳紗于錢唐香嚴蘭若。次遷東越，後居雲間，即超果道場也。法師纔至，士庶風偃，學衆雲集有時。啓貝文，揮犀柄，圓音落落，

駭于群聽。或陞其堂，或入其室，一雲所雨，莫不霑益。講習之餘，志在興建，導誘豪族，力營福事。雕彌陀聖像，敞淨土懺室，講堂函丈，周遭舍宇，所須供事，一皆新之。自是天台之道、淨土之教流于中吳者，由師始也。山家教觀，大小部帙，輪環講授，不可具錄。熙寧六年三月八日建光明懺會，與衆同修，期滿七日。臨將解散，召集徒屬，遽然告曰：「吾報緣齊此，欲與汝輩訣別，宜聽吾言。」即舉《涅槃》、《遺教》等文，殷勤囑累，其詞哀切，舉衆垂淚。言訖加趺，儼然而逝。異日火化，得舍利數百粒，粲然如珠，火鍛鐵擊，鏗然不壞，非戒定慧力，曷至于是？其徒以餘骨建塔于縣西余山之慧日院。春秋六十五，僧臘五十三。親度弟子曰贊通，曰宗永，曰宗式，曰宗古，登門受法者不可勝計。海慧圓師實得法之高弟，一日狀其行業從予丐文。辭不得已，因爲編叙，庶有補於僧史云。《芝園集》卷上。

杭州雷峰廣慈法師行業記

師名慧才，字曇遠，永嘉樂清王氏之子。少有奇操，樂道厭俗，五歲投本邑白鶴寺怡芳爲師。遇祥符覃恩得剃度，十三進具戒。聞四明法智大師傳天台宗教，法席頗盛，遂往聽習。而稟賦昏魯，罔無所措，乃曰：「吾聞觀音大士弘誓利物，有求必應，吾將持觀音名，課《大悲咒》，庶幾心智明發，學通祖教。」一夕恍若睡夢，見一梵僧長數丈，輒呼師名，因脫所著袈裟與師披掛，囑云：「盡生記

吾，吾當助汝。」翌日，一臨講會，廓然開悟，目矚耳聽，有如夙習，前後所聞，無不洞曉。朋儔驚異，摩肩疊足，諮詢扣擊，應酬無滯。法智乃命爲衆點讀，凡請益答義，學衆環繞。法智每於衆前稱其所得，從此名流四方，前輩推伏。後詣錢唐天竺慈雲法師座下，服勤北面，益有異聞。既而解行老成，學者蟻慕，遂於寶山廣嚴院領徒講授。三年，遷孤山竹閣，又三年，遷南山佛慧寺二十餘年。度支毛公請住衢州浮石院。治平初，知府沈公請歸住法慧寶閣，太尉盧公奏廣慈之號。年老求退，杭人惜其去，建庵于南山之雷峰。壽八十六，臘七十三。講過經論，爲衆授戒，不可勝數，感應事迹，避誕不書。師平生以《大悲咒》爲憑仗，少時嘗翹跪一晝，後誦之無倦色。自後每一跪以百八爲期，又欲誓生安養，翹跪一晝夜，課彌陀名。其至誠皆類此。將終，得異夢，乃曰：「吾生淨土決矣。」遂更衣起坐，書偈讚佛，偈畢，泊然而化，實元豐六年五月二十一日也。是年閏六月十日，其徒奉全身葬于庵之右，立塔以識之。師性恬貌古，少語寡欲，舉止沉厚，與人慈和。天台教門諸家異論，師資相戾，喧動江浙，而師盡己所知，循循講訓，善否短長，未嘗形齒，高而不介，和而不流。往來錢唐四十餘年，不與俗接，所在領衆供事充給，公卿仕人望風師敬。養高任世，凡百不謀而至，非福慧兼備，曷至于此哉？平居大小二食，朝晚講誨，雖病未嘗違衆。辭老入庵，終身不出，雖威權豪勢，竟不能屈，真一代之高僧也。登門授道不計數，親度弟子几十人。而法宗者一日條目其事，以記文見囑，予嘗從師稟戒，知師頗詳，因爲編叙，以備後世作傳者云。《芝園集》卷上。

温州都僧正持正大師行業記

大觀元年九月十五日午未間，永嘉都僧正持正律師歸寂于城西之壽聖院。前三日，命衆僧諷《十六觀》、《彌陀》等經，師亦合掌虔恭，隨聲而和。將終，乃指西向云：「此吾所歸處也。」良久奄然息絕。至十月二十三日，茶毗于西郊，發棺投炬，膚體如生，唇頰如紅蓮。火滅，得舍利不勝數。至明年某月某日，葬遺骨于西岑駐旌亭之南郊，立塔以識之。親度上首曰知孟，具狀先師平生行業，求文爲記。予尊僧正實爲先達，僧正視予不以晚輩，抑與師有舊，故不敢辭。師諱靈玩，字占叔，本郡宋氏子。童年厭世，禮開元寺妙明僧正曇可爲師，二十三試經業，得剃度。當年納具戒，即有志于學。聞天台真悟律師闢絳紗于錢唐，遂與同友仲卿而就學焉。敏銳剋勤，寸陰不廢，儒老百姓，餘力旁求。當時卿、玩之名，藉藉稱于教肆。既而還鄉，卿廼導誘親族，重建戒壇。壇成未幾，不幸早世。其先，壇上不立佛像，師欲立之，而衆議紛拏，是否未決。師於衆中袖出《戒壇經》證之，衆遂默伏。自是壇場制度一稟於師，仍立南山祖堂於壇院之左。既而學業內充，名聞外溢，於是衆命住本寺教院。法明忠老當代之名匠，一日過門，正當講次，因而就聽講罷，執師手曰：「吾鄉善講，唯師一人而已。」自後凡有登門，指令從師先學戒律，然後可習經論。次住永安常寧律院，又遷東安教院，復遷杭州普寧寺，尋歸本寂禪院，後居大雲律省。師以不倦誨人，來學輻湊，舍宇爲之不容。衆信傾

財，鼎新蓋造，不數載而成。因命演法處爲毗尼講堂，塑律宗祖像列祀于閣，置律乘教藏緘于丈室。自此人皆號爲毗尼師焉。郡倅唐公穀舉師爲僧判，次遷副僧正。郡守張公濟性嚴少交游，待師獨厚，又遷都僧正，給帖令揭額爲十方律院。郡守楊公蟠知師公正，凡僧門事盡委處斷，仍爲親書額字，贈《毗尼講堂詩》，見于《永嘉百詠》。大夫吳公君平讚師畫像，盛稱其美。自僧判至都正，掌握教門二十餘年，略無遺缺。數以病辭，後方獲免。師昔嘗臨壇度戒，位在第三。知郡石公景立以爲度戒事重，宜選德人，餘皆黜退，獨留師一人，仍推爲壇長，萬口皆謂綱紀壇場得其人矣。師少居學地，不憚勞苦，至於祖師三大部、本講十記，諸餘卷帙，皆親手書之。逮本寺遭焚，悉爲煨燼，復出錢唐傳寫，以備檢閱。師講學外，於西方淨業信願甚篤，嘗命工繪彌陀、觀音、勢至三聖像，隨身奉事，至老愈勤。凡有少善，悉嚴淨域，故隨處坐卧，面不背西。日誦《彌陀經》四十八徧，酷愛飛山《往生傳》，鏤板印施，爲衆銷釋。講《行事鈔》十五過，《羯磨疏》七過，《戒本疏》八過，諸小部帙不可悉數。自餘《法華》、《光明》、《十六觀》、《普賢行願》諸小經呪，日別看誦，以爲常業。凡所施物，隨得隨散，衣盂之外，唯教乘數百軸耳。登門受道，前後往來二千餘人，散布諸方，分燈傳化。俗壽七十六，僧臘五十三。

評曰：棄俗爲道，其要在三：一曰行己，二曰利他，三曰護法。竊惟僧正自入道至終，稟律奉戒，不虧其節，不辱其身，禮誦焚修，日無虛度，則其行己不爲不勤矣。嘗患鄉閭律學不振，遠涉江山，尋師受業，晨夕講演，訓誘來蒙，故使南山宗部遐邇獲聞，流演無窮，由師爲始，則其利它不爲

不博矣。四十餘年弘闡律藏，播遷南北，一志流通，魁鎮教門，肅清海衆，主持壇席，糾正軌儀，荷法輕生，死而後已，則其護法不爲不篤矣。晚年謝事，退養幽居，建志存誠，專期西邁，臨終正念，奄爾遷神。逮至荼毗，道俗奔赴，衆睹異相，追慕哀號。斯可謂始卒兩全，美善俱盡。非存誠荷法，孰能至於此哉？於戲！人有片善，猶足可絕，況備斯衆德，而無述乎？故直筆編其始末，以俟異日作傳者云。《芝園集》卷上。

廣陳馬氏禮經錄

清信女馬氏，世居秀州海鹽縣廣陳鎮，父諱喜。生而柔順，長歸鎮人陳世華，躬勤婦事，協和親族。夙植所資，篤奉佛教，樂善恤物，節用好施。至有僧道過門，孤寒投謁，皆能輟己給人所欲。年甫三十，忽若自悟，輒慨女報，極爲鄙濁，深厭勞生，無足可樂，乃曰：「年光易去，薄命難保。苟爲耽湎世樂，不自策修，一旦長往，前途何恃？金玉雖貴〔一〕，不足延齡，骨肉至親，豈能相代？」由是削去塵事，掃治淨室，誓禮佛經，以爲常課。香燈繼日，孜孜弗暇，逮于垂暮，役奉愈勤。所遇經懺，無問豐約，皆一字一禮，歷年滋多，遂盈卷帙，以字校禮，殆不勝數。又常奉六齋，終身不缺，累受五八戒，守持頗嚴。元豐五年仲夏間，微疾不起，忽見一沙門合掌而至，俄頃失之。翌日將午，顧謂侍人曰：「日當午耶？」又見沙門迎前相命，乃整容趺坐，屈指爲印，奄然而化，是月十七

日也，享壽六十六。生三男：曰惟照，次曰惟恭，早亡，又次曰惟正。三女皆已出適。明年正月二十一日葬于本邑之華亭鄉。諸子號泣，以謂慈母積善，有足聞者，而不能稱之，非孝道也。遂狀其實，從予丐文以識之。予曰：吾佛之教，廣大宏遠，無往不利。其教之所被，無士女、無豪賤、無老幼、無賢愚，至有篤信者焉，躬行者焉。然後於無所得中而無不得，由來不爲不多矣。若馬氏之事佛，雖莫知其膚奧，考其世善令終，亦可謂有得矣。儒謂「女子小人是爲難養」，吾以爲人不可以類取，在其志而已。且人有倥侗不可教者，雖可教而能不自守者。於親不能盡其養，於君不能盡其忠，吝財荒色，酣酒嗜音，醺醺終日，空空卒世。彼雖丈夫，非丈夫也；此雖婦人，非婦人也。後世覽此，尚不能一思齊耶？嗚呼！《芝園集》卷下。

〔二〕金：原誤作「全」，據文意改。

四明孫氏禮佛錄

四明慈溪清信女孫氏，自中年寡居，厭塵習，去女飾，唯篤信佛法，蔬素齋戒，課念禮誦，餘三十年，至老不懈。常手製衣衾襪履施僧，前後不知數。凡羞齋設會，必親執事，以盡其敬。遣子從釋氏，曰如昇，住支山定慧蘭若。適因本居起造喧闐〔二〕，乃往昇所寓居幾半載，凡僧物至於茶水，未

始輒啖。是時昇方期三年長懺以賽願，而親臨撿舉，不容縱怠，昇頗憚之。忽頻夢佛僧，愈加精至。一日微恙，見異人立卧牀前，囑曰：「宜勤持誦，不可慢也。」次夢八僧旋遶懺室，自見身掛縵袈裟，隨僧行道。少頃又見當中有一木龕，漆飾明瑩。既覺，乃知將逝之相，遂命僧懺念曰：「吾當歸淨土矣。」叱退親屬，勿相擾亂，索香湯澡浴，著淨衣，專誦《彌陀經》於大眾前。加趺結印，執念珠幡脚，誦至「一心不亂」，語昇曰：「助我誦之，氣將盡矣。」言訖奄然而逝，異香天樂，近遠皆聞。停七日，鄉人聚香木化之，遺骨葬于某山，年七十八。平居禮誦經佛，皆自紀其數。今刻石留于後世，使觀者知佛法不可不信，既信不可不修，既修必有善相隨之，則知吉凶禍福，因果報應，如影響、如符節，無毫髮之差。聞者、見者得不自勉哉！《芝園集》卷下。

〔二〕闡：原作「闡」，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二四三六

釋元照 五

杭州南屏山神悟法師塔銘

熙寧八年四月

天台教始盛於陳隋間，教主歿，至于唐，南北性相之宗大行于世，異端斯起，微言殆絕。荆溪禪師辭而闢之，遂復興振。荆溪既滅，逮于我宋，又數百年，學者鮮得其要，是非相攻，訛駁滋甚。有大導師號神悟者出焉。師永嘉人，名處謙，字終倩。少厭俗，禮常寧寺尚能爲師，能即天台十三世之祖師。自剔染稟戒，四出游學，投足於錢唐天竺慈雲之門。敏銳超倫，美聲外溢，先達晚進，懾然敬服。其次歷扣諸方，道不我合，卒詣天台東掖山，遇神照法師，服勤北面，遂嗣其居焉。自是磨礱所業，優柔至理，夙植既深，豁有所發，乃擲去浮末，研幾根底，統宗會異，一其指歸。五時之教，權衡於《法華》；一家祖乘，梗槩於《止觀》。故其所韞不可測，其所學不可究，其辯論不可窮。每一臨座，發言有詣，舉事炳煥，聽者莫不驚耳動目，揚聲稱善。搢紳先生、博雅論士，求之講道，終夜竟

日，莫知所詣。師虛以待物，慈以容衆，青青子衿，憧憧而奔，踵門扣道，若大旱之望雲霓，嬰兒之慕母乳，未足爲喻。晚年出山，闡化于錢唐。而東吳禪講頗盛，或馳騁文字之學，或放蕩身口之事，浸以成俗，非朝夕矣。師獨能奮然整其頽綱，摘其餘焰，其徒往往捨末務本，革謬從正者多矣。故有厭棄榮寵者，謝絕退藏者，禮誦專業者，衣盂外飾者，齋戒自持者，講論兼濟者，禪寂內怡者，殆不可勝數。由是先聖之遺化復存於季運者，實斯人之力焉。累遷望寺，終止南屏。報盡緣息，示疾奄逝，壽六十五，臘五十四，即熙寧八年四月五日也。門人瘞全身于山之右，立塔以識之。銘曰：

天台東掖，奮于聲跡。克志圓乘，妙契皇極。後世有聞，斯人之力。

靈山天竺，方朋雲逐。來者虚心，往者實腹。瘠地枯根，靡不沾沃。

西湖南屏，石室籌盈。孤蟾奄墜，大野重冥。唯遺清風，布于寰瀛。《芝園集》卷上。

祥符寺通義大師塔銘

元祐四年正月

元祐三年十一月十日，大師以疾終于所居，十九日火葬，得青碧舍利數百粒。弟子輩以明年正月二十六日葬餘骨于靈隱之西麓，預狀平生事業，從予請銘以表其塔。辭不獲免，故爲叙曰：大師姓阮，世爲錢唐人。少小穎悟，不樂塵俗，從祥符寺有章脫素，遇天禧普恩，落髮具戒。諱子寧，字師靜，號全真子。初依祖師遇因百法學《慈恩經論》，次從長水子璿法師學《賢首教觀》。尋歸閉戶，焚

枯折松，輪環講貫，若《楞嚴》，若《法華》，若《圓覺》，若《金剛》等，無慮五十餘過。行有餘力，旁涉周孔老莊百氏之書，皆通講解。善屬文辭，頗工筆札，嘗撰《金剛心經科記略》、《慈恩彌陀疏鈔》並各一卷，出《宋高僧傳音義》三卷，刪續本寺圖經一卷，新修《廣韻字錄》一卷，書疏、雜文六卷，古律詩總五百餘首。其歷學義解如此。中年謝去人事，閱大藏凡四周，四大部一周，東京普安、長興、慶善、雲濟數處大藏皆師對校，手寫《法華》等經五十餘軸，看《華嚴》二十部、《法華》、《楞嚴》、《維摩》、《圓覺》各五百部，《金剛》、《彌陀》并五萬卷。密言聖號，晨夕課念，不可悉數。其焚修精至如此。未終前數日，忽謂其徒曰：「吾報齡非久矣，吾沒後舉哀變服，挽喪夜會，汝輩必不爲之。然有假手作臨終頌、辭世遺書，多爲識者所誚。汝無徇俗，貽吾恥也。」俄而卧疾不起，剋時整慮，瞑目屈指，泊然化去，俗齒八十一，僧夏六十九。度弟子梵倫、梵僎、梵仁，法孫思振、思授、思拱、思總。其享壽令終如此。昔百法以德業擅名，言行動靜爲人軌則，大師稟奉教言，孜孜循踐，力勤講課，不墜其風。又百法平居手植石巖木于其庭下，以爲悅目之玩，一時名賢皆留篇什。大師晚年敞軒栽花，繼其所好，且欲終身不忘遺訓。其尊道重義如此。大師天資沉毅，動無輕率，深居宴晦，怡然自得。雖衣冠貴族出入其門，而未嘗枉尺屈道，趨附權豪，苟其聲利。其養志秉節如此。大師學問該博，德業充富，才辯辭翰，出於時流，然未嘗矜能伐善，恃己陵物，不議人之所短，不掩人之所長，謙虛退己，慎言寡過。其深識遠度如此。於戲！人有卒身不爲學者，有學而不務修者，有修而不存義者，有義而不守節者，有節而不負識者，有備此數德而不得其終者。有以見大師

爲人爲道，有始有卒，豈特擅美於一時，亦將垂裕於後世也。銘曰：

百法五教，性相支離。旁求兼講，通幽洞微。克嗣遺蹤，聿修厥德。操守有終，動止無忒。空花起滅，水月去來。唯此遺骸，復于浮埃。靈山之西，祖塔之右。壘石勒銘，用昭厥後。《芝

園集》卷上。

華亭超果照法師塔銘

元豐六年十一月

法師諱靈照，字了然，號希夷子。父盧氏，本東陽蘭谿建鄴里人。法師生而有異，不與群童戲劇。既失恃怙，志願脫俗，累啓於兄。兄欲止之，遂取三藤極粗者示之曰：「使吾擊汝，藤碎，可從汝意。」法師欣然，躍入山林間拾藤如束薪，負至兄前，曰：「兄果容入道，直以束藤擊之俱碎，亦無恨矣。」兄即感涕，乃知其志不可奪，遂令禮本縣寶慧寺紹賢爲師。一入僧門，誓去枕席，香燈禮誦，晝夜不息，未期月誦通《法華》、《光明》二經。年過弱冠，抱經投試，即預科選，長吏嘉其敏銳，別牒以獎之。泊落髮稟具，奉持甚嚴，竊自思曰：「一人而不學，沒齒無聞，君子恥之。矧爲佛徒，唯道是務，飽食虛度，不知其可乎。」遂浮杯度江，詣錢唐香嚴蘭若，依湛法師學天台教。服勤數載，更欲旁求，師訓之曰：「汝無他往，方今淨覺法師闡化吳興，實吾宗間世之匠，宜就而正焉。」法師受教，負笈而往。師資道契，針芥相投，切問近思，夙夜匪懈。又數年間，一家教觀無不通達。

淨覺欲觀其器度，歷試重任，法師隨事裁置，皆得衆心。泊淨覺歸寂，吳興道俗請住吳山解空院，次遷景德戒壇院。熙寧中，香嚴法師居雲間超果，力構教肆，纔及完備，無何報盡。將啓手足，囑其衆曰：「吾竭力盡心，建此道場，常願得一真傳教人以繼吾後，非靈照，其他不可。」道俗依言，同謀懇請，法師乃率衆而至。遐邇嚮風，徒侶奔湊，禪誦精苦，講誨無倦。矧乃崇淨土之教，慕東林之風。自元豐已來，結四衆爲社，專慕彌陀，誓期西往。每至春首，啓淨土法會七晝夜，躬事懺摩，愈加精至。如是二三年間，士女預社者二萬餘人，獲益感驗，不可勝數。嘗於寢夢見彌陀、觀音、勢至，聖相殊特，法師前禮跪而問曰：「靈照一生誦大乘經，學大乘法，修大乘法，期生安養，爲果願否？」觀音指曰：「淨土不遠，有願則生，勿復疑矣。」又嘗誦經至於深夜，因而倚卧，忽夢普賢身相，喜而驚寤，遂發心造普賢像，誓誦《法華》萬部以嚴淨報。餘時讀誦不可具紀。元豐五年仲冬月，忽卧疾不起，謂侍者曰：「吾於病中見有異事，安養之期，吾已決矣。」十六日昧爽間，北首西面，累足而逝，肢體溫暖者三日。其徒依西竺法闍維之。是日天慘雲愁，風悲泉咽，衰素盈于四衢，號慟震於大野。衆以香木積而化之，開棺發焰，或聞異香。煙散身灰，盡睹奇瑞，舌根不壞，柔潤如生，舍利迸流，赤白相間。平居功業，於茲見矣。世報五十五，僧夏三十四。登門受道千有餘人，親度弟子曰靜仁，曰覺圓，曰靜智。明年仲冬十八日，以骨舌瘞于院之東南隅，立塔以識之。其靜仁者累以行狀從予丐文，予與法師有舊，辭不得已，強銘繫曰：

竺風扇于震旦，台教盛于東吳。克荷斯道，寔蕃有徒。偉歟法師，出爲世模。拯于弱喪，炳

于昏衢。乘戒兩急，言行齊驅。集結蓮社兮希風廬阜，剋勤禪誦兮接武大蘇。道因時而或晦，形隨物而云殂。舍利騰煙兮粲如珠顆，舌根在焰兮赫如紅蕖。摧教門之梁棟，失後學之津途。機山西湖，丈室東隅，睹此靈墳，孰不爲之嗚呼！《芝園集》卷上。

杭州祥符寺瑛法師骨塔銘

元符二年

師名擇瑛，字韞之，桐江俞氏子。母王氏嘗夢二日相趁而至，并貫于懷，因而有娠，且疑必孕二子焉。逮月滿，止誕一男，次年復妊娠，又產一男，始應二日之夢。父母異之，俱令出家，各以經業得剃度，然皆明敏好學，有志節。長子名子欽，字希固，受業于錢唐淨住院，晚出遊學，卒於天台山。次子即法師也。師幼失所恃，隨父來杭，始脫素于南山之瑞峰，後禮壽寧院處邦爲師。既具戒品，首學戒律，俊邁之聲，已出流輩。師以始學，頗亦自負。熙寧中，東掖山神悟法師來止寶覺，師往見之，一聞講唱，惛然愧伏，乃曰：「不意叔世復有斯人，此真吾師，幾不遇也。」於是虛心潔己，北面師事，摳衣請教，朝夕匪懈，神悟亦頗器之。師雖博涉經論，獨於《法華》尤爲得意。因看《不二門》、《金剛鐮》，不寐者數月，遂以所得白師，師曰：「《法華》妙旨歸乎自己，宜善護持，勿自輕也。但恐摩尼至寶，投于弊囊，非所宜耳。」自是學行著聞，方朋嚮慕。如鏡去垢，則有像斯分；如鐘中虛，則隨叩而應。其爲道也不羈於相，不蕩於空；其爲人也不附於時，不滯於物。言無委曲，行

無便佞，播遷南北，爲法忘勞。行止隨緣，去留在我，或領衆住持，或寓居講演，蘇、杭、湖、秀，歷二十餘處。中年多病，遂居祥符古剎。一揮塵柄，緇儒雲集，洪音迅辯，聽者莫不耳聳目貽，歎其穎脫。元符二年春得疾，藥不可療，臨行自省曰：「吾二十年專弘上乘，啓悟群庶，豈謂嬰茲疾苦，力不能制，將非所傳未契聖意乎？」遂以平生著撰對衆火之，奮身而起，面西凭机，命衆誦《彌陀經》，纔及流通，奄然息絕，實三月二十九日也，壽五十五，臘三十一。後五日，闍維於下湖之野。是日素幡滿路，香木成積，道俗追送，數里間車馬不容。火滅，得遺骸散于湖中。或謂法師有益於世，一旦歸寂，而遺風餘懿泯然無聞，殆非我曹所忍，遂使人漉之，止得半許。立塔葬于靈芝懺室後蓮池之西，請予爲銘。予與師童稚時已相往還，以至同試經，同學教，知師頗詳，故不敢辭。銘曰：

至聖降靈，唯爲一實。鷲嶺開權，鶴林扶律。天台妙悟，章安祖述。不有法師，孰造淵密。區其善否，糾其得失。住有沉空，虎皮羊質。若夫冥乎真者，無動無出；繫乎數者，有始有卒。收種凭机，加趺掩室。香燼有身，塔藏遺骨。荷花開謝，湖光出沒。留示諸徒，仰止奚畢？《芝

園集》卷上。

越州餘姚異闍梨塔銘

釋單異，字隱之，越州餘姚杜氏子。卯角時已有超拔之志，脫素于龍泉寺，禮清序爲師。遇皇祐

普恩，得剃度。既具戒品，負笈挈囊，學天台教於四明贊法師。自後徧歷諸方，知新溫故，天竺明智、雷峰廣慈皆登門入室，孜孜扣擊，餘二十年。所業既成，遂還舊隱。道俗或以住持強之，皆確然不就，柰何耆舊篤迫，事不能已，遂於本寺講演圓乘，聽衆悅服。晚年謝去人事，掩關不出，嚴治一室，專修淨業，禮佛誦經，不舍晝夜。崇寧改元，夏制將解，忽染微恙，至十九日召集徒屬，焚香告曰：「吾生淨土時已到矣，當乘金剛臺隨佛西邁，願勉力進修，可得相見。」言訖，索湯沐浴，手結佛印，泊然坐滅。是月二十五日火化于西郭，而灰骨間舌根數珠儼然如故，得非誦持之效歟？其徒以某年某月葬于當山之西峰。壽七十六，臘五十二。平居誦《普賢觀經》萬卷，《法華經》五千部，《彌陀經》萬卷，佛號不計數。一子曰德懋，二弟曰覃逸、曰覃悅。悅見爲僧首，嘗從予學律，一日具錄其事，求銘以識其塔。銘曰：

惟師爲學，有而若無。惟師爲行，實而若虛。形器化矣，珠舌儼如。白業斯著，青史宜書。

《芝園集》卷上。

越州漁浦淨慧大師塔銘

紹聖二年十月

大師蕭然，漁浦章氏子。少孤，與兄同事母，年甫弱冠，知兄力能幹家，遂白母求脫俗，禮淨慧院子蘭爲師。嘉祐四年得剃度，明年具戒，諱清沼，字澄之。自少有膽氣，善營衆事，好賓客，胸中

豁如也，於是衆推主事，凡三十餘年。其先院宇卑陋，師乃勦力興建，除大殿外，廊廡堂舍皆鼎新之。元豐三年，建轉輪藏，始則募衆計用不足，乃盡輸囊，長至於冬無衾襦，夏無絺綌，而未始有倦色。元祐中，余過蓀溪次，命余結大界，講《彌陀經》，受《菩薩律儀》，自是專持齋戒，食後雖湯茶不進。晚年謝絕人事，於院之西北隅構堂曰忘緣，別開懺室，看《華嚴》、《十六觀經》，繫念彌陀，早晚佛事不輟。紹聖二年春得疾，聞余赴四明築壇，舟次西陵，遣弟子道淵召余，且欲叙別，遂往見之。雖已在膏肓，而精爽不亂。一日呼左右擊磬，厲聲稱佛，逾於平時。其徒乃集衆諷經，師自稱普賢懺悔、發願、迴向三偈已〔二〕，泊然息絕。是年十月葬全身于院側楓林下，俗壽六十三，僧臘三十七，度弟子六人。法孫希深具狀老師平生事業，從予丐銘，以表其塔。銘曰：

師之存兮，漁江之人翕然如歸。師之亡兮，漁江之人寂然無依。嗚呼！大師之爲人也，茲焉可知。《芝園集》卷上。

〔二〕稱：疑當作「誦」。

考妣墓誌銘

紹聖三年正月

考君唐姓，諱祐，世居錢唐。祖、父皆爲公吏，遂承其業。君仁慈寬厚，出於天性，公勤廉慎，

上位多任之。凡典廂鎮，里巷鬪訟止以善言和解，至有置酒勉其去。嘗歉歲差散米濟飢民，而公倉出給必有費耗，他皆削其升合，君乃別糴，陰以益之，由是在處皆目爲佛子。君雖吏人，坐必儼如，行必緩步，口不談非議，足不履非所。公筵餞迓，紛華滿眼，君獨俛首，未嘗窺顧，輕薄輩以爲取笑。少孤，事兄亮，亮性嚴，小有忤意，輒加毆叱，君怡然遜謝，沒齒無怨訴。凡家貲不入私室，盡以付兄，聽其裁置。或勉與兄析居，君曰：「吾無他親，獨一老兄而已，骨血離異，非吾所忍爲也。」有日，族人強之，且使草狀，君執筆墮淚，不忍書，遂擲筆而罷。於是兄弟聚首，終老晚年。休退日，唯課念。元祐四年秋染疾，至十月十一日稱佛捏印而終，享壽七十五。娶郡人竺氏，生男四：曰簡；曰齊；曰照，從釋氏；曰式，早世。五女皆出適。後月十二日葬于北山青枝塢。

先妣竺氏，自處室已能篤信佛理。洎歸先君，執勞敬難，如婢事主，女工婦事，凶喜禮度，鄉鄰取之爲法。主家嚴毅，慨然有丈夫志。與人柔順，凡姻戚無表裏，無豪賤，皆包容矜恤，至於婢僕群小，低顏軟語，若恐有所失。奩無餘畜，隨有即散，干投借貸，無不周給，造像供僧，尤無所惜。中年棄生事，絕首飾，齋戒蔬素，專慕淨業。辰夕禮誦，言音清朗，過門者往往駐足傾耳，遲遲不去。鍼縷澣濯，至老不許人兼。紹聖二年春得疾，六月十日卒於卧寢，移時身暖，神色不變，指結佛印，堅不可解，壽七十七。明年正月十八日，祔于先君之塋。吁！父母生我，其恩已爲罔極，而況遣我脫塵拔俗，學佛知道，則其恩尚可報耶？銘曰：

於戲考妣，積行可紀。後世弗聞，人子所耻。顧茲鞠育，實惟怙恃。厥德罔窮，厥心曷已。

孰有爲弟，事兄猶父；孰有爲婦，事夫猶主。生則偕老，死兮同土。勒銘幽泉，用昭終古。《芝園集》卷下。

台州左君墓銘

紹聖三年

君諱仲，字君儀，世爲臨海人。謙恭端直，平易安靜，行無疾趨，語不輕發。治家營生，不以非義剋人毫髮之利。爲人所犯，未嘗形色；聞人之過，未嘗形齒；知人有善，敬慕如不及。性喜佛理，見其徒不問賢不肖，皆盡誠致禮。年未壯，從東掖山神照法師求《菩薩戒》，法師對衆稱賞，摩頂與記。自是嚴奉淨禁，凡臨齋日，中食之外，有形湯藥不復進口。適有親族宴會，請君預焉，雖苦言篤迫，終不曲從，乃曰：「吾豈徇人意而欺佛制乎？」如是四十年，至死不易。刻西方三聖像，不與匠者較其直。誦《法華》三千四百餘過，《金剛》一二萬餘過。起橋甃路，賑給孤寒，略無所惜。娶大田黃氏，柔淑有賢行，亦頗向佛。生男六：曰太微，業儒，場屋有聲；曰良王，孝友泛愛，不幸早世；曰太怡；曰完；曰較；一爲釋氏，曰淨圓。女三，皆出適。黃氏既逝，不復再娶，獨居東山之別業，禮誦之餘，疊足憑机，宴居終日，申申如也。有謂君曰：「所居無乃寂寥乎？」君曰：「案有佛書，堂有佛像，何寂寥之有？」一日，當經案處有燕欲巢其上，君曰：「爾巢于此，恐穢吾經。」少頃，燕徙他所，其感物如此。紹聖二年秋，卧疾不起，預命僧朝晚懺念，君強起厲聲誦佛不已。將啓手

足，命淨圓發《法華》首題，增《菩薩大戒》。尋夢三偉人，顏采瑩潔，立于江皋，召君登舟，瞥然西邁。君以爲三聖導引之先容，自是盡出所愛物，分遺長幼。急召僧諷《彌陀經》，未徹，乃曰：「吾已有證，生淨土必矣。」侍人曰：「何所證耶？」曰：「我已得佛光矣。」遂沐浴更衣，叱退左右，嚴誠勿泣，恐亂吾意，稱佛捏印，泊然而終，實其年九月十二日也，享壽七十二。諸孤卜明年某月某日葬于江南之子方隲，禮也。予元祐中嘗寓台城，日與左氏子弟遊，淨圓以予知君之詳，遂登涉溪山，不遠千里而至，且欲請銘以表其墓。辭不獲免，直筆編次。若夫考姓氏之所出，事文辭之華麗，則吾不如老儒矣。銘曰：

於戲君儀，資性天成。居敬行簡，閑邪存誠。視其所養，既壽且寧。觀其所終，厥證迺明。夫謀生者，不得其死。而達死者，獨全其生。君其全矣，吾敢不銘！《芝園集》卷下。

新市姚君墓銘

元祐四年三月

姚氏之子喪其父已三年，一日泣告於予曰：「先君以元祐元年十月十七夜終於所居，享年七十有五。娶梅林沈氏，有二子，即明與弟時也。六孫，漸、沖、澂、源、浹、淵。卜今年三月二十三日依西方法火葬，二十五日瘞餘骨于祖母之塋，皆先君之志也。竊惟父母有善，子不能稱之，於禮所謂不孝。且先君平生爲善，唯師知之，願銘其墓，俾無墜焉。」予哀其有喪，又愛其父之爲人，故爲叙

曰：君諱映，世居湖州德清縣新市鎮。其先家微，而能竭力以事父母，謹身節用，展大其業，以至爲豪族。父喪，奉遺言化之。洎母喪，哀慕不已，乃窆于近舍之園林間，構亭宇終身居之，歲時追福，以酬罔極。凡語及父母，輒涕淚不止，其純孝如此。中年以家事付其子，燕居養志，閱佛書，持佛名，六齋五戒，至老以爲常業。崇塔像，葺寺宇，供聖飯僧，不可勝計。嚴冬歉歲，賑給孤寒，以至興梁義井，凡有惠於人者皆率先爲之，而輸其貲帛，若無所惜。其樂施如此。沈氏既喪，誓不復娶，而鰥居獨處，怡然自得。雖親族篤勉之，終不能迴其志，曰：「吾豈恣己所私，而貽子孫之患耶？」其清慎如此。早暮臨食必三復拳跽，媿謝於天，又令舉家皆倣之。君雖富有，常若不給，每謂人曰：「吾家起於微，今雖財食苟完，然且不敢忘其始。」晚年，宗族既盛，而居室尚卑，其子乃選材拓其第宇，而君終不樂，曰：「於吾甚非分矣。」其守己如此。君爲鄉中父老，然未嘗恃己陵物，至於寒賤，皆溫顏與語，若無高下，故居則雖婢僕皆愛之，出則雖強很皆畏之。鄰里或有所爭，殆不可已者，必求於君，君往與一言，無不平息。其服物如此。君未終預數月，忽多置藁薦，或問其故，則曰：「吾不久逝矣，必命浮圖者禮誦，用以藉之，貴其精潔耳。」又囑其子曰：「吾歿後，宜修崇以資吾報，其他無益事，雖古今所尚，慎勿爲之。」人初或未信，至期果如其言。其令終如此。夫純孝仁也，樂施義也，清慎禮也，守己智也，服物信也，所以令終者此也。且人有一善猶足稱之，矧備此數者而述耶？銘曰：

至哉五常，天性本爾。蒸民倥侗，訓諸名理。有一于是，適爲君子。矧夫若人，克備斯美。

惟形有亡，惟德不死。永錫孫謀，百世可軌。《芝園集》卷下。

秀州沈君墓銘

元豐六年三月

君諱延祿，世爲嘉興人。本家于白苧鄉，晚徙居郡城，未幾別卜他舍，施舊第爲本覺廨宇。君爲人長厚，少小克嗣家業，有如成人。其事親以孝，其治家以禮，其守己無所渝，其與人無所競，故爲鄉人之善者所稱。每事必投誠於佛，而《法華》一經尤所駐意，命僧讀誦，歲時不輟。自持《大悲》、《消災》密言，以爲常業，供聖飯僧不可計數。元豐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得疾，終于所居，壽七十九。始娶周氏，先逝，晚娶丁氏。長男曰文雅，次曰文益。二女并歸他族。孫男曰宗道，曰宗旦，曰宗敏者從釋氏。孫女三人，尚處室。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將從火葬，予以法會，因過秀城，諸孤具錄其事，從之乞銘。予哀其有喪，辭不獲免。銘曰：

以義而富，以仁而壽。厥始有聞，厥終益茂。積善于今，餘慶于後。《芝園集》卷下。

崇德呂府君墓銘

元祐二年二月

忠宣，君之諱也，子厚字也。世居義禾，錢氏有國時，遠祖皆爲仕，洎納土歸田，無復繼者。行

琛，曾祖也；仁悰，祖也；文滉，父也。君幼孤，能治家，逮成人而家業大成。先娶陳氏，生二男：曰宗古，早世；曰宗顏，克嗣父業。一女適邑人蔣芳。孫男五：曰京，曰亢，曰永，曰亨，其一從釋氏曰慧滋。曾孫十有四，玄孫一。舉家五十餘，凡五世，而君皆見之。晚娶劉氏，先逝。君稟賦沉厚，姿貌落落，望之若可畏，然與人溫恭而無競。中年爲疾所苦，耳目昏塞，遂求悔於浮圖，敬持密語，未幾輒愈。自是謝絕人事，杜門不出者僅三十年。子孫皆孝敬，侍養有常。君家雖富豪，而謙卑節儉，常若不足。每臨衣食，必擎拳慚謝，然後乃進。嘗訓子孫曰：「吾家財穀苟足，汝宜知幸，勿自驕傲而奉養過度。」此又見君之爲人也。元祐改元歲首，忽自感曰：「吾宜去矣。」遂絕葷血而課佛，至三月且神色不亂，屈指爲印，奄然謝世，享年九十三。越明年二月初吉，葬于邑之西南隅。予嘗過是邑，而諸孤狀其事，號泣叩首，求爲之銘。銘曰：

噫彼君子，聞于鄉里。以直而生，以壽而死。有初有終，盡善盡美。貽厥孫謀，庶乎不已。

《芝園集》卷下。（以上李文澤校點）